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and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take no responsibility for the contents of this announcement, make no representation as to its accuracy or completeness and expressly disclaim any liability whatsoever for any loss howsoever arising from or in reliance upon the whole or any part of the contents of this announcement.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3768)

OVERSEAS REGULATORY ANNOUNCEMENT

This announcement is made by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the “**Company**”) pursuant to Rule 13.10B of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Listing of Securities on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References are made to the revised circular (the “**Circular**”) of the Company dated 15 October 2020 for the first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of 2020 (the “**EGM**”) and the announcement of poll results of the 2020 first EGM, the 2020 first Domestic Shareholders’ Class Meeting and the 2020 first H Shareholders’ Class Meeting dated 6 November 2020, and unless the context otherwise requires, terms used herein shall have the same meanings as those defined in the Circular.

At the EGM held on 6 November 2020, the Shareholders passed the special resolution in relation to the issuance of Super Short-term Commercial Papers and authorizing the Board to handle all matters related to the registration and issuance of Super Short-term Commercial Papers at full discretion.

The Company has submitted to the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Financial Market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of the PRC and published the Prospectus of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for the Issuance of First Tranche of Super Short-term Commercial Papers in 2021 and related registration materials, which are available on the website of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Financial Market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www.nafmii.org.cn).

The unaudited financial information (on a consolidated basis) of the Company as of 31 March 2021 (prepar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hina Accounting Standards for Business Enterprises) relating to the issuance is set out in the annex to this announcement.

The issuance of Super Short-term Commercial Papers is subject to approval by relevant competent authorities. Holders of the Company's Shares or other securities and potential investors of the Company are advised to exercise caution when dealing in the Company's Shares or other securities.

By order of the Board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Guo Yumei
Chairperson

Kunming, the PRC, 11 August 2021

As of the date of this announcement, the Board comprises Ms. Guo Yumei, Mr. Chen Changyong and Mr. Luo Yun, as executive Directors; Ms. Song Hong, Ms. Ren Na and Ms. Yu Yanbo, as non-executive Directors; and Mr. Yin Xiaobing, Ms. Zheng Dongyu and Mr. Johnson Wan, as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s.

ANNEX

Consolidated Balance Sheet

31 March 2021

Items	Closing balance <i>RMB</i>	Opening balance <i>RMB</i>
Current assets:		
Monetary funds	426,579,055.40	757,930,470.52
Financial assets held for trading	–	–
Derivative financial assets	–	–
Bills receivable	21,057,371.35	21,812,177.70
Accounts receivable	1,176,252,493.82	1,125,378,582.52
Accounts receivable financing	2,348,967.70	2,348,967.70
Prepayment	6,195,690.93	11,163,811.51
Other receivables	1,341,471,095.93	1,392,074,184.41
Inventory	11,785,763.84	11,758,460.55
Contract assets	–	–
Assets held for sale	–	–
Non-current assets with maturity within one year	33,566,452.03	33,516,631.99
Other current assets	100,369,355.70	88,878,309.14
Total current assets	3,119,626,246.70	3,444,861,596.04

Items	Closing balance RMB	Opening balance RMB
Non-current assets:		
Debt investment	–	–
Other debt investment	–	–
Long-term receivables	3,309,258,077.76	3,033,358,318.44
Long-term equity investment	14,520,885.25	14,520,885.25
Other equity instrument investment	–	–
Other non-current financial assets	–	–
Investment properties	273,755,100.00	273,755,100.00
Fixed assets	2,543,551,283.55	2,576,746,213.00
Construction in progress	366,623,699.03	263,952,234.37
Productive biological assets	–	–
Oil and gas assets	–	–
Right-of-use assets	1,626,254.39	1,626,254.39
Intangible assets	759,781,711.59	764,687,786.58
Development expenses	939,997.65	–
Goodwill	–	–
Long-term prepaid expenses	–	–
Deferred income tax assets	75,308,791.95	73,605,932.71
Other non-current assets	45,752,266.12	49,378,275.59
Total non-current assets	7,391,118,067.29	7,051,631,000.33
Total assets	10,510,744,313.99	10,496,492,596.37
Current liabilities		
Short-term borrowings	1,565,000,000.00	1,360,000,000.00
Financial liabilities held for trading	84,613,093.16	84,613,093.16
Derivative financial liabilities	–	–
Bills payable	–	–
Accounts payable	184,255,818.55	346,736,195.23
Receipts in advance	6,596,781.40	5,462,423.86
Contract liabilities	41,048,663.91	45,492,862.91
Employee compensation payable	39,746,720.26	42,543,046.38
Tax payable	115,875,330.46	111,628,342.94
Other payables	326,881,329.09	282,888,570.43
Liabilities held for sale	–	–
Non-current liabilities with maturity within one year	1,850,324,997.66	526,130,512.66
Other current liabilities	19,426,714.28	5,928,931.34
Total current liabilities	4,233,769,448.77	2,811,423,978.91

Items	Closing balance RMB	Opening balance RMB
Non-current liabilities:		
Long-term borrowings	1,537,159,792.06	3,044,262,645.16
Bonds payable	38,148,460.36	37,703,461.95
Of which: Preferred shares	–	–
Perpetual bonds	–	–
Lease liabilities	1,168,415.59	–
Long-term payables	–	–
Long-term employee compensation payable	–	–
Provision	–	–
Deferred gains	256,074,183.67	248,428,510.77
Deferred income tax liabilities	83,948,854.86	82,245,995.62
Other non-current liabilities	–	–
Total non-current liabilities	1,916,499,706.54	3,412,640,613.50
Total liabilities	6,150,269,155.31	6,224,064,592.41
Owners' equity (or shareholders' equity):		
Paid-in capital (or share capital)	1,029,111,000.00	1,029,111,000.00
Other equity instruments	–	–
Of which: Preferred shares	–	–
Perpetual bonds	–	–
Capital reserve	1,235,646,186.05	1,235,646,186.05
Less: Treasury stock	–	–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15,595,933.61	15,595,933.61
Special reserve	19,128.70	–
Surplus reserve	252,356,665.54	252,356,665.54
General risk reserve	–	–
Retained earnings	1,820,609,611.64	1,732,581,585.62
Total owners' equity (or shareholders' equity)	4,353,338,525.54	4,265,291,370.82
attributable to the parent company	4,353,338,525.54	4,265,291,370.82
Minority interests	7,136,633.14	7,136,633.14
Total owners' equity (or shareholders' equity)	4,360,475,158.68	4,272,428,003.96
Total liabilities and owners' equity	10,510,744,313.99	10,496,492,596.37

Income Statement
First quarter of 2021

Items	Amount of current year RMB	Amount of last year RMB
I. Revenue	560,670,398.28	313,408,322.84
Less: Operating costs	405,351,067.91	193,209,646.53
Taxes and surcharges	7,206,031.40	6,758,495.46
Selling expenses	4,207,915.15	2,780,205.63
Administrative expenses	25,952,928.09	22,108,062.74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expenses	–	–
Finance costs	24,440,065.64	45,104,514.28
Including: Interest expense	–	–
Interest income	–	–
Add: Other income	5,570,332.62	6,810,114.08
Investment income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	–
Including: Gain on investments in associates and joint ventures	–	–
Gain on derecognition of financial assets measured at amortized cost	–	–
Foreign exchange gain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	–
Net gain on exposure hedging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	–
Gain on fair value changes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	–
Credit impairment loss	–	–
Asset impairment loss	–	–
Gain on asset disposal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1,276.73	–
II. Operating profit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99,083,999.44	50,257,512.28
Add: Non-operating income	3,521.62	11,183.37
Less: Non-operating expense	205,709.07	3,871.99
III. Total profit (total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98,881,811.99	50,264,823.66
Less: Income tax expense	10,853,785.97	7,254,910.17

Items	Amount of current year RMB	Amount of last year RMB
IV. Net profit (net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88,028,026.02	43,009,913.49
(i) Net profit from continuing operation (net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88,028,026.02	43,009,913.49
(ii) Net profit from discontinued operations (net loss presented with a “-” sign)		
V.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after tax, net		
1.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that cannot be reclassified to profit or loss in the future		
1.1 Re-measurement of changes in defined benefit plans		
1.2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that cannot be transferred to profit or loss under the equity method		
1.3 Change in fair value of investment in other equity instruments		
1.4 Change in fair value of an enterprise’s own credit risk		
1.5 Others		
2.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that will subsequently be reclassified to profit or loss		
2.1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that can be transferred to profit or loss under equity method		
2.2 Change in fair value of other debt investments		
2.3 Gain or loss from changes in fair value of available-for-sale financial assets		
2.4 Reclassification of financial assets to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2.5 Gain or loss on reclassification of held-to-maturity investments to available-for-sale financial assets		
2.6 Provision for credit impairment of other debt investments		
2.7 Cash flow hedge reserve (effective portion of gain or loss on cash flow hedge)		
2.8 Translation differences on financial statements denominated in foreign currencies		
2.9 Others		
VI. Total comprehensive income	88,028,026.02	43,009,913.49
VII. Earnings per share:		
(i) Basic earnings per share	0.09	0.04
(ii) Diluted earnings per share		

Cash Flow Statement

First quarter of 2021

Items	Amount of current year RMB	Amount of last year RMB
I. Cash flows from operating activities:		
Cash received from goods sold and services rendered	282,465,122.23	142,893,232.29
Tax refunds received	386,148.39	887,580.95
Other cash received from operating activities	16,394,469.75	15,508,630.26
Subtotal of cash inflow from operating activities	299,245,740.37	159,289,443.50
Cash paid for goods and services	100,412,078.89	76,568,132.28
Cash paid to and for employees	45,755,605.17	39,990,821.98
Taxes paid	20,166,953.83	21,812,020.60
Cash paid for other operating activities	23,510,654.17	22,760,232.67
Subtotal of cash outflow from operating activities	189,845,292.06	161,131,207.53
Net cash flows from operating activities	109,400,448.31	(1,841,764.03)
II. Cash flows from investing activities:		
Cash received from recovery of investments	335,000,000.00	740,000,000.00
Cash received from investment income	23,327,040.14	12,678,295.79
Net cash received from disposal of fixed assets, intangible assets and other long-term assets	38,300.00	–
Net cash received from disposal of subsidiaries and other operating entities	–	–
Cash received from other investing activities	5,400,000.00	50,241,200.00
Subtotal of cash inflow from investing activities	363,765,340.14	802,919,495.79
Cash paid for acquisition and construction of fixed assets, intangible assets and other long-term assets	528,063,694.20	309,619,123.60
Cash paid for investments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Net cash paid to acquire subsidiaries and other operating entities	12,448,603.55	–
Cash paid for other investing activities	80,000.00	11,888,471.41
Subtotal of cash outflow from investing activities	840,592,297.75	621,507,595.01
Net cash flows from investing activities	(476,826,957.61)	181,411,900.78

Items	Amount of current year RMB	Amount of last year RMB
III. Cash flows from financing activities:		
Cash received from investors	–	–
Cash received from borrowings	520,000,000.00	445,030,000.00
Cash received from other financing activities	100,000,000.00	–
Subtotal of cash inflow from financing activities	620,000,000.00	445,030,000.00
Cash paid for debt repayment	527,674,013.83	428,143,586.75
Cash paid for distribution of dividends, profits or payment of interest	56,698,288.76	51,609,863.02
Cash paid for other financing activities	–	–
Subtotal of cash outflow from financing activities	584,372,302.59	479,753,449.77
Net cash flows from financing activities	35,627,697.41	(34,723,449.77)
IV. Effect of exchange rate changes on cash and cash equivalents	447,396.77	–
V. Net increase in cash and cash equivalents	(331,351,415.12)	144,846,686.98
Add: Cash and cash equivalents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period	757,930,470.52	1,351,741,839.17
VI. Cash and cash equivalents at the end of the period	426,579,055.40	1,496,588,526.15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注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发行期限:	【】天
担保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结果:	AA

发行人：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声 明

本企业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本公司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本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公司发行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本公司承诺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录

重要提示	6
第一章 释义	9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2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12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2
三、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特有风险	19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0
一、主要发行条款	20
二、发行安排	22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5
一、募集资金用途	25
二、发行人承诺及声明	25
三、偿债保障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	25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一、发行人概况	28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28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31
四、发行人经营独立性情况	33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3
六、发行人内部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情况	36
七、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0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53
九、发行人主要在建及拟建项目情况	68
十、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及战略	74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75
十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及竞争优势	81
第六章 财务状况	85
一、发行人近三年财务基本情况	85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101
三、盈利能力分析	119
四、运营效率分析	123
五、偿债能力分析	123
六、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124
七、关联关系及其交易	127
八、或有事项	130
九、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131

十、衍生品情况	132
十一、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132
十二、海外投资情况	132
十三、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32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33
第七章 公司的资信状况	134
一、信用评级情况	134
二、公司其他资信情况	135
第八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信用增信情况	138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138
二、担保人历史沿革	138
三、担保人股权结构	140
四、担保人独立经营情况	140
五、担保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41
六、担保人主营业务情况	168
七、担保人在建工程及重要拟建工程	191
八、担保人业务发展战略规划	198
九、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199
十、担保人有息债务情况	257
十一、担保人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275
十二、担保人资信情况	276
十三、担保人或有事项	278
十四、担保函主要内容	283
第九章 税项	285
一、增值税	285
二、所得税	285
三、印花税	285
四、税项抵销	286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287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287
二、信息披露安排	288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291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291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291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293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295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295
六、其他	298

第十二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299
一、构成债务融资工具违约事件	299
二、违约责任	300
三、偿付风险	300
四、发行人义务	300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301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301
七、处置措施	301
八、不可抗力	302
九、争议解决机制	302
十、弃权	302
第十三章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有关的机构	303
一、发行人	303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303
三、联席主承销商	303
四、存续期管理机构	304
五、承销团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304
六、担保人	304
七、审计机构	304
八、律师事务所	305
九、信用评级机构	305
十、托管人	306
十一、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306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307
一、备查文件	307
二、查询地址	307
附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309

重要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 核心风险提示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中水及自来水供给等业务，而相关业务的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会受到经济周期影响。从长期看，随着发行人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推进带来的服务人口较快增长，发行人业务总量将呈稳步上升趋势，但并不能排除因短期经济剧烈波动带来发行人业务量下滑的风险，将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效益。

2、负债规模增速较快的风险

发行人水务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水务基础设施具有投资大、建设周期长的特点。随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发行人负债规模亦呈快速上升趋势。2018-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354,114.16 万元、548,183.45 万元、622,406.46 万元和 615,026.92 万元，其中有息债务规模分别为 277,920.42 万元、456,636.71 万元、496,809.66 万元和 499,063.33 万元，整体呈快速上行趋势。若未来发行人债务规模持续上升，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压力。

(二) 情形提示

近一年以来发行人涉及 MQ.7（重要事项）重要事项的情形如下：

1、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

2020 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36,157.44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51,513.78 万元，减幅 335.46%。2020 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原因如下：受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且污水处理业务成本增加等影响，2020 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9 亿元，较上年增长 112.34%，主要为支付超极限除磷项目建设费、污泥处置费、修理维护费和专业机构服务费等。同时 2020 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98 亿元，同比减少 46.03%，主要为政府补助现金流入等较上年同期减少。

发行人不涉及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的情形。

二、关于持有人会议相关约定的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的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包括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如有）；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授权受托管理人（如有）以外的其他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三、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中关于违约事件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 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

【10】BP 计算并支付利息。

（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 90% 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滇池水务	指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超短期融资券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 270 天以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指本期发行金额为 10.00 亿元人民币的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本期发行	指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本公司为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并向投资者披露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信息而制作的《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	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	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承销团	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团成员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签订的《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承销团成员为本次发行共同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主承销商按照承销协议的规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上海清算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银行间市场	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实名记账式	指采用上海清算所的登记托管系统以记账方式登记和托管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
近三年及一期末	指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工作日	指每周一至周五及可能正常营业的周六、周日，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中国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昆明市国资委	指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滇池投资/担保人	指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排水公司	指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宏宇热电	指浏阳市宏宇热电有限公司
自来水公司	指昆明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投资者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及担保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发行人及担保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但公司无法保证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的活跃性，投资者可能因为无法及时找到交易对手方将超短期融资券变现，从而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存续期内，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本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按期足额还本付息。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负债规模增速较快的风险

发行人水务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水务基础设施具有投资大、建设周期长的特点。随着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发行人负债规模亦呈快速上升趋势。2018-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354,114.16 万元、548,183.45 万元、622,406.46 万元和 615,026.92 万元，其中有息债务规模分别为 277,920.42 万元、456,636.71 万元、496,809.66 万元和 499,063.33 万元，整体呈快速上行趋势。若未来发行人债务规模持续上升，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压力。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8-2020 年和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96,229.96 万元、156,439.75 万元、168,050.35 万元和 29,924.57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49,325.53 万元、141,083.41 万元、204,207.78 万元和 18,984.53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095.57 万元、15,356.34 万元、-36,157.44 万元和 10,940.04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呈现较大幅度波动，发行人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风险。

3、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大及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8 年-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43,217.05 万元、183,410.29 万元、193,058.69 万元和 56,067.04 万元，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59,336.75 万元、96,745.83 万元、112,537.86 万元及 117,625.25 万元。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43%、52.75%、58.29%和 209.79%，占比较大。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昆明市财政局污水处理服务费等。发行人已针对应收账款回收加强管理，且欠款单位信用较好，但受宏观经济等多种因素影响，欠款单位能否按期支付欠款存在不确定因素，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时回收，将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期间费用增加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发行人经营发展，融资规模随之扩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研发费用整体呈现增加态势，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8,183.17 万元、27,535.43 万元、17,686.33 万元和 5,460.09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43,217.05 万元、183,410.29 万元、193,058.69

万元和 56,067.04 万元,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70%、15.01%、9.16% 和 9.74%。其中,2019 年发行人有息负债同比大幅增加 64.44%,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如果未来发行人费用控制力度不足,未能合理匹配发展规模、发展速度与效益之间的关系,有可能导致期间费用继续增加,从而稀释经营业绩。

5、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风险

2018 年-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1、2.35、1.84 和 0.49,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主要受昆明市政府污水处理服务费延迟支付影响,发行人的应收款金额大幅增加。如果未来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继续下降,则对发行人营运能力会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6、集中偿付风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总额为 499,063.33 万元,有息债务中短期借款为 156,5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85,032.50 万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一年内需要偿还的债务达到 341,532.50 万元。公司短期债务负担较重,可能面临一定的债务集中偿付风险。

7、未来投资支出较大风险

发行人在建项目以 BOT 模式为主,其中 BOT 项目具有前期投入较大,投资回收期长的特征。未来如果出现国家政策调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对行业不利情况,且发行人能面临更大的资本金压力,导致运营需求的资金挤占等情况,而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8、长期应收款增长较快且占总资产比例较高风险

2018 年-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141,508.08 万元、189,826.12 万元、303,335.83 万元及 330,925.81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9.01%、19.82%、28.90%和 31.48%。由于发行人污水处理项目投资逐年增加,长期应收款呈逐年上行趋势,且占总资产占比较高,若未来受经济环境或国家政策影响,发行人未能收回相应款项,将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现金流、偿债能力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9、所持受限资产变现风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310.98 万元，占当期净资产比重 7.87%，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为用于融资进行抵押的固定资产及监管资金，在受限时限内变现存在一定限制。

10、政府补助收入不确定风险

2018-2020年，发行人确认政府补助收入分别为10,043.52万元、3,784.36万元、2,501.72万元，逐年减少，发行人可能面临政府补助收入不确定的风险。

11、资产流动性较差风险

2018年-2020年末及2021年3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534,488.23万元、580,473.37万元、705,163.10万元和739,111.8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71.82%、60.62%、67.18%和70.32%，非流动资产的比重较大，发行人的资产变现能力较弱。

(二) 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中水及自来水供给等业务，而相关业务的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会受到经济周期影响。从长期看，随着发行人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推进带来的服务人口较快增长，发行人业务总量将呈稳步上升趋势，但不能排除因短期经济剧烈波动带来发行人业务量下滑的风险，将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效益。

2、建设施工和工程管理风险

发行人污水处理厂等在建项目所涉及的项目存在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潜在的建筑施工安全风险点较多的特点。为此，发行人近年来一直高度重视建筑施工安全工作，尽管目前尚未发生重大建筑施工安全事故，但突发安全事件出现的可能性依然存在，一旦安全事故隐患防范措施执行不到位，将有可能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社会形象产生一定影响。

3、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风险

公用事业项目建设投资较大，投资回收期一般较长，因而在长运营期中出现行业、经济政策等重大变化可能会对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目前拥

有多个在建或运营中的污水处理厂、水厂等，项目的投资规模持续增长，这些项目存在投资回收周期较长的风险。

4、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发行人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发行人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发行人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5、项目合规运营风险

发行人开发及运营的污水处理、供水项目属于特许经营范畴，取得相关主管机关的批文、许可证、牌照及证书对公司业务的合法、合规开展至关重要。若发行人无法持续取得或续期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所需的批文、许可证、牌照，则可能导致罚款及处罚以及中断公司的业务及增长计划，进而对发行人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6、发行人部分污水处理规模较小风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除昆明市境内的污水处理厂外，发行人所运营的其他地区共 24 座污水处理厂规模均较小，设计处理能力占总处理能力的 20%，其中 13 座污水处理能力低于或等于 1 万立方米/日，难以形成规模效应。

7、污水处理厂、中水和自来水厂产能利用率偏低风险

2020 年末发行人环滇池污水处理厂、昆明市外其他地区污水处理厂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56.50%、69.86%，中水厂、自来水厂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53.40%和 31.90%，产能利用率偏低。

8、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供水、污水处理业务，现有的条件和措施能满足安全法规条例的要求，但依然不能排除配套设施不完善、部分设施落后老化、关键技术创新不足、自然灾害及其他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等多种因素可能对企业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公司虽然始终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但是仍不能完全排除未来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可能性，一旦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则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9、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中污水处理涉及较多化学制剂、易损耗材及专业器材，发行人逐年增长的污水处理量对原材料的需求逐步加大，未来对原材料的需求也将不断加大，结合目前原材料市场的价格走势来看，发行人未来可能面对原材料成本上涨的风险。

10、关联交易的风险

发行人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包括采购货物、提供劳务、资金拆借。虽然发行人已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但若发行人未来没有根据发展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时也未能及时披露关联交易的相关信息，则有可能未达到关联交易管理的要求，并对发行人的市场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11、自然灾害风险

发行人从事污水处理和中水、自来水供给的建设和生产经营过程中，容易受到地震、山体滑坡、泥石流、洪涝、持续干旱等自然灾害的影响，从而给发行人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12、行业竞争风险

发行人所在的水务行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公司的资金实力、生产规模、技术装备、生产管理经验等决定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近年来发行人发展态势向好，与多年积累发展壮大大型水务企业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但随着公司项目陆续投产，公司的产能不断增长，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三）管理风险

1、子公司管控风险

近年来，随着业务发展及项目投资增长，公司下属子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对发行人生产运营、财务控制和人力资源等方面的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也给母公司与子公司协同效益的发挥带来一定挑战。尽管发行人已针对经营规模增长和下属子公司增加可能产生的管理风险制定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日常经营中有效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和控制，以减少可能产生的管理风险，但是若

公司无法保持管理水平、持续提高管理效率，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投融资管理风险

发行人所承担的污水处理等项目建设期长，投入成本大，工程结算周期较长，成本回收慢，随着一些重点项目陆续开工建设，公司未来几年建设规模将可能进一步扩大，融资规模也可能随之上升，从而增加了公司投融资管理难度和风险。

3、突发事件引发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发生变化的风险

若发生突发事件，可能造成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缺位的情况，影响董事会及日常经营管理的决策机制，进而影响发行人的日常经营、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4、人才储备风险

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企业的管理模式和经营理念需要根据环境的变化而不断调整，因而对发行人的管理人员素质及人才引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发行人如不能通过保持和引进专业人才，进一步有效改善和优化公司管理结构，可能对未来的经营造成一定风险。

（四）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的增长和经济发展，环境污染与资源短缺问题日渐突出，国家对环保事业投资力度逐年加大。发行人所处行业涉及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属于国家鼓励发展行业。但是，如果相关产业政策及投资规模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行业标准提高风险

中国水务市场目前仍处于政府严格管制之下，涉及的行业监管部门较多，行业法律法规体系逐步建立和完善，行业标准日趋严格。同时，各地方政府纷纷提高污水处理标准，加强污水处理质量监管，加大违法违规处罚力度。这些举措都可能会造成水务企业污水处理成本的增加，使污水处理行业的利润空间进一步减小，给水务企业未来的业务经营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3、政府定价风险

发行人提供的市政公用产品和服务价格由项目所在地政府审定和监管，以自来水为例，国家和地方政府对自来水的价格调整有严格的规定，企业有权要求进行价格调整，但必须经过复杂的审批程序。如果未来发行人业务成本上涨，而政府相关部门未能及时调整价格，将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政府补贴及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云南省当地政府采用有利于污水处理行业及供水行业的政策（例如发放政府补贴等），发行人的业务亦已从中获益。除此之外，发行人污水处理业务及固废处理业务符合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若国家或地方政府改变或终止该税收和补贴政策，则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特有风险

1、信用增进风险

发行人拟依靠自身经营业绩以及畅通的筹融资渠道保障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为保障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同时申请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但是，如果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公司自身的经营业绩出现波动，或者由于筹融资渠道的变化导致公司融资能力削弱，或者担保人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信能力发生实质不利变化等情况，导致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无法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则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待偿还直接债务融资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以外，公司合并范围内待偿还直接债务融资余额 0.40 亿元，其中企业债 0.40 亿元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1]SCP 号
注册金额	人民币 10.00 亿元 (RMB1,000,000,000.00 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00 亿元 (RMB1,000,000,000.00 元)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天
计息年度天数	平年为 365 天，闰年为 366 天
票面金额	人民币壹佰元 (RMB100.00 元)
发行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主承销商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簿记管理人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存续期管理机构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托管机构	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托管方式	实名记账式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票面利率	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发行价格	按面值平价发行，发行价格为 100.00 元
公告日	2021 年【】月【】日至 2021 年【】月【】日
发行日	2021 年【】月【】日至 2021 年【】月【】日
起息日	2021 年【】月【】日
缴款日	2021 年【】月【】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1 年【】月【】日
上市流通日	2021 年【】月【】日
付息日	2021 年【】月【】日如（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兑付方式	<p>（1）利息的支付方式</p> <p>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付息日为 2021 年【】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p> <p>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利息的支付通过托管人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有关主管部门指定媒体商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p> <p>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人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人自行承担。</p> <p>（2）本金的兑付</p> <p>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月【】日（如遇到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p>

	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由债券托管人办理。本息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有关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兑付日	2021 年【】月【】日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担保情况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人信用评级结果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担保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适用法律	本期所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的所有法律条款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2021】年【】月【】日9:00时至【2021】年【】月【】日17:30时，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00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

(三) 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1年【】月【】日下午17：00时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2021年【】月【】日11：30时前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超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7：00时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资金开户行：兴业银行总行

资金账号：871010177599000105

户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309391000011

汇款用途：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款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 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 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1年【】月【】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用途

(一) 注册额度内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发行人本次拟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 10.00 亿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负债余额合计 499,063.33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156,5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032.50 万元，长期借款 153,715.98 万元，应付债券 3,814.85 万元。该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调整并优化公司负债结构，有效降低公司融资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业务经营能力。

二、发行人承诺及声明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和保障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承诺：所募集资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资金用途不违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规定，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项目、土地储备、金融投资、资金拆借和委托贷款；不用于长期投资。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内，若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发行人将通过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或其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三、偿债保障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

(一) 偿债资金来源

1、较好的盈利能力是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按时还本付息的基础

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43,217.05 万元、183,410.29 万元、193,058.69 万元和 56,067.04 万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41,522.19 万元、43,815.05 万元、41,548.07 万元和 9,888.18 万元。发行人作为昆明市区域范围内经市政府特许的唯一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在昆

明市污水处理行业居于明显的垄断地位，业务收入稳定，能够有力支撑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按时偿还。

2、政府对发行人业务的支持

滇池治理是国家“三湖三河”重点污染治理项目，发行人从事滇池污水处理业务具有较高的战略地位，发行人持续获得政府支持。2018-2020 年度，发行人分别确认政府补助 10,043.52 万元、3,784.36 万元、2,501.72 万元。

3、优良的资信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按期偿付提供有力的保障

发行人经营运作规范、资产负债结构健康、资信优良，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与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并遵守结算纪律，按时归还本息，树立了良好的企业信用形象，实现了灵活高效调度运用资金，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

随着发行人资产规模的进一步壮大、综合实力的不断提升，未来可借贷的空间较大，在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发行人可以及时通过银行借贷资金予以解决。发行人优良的资信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将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按期偿付提供有力的保障。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获得建设银行、兴业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授信额度总额为人民币 64.12 亿元，其中已使用额度 50.22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 13.90 亿元。

4、流动性储备充足

发行人近年来发展稳定，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资产结构保持合理。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余额为 311,962.62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余额 42,657.91 万元，流动性储备充裕，可作为到期债务的直接偿债来源。

(二) 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机制。

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指定计划财务部负责协调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证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利益。公司已成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本息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2、严格遵循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超短期融资券投资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3、加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

公司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各期利息及本金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

（三）风险紧急保障措施

如果公司出现了信用评级大幅度下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情况，公司将采取不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等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保证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郭玉梅

注册资本：人民币102,911.10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102,911.10万元

注册日期：2010年12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568810129D

注册地址：昆明市第七污水处理厂

电话：0871-65188261

传真：0871-65188261

邮政编码：650000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及相关水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水务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产业的投资、建设、运营；相关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运营，投资管理及咨询；污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咨询及配套服务；收取污水处理费；苗木、盆景的种植销售；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投资、运营管理；土壤修复；环境污染治理及设施运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为一家综合水务服务提供商，发行人是经昆明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成立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昆国资复〔2010〕302号）同意，由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市国有资产管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及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名为昆明新都置业有限公司）于2010年12月23日共

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发行人注册资本 36,000.00 万元，每股面值 1.00 元。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行人控股股东。

2010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云南分所中审亚太验〔2010〕云-0077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行人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25,375 万元，各股东的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 本的比例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998.575	69.40%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3.750	0.76%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225	0.10%
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昆明新都置业有限公司）	34.225	0.10%
昆明市国有资产管理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34.225	0.10%
合计	25,375.00	70.50%

2012 年 12 月 27 日，发行人全体股东履行了第二期出资，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云南分所中审亚太验〔2012〕云-0087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行人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 2 期出资，发行人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36,000.00 万元，发行人实缴注册资本变更为 36,000.00 万元。各股东的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 本的比例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494.30	95.82%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5.00	3.04%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6.90	0.38%
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昆明新都置业有限公司）	136.90	0.38%
昆明市国有资产管理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136.90	0.38%

合计	36,000.00	100.00%
----	-----------	---------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发行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会议同意发行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并将《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公司股本数量由 36,000.00 万股变更为 72,000.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36,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72,000.00 万元人民币，各股东在转增股本前后持股比例不变。2015 年 12 月 3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对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进行审验，出具了信会师云报字[2015]第 10126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36,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72,00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 本的比例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8,988.60	95.82%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90.00	3.04%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73.80	0.38%
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昆明新都置业有限公司）	273.80	0.38%
昆明市国有资产管理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273.80	0.38%
合计	72,00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17 日，发行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票并上市方案》。2016 年 11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678 号），核准了发行人新发行不超过 407,819,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并核准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国有股东划转社保基金会的不超过 40,781,900 股存量股份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

根据《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境外上市的外资股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759 号），发行人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完成了向境内和境外投资者首次发行 308,572,000 股境外上市 H 股新股的工作（以下简称“首

次发行 H 股新股”，不含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国有股东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存量股份转为 H 股的部分)，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3.91 元。发行人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完成了向境内和境外投资者超额配售 539,000 股境外上市 H 股新股（以下简称“超额配售 H 股新股”，不含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国有股东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存量股份转为 H 股的部分）的工作，每股配售价格为港币 3.91 元。发行人本次首次发行 H 股新股及超额配售 H 股新股后总股本增加至 102,911.10 万元，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1,029,111,000 股。其中包括非流通内资股股份 689,088,000 股以及流通的境外上市 H 股 340,023,000 股。发行人注册资本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变更为 102,911.10 万元人民币，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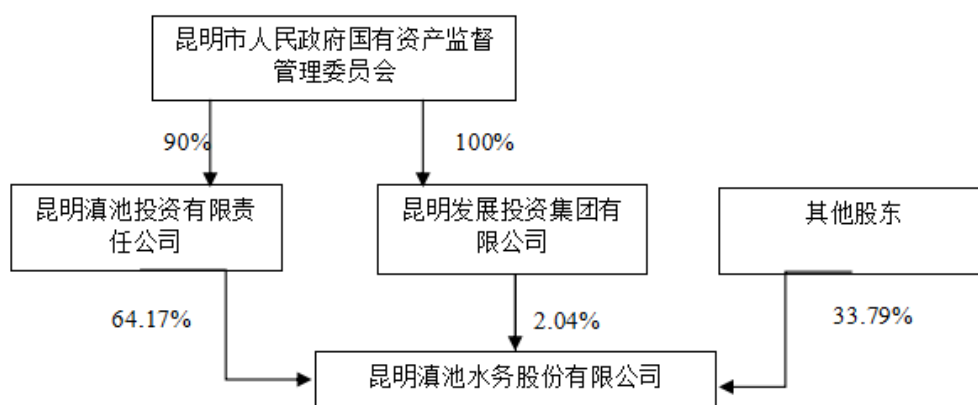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60,266,893	64.17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959,760	2.04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20,449	0.25
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昆明新都置业有限公司）	2,620,449	0.25
昆明市国有资产管理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2,620,449	0.25
公众持股	340,023,000	33.04
合计	1,029,111,000	100.0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102,911.10 万元，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昆明市国资委。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图表5-1 截至本募集说明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发行人 64.17% 股份。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13 日，注册资本金伍拾亿元整，法定代表人马振华，经营范围包括：经营管理污水处理业务，收取污水处理费；受托作为出资人代表承担昆明市人民政府确定的滇池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开展基础性产业、高科技产业及其他产业的投资、经营和专业化资产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为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为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 年 3 月末，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亿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50.00 亿元人民币。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认缴出资 45.00 亿元构成占股 90.00%，云南省财政厅认缴出资 5.00 亿元持股 10.00%。

截至 2020 年末，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738.19 亿元，负债总额 450.87 亿元，所有者权益 287.32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28.85 亿元，净利润 3.30 亿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735.63 亿元，负债总额 449.92 亿元，所有者权益 285.71 亿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5.30 亿元，净利润-1.11 亿元。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未有将其持有发行人股份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发行人经营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股东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未公开信息等违反公司治理准则的非规范行为。

（一）资产方面

发行人在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发行人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控股股东没有占用、支配公司资产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方面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机构方面

发行人在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发行人拥有生产、经营、财务、人事等独立的部门，组织机构体系健全，内部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无从属关系并能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工作的开展。

（四）财务方面

发行人在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五）业务方面

发行人在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发行人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的购销系统，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3 家，具体明细情况

如下：

图表5-2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1	曲靖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7,000.00	污水处理、自来水供应	100%	-
2	繁昌县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安徽	3,0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3	诸暨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	2,5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4	寻甸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1,000.00	污水处理	100%	-
5	施甸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2,33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6	绥江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2,2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7	彝良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2,1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8	紫云县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1,2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9	双江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1,000.00	自来水供给	100%	-
10	仁怀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贵州	1,000.00	污水处理	100%	-
11	云南中水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1,000.00	中水供给	100%	-
12	昆明城市污水处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云南	300.00	城市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运营等	100%	-
13	昆明和而泰环保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云南	1,000.00	乙醇、环氧树脂、甲醇等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	51%	-
14	昆明滇池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云南	1,120.00	物流及租赁服务	100%	-
15	昆明滇池水处理职业培训学校	中国云南	20.00	职业培训等	100%	-
16	海安曲塘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2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17	洪泽滇池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江苏	3,0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18	海安李堡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2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19	浏阳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12,690.00	污水处理业务	100%	-
20	DianChiWater Treatment(LAOS)SoleCo.,Ltd.	老挝	5,141.19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	100%
21	昆明滇池水务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500.00	水质监测服务	100%	-
22	昆明滇池水务集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1,0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23	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20,000 港币	投资管理	100%	-
24	诸暨市东大次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	2,41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25	乐山德贝奥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	7,000.00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100%	-
26	浏阳市宏宇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3,000.0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100%	-
27	宜良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4,000.00	污水处理	100%	-
28	禄劝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300.00	污水处理	100%	-
29	昆明滇池固废处置资源化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云南	800.00	固体废物利用	100%	-
30	昭通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10,000.00	污水处理	100%	-
31	昆明市东川区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500.00	污水处理	100%	-
32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5,000.00	污水处理	100%	-
33	博时资本互信 4 号资管计划	中国广东	30,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100%	-

(二) 发行人重要子公司介绍

1、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是由滇池水务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亿港元。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成立后，主要开展境内外投融资业务，以境内外污水处理为主营业务进行拓展，同时积极向产业链上下游拓展，并延伸到大环保领域的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资产 239,406.83 万元，总负债 232,184.64 万元，净资产 7,222.19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7,215.58 万元。

(三) 发行人重要的合营及联营企业

图表5-3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重要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市	2,000.00 万元	40.00%	环境技术的研发和推广
2	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市	800.00 万元	35.00%	生物制品与生物技术研发等
3	云南滇池信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昆明市	1,000.00 万元	40.00%	市政工程等

1、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08 月 12 日，住所位于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区古城污水处理厂内，主营业务为生物制品与生物技术的研发；食

品、化妆品、微藻类产品的研发、加工及销售；农副产品、劳保用品、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生物信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931.12 万元，净资产 710.52 万元，2020 实现利润总额-83.15 万元，净利润-85.21 万元，利润为负主要是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上半年停工，导致全年销售收入下降造成亏损。

2、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住所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六甲乡张家庙村旁 2-06 幢 3 楼，主营业务为环保科学技术的研究及推广；水处理设备及环保设备、节能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维护（限上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项目除外）；社会经济信息咨询。

截至 2020 年末，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774.99 万元，净资产 775.09 万元，2020 实现利润总额 28.53 万元，净利润 28.53 万元

3、云南滇池信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云南滇池信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住所位于云南省昆明市顺城写字楼 A 幢 1303 号，主营业务为管网建设、市政工程、通信管道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设置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电力工程（按资质证核定的范围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经济信息咨询；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矿产品、工艺美术品、文具用品、办公用品的销售。

截至 2020 年末，云南滇池信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211.07 万元，净资产-26.76 万元，2020 实现利润总额 24.23 万元，净利润 24.23 万元。

六、发行人内部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

1、公司组织结构

发行人内设 21 个职能部门，即证券事务部、计划财务部、安全管理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投资发展部、项目管理部、自来水事业部、收费中心、人力资源部、培训中心、企划宣传部、标准化办公室、研发中心、企业管理部、党委办公

公共关系工作，与业务主管部门和相关业务单位保持信息畅通，形成业务范围的公共关系运行体系；负责办公资产及设备设施的管理等。

(3) 标准化办公室：负责公司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保持、改进/变更的策划、实施工作；负责整理公司相关的内外部环境影响因素、相关方需求和期望组织识别、发现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符合，检查督促采取纠正或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有效性进行验证；负责按期组织实施内部审核；负责组织管理体系相关的咨询、学习培训、外部评审工作等。

(4) 企业管理部：负责公司生产运营的策划以及制订相应标准、规范及流程、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公司对生产和服务进行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负责公司安全管理工作的管理控制，负责公司设备大中修的计划、实施等管理、生产材料采购的管理控制；负责公司昆明片区及各市场化公司污水处理生产运营指导和监督管理等；负责对各子公司的生产控制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等。

(5) 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管理方针和确定的组织机构负责制定相应的岗位职责和权限；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的控制，合理、有效配置、使用人力资源，并对各子公司人力资源的有效使用进行监督；负责公司岗位绩效的建立、实施、考评，最大限度促进员工工作主动性。

(6) 科技研发中心：负责公司相关技术工艺、项目工程技术性的控制、研究、改进；负责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和开发，对科技项目开发的全过程进行控制和管理，以确保满足规定的要求；负责制定公司技术发展规划，推动公司技术进步，整合外部科研、设计等专业机构资源，进行科研项目合作、技术引进与转换等。

(7) 投资发展部：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负责公司市场项目开发与投资，完成拓展、投资任务；负责公司市场项目投资的策划、项目可行性验证；负责与项目投资相关的产品和服务要求的确定、评审和更改等。

(8) 计划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负责落实公司财务预算目标；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和内控体系的建立，完善公司会计核算、资金管理、税收管理等工作；负责对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参控股公司的财务工作的监管、指导；负责职责范围内重要环境因素、危险源的有效控制等。

(9) 项目管理部：根据公司战略及安排，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组织完成项目建设管理工作；配合主管部门开展投资建设项目交付后质保、审计及跟踪评价工作等。

(10) 企划宣传部：负责公司的标识管理，统一公司内外形象；负责管理信息化提升，负责公司网络信息化设备设施的有效管理、以及应用软件、数据的安全控制，确保监控中心、办公机房安全稳定运行，视负责整合舆情监管资源，强化舆情监管能力等对外形成舆情监控、预警和处理机制；突发舆情事件有效控制等。

(11) 证券事务部：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公司的证券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与中介机构协调、证券监管机构联络、协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相关事宜；负责公司与股东、投资者等顾客的满意识别、监测和确定信息的获取等；依法负责公司对外重大信息的披露事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等。

(12) 自来水事业部：负责公司管理范围内自来水公司（市场子公司）运营的技术支持、指导；负责对公司管理范围内自来水公司（市场子公司）运营的监视和测量等。

(13) 培训中心：根据公司培训需求计划，策划培训内容并有效组织培训工作；负责建立公司内部培训教育机制，负责新员工培训、转岗培训，并获得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拓展供排水行业技术技能培训市场业务等。

(14) 收费中心：协助主管部门负责水处理业务区域内污水处理等收费征收管理工作；负责污水处理、自来水、自采水等费用征收工作的运行策划和控制，包括费用征收工作服务要求的确定、评审和更改等。

(15) 工群部：负责公司的工会事务工作，有效维护职工合法权益；针对性的组织开展群众性活动，有效促进员工身心健康，构建和谐氛围，营造积极向上的员工队伍等。

(16) 法务审计部：负责完成审计委员会及公司各类专项会议、工作督办等安排工作；合同规范评审工作；总部及各子公司专项审计、单位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及离任工作审计等。

(17) 党委办公室：负责制定公司党建及意识形态工作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指导、工作考核监督；按照党管干部的要求，负责组织人事相关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党建专题学习教育实践活动等。

(18) 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编订公司安全生产规划，制定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及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牵头组织编制公司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组织各基层单位开展年度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对子公司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并指导、监督、检查各单位积极排查、整改、消除安全生产隐患；按照目标责任书对子公司年度安全工作进行考核等。

(19) 纪检监察室：负责协助公司党委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督促检查公司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实施党内纪律监督；负责受理党员、干部的申诉和职工群众的检举、申诉和来信来访工作；负责开展廉政教育工作。

(20) 设备维修中心：贯彻落实公司管理方针，完成部门管理目标。协助主管部门确保设备设施处于完好状态。负责主城、环湖水质净化厂的设备二级维修保养工作，实施生产设备的大中修工作。负责公司设备技术的改良与优化，满足水质水量输出要求。负责采购/外包范围内对采购方/外包方供货/服务的业绩进行有效评价、监视和测量；确保采购/外包满足要求。负责职责范围内重要环境因素、重大危险源的有效控制。完成领导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

(21) 固废事业部：根据公司战略，制定固废业务发展战略、业务拓展规划和管理标准。负责参与公司涉及固废的项目投资、资产收购及转让、股权收购及转让等经济活动，参与公司意向性投资项目的前期调研工作，参与制定投资方案，参与项目谈判的相关工作。负责已收购项目涉及固废业务的接收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公司对子公司固废项目的经营管理要求，统筹编制年度预算、制定生产计划、生产指标和经营管理目标。定期对子公司固废项目的生产计划、生产指标和经营管理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督导落实。负责定期对子公司固废项目的生产运行、营销收费等经营管理相关数据报表进行收集、整理、分析并汇总上报。定期对子公司固废项目运营状况进行评估和考核评价。负责协调子公司固废项目与水务公司各部门间有关的生产运营、物资采购、财务报账、设备运行、管网运营、安全保障、技术改造、人员配备等相关事宜。

（二）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成立运作。根据《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各司其职、各行其责，为公司合理规范运营提供保障。公司机构的设置及职能的分工符合内部控制的要求。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

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公司发行债券、发行任何种类股票、认股证和其他类似证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10）修改《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11）审议批准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以上（含 3%）的股东的提案；
- （12）决定聘用、续聘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13）审议批准应由股东大会批准就公司章程第六十四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4）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6) 对回购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17) 法律、行政法规及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18) 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况下，股东大会可以授权或委托董事会办理其授权或委托办理的事项。

股东大会可以授权或委托董事会办理其授权或委托办理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在股东大会上：

(一) 受适用的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所限制，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发行、配发及处理额外 H 股，数量不超过已发行 H 股 20%（或适用的法律、法规、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其他比例），并授权董事会对本章程进行其认为适当的相应修订，以反映配发或发行股份后的新资本结构；

(二) 授予董事会可在可发行债券额度范围内，根据生产经营、资本支出的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境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境外美元债券等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条款以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前述规定的范围内确定实际发行的债券金额、利率、期限、发行对象、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制作、签署、披露所有必要的文件。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中应当至少有一分之一的独立董事，其中一名为财务或会计人士。独立董事可直接向股东大会、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其他有关部门报告情况。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和罢免，董事长任期 3 年，可以连选连任。控股股东的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公司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职务的人数不得超过 2 名。董事无需持有公司股份。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但最多不得超过九年，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的上市规则对独立董事任期另有规定的除外。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召集股东大会会议，提请股东大会通过有关事项，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7) 拟订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回购本公司股票或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9)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前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和奖惩；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

(10) 决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及奖惩方案；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13) 决定公司境内、外分支机构的设置；

(14) 决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合并、分立、重组或解散等事项；

(15) 决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和任免专门委员会负责人；

(16) 向股东大会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提议撤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7)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任、续聘或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18) 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工作；

(19)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20) 制订股权激励方案；

(21) 按照主板上市规则、法律法规以及本章程规定需董事会决策的投资(包括对所投资企业的增资和股权转让)、收购或出售资产、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

- (22) 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3) 检讨及监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24) 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25) 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
- (26) 检讨公司遵守主板上市规则内的《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 (27) 除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由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外，决定公司的其他重大事务；
- (28) 法律法规、主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29) 中国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行使监督职能。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一人任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 3 年，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主席的任免，应当经 2/3 以上（含 2/3）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监事会成员由 1 名股东代表、2 名职工代表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和独立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中应有 1/2 以上的外部监事（指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监事，包括股东代表监事，下同），外部监事有权向股东大会独立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及勤勉尽责表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行使下列职权：

- (1) 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2)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 (3) 检查公司的财务；
- (4) 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数据，发现疑问的，可以公司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8)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9) 法律、行政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

4、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 1 人，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财务总监 1 人、总工程师 1 人、副总经理若干名，人选由总经理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财务总监应向董事会和总经理负责。董事可以兼任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5) 制定公司具体规章；

(6)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常务副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及一般员工；

(8)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9) 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其他事项；

(10) 决定必须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以外的投资、收购或出售、融资等项目；

(11) 滇池水务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总经理工作，并可根据总经理的委托行使总经理的部分职权。

（三）公司内控制度

1、财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建立了财务管理规范和制度，加强了内控制度建设，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筹资和担保管理、预算管理、子公司管理、适用会计政策、财务报告与披露、财务信息系统安全及访问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和内部监管制度，财务风险预警机制和完善财务风险监管体系，能有效的控制和防范财务风险。发行人设置有专门的法务审计部门，能深入到经营管理的各个层面，确保董事会对生产经营风险的了解与控制。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检查、评估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编制工作底稿、收集相关资料，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审计人员应对报告中反映的问题提出建议后加以追踪，并定期撰写落实情况报告，对相关部门的整改措施进行评估。发行人定期、不定期组织内部审计人员参加各类专业培训，提高专业素质，并经常进行内部交流与沟通，加强对基层审计的管理力度，有力的促进了整个集团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和深入。

2、人事管理制度

发行人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由招聘、培训、考核、奖惩等组成的人事管理制度，并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严格执行劳动合同的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内部招聘作业流程、外部招聘作业流程，人员招聘遵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择优录取。为贯彻实施发行人发展战略，发行人按照以岗定薪、以业绩与能力定薪的原则，兼顾发行人利益与个人利益，制定了发行人绩效与个人绩效挂钩的薪酬激励制度。同时发行人制定了系统的培训管理制度，鼓励员工持续学习，努力提高自己的素质和职业技能，积极提倡员工参加继续教育活动，为不断提高发行人员工素质，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及发行人的长远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发行人已将各项人事政策在实际运作中贯彻执行，使绩效考核科学、公正、公平、客观合理。发行人目前已形成一个整体素质较高的团队。

3、投资管理制度

发行人严格遵循合法性原则、适应性原则、组合优化投资原则、收益原则和控制风险等原则，严格的掌控投融资风险，为企业争取更大收益。发行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规范》、《昆明市市属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发行人具体情况制定了《投资管理办法》，对投资原则、投资决策程序及投资全过程管理进行了相应的制度规范。发行人投资管理部门为具体投资业务的管理部门，财务管理部门负责对投资事项进行必要的财务监控。投资项目实施前应由发行人相关业务部门或专门工作机构对项目进行调研和前期经济分析，提出可行性方案或项目建议书等交由发行人投资、融资管理部门和财务管理部门进行初步审核。每笔投资款项的支付都应由项目单位办理财务支付审批手续，符合付款流程后支付；对于程序不完整、审批手续不齐全的投资款项，财务管理部门不予支付。发行人融资管理部门为融资业务管理的责任部门，对融资的全过程进行管理；财务管理部门负责融资资金的收取、本金偿还、资金成本支付、融资活动的完整会计记录、协助对外融资财务资料的准备并对融资业务的过程进行财务监控。

4、担保管理制度

发行人为规范经济担保事项的审批、批准程序，加强担保事项管理，防范经济担保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结合发行人的具体情况，制定了《担保管理办法》，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担保生效后，债务人须接受并积极配合发行人对其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当发现债务人违反主合同的约定或有欺诈等行为，可能影响发行人权益时，应及时通知债务人采取纠正和补救措施。

5、子公司的管理制度

发行人为明确公司所属子公司类别划分标准，进一步完善各子公司分类管理体制，提高公司组织管理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5〕22号）、《中共云南省

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意见》(云发〔2014〕10号)和《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昆明市国有企业分类监管的实施意见》(昆政办〔2016〕111号)文件精神,结合各子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子公司分类管理办法》。本办法适用于公司为出资人,依法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参控股子公司参照执行,暂不具备子公司成立条件或子公司未成立前,经公司同意设置的以中心或筹备组管理的业务单元参照本办法执行。本办法在子公司分类、分类方法和程序、分类管理、参控股公司管理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详尽规定。

6、预算管理制度

发行人为调控公司内部的经济运行,实现生产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发行人实际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办法》。该预算管理制度适用于发行人本部、发行人所属各项目公司、各级全资及控股企业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发行人在既定期间对发行人的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事前的合理规划、预计和测算,并对事中执行过程与事后结果进行控制、调整和考评。

7、项目管理制度

为不断提高发行人的项目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确保建设工程管理服务于发行人战略发展大局。发行人制定了《项目管理办法》,该办法适用于发行人投资的建设项目和其他参控股公司直接投资的建设项目,在组织机构和任务分工、合同管理、项目建设进度管理、项目质量控制、项目变更设计管理、项目计量支付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制定了一系列详尽的规定。

8、安全生产

发行人为更好服务发展战略,强化污水处理主营业务板块跨区域、跨境生产运营管理,优化业务板块管理机制,明确滇池水务公司与各子公司的目标和责任,完善管理和监督管理体系,强化风险控制和评价体系,根据国家、省、市生态环境环保、住建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发展对管理升级的需求,制定了《污水处理生产运营标准化管理办法》。该办法对生产运营

工艺段、出水达标、过程监视、数据统计分析生产全流程进行了要求管理和操作指引。

9、健康与安全

发行人于 2013 年已通过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特种设备安全法》、《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管理体系，全面研究、部署和解决生产安全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发行人每年定期为全体员工安排职业健康体检，报告期内，在职员工体检覆盖率均为 100%。发行人在运营管理过程中，高度重视职业卫生安全防护，多措并举为全体员工提供一个健康、安全的生产环境，主要通过：一是全员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职责；二是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安全生产工作例会，研究当前安全生产形势，部署安全生产工作；三是定期、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疫情防控检查，及时消除生产现场的安全隐患，杜绝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督促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四是定期开展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消防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等安全宣传培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与技能；五是每年组织员工健康体检，定期发放劳保用品并检查佩戴情况。近三年内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因公死亡、伤残人数及比率为 0%，无因工伤损失工作日。

10、关联交易制度

发行人为规范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风险，规范关联方交易信息的披露流程，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了关联人士、关联交易的范围和内容，以及相关披露要求。针对关联交易，发行人明确了定价原则及审议回避等原则，保证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维护发行人权益。发行人指定专业部门及人员制定关联方名录，并定期维护更新。

11、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发行人为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和管理风险，明确资金运营领导责任，以及重要人员岗位责任，对货币资金管理建立严格的岗位责任制、票据及印章的管理制度

及财务部门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度。并且对资金审批、审核、现金盘点、网上银行操作等重点节点进行严格控制。

12、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加强发行人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机制，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使各子公司及发行人职能部门在发生事故时，能迅速、高效、有序地实施处置和救援，做好应急力量和物资供应调配，最大限度地控制和减轻危害，促进发行人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发行人制订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综合预案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是发行人环境风险防范、环境隐患排查整治、环境事件应急、事后管理的原则性的重要文件，主要是通过分析生产运行中可能存在的重大危险源与风险，建立预警机制，确定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应急原则和应急措施，为应急处置提供依据和准备。

13、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发行人及所属控股企业在发生根据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相关规定要求需要对外披露相关信息的，均统一遵循该制度，有效规范了信息披露管理工作。

总体看，公司管理制度建设全面，制度执行较好。

七、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主要高层、管理人员的设立，符合《公司法》、《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的要求。

图表5-5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有公务员及政府任职情况
1	郭玉梅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执行董事	女	2011年1月19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有公务员及政府任职情况
2	陈昌勇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男	2020年6月19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3	罗云	执行董事	男	2016年6月23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4	宋红	非执行董事	女	2016年6月23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5	任娜	非执行董事	女	2020年11月6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6	余燕波	非执行董事	女	2020年6月19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7	尹晓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2016年6月23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8	郑冬渝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2021年6月18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9	云浚淳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2020年11月6日	第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10	那志强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2011年1月19日	第一届监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11	姚建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2011年1月19日	第一届监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12	邵伟	监事	男	2016年5月7日	第一届监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13	梅益立	副总经理	男	2015年1月29日	第一届监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否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有一名高管辞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发行人存在高管缺位的情形。发行人将尽快召开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管。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郭玉梅：女，1968年3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历任昆明市城市排水公司综合处处长，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公共事业运营总监、副总经理。

陈昌勇：男，1970年12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历任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办公室副主任，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及党委书记。

罗云：男，1979 年 1 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历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协调部部门经理、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昆明滇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及昆明滇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宋红：女，1964 年 12 月生，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历任昆明滇池投资财务中心主任，昆明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自 2012 年 6 月起任昆明滇池投资董事及财务总监，兼任昆明滇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任娜：女，1981 年 3 月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现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共享中心副总经理，云南省医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视云投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云南澜沧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任里底分公司财务负责人，南方电网综合能源（云南）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等。

余燕波：女，1971 年 10 月生，高级会计师，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历任昆明产投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合同审计部副经理、审计法务部经理、资本运营部经理、监事、总经理助理职务。

尹晓冰：男，1974 年 7 月生，博士学历，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系云南大学工商管理与旅游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斯隆管理学院访问学者、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

郑冬渝：女，1957 年 12 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云南大学校院两级教学督导、法学院教学督导组组长、昆明自动化成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云南大学法学院教师、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云浚淳：男，1979 年 12 月生，硕士学历，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多家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那志强：男，1962 年 6 月生，大学学历，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历任昆明市第一水质净化厂厂长，昆明城市污水处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经理，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姚建华：男，1959 年 9 月生，大专学历，2005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昆明滇池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历任昆明市市政收费处副科长、排水公司收费处副处长、排水公司商贸分公司副经理。

邵伟：男，2016 年 5 月 7 日生，高级会计师，于 2016 年 5 月 7 日加入本集团，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昆明发展投资集团计划财务部会计主管、昆明发展新能源产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明中创三优昆发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昆明中石油昆仑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昆明中油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梅益立：男，1962 年 6 月生，现任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云南无线电厂部门经理，昆明市城市排水公司第三污水处理厂厂长，昆明城市污水处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

发行人主要从事业务为污水处理、中水及自来水供给及其他业务，其他业务主要为委托管理服务、运输服务、建造收入、供气、供电服务，业务发展稳定。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污水处理及中水及自来水供给。

（二）发行人牌照及许可证情况

根据国家和地方政策规章，供水企业需取得卫生许可证、经营许可证；污水处理企业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公司已取得所有业务开展所需资质。

（三）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润及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1、营业收入分析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三个部分，即污水处理业务、中水及自来水供给业务、其他服务业务。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1-3月，发行人上述三个业务分部的收入情况如下：

图表5-6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板块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污水处理	28,791.57	51.35	127,646.54	66.12	121,381.03	66.18	115,907.47	80.93
中水及自来水供给	3,645.71	6.50	26,098.64	13.52	30,485.68	16.62	11,525.41	8.05
其他	23,629.76	42.15	39,313.52	20.36	31,543.58	17.20	15,784.17	11.02
合计	56,067.04	100.00	193,058.69	100.00	183,410.29	100.00	143,217.05	100.00

2018-2020年及2021年1-3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43,217.05万元、183,410.29万元、193,058.69万元和56,067.04万元，近三年发行人业务规模稳步提升，营业收入逐年增长。2019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加40,193.24万元，增幅28.06%。2020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加9,648.40万元，增幅5.26%。

分业务来看，2018-2020年及2021年1-3月，污水处理业务营业收入分别为115,907.47万元、121,381.02万元、127,646.54万元及28,791.57万元，占比分别为80.93%、66.18%、66.12%及51.35%，发行人污水处理业务营业收入逐年增加，但占营业收入比例逐年减少。

2018-2020年及2021年1-3月，发行人中水及自来水供给业务营业收入分别为11,525.41万元、30,485.68万元、26,098.64万元和3,645.71万元，占比分别为8.05%、16.62%、13.52%及6.50%。2019年发行人中水及自来水供给相关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长164.51%，主要是由于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水环境综合提升示范工程、双江第二自来水厂、五华区中水生态补水及截污工程等项目持续建设，2019年确认中水及自来水供给建造服务收入22,843.53万元，此外彝良双河水库特许经营项目等进入运营期，以及原有项目的正常进行，增加收

入所致。2020 年发行人中水及自来水供给相关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14.39%，主要是由于公司 2020 年一季度受到疫情影响，中水销售收入下降。

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委托管理服务、供气、供电服务等，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5,784.17 万元、31,543.58 万元、39,313.52 万元及 23,629.76 万元，收入均逐年增加。2019 年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99.84%，主要由于超极限除磷业务及子公司云南中水工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建造等管理服务业务量增加，以及合并浏阳市宏宇热电有限公司新增供气、供电服务影响。2020 年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4.63%，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公司提供委托管理业务量增长等原因，管理服务收入增加，同时其他项目持续建设，建造收入增加。2020 年第一季度宏宇热电周边客户受疫情影响，电力需求有所减少，热电收入减少。

2、营业成本情况分析

图表5-7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板块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污水处理	17,171.81	42.36	69,769.32	57.59	67,523.57	57.80	67,077.23	75.63
中水及自来水供给	2,362.12	5.83	20,694.28	17.08	24,699.78	21.14	10,435.25	11.77
其他	21,001.18	51.81	30,691.79	25.33	24,597.42	21.06	11,174.94	12.60
合计	40,535.11	100.00	121,155.39	100.00	116,820.77	100.00	88,687.42	100.00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88,687.42 万元、116,820.77 万元、121,155.39 万元及 40,535.11 万元，发行人营业成本增幅和营收增幅基本保持一致。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污水处理业务成本分别为 67,077.22 万元、67,523.57 万元、69,769.32 万元及 17,171.81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75.63%、57.80%、57.59%及 42.36%，占比较大；中水及自来水供给业务成本分别为 10,435.25 万元、24,699.78 万元、20,694.28 万元及 2,362.12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11.77%、21.14%、17.08%及 5.83%，近三年发行人中水及自来水供给业务成本增幅偏大主要是由于发行人自来水业务建造成本增加所致。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 11,174.94 万元、24,597.42 万元、

30,691.79 万元及 21,001.18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12.60%、21.06%、25.33%及 51.81%。

3、毛利润及毛利率分析

图表5-8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毛利润及毛利率板块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

业务板块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污水处理	11,619.76	40.36	57,877.22	45.34	53,857.46	44.37	48,830.24	42.13
中水及自来水供给	1,283.58	35.21	5,404.36	20.71	5,785.90	18.98	1,090.16	9.46
其他	2,628.58	11.12	8,621.73	21.93	6,946.16	22.02	4,609.23	29.20
合计	15,531.92	27.70	71,903.31	37.24	66,589.52	36.31	54,529.63	38.07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毛利润分别为 54,529.63 万元、66,589.52 万元、71,903.31 万元及 15,531.92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8.07%、36.31%、37.24%及 27.70%。总体来看,发行人综合毛利率较高。

(四) 发行人主营板块业务经营情况分析

1、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是采用包括 BOT/TOT 和 BOO/TOO 在内的特许经营模式、BT 及 PPP 向客户提供订制及综合的污水处理,中水、自来水供应及水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发行人的三个业务分部为:污水处理服务分部、中水及自来水供水服务分部、其他服务业务分部,就公司的 BOT、TOT、BOO 及 TOO 项目而言,公司与地方政府订立一般为期 30 年的特许经营协议。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在云南、贵州、江苏、湖南、浙江、福建、安徽、四川及老挝地区拥有地方县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2 个,另外发行人还取得了云南省昆明市中水特许经营权及集镇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概况

(1) 污水处理业务

发行人的污水处理服务客户为云南、贵州、江苏、安徽、福建及四川的部分市、区或县级政府,按相关国家及地区标准处理及排放污水。

1) 业务运作模式

发行人根据与地方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约定，以BOT/TOT及BOO/TOO项目模式设计、建造或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地方政府主要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按污水排放量及单价向发行人支付污水处理费，具体的运作方式包含：

BOT：滇池水务为项目设施提供资金及建造服务，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特许经营协议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在特许经营期满后，滇池水务无偿将设施移交地方政府。

TOT：滇池水务按协定代价收购已建成设施的特许经营权，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特许经营协议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在特许经营期满后，滇池水务无偿将设施移交地方政府。

BOO：滇池水务为自有设施提供资金及建造服务，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特许经营协议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滇池水务在现有特许经营期满后保留设施并取得新的特许经营权。

TOO：滇池水务以协定代价收购已建成设施的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产所有权，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特许经营协议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滇池水务在现有特许经营期满后保留设施并取得新的特许经营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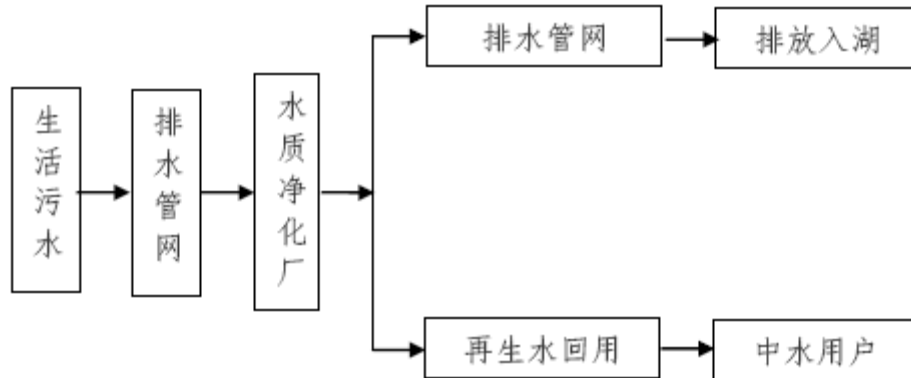
2) 特许经营协议及盈利模式

发行人是云南省市政污水处理最大的运营商，滇池周边的人均年水资源量不足 300 立方米，约为全国平均数的 1/10，因而对污水处理及中水的潜在需求较高。公司通过与昆明市政府签署污水处理服务特许经营权协议，控制了主城区中水原料的唯一来源。公司能够依托领先的污水处理技术保持全国污水处理的较低成本，公司现控制着昆明主城区唯一中水输送管网，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垄断地位。

作为昆明市唯一的污水处理的主体，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重庆水务（601158）、兴蓉投资（000598）等采用类似的商业模式运作，滇池水务与昆明市政府签订了 30 年期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建立了“政府特许+企业经营+社会、政府采购”的经营模式。

昆明市市区内的市政污水通过排水管网、泵站等设施汇集至发行人下属的水质净化厂，进行集中处理完成后，一部分排放进入滇池，另一部分通过中水回用站进行深度处理，作为园林绿化、工业生产、基建施工等用水。发行人污水处理和中水业务的主要流程如下：

图表5-9 发行人污水处理和中水业务的主要流程图



昆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011年1月1日，经昆明市政府授权，昆明市滇池管理局与发行人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在昆明市市级行政中心签订了《昆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协议》。特许经营权协议主要要素为：

特许经营主体：昆明市滇池管理局（作为协议甲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授予滇池水务（作为协议乙方）在特许经营期内运营、维护发行人现有的污水处理厂，为昆明市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按《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取得污水处理费的权利（以下简称“特许经营权”）。昆明市滇池管理局对滇池水务在特许经营期内且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新收购、新建或改扩建的污水处理厂，发行人自动获得本协议授予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的期限：30年，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41年12月31日止。

特许经营权的区域范围：昆明市行政辖区范围。

特许经营权的内容：在特许经营权授予期限内享有特许经营区域范围污水处理的权利；对相关设施拥有管理、运营、处置、维护和更新的权利；在提供合格服务后获取合理服务费用的权利。

排他性：《特许经营权协议》签订后，昆明市滇池管理局同意在上述许可经营权限和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不再批准其他企业、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或个人提供污水处理服务。

污水处理服务费的核定：

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的条款就其所提供的污水处理服务可收取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包含：

a.由自来水公司向自来水用户代收并直接向发行人支付的随自来水供量所收取的污水处理服务费。

b.由发行人向自受或自备水源用户收取的污水处理服务费。

c.由昆明市滇池管理局协调昆明市财政局向滇池水务支付：依照《特许经营权协议》核定出的污水处理服务费总额与上述 a、b 项收费之间的差额。

在《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的特许经营期内，结算期间污水处理服务费计算方法为：

结算期间污水处理服务费=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结算污水处理量

其中：

污水处理厂的保底污水处理量为污水处理厂设计污水处理能力的 60%，即结算污水处理量按以下原则确定：若污水处理厂实际污水处理量 < 保底污水处理量，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保底污水处理量；若污水处理厂实际污水处理量 ≥ 保底污水处理量，则结算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厂实际污水处理量。

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每三年核定一次。首期污水处理服务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报行时间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首期污水处理服务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为 1.58 元/立方米。

污水处理量和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每月进行结算，每月作为一个结算期间。

污水处理服务采取社会采购与政府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其中社会采购模式占比为 40%左右，政府采购模式占比为 60%左右。由于雨污分离不完善，同时公司承担了部分污染河道等水体的污水处理，使得政府采购部分占比较大。

社会采购模式即发行人向居民和非居民企业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居民和非居民企业按照发改委核准价格向发行人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社会采购模式包括：

一是自来水公司向自来水用户代收并直接向发行人支付的随自来水供量所收取的污水处理服务费，该部分代收的污水处理服务费由自来水公司每月与公司结算，并于结算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公司。二是由滇池水务向自受或自备水源用户直接收取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其中，面向居民收取的社会采购综合单价自 2002 年以来历经两次调整后达到 1.10 元/立方米，较同期我国 36 个大中城市居民生活用水污水处理费平均单价 0.78 元/立方米高出 41.03%，居于行业较高水平。目前，面向非居民的社会采购单价为 1.25 元/立方米。

此外，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昆明市财政补足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与社会采购综合单价的差异造成的污水处理服务费总额缺口。目前，污水处理服务政府采购单价为 1.58 元/立方米。社会采购与政府采购相结合的模式该收费水平对保障发行人收入和盈利水平，促进发行人各项业务可持续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2002 年至今昆明市污水处理服务费的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5-10 昆明市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变化情况表

单位：元/立方米

类别	2002 年4 月至2005 年12 月	2006 年1月至2009 年5 月	2009 年 6 月至今	
	社会采购	社会采购	社会采购	政府采购
居民生活	0.05	0.75	1.00	1.58
行政事业单位	0.06	0.9	1.25	1.58
工矿企业	0.06	0.9	1.25	1.58
商贸服务单位	0.06	0.9	1.25	1.58
特种行业单位	0.06	0.9	1.25	1.58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昆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服务费单价仍维持 1.58 元/立方米不变。

3) 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每月污水处理费计入主营业务收入，同时转结主营业务成本，未收到资金计入应收账款，收到现金的计入货币资金，同时计入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

收到的现金。即在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中，每月污水处理费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若收到污水处理费为现金，则借记货币资金，若未收到资金，则借记应收账款；在现金流量表中，每月污水处理费应当计入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科目中。BOT、TOT 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体现为长期应收款，会计处理方式在运营过程中按照金融模型，各年度收回水费中属于收回本金部分用于冲减长期应收款。TOO 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体现为固定资产。

4) 污水处理能力

图表5-1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拥有污水处理厂概况

单位：座

年份	运营		在建	
	昆明境内	其他地区	昆明境内	其他地区
2021 年 1-3 月	14	23	-	4
2020 年	14	23	-	4
2019 年	14	20	-	5
2018 年	14	19	-	2

图表5-12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运营污水处理厂情况

单位：座、万立方米/日、万立方米

项目	数量	设计污水处理能力	污水处理量		2020 年产能利用率
			2020 年	2019 年	
昆明主城区污水处理厂	9	125.50	49,639.55	49,825.84	108.37%
环滇池污水处理厂	5	32.00	6,617.24	7,036.25	56.50%
昆明市外其他地区污水处理厂	23	39.52	9,493.1	5,422.15	69.86%
合计	37	197.02	65,749.89	62,284.24	92.00%

图表5-13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运营污水处理厂情况

单位：座、万立方米/日、万立方米

项目	数量	设计污水处理能力	2021年1-3月污水处理量	2021年1-3月产能利用率
主城区污水处理厂	9	125.5	11,409.95	101.02%
环滇池污水处理厂	5	32	1,395.21	48.44%
昆明市外其他地区污水处理厂	23	40.72	2,453.74	66.95%
合计	37	198.22	15,258.90	85.53%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 37 座在运营污水处理厂，设计污水处理能力合计为 197.02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量合计为 65,749.89 万立方米，运营较稳定，整体产能利用率达 92.81%。近三年来，发行人通过对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应用国内外先进技术，使得出水质量逐步提高，出水合格率已达到 99% 以上。此外，随着发行人新建污水处理厂逐步投入运行，未来发行人污水处理量还将稳步增加。

5) 污水处理成本及主要原材料

公司在污水处理及污泥处理工艺中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合氯化铝及聚丙烯酰胺等化学物；污水处理运营中所使用的主要设备包括水泵、污泥泵、鼓风机和紫外消毒灯等；药剂及材料供应商多数在云南本地，同时设备的生产商及进口商均是有一定资质认证的企业，保证了公司设备及原材料的营运需求；在污水处理运营过程中主要能源消耗为电力，在云南省内电力供应旺盛，对公司正常营运周转起到了强有力的保证。

随着污水处理量的不断增加和污水处理标准的提升，发行人的污水处理成本也在逐步上升。

图表5-14 近三年及一期污水处理成本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直接材料支出（包含药剂）	3,369.36	13,816.20	11,688.62	7,951.25
人工支出	1,703.28	7,163.23	7,330.83	6,837.97
动力成本（含电力能源）	2,156.49	8,005.77	6,398.74	8,449.26
折旧摊销	5,280.40	20,354.82	19,633.46	19,873.69
其他	4,438.87	20,429.30	22,471.92	23,965.06
合计	17,171.81	69,769.32	67,523.57	67,077.22

（2）中水及自来水供给业务

发行人的中水供给业务方面，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拥有供水管网 260 公里，共拥有 10 间污水处理厂生产中水（分别是第一至第十一污水处理厂，其中第七、八污水处理厂为一间），设计产能合计为 21.3 万立方米/日，供水能力为 13.70 万吨/天，发行人的中水客户主要为昆明市的工商业机构、企事业单位。

发行人中水业务收入来源于污水通过中水回用站进行深度处理，作为园林绿化、工业生产、基建施工等用水。发行人在中水业务基础上，积极进入雨水资源化利用市场。

自来水业务方面，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共有 7 间在运营自来水厂，设计产能合计 13.10 万立方米/日。公司大部分自来水厂为新建成水厂，初期产能利用率均较低，后期随着管道铺设以及城市人口增加，预期产能利用率将逐步升高。

1) 业务运作模式

发行人根据与地方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约定，以 BOT/TOT 项目模式设计、建造或运营中水或自来水处理设施，地方政府主要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按中水或自来水采购量及单价向发行人支付中水费或自来水费，具体的运作方式包含：

BOT：滇池水务为项目设施提供资金及建造服务，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特许经营协议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在特许经营期满后，滇池水务无偿将设施移交地方政府。

TOT：滇池水务按协定代价收购已建成设施的特许经营权，地方政府授权滇

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特许经营协议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在特许经营期满后，滇池水务无偿将设施移交地方政府。

BOO: 滇池水务为自有设施提供资金及建造服务，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特许经营协议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滇池水务在现有特许经营期满后保留设施并取得新的特许经营权。

TOO: 滇池水务以协定代价收购已建成设施的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产所有权，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特许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特许经营协议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滇池水务在现有特许经营期满后保留设施并取得新的特许经营权。

2) 特许经营协议及业务盈利模式

2019年发行人同昆明市水务局签订了《昆明市中水利用特许经营服务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①特许经营服务主体：发行人为《昆明市中水利用特许经营服务协议》特许经营服务的授予对象，发行人在特许经营期限、区域范围内新收购、新建或改扩建及委托管理中水利用和输配设施时，自动获得本协议授予的特许经营权。

②特许经营方式：发行人按照协议确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和范围对中水资源进行经营服务，根据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的规定及协议的约定对所有客户普遍的、无歧视地提供符合相关标准和客户要求的中水利用服务，并参照《昆明市中水利用特许经营服务协议》及具体各单项中水利用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收取中水水费。

③特许经营范围：昆明市行政辖区范围内的五华、盘龙、西山、官渡、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的城市规划区内，以及未来在昆明市行政辖区范围内，发行人按照昆明市中水利用相关规划的要求投资新建、改扩建，或者收购、委托管理的中水供水设施可提供中水服务的范围。

④特许经营期限：30年，自2019年9月23日起至2049年9月22日止。

⑤收益取得方式：发行人与具体的中水客户达成中水用水服务协议，自行向中水客户收取相应的中水水费。

⑥定价权：中水的价格，由价格主管部门制定，价格主管部门不予制定的，由发行人和中水用户协商确定。

⑦现执行价格：按照昆明市发改委《关于昆明市城市中水指导价格的通知》（昆发改【2007】875号确定的中水出厂指导价，结合实际情况，现执行价格为出厂指导价基础上的市场协议价。

⑧中水价格定价方式：中水价格在覆盖项目建设、运营成本，兼顾合理收益的基础上，按“与自来水价格保持适当差价，低于自来水价格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原则，由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在价格主管部门未制定新的中水价格前，发行人继续执行在出厂指导价基础上的市场协议价。

3) 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每月中水或自来水收费计入主营业务收入，同时转结主营业务成本，未收到资金计入应收账款，收到现金的计入货币资金，同时计入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即在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中，每月中水或自来水收费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若收到中水或自来水费为现金，则借记货币资金，若未收到资金，则借记应收账款；在现金流量表中，每月收取的中水或自来水费应当计入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科目中。BOT、TOT 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体现为长期应收款，BOO、TOO 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体现为固定资产。

4) 中水及自来水供应能力

图表5-15 发行人中水及自来水业务运行情况

单位：万立方米/日、万立方米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中水	产能	21.30	5.20	5.20
	供水量	3,117.70	1,173.58	882.53
	产能利用率	53.40%	61.83%	46.50%
自来水	产能	13.10	11.60	11.60
	供水量	1,486.30	1,480.13	1,295.70
	产能利用率	31.90%	34.96%	30.60%

从运营情况看,公司中水和自来水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业务规模相对较小。2020年中水供应量同比增加165.66%,自来水供应量同比增加0.42%,中水及自来水业务产能利用率分别为53.40%、31.90%,产能利用率整体较低。

5) 中水和自来水业务成本及主要原材料

中水及自来水业务供水成本主要有药剂费、电费、折旧摊销及其他成本,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中水及自来水供应成本如下:

图表5-16 发行人中水及自来水处理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直接材料支出(包含药剂)	7.82	100.19	67.38	69.61
人工支出	85.72	307.58	207.88	251.07
动力成本(含电力能源)	102.80	401.92	418.85	352.55
折旧摊销	69.18	141.38	117.34	250.69
其他	2,096.59	19,743.22	23,888.33	9,511.33
合计	2,362.12	20,694.28	24,699.78	10,435.25

(3) 其他业务

发行人其他业务包括委托管理服务、发行人子公司宏宇热电的热力电力生产供应业务、运输服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建造服务等。2018-2020年及2021年1-3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15,784.17万元、31,543.58万元、39,313.52万元及23,629.76万元。

对于委托管理服务,主要是由发行人为滇池投资拥有的污水处理厂,中水供应设施及自来水设施向其提供若干运行管理服务。2016年4月25日滇池投资与公司签订了《委托运行管理框架协议》,约定委托运营期限为2016年4月25日-2018年12月31日,双方于2019年4月重新签订《运行管理框架协议》,委托期限至2021年12月31日,并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加成10%来确认收入。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共接管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市滇池管理局等委托管理37座污水处理厂。

热力电力生产供应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浏阳市宏宇热电有限公司（简称“宏宇热电”）负责运营。2018 年 10 月 8 日，滇池水务以 4,140.00 万元收购宏宇热电 100% 股权。浏阳市宏宇热电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03 月 12 日在浏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该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电力电子技术服务；供热、冷、汽管网的技术咨询；污泥处理项目的运营；火力发电；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此项收购使发行人在原有工业供水、工业污水处理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整合现有项目资源，向中水循环利用、固废协同处置方向拓展，让产业协同发挥最大效应，加速湖南以及华中地区业务拓展。

宏宇热电自 2018 年 10 月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2019 年发行人供气/供电服务收入大幅增加。热电项目的建设规模为 2×90t/h 循环流化床锅炉+27MW 汽轮发电机组，设计年供电量 1.7 亿度，年均供热量 120 万吨，总投资 2.3 亿多元。2020 年全年供电量 2.86KWH，供应蒸汽 36.20 万吨，污泥干化 0.42 万吨。2020 年宏宇热电实现营业收入 8,088.37 万元，利润总额-374.79 万元，净利润-315.63 万元，利润为负主要是由于受新冠疫情、浏阳市大瑶工业园区安全事故、浏阳市大瑶镇工业企业环保设施整改的影响，宏宇热电下游客户 2020 年一至三季度多次、长时间停工，导致销量下降造成亏损。

1) 业务运作模式

发行人根据与地方政府或市场客户签订的经营协议约定，发行人向客户收取委托运行管理费或电力、热力供应费用，主要的运作模式包含：

委托运行管理：滇池水务接受客户委托向客户提供设施设备维护、运行，在合同期内向客户收取管理费。

TOT：滇池水务按协定代价收购已建成设施的经营权，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经营设施及在经营期内根据有关地方管理规定向市场客户收取费用。

BOT：滇池水务为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设施提供资金及建造服务，地方政府授权滇池水务在经营期内根据有关经营协议约定向用户或地方政府收取费用，在经营期满后，滇池水务无偿将设施移交地方政府。

2) 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每月委托运行费或产品销售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同时转结主营业务成本，未收到资金计入应收账款，收到现金的计入货币资金，同时计入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即在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中，每月委托运行费或产品销售收入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若收到委托运行费或产品销售货款为现金，则借记货币资金，若未收到资金，则借记应收账款；在现金流量表中，每月收取的委托运行费或产品销售货款应当计入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科目中。BOT 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体现为长期应收款，TOO 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体现为固定资产。

九、发行人主要在建及拟建项目情况

（一）公司主要在建项目

截至 2021 年 3 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计划总投资 11.01 亿元，已投资 7.62 亿元，公司主要在建工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5-17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 目	总投资	资金筹措计划	已到位资本金	土地文号	环评文号	核准文号	累计完成投资	未来投资计划	
									2021年	2022年
1	昆明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林业基质土资源化利用示范工程	1.12	0.336	0.807	用地意见	晋环保【2020】17号	昆发改地区【2019】320号	1.12	0.1	-
2	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市政中水工程	0.62	0.186	0.316	不涉及	昆度环准许【2020】2号	昆度经【2018】53号 昆度环保【2019】43号	0.5	0.1	-
3	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河道补水工程	0.75	0.225	0.600	不涉及	昆度环准许【2020】1号	昆度经【2018】34号 昆度环保【2019】22号	0.65	0.1	-
4	晋宁区柴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	1.24	0.372	0.799	不涉及	不涉及	晋发改【2019】48号	0.99	0.2	-
5	晋宁区白鱼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	2.11	0.633	0.748	不涉及	不涉及	晋发改【2019】47号	0.95	0.5	-
6	晋宁区二街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	1.53	0.459	0.516	不涉及	不涉及	晋发改【2019】55号	1.1	0.8	-
7	晋宁区东大河-中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	2.74	0.822	0.846	不涉及	不涉及	晋发改【2019】53号	0.96	1	-
8	施甸县由旺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0.76	0.228	0.384	施自然资源复	保环准【2020】10号	施发改发【2019】188号	0.5	0.3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2020】26号		保建复【2019】12号			
9	施甸县县城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升级改造工程	0.52	0.156	0.304	HB53 施甸县 201100 3	保环准【2020】9号	施发改发【2019】171号 保建复【2019】139号	0.5	0.1	-
10	繁昌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	0.86	0.258		繁国土 资秘 【2019】6号	芜环评审【2019】490号	发改行审【2019】号	0.35	0.4	-
	合计	11.01	3.69	5.33	-	-	-	7.62	3.6	-

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介绍：

1、昆明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林业基质土资源化利用示范工程

根据《滇池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年）》安排，滇池水务公司承担“昆明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工程-昆明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林业基质土资源化利用示范工程”，项目位于云南磷化工集团昆阳磷矿 1 号采区，占地约 86 亩。满足日处理市政污泥 200 吨（含水率 80%计）。新建辅料暂存间、污泥预处理车间、仓式覆膜发酵区、污泥干燥及筛分后处理车间、腐熟及陈化车间、管理办公区、水收集与处理（含初期雨水收集）设施等。满足日处理市政污泥 200 吨（含水率 80%计）。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1.12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项目投资 1.12 亿元。

2、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市政中水工程

根据《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水环境综合提升示范工程-市政用水项目》投资合同，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市政中水工程，建设内容为：（1）中水处理站：在第七、八污水处理厂东北角新建中水处理站一座，建（构）筑物主要包括市政中水泵房（规模 2 万 m³/d，扬程 60m）、消毒池及加氯间等。（2）市政中水管网工程：新建 DN800-150 中水管道及附属设施。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0.62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项目投资 0.5 亿元。

3、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河道补水工程

根据《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水环境综合提升示范工程-河道补水项目》投资合同，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片区）河道补水工程，建设内容为：（1）中水处理站：在第七、八污水处理厂东北角新建中水处理站一座，建（构）筑物主要包括进水井、河道补水泵房（规模 14.6 万 m³/d，扬程 18m）及变配电室等，占地约 4.0 亩，另外配套新建一根 DN1500 进水管约 2m。（2）河道补水管网工程：新建 DN1200-800 河道补水管约 5.2km 及附属设施，其中 DN1200 管 2.42km，DN1000 管 1.84km，DN800 管 0.94km。另外，新建民族村水系 DN1000 连通管约 0.58km 及附属设施。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0.75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项目投资 0.65 亿元。

4、晋宁区柴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

根据《昆明市晋宁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投资协议》，昆明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晋宁区柴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建设内容：在柴河水库上游（六街镇）新建 DN500-DN600 雨污分流管网 6km、6000m³/d 污水提升泵站一座、配套调蓄池 10000m³一座、DN300 污水转输管网 15km；柴河水库下游沿线新建科地小河湿地（30 亩）、前置库（150 亩）及补水系统、微污染生态处理系统、新建柳坝村污水处理站一座、新建双深沟村污水处理站一座、DN400 洗澡堂村污水管道 2km；观音山旱季补水 DN600 清水管道 3km；大冲箐旱季补水（洗澡堂村）改造洗澡堂湿地（45 亩）。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1.24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投资 0.99 亿元。

5、晋宁区白鱼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

根据《昆明市晋宁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投资协议》，昆明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晋宁区白鱼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建设内容：在段名新村建 100m³/d 一体化处理站一座、改造氧化塘为湿地一座；大江水塘水库新建 80 亩人工湿地一座；市控点新建 70 亩人工湿地一座；入湖口新建前置库（80 亩）及补水系统和微污染生态处理系统；沿线村庄新建农村一体化设备；支流淤泥河新建一体化设备和人工湿地。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2.11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投资 0.95 亿元。

6、晋宁区二街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

根据《昆明市晋宁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投资协议》，昆明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晋宁区二街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建设内容：在大塘子村新建 80m³/d 一体化泵站一座，节点改造一项；工业园区内新建 35 套水量、空气在线监测设备、12 万 m³调蓄池一座；二街河沿线农田新建 500m³前置池 16 座、配套溢流管道总长 6km；二街河沿线点源改造氧化塘 4 座；二街污水处理厂新建湿地一座（38 亩）；野马冲水库农村污染整治 3 项。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1.53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投资 1.11 亿元。

7、晋宁区东大河-中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

根据《昆明市晋宁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投资协议》，昆明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晋宁区东大河-中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项目，建设内容：在中河沿线新建人工湿地（82 亩）一座，前置库（162 亩）补水

系统和微污染生态处理系统；宝峰集镇镇内污水 DN400-DN500 的污水管道 5km、镇内雨污分流管道 DN500 管道 6km；李官村雨污分流、新建李官村湿地（10 亩）；瓦窑村雨污分流、新建瓦窑村湿地改造（8 亩）；新房村雨污分流；袁家营村雨污分流；安置房及幼儿园节点改造一项；安企村雨污分流；大新村雨污分流、凤仪村雨污分流、凤仪村湿地（20 亩）一座；小新村雨污分流；地质队小区雨污分流改造；环西路污水管道改造，新建排洪沟 1km、污水管道 2km；中河底部污水管道更换 DN1200-DN1500 长度 3km；昆阳污水处理厂扩建 1.5 万 m³/d，节点改造及初期；雨水转输 DN1000 管道 2km，东大河沿线现状鱼塘改造湿地（28 亩）。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2.74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投资 0.96 亿元。

8、施甸县由旺片区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

根据《保山市施甸县由旺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移交合同》，昆明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施甸县由旺片区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近期处理规模 3000 m³/d，远期 6000 m³/d；处理工艺组成为“预处理+脱氮除磷二级生化处理+深度处理，出水水质为一级 A 标准。”A2O 作为脱氮除磷二级生化处理工艺。建设内容为新建污水处理厂一座，含配电房、鼓风机房、加药间、粗格栅、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预接触池、生化池、污泥提升泵房、中途提升泵房、高效沉淀池、V 型滤池及反冲洗泵房、二沉池、臭氧消毒池、巴氏计量槽、污泥脱水机房、进水在线监测间、出水在线监测间、机修间、综合楼、门卫室、中水回用池等建（构）筑物以及配套设备和附属工程；新建厂外污水管网约 16 公里。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0.76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投资 0.5 亿元。

9、施甸县县城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升级改造工程

根据《保山市施甸县由旺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移交合同》，昆明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施甸县由旺片区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由原厂设计规模 1 万 m³/d 扩建到总规模 2 万 m³/d；出水水质由一级 B 提标至一级 A 标准。处理工艺组成为“预处理+脱氮除磷二级生化处理+深度处理”工艺，CASS 池工艺作为工程的生化处理工艺。建设内容为新建 CASS 池、加药间、配电房、中途提升泵站、高效沉淀池、V 型滤池及反冲洗

泵房、紫外消毒及巴氏计量槽、进水在线监测间；扩建出水在线监测间、脱水机房；改造老 CASS 池等建（构）筑物以及配套设备和附属工程。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0.52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项目投资 0.5 亿元。

10、繁昌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

根据《繁昌县孙村镇污水处理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昆明滇池水务公司投资建设繁昌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建设内容：繁昌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规模：现状 1.5 万 m³/d 污水处理设施改造为 1.0 万 m³/d，扩建污水处理设施规模 2.0 万 m³/d，总处理规模达到 3.0 万 m³/d，总变化系数 Kz=1.45。（1）新建单体：事故调节池、水解酸化池、生化池、二沉池、配水井、高效沉淀池、臭氧氧化池、中途提升泵房、V 型滤池、臭氧接触消毒池、污泥浓缩池、鼓风机房、臭氧制备间。（2）改造单体：氧化沟（改为底部曝气）；消毒系统改为臭氧消毒。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0.86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项目投资 0.35 亿元。

（二）公司主要拟建工程情况

图表5-18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拟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总投资	资金来源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累计投资	建设期间	近三年计划投资额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昆明市主城中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扩能增效项目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1.35	自有资金+项目融资	0	2020 年-2025 年	0.5	0.5	0.35
昆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建设项目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5.54	自有资金+项目融资	0.51	2021 年-2022 年	3.5	2	-
合计		6.89		0.51		4.00	2.50	0.35

十、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及战略

（一）公司业务发展战略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国际化经营的生态环境保护治理综合服务商为定位，立足云南昆明，依托国内城乡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市场和海外资本市场，融合发达国家前沿的水处理技术，积极参与东南亚和南亚及东南欧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市场竞争，通过提供生态环境保护治理规划与水质净化处理项目架构设计、

EPC 建设总包、PPP 项目投资合作、运营维护为一体的生态环境保护治理综合服务，发展成为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跨国环保上市公司。

（二）公司经营方针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云南省市政污水处理及再生供应行业的领导者，享有向昆明市及中国其他若干地区提供污水处理服务的独家权利。业务发展以“一元为主，相关多元发展”为方向，在拓展污水处理核心业务的同时，积极开展产业并购，进一步向上游水源地保护、自来水供应及下游高品质中水供给、流域综合治理、污泥资源化利用、矿山修复及衍生的固废处置领域等全产业链延伸。

公司坚持“科技兴司、人才兴司、文化兴司”，不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为主的生态资源与相关产业共同可持续性发展的能力，同时沿一带一路倡议实现技术、管理和投资与运营的对外输出。深挖自身潜力，依托香港和内地两个资本市场及金融机构的金融资源，积极拓展国内和国际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业务市场，尤其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为环境保护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和专业化服务。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一）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行业现状及前景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即利用一定的技术方法，将污水中所含污染物质分离或将其转化为无害物质，从而使污水得到净化，或进一步达到用水标准回用。

水是人类生存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是一种有限的、不可替代的宝贵资源，也是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根据水利部《水资源公报中的数据》，我国人均水资源拥有量不足世界人均占有量的 1/4，排在第 121 位，是全球 13 个人均水资源最贫乏的国家之一。随着我国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日趋严重的水污染不仅降低了水体的使用功能，进一步加剧了水资源短缺的矛盾，对中国正在实施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带来了严重影响，而且还严重威胁到城市居民的饮水安全和人民健康。尽管近年来我国对水污染治理高度重视，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但目前水污染状况依然严重。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2016 年中国环境状况公报》显示，2016 年，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辽河等七大流域和浙闽片河流、西北

诸河、西南诸河的 1,940 个国控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 2.40%，比 2015 年上升 0.4 个百分点；II类占 37.5%，比 2015 年上升 4.1 个百分点；III类占 27.90%，比 2015 年下降 2.7 个百分点；IV类占 16.8%，比 2015 年下降 1.7 个百分点；V类占 6.9%，比 2015 年上升 1.1 个百分点；劣V类占 8.6%，主要集中在海河、淮河、辽河和黄河流域，比 2015 年下降 1.1 个百分点。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总磷。2016 年，全国 112 个重点湖泊（水库）中，8 个湖泊（水库）水质为I类，28 个为II类，38 个为III类，23 个为IV类，6 个为V类，9 个为劣V类。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化学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因此，尽快提升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技术和产业化水平，有效遏制水资源污染的状况，是缓解水资源短缺行之有效的方法。目前，我国政府大力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污水收集和污水处理能力都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和提高。

我国污水治理及再生利用行业自改革开放以来取得了蓬勃发展。经过几十年的建设和发展，我国城市污水处理已初具一定规模和水平。在较大规模投资的带动下，我国污水处理工程建设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根据住建部《关于 2018 年第二季度全国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的通报》，截至 2018 年 6 月底，全国设市城市、县（以下简称城镇，不含其他建制镇）累计建成污水处理厂 3,802 座，污水处理能力达 1.61 亿立方米/日。全国设市城市建成运行污水处理厂共计 2,149 座，形成污水处理能力 1.32 亿立方米/日。全国已有 1,427 个县城建有污水处理厂，占县城总数的 88.4%；累计建成污水处理厂 1,653 座，形成污水处理能力 0.29 亿立方米/日。2018 年第二季度，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厂累计处理污水 126.2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6%；2018 年第二季度，36 个大中城市（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城镇污水处理厂累计处理污水量 48.2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6%。

2019 年，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为 803.7 亿元，同比增长 0.13%。2017—2019 年，我国城市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2057.1 亿元，同期县城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固定资产投资 448.7 亿元，较我国《“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中各类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投资 5600 亿元目标尚有较大空间。从污水处理价格来看，目前各地污水处理价格仍然由政府决定，价格整体仍然处于低位。根据国家发改委《关

于制定和调整污水处理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19号),污水处理收费标准要补偿污水处理和污泥处置设施的运营成本并合理盈利。城市污水处理收费标准原则上居民应不低于 0.95 元/吨,非居民不低于 1.40 元/吨。2020 年,在全国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中,太原市城区污水处理收费有所调整,居民用水污水处理收费标准由 0.50 元/立方米调整为 0.95 元/立方米,其他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污水处理价格保持稳定。近年来,我国重点城市居民生活污水处理平均价格虽呈上升趋势,但该价格仅基本满足国家规定收费标准最下限,并且居民生活污水处理费排名靠后的城市例如拉萨、海口、深圳等地,污水处理价格处于 0.80 元/吨-0.90 元/吨,尚未满足国家规定最低收费标准 0.95 元/吨。整体看,污水处理费仍处低位,部分城市尚有较大上调空间。

2020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该方案提出到 2023 年,县级及以上城市设施能力基本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求。未来将加大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配套建设和改造力度,促进污水资源化利用,推进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置,加快补齐设施短板,完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体系。随着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投资并投入运营,城镇污水处理能力预期将进一步提升,行业处于快速发展期。

目前国内污水处理的运营模式,除个别地区仍由政府下辖的事业单位作为运营主体外,绝大多数市县已过渡到“托管运营”或者“投资运营”模式。

以“托管运营”模式提供运营期服务托管运营是客户将建成或即将建成的污水处理项目委托给专业的污水处理运营商运营管理,并支付一定的运营费用的运营模式。托管运营模式的优点:1)通过专业化服务可降低运营成本,进而节省业主的运营费用开支;2)政府的监督更为有效,可以保证处理过的污水达标排放;3)服务商投入小,收益稳定,风险小。

“投资运营”服务模式随着我国环境基础设施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污水处理行业投融资模式不断丰富和完善,最为典型的是基于特许经营的 BOT、TOT 投资运营服务模式。特许经营制度通常是指城市人民政府在不改变自己的环境责任和设施产权最终所有权的前提下,将一定区域、一定期限的环境服务,以一定的服务价格,通过竞争模式选择专业化的运营(投资)服务商进行经营的行业管理制度。BOT (Build-Operate-Transfer, 建设——经营——移交)是指客户

与服务商签订特许权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政府定期收取污水处理费，以此来回收该项目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服务商将污水处理项目的资产无偿移交给政府。TOT（Transfer-Operate-Transfer，移交——经营——移交）是指客户将建设好的污水处理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及经营权，有偿转让给服务商进行运营管理；服务商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并得到合理的回报，双方合约期满之后，服务商再将该项目无偿交还政府。

尽管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发展速度较快，但由于我国环保产业起步较晚，目前污水处理设施的覆盖程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同时，近年来用水需求量的不断增加以及旱涝灾害的频繁发生使得我国水资源供需矛盾进一步加剧，简单的污水达标排放已不能满足我国发展循环经济、建立和谐社会的普遍要求，污水处理需向着污水资源化的发展阶段迈进。为提高我国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程度及污水再生利用能力，预计未来我国污水治理领域投资规模仍保持在较高水平。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商生态环境部联合编制《“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为：

——到 2025 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全国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以上。

——到 2025 年，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

——到 2025 年，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

——到 2025 年，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中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黄河流域中下游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力争达到 30%。

——到 2025 年，城市和县城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水平进一步提升，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以上。

——到 2025 年，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京津冀地区建制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污泥无害化处置水平明显提升。

——“十四五”期间规划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8 万公里，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新建、改建和扩建中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500 万立方米/日，新增污泥（含水率 80%的湿污泥）无害化处置设施规模不少于 2 万吨/日。

由上可见，未来污水治理领域较大规模的投资将为我国污水治理企业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中水即再生水，中水回用是将工业、生活废水集中起来，经过适当处理达到一定的标准后，再回用于工业用水，生活盥洗等方面，从而达到节约用水的目的。随着国家“十三五”规划的实施以及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进一步推进，中水回用行业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另外，我国开始实施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北方的水资源性缺水与南方的水质性缺水推动了我国对高品质中水的刚性需求。中央关于进一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十项措施，将加快节能减排和生态建设工程作为第五项重点措施。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系统推进污水处理领域补短板强弱项，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发改环资〔2021〕827号）。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系统观念，以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为目标，以提升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为导向，统筹谋划、聚焦痛点、问题导向、分类施策，加快形成布局合理、系统协调、安全高效、节能低碳的城镇污水收集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新格局，实现污水处理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二）供水行业情况概述

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推进，城市用水人口持续增加。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19年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19年城市用水人口增至5.18亿人，同比增长2.92%。同期，城市供水能力达3.09亿立方米/日，较2018年下降1.01%。2019年，我国城市供水总量达628.30亿立方米，较2018年增长2.23%。用水结构中，居民家庭用水占比最高，为46.97%，生产运营用水占比30.43%，其他为公共服务等方面用水。2019年，我国城市供水管道长度92.01万公里，较2018年增长6.37%；城市用水普及率进一步上升至98.78%。2019年，城市供水行业固定资产投资560.1亿元，较2018年略有上升，整体呈现稳中小幅波动态势。我国城市供水行业处于平稳发展状态。

我国水价主要由自来水费、水资源费和污水处理费构成。从定价模式来看，目前我国水价仍然由各地物价部门通过举行价格听证会的方式确定。水费征收范围包含居民生活用水、生产经营用水（工业用水、行政事业用水、经营服务用水）和特种行业用水三类。其中，居民生活用水水价整体最低，生产经营用水水价次之，特种行业用水水价最高。受居民生活用水量在城市用水量中占比最高影响，水务企业供水收入主要来源于居民生活用水。2020 年，我国重点城市居民生活用水平均水价为 2.33 元/立方米，较 2019 年增加 0.05 元/立方米，居民生活用水水价整体呈现小幅上涨趋势。从自来水价格排名来看，京津冀、河南、山东等水资源匮乏区域城市自来水价格明显高于其他城市。

近年来，国务院等有关单位发布多项文件，要求提高节水意识，充分发挥市场机制进行水价改革；不断推进居民生活用水阶梯计价制度，并在 2020 年底全面实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超计划累进加价制度；要求合理提高征收标准，做到应收尽收。整体看，在政策指导下，我国城市供水水价基本平稳，仍有进一步上调空间，且随着应收尽收征收范围的扩大，预期供水行业收入将进一步增长。

（三）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概述

由于水务行业自身特殊性，水务运营企业通过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采用社会采购和政府采购相结合的方式保障营业收入及适当利润，已经成为行业通行的普遍做法。目前，在我国，不少上市水务公司即采用这一业务模式。

1、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0371.HK）

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是香港主板上市的北京控股有限公司（0392.HK）旗下水务旗舰企业，主要从事兴建污水及自来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自来水处理及供水、提供技术服务及授权使用有关污水处理技术知识。

2、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600008.SH）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首创股份”）是一家由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上市企业，发展方向定位于中国水务市场，专注于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两大领域，主要业务涵盖城市自来水生产、供水、排水等各个生产和供给领域。

3、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158.SH）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重庆水务”）是重庆市最大的供排水一体化经营企业，从事自来水的生产销售、城市污水的收集处理及供排水设施的建设等业务。重庆水务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等文件，重庆市政府同意授予重庆水务供排水特许经营权，期限为 30 年，范围为重庆市主城 9 区及万盛区。重庆市政府作为唯一购买方，向重庆水务采购污水处理服务。污水服务采购结算价格由重庆市财政局或其受托机构予以核定，每 3 年重新核定一次。在特许经营期内，重庆水务结算期间污水处理费用=∑ 单位结算价格×各污水厂结算污水处理量（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 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设计污水处理量的 60%；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 60%，结算污水处理量为实际污水处理量）。

4、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000598.SZ）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蓉环境”）主营城市供、排水和环保业务，拥有 8 座自来水厂、31 座污水处理厂、2 座垃圾焚烧发电厂、1 座垃圾渗滤液处理厂、1 座污水污泥处理厂。

2009 年 3 月 18 日，成都市政府出台《关于授予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中心城区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的批复》（成府函[2009]25 号），

2009 年 4 月 29 日，成都市政府与兴蓉环境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正式签订了《关于成都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之特许经营权协议》。特许经营范围为成都市中心城区（不含成都市政府已授权成都市高新西区污水处理厂的特许经营权区域范围）。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新收购、新建或改扩建的污水处理厂自动获得协议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权期限为 30 年。成都市政府同意在特许经营期和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不再批准其他企业、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及个人提供污水处理服务。

十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作为昆明市区域范围内经市政府特许的唯一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在昆明市污水处理行业居于明显的垄断地位；同时，发行人从事的滇池流域

水污染防治业务是关系到昆明市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头等大事，也是各级党委政府高度关注的民心工程，因此发行人在昆明市污水处理和水污染防治行业居于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

（二）竞争优势

1、优良的经营环境

2011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意见》（国发〔2011〕11 号），将云南省定位为我国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并提出了相应的支持意见。发行人经营所在地昆明作为云南省省会城市，是云南省唯一的特大城市和西部地区仅次于成都、重庆、西安的第四大城市，是云南省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和我国重要的商贸、旅游城市，也是滇中城市群的核心圈。

随着全球经贸合作的不断加强，特别是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建立和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与开发，昆明市在参与国际及区域经济合作方面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未来将成为我国面向东南亚和南亚的区域性国际化城市。云南省计划将以昆明为重点的滇中地区发展成为全省经济核心区和对内对外开放中心。

在国家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和启动建设西南桥头堡战略的背景下，昆明市近年来经济发展迅速，发行人经营环境优良。

2、特许经营优势

鉴于发行人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对昆明人民生活生活和身心健康的重要意义，且发行人长期从事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工作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昆明市政府授权昆明市滇池管理局与发行人签订了《昆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协议》。该协议明确发行人被授予自 2011 年起期限为 30 年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在该经营期限内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现有的八座污水处理厂及在该期限内新建、改建或收购的污水处理厂。昆明市财政局按月向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结算政府采购的污水处理服务，即补足社会采购水量单价不足 1.58 元/立方米的部分，同时按 1.58 元/立方米的单价购买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处理但未被社会采购的水量。

滇池水务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每三年核定一次，首期污水处理服务的单价为 1.58 元/立方米，执行时间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单价较

向昆明市居民收取的污水处理费综合价 1.10 元/立方米高出 43.64%。由于昆明市严重干旱缺水的状况短期内难以得到根本改变，污水处理和中水供应对昆明市开展节水工作和提升水资源利用率具有重要作用，预计未来政府向发行人采购的污水处理服务价格将会进一步提高。

通过与昆明市滇池管理局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发行人建立起“政府特许+企业经营+社会与政府采购相结合”的机制，藉此建立起了较为明显的经营优势。同时，昆明市政府明确将在特许经营权限内不再批准其他企业、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或个人提供污水处理服务，确立了发行人在昆明市污水处理行业的垄断地位。

3、行业及政策优势

在中国经济快速发展，工业化和城市化不断加快的背景下，各地的生态环境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的矛盾日益突出。环境保护这一关系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子孙后代生存质量的行业，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广大人民的环境保护意识也日渐增强。国务院连续多年出台措施和政策，包括加大行业的投入力度，对从事环保相关业务的公司给予税收减免等方式支持环保产业的发展。发行人从事的污水处理与水污染防治业务从大的行业分类上属于环境保护行业，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也是受到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的行业，发行人具有突出的行业和政策优势。

4、技术及研发优势

滇池水务的研发团队具有高学历背景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滇池水务的研发工作集中于现有技术及处理工艺的改良与适应，旨在提高污染物去除效率及降低单位生产能耗，通过运用自有专利及工艺技术，从而大幅提升处理效率及降低成本。

通过发行人科技项目工作推进，已经基本形成较为成熟的科技项目管理模式，有效实现了科技转化、应用和集成，培养了一批专业技术核心人才，促进了污水处理主营业务的长足发展。公司通过科技项目的持续推进，打造和培育公司核心竞争力，创建一流的技术密集型、知识密集型环保产业公司，更好地服务滇池治理和昆明市水环境改善工作。

5、融资渠道畅通

发行人是昆明市污水处理和滇池治理的主体，收益稳定、信誉良好，与包括商业银行在内等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融资合作关系。

6、有力的政府支持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的发展壮大得到了政府在资金和政策方面的大力支持。发行人是滇池污染治理的主体，享受国家、省、市各个层面的项目、资金支持。

第六章 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及未经审计的 2021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的 2021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说明。

一、发行人近三年财务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财务报告编制基础及审计情况说明

1、发行人近三年财务报告的编制基础

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编制。

2、发行人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审计了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500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审计了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0]1600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审计了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

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1）16001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发行人近三年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及原因

2018 年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变更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行人根据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公开招投标方式选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中国境内及国际会计师事务所。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动。

（二）发行人近三年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2018 年发行人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发行人已采用上述通知准则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对发行人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对合并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影响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合并		母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7 年 1 月 1 日
1	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账款	(24,655.10)	(12,599.99)	(21,061.03)	(10,551.66)
		应收票据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655.10	12,599.99	21,061.03	10,551.66
2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35)	
		其他应收款			62.35	
6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202.13)	(131.05)	(202.13)	(131.0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2.13	131.05	202.13	131.05
8	将原计入管理费	研发费用	728.23		728.23	

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管理费用	(728.23)		(28.23)	
---------------------	------	------------	--	---------	--

B、对合并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发行人将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从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重分类至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7 年度影响金额分别为 (6,720.93) 万元和 6,706.93 万元。

C、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准则的衔接规定，发行人根据首次执行上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上述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发行人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2017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新收入准则对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不产生重大影响。发行人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 年 1 月 1 日影响金额	
			合并	本公司
1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发行人将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612.36	429.21
		预收款项	(612.36)	(612.36)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影响金额	
	合并	本公司
合同负债	612.36	429.21
预收款项	(612.36)	(612.36)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

准则的衔接规定，发行人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上述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上述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发行人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2017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不产生重大影响。发行人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

原金融工具准则：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合并	本公司
1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29,116.96	122,630.45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4,655.10	21,061.03
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2,952.21	23,718.17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000.00	8,000.00
5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79,442.30	37,871.57

新金融工具准则：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合并	本公司
1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29,116.96	122,630.45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4,655.10	21,061.03
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2,952.21	23,718.17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000.00	8,000.00
5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79,442.30	37,871.57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货币资金	账面价值	
	合并	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29,116.96	122,630.45
2018 年 1 月 1 日	129,116.96	122,630.45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	账面价值	
	合并	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46,166.57	205,281.22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合计	-	-
2018 年 1 月 1 日	246,166.57	205,281.22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余额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报表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含其他非 流动金融资产）	账面价值	
	合并	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 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8,000.00	8,000.00
2018 年 1 月 1 日	8,000.00	8,000.0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持有一项期限为 6 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非保本浮动收益。发行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由于该等理财产品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符合基本借贷安排。故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将此银行理财产品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2、2019 年发行人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发行人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发行人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发行人选择仅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其中，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发行人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发行人执行新租赁准则于首次执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无需要调整事项。

2) 财务会计报表的变更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9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本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主要变化如下：

A、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B、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行项目；C、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D、明确“递延收益”行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行项目；E、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自“其他收益”行项目前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行项目后，并将“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列于“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

之前；F、“投资收益”行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年和上年度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年和上年度的本集团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对上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606,531,394.07	-517,625,510.77
	应收票据	13,163,845.33	6,086,737.94
	应收账款	593,367,548.74	511,538,772.83
资产负债表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	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款	-51,490,557.70	-23,927,057.95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490,557.70	23,927,057.95
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其他应付款	-240,988,314.30	-175,015,437.79
	其他应付款	238,006,404.47	172,097,257.93
	其他流动负 债	2,981,909.83	2,918,179.86

3)其他会计政策的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前述政策变更对本集团无影响。

②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前述政策变更对发行人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2020 年发行人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发行人 2020 年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发行人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1、2018 年发行人合并报表变动情况

图表7-1 2018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1	诸暨市东大次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收购股权
2	乐山德贝奥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收购股权
3	浏阳市宏宇热电有限公司	100.00%	收购股权

图表7-2 2018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备注
1	-	-	-

2、2019 年发行人合并报表变动情况

图表7-3 2019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1	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2	禄劝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3	昆明滇池固废处置资源化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设立
4	宜良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图表7-4 2019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备注
1	-	-	-

3、2020 年发行人合并报表变动情况

图表7-5 2020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1	昭通滇池水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2	昆明市东川区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收购
3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收购
4	博时资本互信4号资管计划	100.00%	结构化主体

图表7-6 2020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备注
1	-	-	-

(四)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1、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数据

图表7-7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57.91	75,793.05	135,816.50	109,763.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4,632.69	17,000.00
应收票据	2,105.74	2,181.22	1,020.32	1,316.38
应收账款	117,625.25	112,537.86	96,745.83	59,336.75
预付款项	619.57	1,116.38	1,442.55	1,395.03
其他应收款	134,147.11	139,207.42	108,432.12	12,174.53
存货	1,178.58	1,175.85	2,263.59	1,292.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56.65	3,351.66	3,512.62	3,132.24
其他流动资产	10,036.94	8,887.83	3,286.00	4,307.95
流动资产合计	311,962.62	344,486.16	377,152.23	209,718.10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30,925.81	303,335.83	189,826.12	141,508.08
长期股权投资	1,452.09	1,452.09	1,483.26	1,507.37
固定资产	254,355.13	257,674.62	237,677.33	245,051.53
在建工程	36,662.37	26,395.22	68,212.76	60,308.91
使用权资产	162.63	162.63	514.72	-
无形资产	75,978.17	76,468.78	65,845.48	64,372.52
开发支出	94.00	-	-	995.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30.88	7,360.59	5,299.01	5,01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75.23	4,937.83	11,614.69	15,724.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9,111.81	705,163.10	580,473.37	534,488.23
资产总计	1,051,074.43	1,049,649.26	957,625.60	744,206.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500.00	136,000.00	61,500.00	55,000.00
应付账款	18,425.58	34,673.62	18,113.83	5,149.06
合同负债	4,104.87	4,549.29	723.79	1,173.72
应付职工薪酬	3,974.67	4,254.30	4,228.55	4,609.06
应交税费	11,587.53	11,162.83	9,265.76	12,572.66
其它应付款	32,688.13	28,288.86	24,145.34	23,800.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032.50	52,613.05	9,010.61	46,450.53
其它流动负债	1,942.67	592.89	458.59	298.19
流动负债合计	423,376.94	281,142.40	127,446.47	149,053.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3,715.98	304,426.26	316,841.78	106,863.47
应付债券	3,814.85	3,770.35	69,662.92	69,606.42
租赁负债	116.84	-	149.53	-
递延收益	25,607.42	24,842.85	26,635.44	22,253.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94.89	8,224.60	7,447.31	6,337.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649.97	341,264.06	420,736.98	205,060.30
负债合计	615,026.92	622,406.46	548,183.45	354,114.16
股东权益：				
股本	102,911.10	102,911.10	102,911.10	102,911.10
资本公积	123,564.62	123,564.62	123,564.62	123,564.62
盈余公积	25,235.67	25,235.67	23,144.57	20,367.73
未分配利润	182,060.96	173,258.16	158,915.68	142,49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333.85	426,529.14	408,766.56	389,477.33
少数股东权益	713.66	713.66	675.59	614.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047.52	427,242.80	409,442.15	390,09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1,074.43	1,049,649.26	957,625.60	744,206.33

图表7-8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总收入	56,067.04	193,058.69	183,410.29	143,217.05
营业收入	56,067.04	193,058.69	183,410.29	143,217.05
营业总成本	46,715.80	141,710.97	147,097.15	110,588.87
营业成本	40,535.11	121,155.39	116,820.77	88,687.42
税金及附加	720.60	2,869.26	2,740.94	3,718.27
销售费用	420.79	1,370.32	1,314.03	1,417.49
管理费用	2,595.29	14,911.94	12,607.65	11,268.65
研发费用	-	739.81	571.91	415.97
财务费用	2,444.01	664.26	13,041.84	5,081.06
其中：利息费用	-	21,867.38	15,006.40	12,471.97
利息收入	-	7,887.70	6,228.94	6,043.28
其他收益	557.03	2,501.72	3,784.36	10,043.52
投资收益	-	-31.17	65.74	401.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31.17	-24.11	-18.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8,611.36	4,632.69	-
信用减值损失	-	-2,667.13	-882.56	-1,756.16
资产处置收益	0.13	-70.41	-0.23	-8
营业利润	9,908.40	42,244.79	43,912.18	41,308.99
营业外收入	0.35	24.86	6.53	412.83
营业外支出	20.57	721.58	103.65	199.63
利润总额	9,888.18	41,548.07	43,815.05	41,522.19
所得税费用	1,085.38	6,505.29	6,807.24	6,549.38
净利润	8,802.81	35,042.78	37,007.81	34,972.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4,854.66	36,841.08	34,855.05
少数股东损益	188.13	166.73	117.76

图表7-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46.51	147,607.57	111,275.78	78,980.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61	648.22	8,483.99	8,177.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45	19,794.55	36,679.98	9,07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24.57	168,050.35	156,439.75	96,22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41.21	146,878.14	69,171.80	95,697.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75.56	17,970.59	16,642.54	13,38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6.70	12,814.41	16,419.22	27,71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1.07	26,544.64	38,849.85	12,526.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84.53	204,207.78	141,083.41	149,325.53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	10,940.04	-36,157.44	15,356.34	-53,095.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00.00	20,000.00	17,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2.70	7,178.85	6,140.80	2,981.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	57.31	2.56	1,272.12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0	10,000.00	-	102,784.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76.53	127,236.17	23,143.37	107,037.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06.37	19,186.62	22,294.69	32,929.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	30,000.00	2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4.86	6,423.04	-	14,808.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	100,000.00	100,000.00	10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59.23	155,609.66	142,294.69	154,73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2.70	-28,373.49	-119,151.32	-47,70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00	221,100.00	340,927.23	209,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6,000.00	995.0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	227,100.00	341,922.31	209,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767.40	169,372.75	167,672.48	99,579.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69.83	44,462.73	36,504.39	31,664.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8.86	14,286.4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37.23	214,234.35	218,463.26	131,243.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2.77	12,865.65	123,459.04	78,256.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33,135.14	-54,025.89	21,048.55	-21,145.57
------------------	------------	------------	-----------	------------

2、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报表数据

图表7-1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16.22	61,587.47	88,195.57	101,51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4,632.69	17,000.00
应收票据	-	-	174.00	608.67
应收账款	94,529.66	89,821.37	83,946.27	51,153.88
预付款项	793.66	912.44	872.04	695.59
其他应收款	239,707.64	250,492.02	149,225.48	41,800.83
存货	382.72	361.58	483.77	455.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59.33	2,641.75	3,008.99	1,583.79
其他流动资产	6,836.55	6,049.59	2,449.44	3,173.00
流动资产合计	370,925.78	411,866.22	352,988.26	217,985.7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71,654.70	143,028.26	113,001.01	72,281.43
长期股权投资	9,8452.50	98,452.50	78,407.30	77,425.76
固定资产	227,049.18	231,900.27	214,656.85	220,976.64
在建工程	30,401.89	26,771.21	64,674.57	59,187.20
无形资产	42,915.61	43,082.24	44,116.99	45,314.32
开发支出	94.00	-	-	995.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7.27	4,704.88	3,552.34	3,96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9.81	1,183.38	4,626.03	15,577.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072.55	574,250.33	523,035.09	495,728.10
资产总计	973,998.32	986,116.55	876,023.35	713,71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500.00	136,000.00	61,500.00	55,000.00
应付账款	12,923.03	27,832.28	13,598.48	2,392.71
合同负债	1,782.43	2,462.34	566.72	1,006.51
应付职工薪酬	1,524.86	1,490.92	1,107.15	1,365.23
应交税费	7,840.23	7,255.28	7,142.95	10,425.58
其它应付款	211,930.06	239,382.82	216,323.81	17,209.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87.22	13,227.07	8,632.01	46,450.53
其它流动负债	22,455.27	19,660.73	6,841.98	291.82

科目	2021 年 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流动负债合计	445,757.77	456,326.11	315,713.11	134,142.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6,214.21	105,165.71	71,491.48	105,363.47
应付债券	3,814.85	3,770.35	69,662.92	69,606.42
长期应付款	-	-	-	-
递延收益	25,447.85	24,674.57	26,431.73	22,007.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2.40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149.31	133,610.64	167,586.13	196,977.09
负债合计	571,907.08	589,936.75	483,299.24	331,119.19
股东权益：				
股本	102,911.10	102,911.10	102,911.10	102,911.10
资本公积	128,344.01	128,344.01	128,344.01	128,344.01
盈余公积	25,235.67	25,235.87	23,144.57	20,367.73
未分配利润	144,634.64	138,723.20	138,324.43	130,971.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091.24	396,179.81	392,724.11	382,59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73,998.32	986,116.55	876,023.35	713,713.85

图表7-1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48,908.38	147,855.01	140,980.39	115,186.70
营业成本	34,078.85	94,818.70	89,938.98	70,490.57
税金及附加	552.81	2,186.03	2,087.95	3,171.59
销售费用	319.69	1,005.29	1,033.65	1,157.59
管理费用	1,574.02	8,360.16	8,113.77	7,830.70
研发费用	-	731.85	571.91	415.97
财务费用	5,891.03	9,429.63	13,864.37	5,581.90
其中：利息费用	-	27,139.61	17,232.58	12,682.65
利息收入	-	10,401.31	7,410.92	5,716.87
其他收益	242.96	2,098.80	3,049.78	9,433.85
投资收益	-	125.01	176.05	520.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31.17	-24.11	-18.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8,611.36	4,632.69	-
信用减值损失	-	-862.88	-903.40	-946.33
营业利润	6,735.06	23,998.20	32,324.74	35,539.93
营业外收入	-	9.25	1.60	56.08
营业外支出	3.63	0.40	55.11	92.29
利润总额	6,731.44	24,007.04	32,271.23	35,503.73

科目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所得税费用	820.00	3,096.09	4,502.81	5,309.03
净利润	5,911.44	20,910.96	27,768.42	30,194.69

图表7-1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25.98	118,095.64	83,582.19	41,066.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884.78	8,317.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71.18	23,559.88	36,664.77	7,91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97.16	141,655.52	128,131.75	57,302.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30.46	90,969.62	61,672.15	79,225.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7.68	5,337.49	4,725.87	3,738.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4.82	7,784.16	11,584.96	25,737.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13	20,006.72	34,927.64	6,80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3.08	124,097.99	112,910.61	115,504.89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	15,264.09	17,557.53	15,221.13	-58,20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47.72	20,000.00	17,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2.70	7,335.03	6,250.06	94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	43.98	0.12	2.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	103,152.64	1,599.77	113,521.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84.26	130,531.65	24,849.94	114,471.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21.03	15,608.63	19,898.64	28,98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735.65	30,000.00	20,000.00	8,762.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4.86	16,981.70	1,005.66	14,808.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3,137.36	112,592.84	10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01.54	205,727.69	153,497.14	159,557.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17.29	-75,196.04	-128,647.19	-45,086.71

科目	2021年1-3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00	215,100.00	106,500.00	209,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1,297.20	192,128.9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00.00	246,397.20	298,628.90	209,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767.40	168,311.84	167,529.72	99,579.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5.39	36,803.00	30,873.89	30,927.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03.91	6,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62.79	209,118.75	204,403.62	130,50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2.79	37,278.44	94,225.29	78,99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71.25	-20,610.53	-18,323.69	-22,907.76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 合并报表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7-13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年3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57.91	4.06	75,793.05	7.22	135,816.50	14.18	109,763.03	1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24,632.69	2.57	17,000.00	2.28
应收票据	2,105.74	0.20	2,181.22	0.21	1,020.32	0.11	1,316.38	0.18
应收账款	117,625.25	11.19	112,537.86	10.72	96,745.83	10.10	59,336.75	7.97
预付款项	619.57	0.06	1,116.38	0.11	1,442.55	0.15	1,395.03	0.19
其他应收款	134,147.11	12.76	139,207.42	13.26	108,432.12	11.32	12,174.53	1.64
存货	1,178.58	0.11	1,175.85	0.11	2,263.59	0.24	1,292.19	0.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56.65	0.32	3,351.66	0.32	3,512.62	0.37	3,132.24	0.42
其他流动资产	10,036.94	0.95	8,887.83	0.85	3,286.00	0.34	4,307.95	0.58

流动资产合计	311,962.62	29.68	344,486.16	32.82	377,152.23	39.38	209,718.10	28.1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30,925.81	31.48	303,335.83	28.90	189,826.12	19.82	141,508.08	19.01
长期股权投资	1,452.09	0.14	1,452.09	0.14	1,483.26	0.15	1,507.37	0.20
固定资产	254,355.13	24.20	257,674.62	24.55	237,677.33	24.82	245,051.53	32.93
在建工程	36,662.37	3.49	26,395.22	2.51	68,212.76	7.12	60,308.91	8.10
使用权资产	162.63	0.02	162.63	0.02	514.72	0.05	-	-
无形资产	75,978.17	7.23	76,468.78	7.29	65,845.48	6.88	64,372.52	8.65
开发支出	94.00	0.01	-	-	-	-	995.81	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30.88	0.72	7,360.59	0.70	5,299.01	0.55	5,019.57	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75.23	0.44	4,937.83	0.47	11,614.69	1.21	15,724.43	2.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9,111.81	70.32	705,163.10	67.18	580,473.37	60.62	534,488.23	71.82
资产总计	1,051,074.43	100.00	1,049,649.26	100.00	957,625.60	100.00	744,206.33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744,206.33 万元、957,625.60 万元、1,049,649.26 万元和 1,051,074.43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2019 年末公司资产规模较 2018 年末增加 213,419.27 万元，增幅 28.68%，主要是公司 2019 年获得银行长期借款使货币资金增加，新增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导致长期应收款增加，且有部分污水处理费延迟支付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92,023.66 万元，增幅 9.61%，主要是公司继续进行外延并购，新增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导致长期应收款增加，其他应收款增加。

公司的资产构成中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高，主要是公司所处污水处理行业是重资产行业，固定资产等投资规模大，符合行业特点。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09,718.10 万元、377,152.23 万元、344,486.16 万元和 311,962.62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8.18%、39.38%、32.82%和 29.68%，非流动资产分别 534,488.23 万元、580,473.37 万元、705,163.10 万元和 739,111.8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 71.82%、60.62%、67.18%和 70.32%。

1、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09,718.10 万元、377,152.23 万元、344,486.16 万元和 311,962.62 万元, 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8.18%、39.38%、32.82% 和 29.68%。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构成。

(1) 货币资金

近三年及一期末, 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109,763.03 万元、135,816.50 万元、75,793.05 万元和 42,657.91 万元, 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4.75%、14.18%、7.22%、4.06%。货币资金主要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构成。2019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26,053.47 万元, 增幅 23.74%, 主要是发行人 2019 年获得银行长期借款使货币资金增加。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减少 60,023.45 万元, 减幅 44.19%, 主要是发行人归还部分到期债务导致货币资金减少。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20 年末减少 33,135.14 万元, 减幅 43.72%, 主要是由于发行人 2021 年一季度偿还银行贷款及支付工程项目款金额增加。

截至 2020 年末, 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合计 799.00 万元, 占当期末货币资金比重 1.05%, 受限货币资金 799.00 万元为发行人与宜良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银行设立的专项资金监管共管账户。截至 2021 年 3 月末, 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 799.60 万元, 是发行人与宜良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银行设立的专项资金监管共管账户。

图表 7-14 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3.70	0.01	4.51	0.01
银行存款	74,990.35	98.94	129,015.43	94.99
其他货币资金	799.00	1.05	6796.57	5.00
合计	75,793.05	100.00	135,816.50	100.00

图表 7-15 发行人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行人与宜良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银行设立的专	799.60	100.00	799.00	100.00

项资金监管共管账户				
合计	799.60	100.00	799.00	100.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8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为17,000.00万元，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部分金融资产列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发行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结构性存款。2019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24,632.69万元，较上年末增加7,632.69万元，增幅44.90%，主要是公司投资2.00亿元至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单一资产管理计划。2020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为0.00万元，较上年末减少24,632.69万元，减幅100%，主要是由于发行人投资资产管理计划及衍生金融资产到期未进行新增。2021年3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0.00万元。

(3) 应收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59,336.75 万元、96,745.83 万元、112,537.86 万元和 117,625.2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7.97%、10.10%、10.72% 及 11.19%，发行人应收账款逐年大幅增加。2019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37,409.08 万元，增幅 63.05%，其中应收昆明市财政局污水处理服务费 6.50 亿元，应收滇池投资委托管理服务费用 0.91 亿元，账龄在一年以内余额占比为 95.05%。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9 年增加 15,792.03 万元，增幅 16.32%，其中主要是应收昆明市财政局污水处理服务费 7.15 亿元，账龄在一年以内余额占比为 83.67%。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 117,625.25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5,087.39 万元，增幅 4.52%。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图表7-16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为关联方
昆明市财政局	污水处理费	65,044.76	67.23	-	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服务费	9,074.79	9.38	-	是
昆明通用水务自来水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2,227.63	2.30	11.14	是
仁怀市水务局	污水处理费	1,936.90	2.00	-	否

马龙县人民政府	污水、自来水处理费	1,916.48	1.98	-	否
合计	-	80,200.56	82.90	11.14	-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图表7-17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为关联方
昆明市财政局	污水处理费	71,480.78	63.52	1,500.07	否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污水处理费	4,582.46	4.07	-	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服务费	3,725.23	3.31	-	是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项目回购款	3,352.01	2.98	-	否
马龙县人民政府	污水、自来水处理费	2,730.86	2.43	-	否
合计	-	85,871.34	76.30	-	-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图表7-18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昆明市财政局	污水处理费	75,329.26	64.04	1,500.07	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服务费	7,173.85	6.10	-	是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污水处理费	6,258.89	5.32	-	否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项目回购款	3,352.01	2.85	-	否
马龙县人民政府	污水、自来水处理费	2,902.69	2.47	-	否
合计	-	95,016.70	80.78		

(4) 预付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预付款项分别为 1,395.03 万元、1,442.55 万元、1,116.38 万元和 619.57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19%、0.15%、0.11%及 0.06%。2019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47.52 万元，增幅 3.41%；2020 年末

发行人预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326.17 万元，减幅 22.61%；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496.81 万元，减幅 44.50%，主要原因是预付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供电局电费较 2020 年末减少 324.06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图表 7-19 2021 年 3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款项内容	是否关联方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供电局	274.43	44.29	预缴电费	否
诸暨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164.72	26.59	预付天然气费用	否
云南晨怡弘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3.50	11.86	预付设备改造工程预付款	否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昆明销售分公司	39.06	6.30	预付油费	否
昆明通用水务自来水有限公司	33.57	5.42	预付手续费	否
合计	585.29	94.47		-

(5) 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2,174.53 万元、108,432.12 万元、139,207.42 万元和 134,147.1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64%、11.32%、13.26%和 12.76%。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96,257.59 万元，增幅 790.65%，主要是发行人利用闲置资金对外提供短期委托贷款大幅增加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30,775.30 万元，增幅 28.38%，主要是发行人新增发行人与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就委托资产之投资及管理成立的互信 4 号资管计划，该资管计划将用于受让昆明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应收账款债权。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5,060.31 万元，减幅 3.64%，变化不大。

图表 7-20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40,000.00	36.77	-	是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30,000.00	27.58	-	是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	30,000.00	27.58	-	是
宜良县土地矿产储备中心	项目保证金	789.47	0.73	-	否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县水利局	尾水服务费	671.6	0.62	-	否
合计	-	101,461.07	93.57	-	-

图表7-21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期末其他 应收款余额 的比例	坏账 准备	是否关 联方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委贷本息	35,000.00	25.14	-	是
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委贷本息	35,000.00	25.14	-	是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委贷本息	30,000.00	21.55	-	是
博时资本互信 4 号资管计划	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	30,000.00	21.55		是
宜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保证金	1,434.84	1.03	-	否
合计		131,434.84	94.42	-	

图表7-22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期末其他 应收款余额 的比例	坏账 准备	是否关 联方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委贷本息	35,003.68	26.09	-	是
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委贷本息	37,763.76	28.15	-	是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委贷本息	30,000.00	22.36	-	是
博时资本互信 4 号资管计划	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	26,500.00	19.75		是
宜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保证金	1,434.84	1.07	-	否
合计		130,702.28	97.43	-	

单位：万元、%

(6) 存货

发行人存货分为原材料、煤炭、备品备件。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存货分别为 1,292.19 万元、2,263.59 万元、1,175.85 万元和 1,178.5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17%、0.24%、0.11%及 0.11%。2020 年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9 年减少 1,087.74 万元，减幅 48.05%，主要是由于存货中煤炭储量减少所致。

(7) 其他流动资产

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额、预缴企业所得税构成。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4,307.95 万元、3,286.00 万元、8,887.83 万元和 10,036.9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58%、0.34%、0.85%及 0.95%。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1,021.95 万元，减幅 23.72%，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减少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5,601.83 万元，增幅 170.48%，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较 2019 年末增加 5,441.51 万元所致。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1,149.11 万元，增幅 12.93%。

2、非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 534,488.23 万元、580,473.37 万元、705,163.10 万元和 739,111.8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 71.82%、60.62%、67.18%和 70.32%。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构成。

(1) 长期应收款

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主要为特许经营权应收款项和 BT 项目应收款项，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长期应收款项分别为 141,508.08 万元、189,826.12 万元、303,335.83 万元和 330,925.81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9.01%、19.82%、28.90%及 31.48%。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同比增加 48,318.04 万元，增幅 34.15%，主要是新增五华区中水生态补水及截污工程项目及彝良县第三自来水厂、第二污水处理厂投入增加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113,509.71 万元，增幅 59.80%，主要是新增昭通中心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配套工程、寻甸县清水海保护区还头寸环保工程等特许经营权项目。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27,589.98 万元，增幅 9.10%。

图表7-23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长期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未计提坏账)	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昭通市昭阳区住建局	特许经营	43,943.10	14.49	-	否

	权应收款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项目应收款	20,061.59	6.61	-	否
宜良县金汇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特许经营权应收款	16,128.08	5.32	-	否
昆明市城市管理局	特许经营权应收款	14,617.39	4.82	-	否
彝良县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应收款	14,439.69	4.76	-	否
合计	-	109,189.85	36.00	-	-

注：本集团的特许经营权指的是污水处理以及供水服务，按 TOT 或 BOT 等模式同政府部门订立若干协议。在特许经营权协议中，本集团通常作为运营者①针对 TOT 模式下的协议，支付特定金额；②针对 BOT 模式下的协议，建造处理设施；③代表相关政府部门在 20 至 30 年期间（特许经营期间）内经营并维护处理设施，使其达到特定服务水平，本集团将在特许经营期间按定价机制制定的价格收取服务费。本集团通常有权使用处理设施的不动产、工厂及设备，但作为授予方的相关政府部门将控制和监管本集团使用处理设施提供的服务范围，并有权在特许经营期间届满后享有处理设施的剩余权益。实际利率在每年 5.10%至每年 9.23%区间内。

（2）固定资产

发行人固定资产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等。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245,051.53 万元、237,677.33 万元、257,674.62 万元和 254,355.13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2.93%、24.82%、24.55%及 24.20%。2019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7,374.20 万元，减幅 3.01%；2020 年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19,997.29 万元，增幅 8.41%；2021 年 3 月较 2020 年末减少 3,319.49 万元，减幅 1.29%，变动不大。

近一年一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图表 7-24 发行人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一、原值	421,861.84	418,004.20
房屋及建筑物	268,945.15	253,074.98
机器设备	148,125.16	146,730.97
运输设备	3,220.65	3,205.24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办公设备及其他	1,570.88	14,993.01
二、累计折旧	167,507.71	160,329.58
房屋及建筑物	77,183.13	70,930.30
机器设备	87,008.97	78,280.84
运输设备	2,282.68	2,038.6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32.93	9,079.76
三、减值准备	-	-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四、账面价值	254,355.13	257,674.63
房屋及建筑物	191,762.02	182,144.68
机器设备	61,117.19	68,450.13
运输设备	937.97	1,166.5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37.95	5,913.25

(3) 在建工程

发行人在建工程主要为正在建设的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项目等。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60,308.91 万元、68,212.76 万元、26,395.22 万元和 36,662.37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8.10%、7.12%、2.51%及 3.49%。近三年随着工程建设的不断推进，发行人在建工程逐年增加。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增加 7,903.85 万元，增幅 13.11%。2020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9 年末减少 41,817.54 万元，减幅 61.30%，主要是由于昆明市第三水质净化厂（老厂区）优化运行提升改造等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同时云南省水质检测中心及污水厂管理配套用房项目减少 20,265.33 万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科目核算所致。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20 年末增加 10,267.15 万元，增幅 38.90%，主要是增加晋宁区东大河-中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及中水生态补水等项目。

(4) 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由特许经营权及土地使用权构成。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无形资产分别为 64,372.52 万元、65,845.48 万元、76,468.78 万元和 75,978.17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8.65%、6.88%、7.29%、7.23%。2020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10,623.30 万元，增幅 16.13%，主要是收购子公司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使得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内容为递延收益、公允价值变动等。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019.57 万元、5,299.01 万元、7,360.59 万元和 7,530.88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67%、0.55%、0.70%、0.72%。2020 年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2,061.58 万元，增幅 38.91%，主要是由于递延所得税资产中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865.3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1,269.20 万元。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设备工程款或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5,724.43 万元、11,614.69 万元、4,937.83 万元和 4,575.23 万元，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工程和设备预付款减少所致。发行人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8 年减少 4,109.74 万元，减幅 26.14%。发行人 2020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9 年减少 6,676.86 万元，减幅 57.49%，主要是由于预付设备工程款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取得发票后转入在建工程。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326.60 万元，减幅 7.34%。

(二) 合并报表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 7-25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负债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56,500.00	25.45	136,000.00	21.85	61,500.00	11.22	55,000.00	15.53
应付账款	18,425.58	3.00	34,673.62	5.57	18,113.83	3.30	5,149.06	1.45
合同负债	4,104.87	0.67	4,549.29	0.73	723.79	0.13	1,173.72	0.33
应付职工薪酬	3,974.67	0.65	4,254.30	0.68	4,228.55	0.77	4,609.06	1.30
应交税费	11,587.53	1.88	11,162.83	1.79	9,265.76	1.69	12,572.66	3.55
其它应付款	32,688.13	5.31	28,288.86	4.55	24,145.34	4.40	23,800.64	6.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032.50	30.09	52,613.05	8.45	9,010.61	1.64	46,450.53	13.12

科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它流动负债	1,942.67	0.32	592.89	0.10	458.59	0.08	298.19	0.08
流动负债合计	423,376.94	68.84	281,142.40	45.17	127,446.47	23.25	149,053.86	42.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3,715.98	24.99	304,426.26	48.91	316,841.78	57.80	106,863.47	30.18
应付债券	3,814.85	0.62	3,770.35	0.61	69,662.92	12.71	69,606.42	19.66
租赁负债	116.84	0.02	-	0.00	149.53	0.03	-	-
递延收益	25,607.42	4.16	24,842.85	3.99	26,635.44	4.86	22,253.03	6.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94.89	1.36	8,224.60	1.32	7,447.31	1.36	6,337.38	1.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649.97	31.16	341,264.06	54.83	420,736.98	76.75	205,060.30	57.91
负债合计	615,026.92	100.00	622,406.46	100.00	548,183.45	100.00	354,114.16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354,114.16 万元、548,183.45 万元、622,406.46 万元和 615,026.92 万元。2019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较 2018 年末增加 194,069.29 万元，增幅 54.80%，2020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74,223.01 万元，增幅 13.54%，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总负债较 2020 年减少 7,379.54 万元，减幅 1.19%。近年来，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项目投资需要，公司负债总规模持续增长。

发行人的负债主要由非流动负债构成，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49,053.86 万元、127,446.47 万元、281,142.40 万元和 423,376.94 万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42.09%、23.25%、45.17%和 68.84%；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05,060.30 万元、420,736.98 万元、341,264.06 万元和 191,649.97 万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57.91%、76.75%、54.83%和 31.16%。

1、流动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49,053.86 万元、127,446.47 万元、281,142.40 万元和 423,376.94 万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42.09%、23.25%、45.17%和 68.84%。发行人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

(1) 短期借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55,000.00 万元、61,500.00 万元、136,000.00 万元和 156,50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15.53%、11.22%、21.85%及 25.45%。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呈逐年增加的趋势。2019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6,500.00 万元，增幅 11.82%。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74,500.00 万元，增幅 121.14%，主要是发行人业务量加大，发行人短期借款随之增加，新增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15,500.00 万元短期信用借款，中信银行安康路支行 10,000.00 万元短期信用借款，民生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25,000.00 万元短期信用借款。2021 年 3 月末较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20,500.00 万元，增幅 15.07%。

近一年一期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图表 7-26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信用借款	136,000.00	61,500.00
合计	136,000.00	61,500.00

(2) 应付账款

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上游货款、工程款。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5,149.06 万元、18,113.83 万元、34,673.62 万元和 18,425.58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1.45%、3.30%、5.57%及 3.00%。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2,964.77 万元，增幅 251.79%；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16,559.79 万元，增幅 91.42%，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工程投入以及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应付货款及应付工程款相应增加。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16,248.04 万元，减幅 46.86%，主要是由于对部分应付账款进行结算所致。

图表 7-27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应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未计提坏账)	占期末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湖南松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4,846.14	13.98	-	否
北京城建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3,009.20	8.68	-	否

云南分公司					
华建利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98.86	6.34	-	否
昆明市五华区水务局	工程款	1,453.99	4.19	-	否
乐山腾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397.01	4.03	-	否
合计	-	12,905.20	37.22	-	-

图表7-28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应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未计提坏账)	占期末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方
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53.49	5.72	-	否
乐山腾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21.82	5.55	-	否
核工业井巷建设集团公司	工程款	870.00	4.72	-	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污泥处置费	570.03	3.09	-	是
江西省地质工程(集团)公司	工程款	474.58	2.58	-	否
合计	-	3,989.92	21.65	-	-

(3) 合同负债

发行人合同负债主要为贷款及预收服务费。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同负债分别为 1,173.72 万元、723.79 万元、4,549.29 万元及 4,104.87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0.33%、0.13%、0.73%、0.67%。2019 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449.93 万元，减幅 38.33%；2020 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3,825.50 万元，增幅 528.54%，发行人合同负债变动主要均由预收服务费变动引起。

(4) 其他应付款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关联方款项、应付收购对价款、应付项目尾款及质保金等。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23,800.64 万元、24,145.34 万元、28,288.86 万元和 32,688.13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6.72%、4.40%、4.55%及 5.31%。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344.70 万元，增幅 1.45%；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4,143.52 万元，增幅 17.16%，主要是发行人增加了部分应付专项工程款；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4,399.27 万元，增幅 15.55%，属于正常波动范围。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图表7-29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付长期资产购买款	1,463.05	3,880.76
子公司原股东代垫款项	182.09	171.23
应付收购对价款	5,386.01	2,193.74
应付关联方款项	9,570.59	8,889.06
应付项目尾款及质保金等	2,828.16	2,721.08
其他	8,858.95	6,289.47
合计	28,288.86	24,145.34

图表7-30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昆明新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应付关联方款项	4,704.03	16.63	是
2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污泥处置费	3,021.44	10.68	是
3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尾款	2,799.00	9.89	否
4	邹汉平	应付收购对价款	1,855.64	6.56	否
5	四川未来城镇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收购对价款	838.56	2.96	否
	合计	-	13,218.67	46.73	-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3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46,450.53 万元、9,010.61 万元、52,613.05 万元和 185,032.50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13.12%、1.64%、8.45%及 30.09%。2019 年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37,439.92 万元，减幅 80.60%，主要是发行人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2020 年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21 年末增加 43,602.44 万元，增幅 483.90%，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 132,419.45 万元，增加幅度 251.69%，主要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公司近一年一期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

图表7-31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名称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045.28	52,496.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987.22	116.84
合计	185,032.50	52,613.05

(6) 其他流动负债

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银行借款利息。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298.19 万元、458.59 万元、592.89 万元及 1,942.67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0.08%、0.08%、0.10%及 0.32%。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增加 160.40 万元，增幅 53.79%；2020 年末发行人企业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134.30 万元，增幅 29.29%；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企业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 1,349.78 万元，增幅 227.66%。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变动主要是发行人融资规模扩大后应付银行借款利息相应增加。

2、非流动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05,060.30 万元、420,736.98 万元、341,264.06 万元和 191,649.97 万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57.91%、76.75%、54.83%和 31.16%。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构成。

(1) 长期借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106,863.47 万元、316,841.78 万元、304,426.26 万元和 153,715.98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30.18%、57.80%、48.91%和 24.99%。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209,978.31 万元，增幅 196.49%，主要是 2019 年公司提用了 3 亿美元银团贷款及中国银行香港分行双边贷款 4.00 亿港币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12,415.52 万元，减幅 3.92%，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150,710.28 万元，减幅 49.51%，主要是由于部分长期借款调整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科目。

图表 7-32 发行人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抵押借款	34,292.08	36,392.78
保证借款	216,856.40	232,529.69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信用借款	87,600.00	88,000.00
小计	338,748.48	356,922.4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032.50	52,496.21
合计	153,715.98	304,426.26

(2) 应付债券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69,606.42 万元、69,662.92 万元、3,770.35 万元和 3,814.8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9.66%、12.71%、0.61%和 0.62%，发行人应付债券主要为发行人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发行的 7 亿元企业债，期限 5+2 年，年利率为 4.35%，2020 年 12 月 25 日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部分投资者进行回售，引起该科目余额变动。

(3) 租赁负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租赁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149.53 万元、0.00 万元和 116.8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0.03%、0.00%和 0.02%。发行人租赁负债为子公司的办公室租赁，该科目的主要是租赁负债按租赁付款余额的现值计量，于首次应用日期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进行贴现所导致的变动。

(三) 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图表 7-33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合并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102,911.10	23.60%	102,911.10	24.09%	102,911.10	25.13%	102,911.10	26.38%
资本公积	123,564.62	28.34%	123,564.62	28.92%	123,564.62	30.18%	123,564.62	31.68%
盈余公积	25,235.67	5.79%	25,235.67	5.91%	23,144.57	5.65%	20,367.73	5.22%
未分配利润	182,060.96	41.75%	173,258.16	40.55%	158,915.68	38.81%	142,490.41	3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333.85	99.84%	426,529.14	99.83%	408,766.56	99.83%	389,477.33	99.84%
少数股东权益	713.66	0.16%	713.66	0.17%	675.59	0.17%	614.85	0.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047.52	100.00%	427,242.80	100.00%	409,442.15	100.00%	390,092.18	100.00%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390,092.18 万元、409,442.15 万元、427,242.80 万元和 436,047.52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主要由股本及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构成。

1、股本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股本均为 102,911.10 万元，未发生变动。

2、资本公积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均为 123,564.62 万元，未发生变动。

3、未分配利润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42,490.41 万元、158,915.68 万元、173,258.16 万元和 182,060.96 万元。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均为正且逐年增加。

(四) 合并报表现金流量情况

图表7-34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24.57	168,050.35	156,439.75	96,22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84.53	204,207.78	141,083.41	149,32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0.04	-36,157.44	15,356.34	-53,095.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76.53	127,236.17	23,143.37	107,03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59.23	155,609.66	142,294.69	154,73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2.70	-28,373.50	-119,151.32	-47,70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	227,100.00	341,922.31	209,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37.23	214,234.35	218,463.26	131,243.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2.77	12,865.65	123,459.04	78,256.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35.14	-54,025.89	21,048.55	-21,145.57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8-2020 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 -53,095.57 万元、15,356.34 万元、-36,157.44 万元及 10,940.04 万元。

2019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正，较 2018 年增加 68,451.91 万元，增幅 128.92%，2019 年发行人仍受污水处理服务费支付迟延影响，但 2019 年收到的经营收款同比大幅增加，受此影响，2019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由负转正，但规模较小。

2020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较 2019 年减少 51,513.78 万元，减幅 335.46%。2020 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原因如下：受公司

业务规模扩大且污水处理业务成本增加等影响，2020 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9 亿元，较上年增长 112.34%，主要为支付超极限除磷项目建设费、污泥处置费、修理维护费和专业机构服务费等。同时 2020 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98 亿元，同比减少 46.03%，主要为政府补助现金流入等较上年同期减少。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 10,940.04 万元，现金回收情况较好。

2、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 -47,700.19 万元、-119,151.32 万元、-28,373.50 万元及 -47,682.70 万元，近三年公司的投资活动净现金流持续为负，主要是公司进行并购、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以及资金拆借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 78,256.06 万元、123,459.04 万元、12,865.65 万元和 3,562.77 万元。

2019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较 2018 年增加 45,202.98 万元，增幅 57.76%，主要是发行人 2019 年提用了境外 3 亿美元银团贷款、中银香港双边贷款 4 亿港币及多笔境内贷款，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收入增加。2020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较 2019 年减少 110,593.39 万元，减幅 89.58%，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0.60 亿元为收回包含保证金现金流入。

三、盈利能力分析

图表 7-35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56,067.04	193,058.69	183,410.29	143,217.05
营业成本	40,535.11	121,155.39	116,820.77	88,687.42
营业利润	9,908.40	42,244.79	43,912.18	41,308.99
利润总额	9,888.18	41,548.07	43,815.05	41,522.19
净利润	8,802.81	35,042.78	37,007.81	34,972.81
其他收益	557.03	2,501.72	3,784.36	10,043.52

投资收益	-	-31.17	65.74	401.45
营业净利率	15.70%	18.15%	20.18%	24.42%
净资产收益率	2.04%	8.38%	9.26%	9.19%
总资产收益率	0.84%	3.49%	4.35%	5.19%

1、营业收入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43,217.05 万元、183,410.29 万元、193,058.69 万元和 56,067.04 万元。2019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增加 40,193.24 万元，增幅 28.06%，2020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加 9,648.40 万元，增幅 5.26%。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逐年增长主要是公司污水处理量、中水及自来水供应量均有所提高，BT、BOT 项目建设持续推进所致。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4,726.21 万元，增幅 78.89%，主要是由于 2020 年 1-3 月受到疫情影响，建造工程停工，收入大幅下降，2021 年 1-3 月该部分业务恢复正常导致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污水处理相关业务是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中水及自来水供给及其他业务对营业收入形成重要补充。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污水处理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0.93%、66.18%、66.12%及 51.35%。

2、营业成本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88,687.42 万元、116,820.77 万元、121,155.39 万元及 40,535.11 万元。2019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 2018 年增加 28,133.35 万元，增幅 31.72%，2020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 2019 年增加 4,334.62 万元，增幅 3.71%。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成本逐年增加，主要是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工程建设支出投入增加，对应成本增加。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8,548.10 万元，增幅 109.80%。

3、营业利润及净利润

2018-2020 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分别为 41,308.99 万元、43,912.18 万元、42,244.79 万元及 9,908.4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4,972.81 万元、37,007.81 万元、35,042.78 万元和 8,802.81 万元。近年来公司通过并购、自行建设等方式扩大污水处理能力、中水及自来水供应能力，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增强，经营业绩逐年提升。

4、期间费用

图表 7-36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费用	420.79	1,370.32	1,314.03	1,417.49
管理费用	2,595.29	14,911.94	12,607.65	11,268.65
研发费用	-	739.81	571.91	415.97
财务费用	2,444.01	664.26	13,041.84	5,081.06
期间费用合计	5,460.09	17,686.33	27,535.43	18,183.1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占比	9.74	9.16	15.01	12.70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 18,183.17 万元、27,535.43 万元、17,686.33 万元和 5,460.0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2.70%、15.01%、9.16%和 9.74%。2019 年公司期间费用较 2018 年增加 9,352.26 万元，增幅 51.43%，主要是受财务费用大幅上升所致。2020 年公司期间费用较 2019 年减少 9,849.10 万元，减幅 35.77%，主要是财务费用大幅减少所致。

(1) 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污水处理费代收服务费、职工薪酬、运输费等，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1,417.49 万元、1,314.03 万元、1,370.32 万元及 420.79 万元。总体来看，近三年公司销售费用较稳定。

(2) 管理费用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专业机构服务费、折旧摊销费、修理修缮费等。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1,268.65 万元、12,607.65 万元、14,911.94 万元及 2,595.29 万元。近三年，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发行人管理费用随之逐年增加。

(3) 财务费用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081.06 万元、13,041.84 万元、664.26 万元及 2,444.01 万元。2019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8 年增加 7,960.78 万元，增幅 156.68%，主要为公司长期负债增加，相应增加财务费用。2020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9 年减少 12,377.58 万元，减幅 94.91%，主要为 2020 年度发行人利息支出减少，同时 2020 年发行人汇兑净收益 1.33 亿元，相比 2019 年 0.42 亿元的汇兑净损失，公司财务费用中合计产生 1.75 亿元的抵减。2021 年 1-3 月，发行人财务费用 2,444.01 万元，主要受公司有息负债增加影响。

(4) 研发费用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专业机构服务费、职工薪酬等，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15.97 万元、571.91 万元、739.81 万元及 0.00 万元，研发费增加整体占公司期间费用的比重较小。

5、投资收益

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有结构性存款收益和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构成，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401.45 万元、65.74 万元、-31.17 万元和 0.00 万元，金额较小。

6、其他收益

发行人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获得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0,043.52 万元、3,784.36 万元、2,501.72 万元及 557.03 万元。2019 年发行人获得政府补助情况如下所示：

2020 年发行人获得政府补助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7-37 2020 年发行人政府补助情况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值税返还	929.74	1,741.87
昆明市主城区中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2013 年市级补助资金	183.84	217.08
一厂雨季合流高效处理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304.01	511.32
二厂节能降耗优化运行工程环保局补助资金	278.28	610.00
中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67.48	78.95
主要污染物减排专项补助资金	27.02	34.51
省级大气污染防治锅炉脱硝设备项目	20.00	26.67
昆明市主城及环湖重点片区中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工程	55.83	-
重大水专项项目补助资金	76.60	32.14
其他	558.93	531.82
合计	2,501.72	3,784.36

单位：万元

四、运营效率分析

图表7-38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运营效率主要指标

单位：次

指标	2021年3月末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0.49	1.84	2.35	3.41
存货周转率	34.43	70.45	65.71	86.79
总资产周转率	0.05	0.19	0.22	0.21

2018-2020年及2021年3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41次、2.35次、1.84和0.49次，主要受污水处理服务费支付延迟，发行人应收账款逐年增加影响，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减小。

2018-2020年及2021年3月末，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86.79次、65.71次、70.45次及34.43次。发行人存货较少，近三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较高。

2018-2019年及2021年3月末，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21、0.22、0.19和0.05，整体变动不大。污水处理行业为重资产行业，公司主要总资产周转率指标偏低，较为符合公司所在行业及自身业务结构的特征。

五、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7-3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21年3月末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资产负债率(%)	58.51	59.30	57.24	47.58
流动比率(倍)	0.74	1.23	2.96	1.41
速动比率(倍)	0.73	1.22	2.94	1.40
EBITDA	229,966.65	886,609.00	827,265.00	755,522.00
EBITDA 利息倍数	3.19	3.90	5.23	5.68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2018-2020年末及2021年3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41、2.96、1.23和0.74，速动比率分别为1.40、2.94、1.22和0.73，整体呈波动下降趋势。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2018-2020年末及2021年3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7.58%、57.24%、59.30%和58.51%，近年来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增加，债务压力上升。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5.68、5.23、3.90 和 3.19，呈逐年降低趋势，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有息债务规模扩大，使得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也有所降低。

六、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一) 近一年一期公司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图表7-40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短期借款	13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613.05
长期借款	304,426.26
应付债券	3,770.35
合计	496,809.66

图表7-4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短期借款	156,5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032.50
长期借款	153,715.98
应付债券	3,814.85
合计	499,063.33

(二) 近一年一期公司有息债务的担保结构

图表7-42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担保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信用	136,000.00	52,496.21	85,000.00	-
抵押	-	116.84	26,165.71	-
保证	-	-	193,260.55	3,770.35
合计	136,000.00	52,613.05	304,426.26	3,770.35

图表7-43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担保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流动负债		
信用	156,500.00	9,800.00	98,205.66	-
抵押	-	11,987.22	22,304.86	-
保证	-	163,245.28	33,205.46	3,814.85
合计	156,500.00	185,032.50	153,715.98	3,814.85

(三) 发行人主要借款明细

图表7-44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主要借款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人	金融机构	融资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贷款利率	担保情况	期限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明世纪城支行	16,000.00	2020/6/2	2021/1/14	3.85	信用	一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	9,500.00	2020/3/13	2021/3/13	4.05	信用	一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15,000.00	2020/12/15	2021/12/14	3.85	信用	一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5,000.00	2020/12/7	2021/12/6	3.85	信用	一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15,500.00	2020/9/8	2021/9/7	3.85	信用	一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	40,000.00	2020/6/24	2021/6/24	3.85	信用	一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康路支行	10,000.00	2020/8/12	2021/5/13	3.85	信用	一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25,000.00	2020/12/21	2021/10/23	3.85	信用	一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2,164.37	2018/3/29	2024/3/15	4.99	抵押	六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	2018/5/23	2021/5/23	6	抵押	三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30,000.00	2020/12/4	2023/12/4	4.15	信用	三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19,500.00	2019/12/26	2022/12/25	4.655	信用	三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19,000.00	2020/3/26	2022/9/4	4.275	信用	三年期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900.00	2020/5/14	2023/5/14	4.275	信用	三年期

借款人	金融机构	融资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贷款利率	担保情况	期限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13,100.00	2020/12/22	2023/10/27	4.075	信用	三年期
昭通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6,000.00	2020/10/28	2027/10/27	3.27	信用	七年期
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香港分行	227,425.30	2019/3/28	2022/3/28	浮动利率	保证	三年期
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分行	33,664.00	2019/12/4	2022/12/4	浮动利率	保证借款	三年期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151.08	2019/6/14	2029/6/13	5.4	质押、保证	十年期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170.23	2019/1/24	2029/1/23	5.4	质押、保证	长期借款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274.04	2019/2/21	2029/2/20	5.4	质押、保证	长期借款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381.09	2019/2/2	2029/2/1	5.4	质押、保证	长期借款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680.91	2019/1/29	2029/1/27	5.4	质押、保证	长期借款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692.35	2019/1/21	2029/1/17	5.4	质押、保证	长期借款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83.29	2019/5/7	2029/5/6	5.4	质押、保证	长期借款
莆田市华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87.00	2019/4/18	2029/4/17	5.4	质押、保证	长期借款

(四) 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待偿还直接债务融资余额为 0.40 亿元，其中企业债 0.40 亿元。201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发行 15 滇池水务债，发行金额 7.00 亿元，发行利率 4.35%，发行期限 5+2 年，在存续期内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0 年 12 月 25 日发行人行使调整

票面利率选择权后，该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4.15%，存续余额 0.40 亿。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7-45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情况表

单位：亿元、%

债券种类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存续余额
企业债	15 滇池水务债	2015-12-25	2022-12-25	7.00	4.15	0.40
合计		-	-	7.00	-	0.40

七、关联关系及其交易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由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图表7-46 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表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	对发行人的表决权比例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昆明	投资控股	500000	64.17	64.17

（三）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五章“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部分。

（四）发行人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五章“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部分。

（五）其它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关系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昆明市国资委控制、本公司少数股东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昆明市国资委控制、本公司少数股东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受昆明市国资委控制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昆明市国资委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关系
昆明通用水务自来水有限公司	受昆明市国资委控制
昆明清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受昆明市国资委控制
昆明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受昆明市国资委控制
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六) 关联方交易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图表7-47 2020年发行人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昆明通用水务自来水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代收服务	726.07	765.24
昆明清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费 代收服务	118.54	98.92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污泥处理服务费	178.34	-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图表7-48 2020年发行人与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运行服务	12,971.91	9,893.71

3、关联方利息收入

图表7-49 2020年发行人与关联方利息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2,455.61	1,713.62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982.46	-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261.04	1,700.44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900.96	2,690.62
昆明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566.50	-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图表7-50 2020 年发行人与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出：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2020/1/23	2021/1/23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	2020/2/13	2021/2/14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	2020/6/2	2021/6/3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	2020/9/4	2021/9/8
昆明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9/11	2021/9/1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图表7-51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关联方应收项目账面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昆明通用水务自来水有限公司	26,291,006.66	282,599.41	22,276,331.49	111,381.66
昆明清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2,440,164.34	241,207.09	9,975,924.04	49,879.62
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8,328.04	4,384.87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7,252,303.55	400,421.31	90,747,907.75	
合计	85,983,474.55	924,227.81	123,168,491.32	165,646.15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8,238.66	109,647.73	548,238.66	109,647.73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377,721,466.83		424,668,885.98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196,584.68		300,457,990.84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685,708.54		300,526,883.53	
昆明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合计	1,329,151,998.71	109,647.73	1,026,201,999.01	109,647.73
----	------------------	------------	------------------	------------

(2) 应付项目

图表7-52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关联方应付项目账面余额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83,447.20	-
合计	1,783,447.20	-
其他应付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727,712.91	40,563,078.24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47,040,282.00	47,040,282.00
昆明通用水务自来水有限公司	424,500.87	897,255.51
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9,341.00
昆明清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513,356.07	160,594.55
合计	95,705,851.85	88,890,551.30

八、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图表7-53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关联方应付项目账面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固定资产	54,099,000.00	286,086,000.00
—特许经营权和建造项目	1,521,290,000.00	4,018,446,300.00
—对外投资	-	-
合 计	1,575,389,000.00	4,304,532,300.00

固定资产开支主要系第七水质净化厂上盖物业项目及原七厂办公区及厂房（车库、机修间、仓库）改扩建等项目。

特许经营权和建造项目主要系云南省德宏州盈江 PPP 项目、昆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建设项目（一期、二期）、禄劝城镇污水收集处理项目及西山区农村污水项目。

鉴于以上内容已签订合同，可能会对公司后续经营方面的资金周转形成影响，审计报告中把上述事项列为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对外担保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对外担保情况。

2、未决诉讼或仲裁

图表7-54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未决诉讼（仲裁）情况表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 (元)	立案时间	案情简介
1	孙琼仙、张仆英、张静、张俊华	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 昆明寻沾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3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4 云南乾兆元科技有限公司、5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公路路政管理大队、6 寻甸群益电力工程有限公司、7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寻甸供电局	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968,884.00 元	2020 年 10 月 26 日	2020 年 2 月 6 日，张兴云驾驶无号牌电动自行车至寻甸县德仁德镇樱花大道测速卡扣以西 100 米路段时碾压道路右侧泥石堆，导致车辆翻到，张云兴死亡。原告认为因个被告系涉案现场事故路段的发包方、施工方、管理方，故起诉至寻甸县人民法院要求赔偿。一审判决由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公路路政管理大队赔偿 778,117.00 元的 15%。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公路路政管理大队不服一审判决结果故提起上诉，目前二审未开庭。
2	李时松	1 宦其兴、2 昆明滇池物流有限责任公司、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1,467,986.4 元	2021 年 1 月 12 日	2019 年 3 月 3 日，被告一驾驶被告二所有的重型自卸货车与原告相撞，事故认定书认定被告一承担此事故的全责。原告起诉至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法院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开庭，目前一审法院未作出一审判决。

(三) 其他或有事项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九、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如下所示：

图表7-55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9.60	货币资金中 799.60 万元为本集团与宜良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银行设立的专项资金监管共管账户

固定资产	33,511.38	固定资产中 33,511.38 万元为与交银租赁及云投租赁公司办理的融资租赁使用的污水处理设备
合计	34,310.98	

十、衍生品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未偿还货币掉期的名义本金额约为人民币 196,345.70 万元,衍生工具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26 日、2021 年 9 月 27 日及 2022 年 3 月 28 日。发行人订立上述衍生工具的目的是减轻银行借贷 17,000.00 万美元及 101,500.00 万港元所产生的货币风险,主要是为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子公司运营提供资金。该衍生工具不具备套期会计的资格,其相应的公允价值变动已在损益中确认。2020 年度,交叉货币掉期安排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共人民币 13,094.00 万元已计入损益。公允价值的估值确认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

十一、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无重大投资的理财产品。

十二、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海外企业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 7-56 发行人海外投资企业明细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20 年资产总额	2020 年负债总额	2020 年净资产	2020 年营业收入	2020 年净利润
DianChiWater Treatment(LAOS) Sole Co.,Ltd	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	老挝	5,141.19	100.00%	6,294.36	724.59	5,569.77	661.29	-0.05

十三、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拟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外,发行人已存续 0.4 万元企业债;此外,发行人拟注册 10.00 亿元中期票据。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第七章 公司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情况

2021 年 7 月 20 日，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一）近三年发行人历史评级情况

图表 7-1 发行人近三年历史评级情况

评级机构	评级时间	主体评级结果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8日	AA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0日	AA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6日	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0日	AA

（二）主体评级报告摘要

1、主要优势：

外部环境良好。2018—2020 年，昆明市地区生产总值持续增长，分别为 5206.90 亿元、6475.88 亿元和 6733.79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长，分别为 595.63 亿元、630.03 亿元和 650.47 亿元。国家连续多年将滇池作为重点治理项目并给予大力支持，昆明市人民政府将滇池治理作为“头号工程”，并下发三年攻坚行动方案。公司从事的滇池污水处理业务具有很高的战略地位，公司面临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

公司业务具有垄断性。2011 年 1 月 1 日，昆明市滇池管理局与公司本部签订了《昆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协议》，授予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为期 30 年的昆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公司是昆明市污水处理经营权的独家许可主体，昆明市人民政府在上述许可经营权限和昆明市行政辖区范围内不再批准其他企业、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或个人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公司污水处理业务在昆明市内具有突出的区域垄断性和排他性。

持续获得外部支持。2018—2020 年，公司分别确认政府补助收入分别为 1.00 亿元、0.38 亿元和 0.25 亿元，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 2、主要风险：

近年来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回款滞后，收入实现质量偏差。2018—2020 年，公司现金收入比分别为 55.15%、60.67%和 76.46%，收入实现质量偏差，政府采购部分的污水处理服务费资金支付存在滞后的情况。截至 2020 年底，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昆明市财政局污水处理采购款 7.15 亿元。

自来水厂产能利用率不高。截至 2020 年底，公司共有 7 间在运营的自来水厂，设计产能合计 13.10 万立方米/日。近年来，公司自来水厂的产能利用率不高，均在 30%~35%之间。

资产流动性偏弱，质量一般。截至 2020 年底，公司应收类款项占资产比重为 52.88%，占比较高，对公司自有资金形成较大占用。总体看，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偏弱，资产质量一般。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外部经营环境等相关信息，如发现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可以终止评级。

联合资信将指派专人及时与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联合资信将按相关规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二、公司其他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主要的商业银行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间接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获得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国家开发银行、招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授信额度总额为人民币 64.12 亿元，其中已使用额度 50.22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 13.90 亿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如下表：

图表7-2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主要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	授信余额
交通银行	35,000	3,000
农业银行	90,000	36,000
建设银行	20,000	-
中国银行	30,000	-
招商银行	16,000	-
兴业银行	40,000	-
民生银行	25,000	-
农信社	20,000	-
中信银行	16,000	-
邮储银行	20,000	10,000
平安银行	30,000	30,000
光大银行	10,000	10,000
恒丰银行	20,000	20,000
华夏银行	20,000	20,000
浦发银行	10,000	10,000
小计	402,000	139,000
银团贷款	3亿美元等值	-
中银香港	4亿港元	-
小计（折人民币）	239,151	-
合计	641,151	139,000

（二）近三年及一期是否有债务违约记录

根据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查询显示，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无债务违约记录。

（三）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偿还历史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外，发行人发行及偿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具体情况如下表：

图表7-3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发行及偿还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种类	债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总额	存续余额	偿付情况
企业债	15 滇池水务债	2015-12-25	2022-12-25	7.00	0.40	存续中
合计		-	-	7.00	0.40	-

（四）其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发行人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八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信用增信情况

本次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拟注册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不超过 270 天，由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2、公司注册地址：昆明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内办公楼
- 3、公司办公地址：昆明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内办公楼
- 4、电话：0871-65180881
- 5、传真：0871-65180881
- 6、邮政编码：650000
- 7、注册资本：伍拾亿元整
- 8、法定代表人：马振华
- 9、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10、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13 日
- 11、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5301007670571339

12、经营范围：经营管理污水处理业务，收取污水处理费；受托作为出资人代表承担昆明市人民政府确定的滇池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开展基础性产业、高科技产业及其他产业的投资、经营和专业化资产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二、担保人历史沿革

1、担保人设立

担保人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系经昆明市政府以《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昆政通〔2004〕11 号）和《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昆政通〔2004〕49 号）批准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人为昆明市滇池管理局。

2、第一次增资

2005年12月23日，由昆明市财政局代昆明市人民政府向担保人新增出资6,400.00万，担保人于2006年10月25日将注册资本变更增资至7,400.00万元。同日，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昆政通〔2004〕11号）及《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市国资委对十九户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通知》（昆政办通〔2004〕154号）要求，担保人股东由昆明市滇池管理局变更为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第二次增资

2008年8月，根据昆明市国资委《关于增加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昆国资〔2008〕168号），昆明市国资委将北岸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资金24,706.00万元、船房河截污综合治理工程国债补助5,410.00万元以及乌龙河截污综合治理工程国债补助2,280.00万元注入担保人。担保人注册资本增加至39,796.00万元，昆明市国资委持股比例100.00%。

4、第三次增资

2013年4月，根据昆明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部分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批复》（昆国资〔2013〕92号），昆明市国资委同意担保人将资本公积中的460,204.00万元转增为注册资本。担保人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0.00万元，昆明市国资委持股比例100.00%。

截至2021年3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实收资本内容	金额	性质
2004	财政拨款入资本金	1,000.00	货币
2005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财政拨款）	6,400.00	货币
2008	财政拨款	32,396.00	货币
2013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财政拨款）	460,204.00	货币
合计	-	500,000.00	-

截至2021年3月末，担保人注册资本无变化。

（五）股权划转

2018年10月13日，云南省人民政府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国发〔2017〕49号）精神颁布了《云南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该方案划转比例统一为纳入划转范围企业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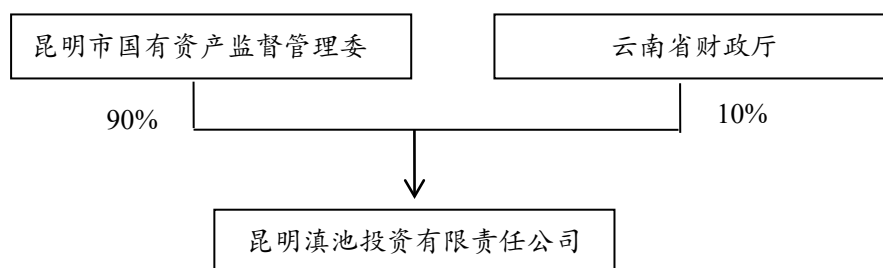
有股权的 10%。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实施方案按要求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将 10% 的股权划转至云南省财政厅。

三、担保人股权结构

担保人的股东为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为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亿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50.00 亿元人民币。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认缴出资 45.00 亿元构成占股 90.00%，云南省财政厅认缴出资 5.00 亿元持股 10.00%。

担保人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图表8-1 担保人股权结构图



四、担保人独立经营情况

担保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担保人相对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资产方面

担保人在资产所有权方面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担保人自主经营担保人的全部国有资产，承担资产保值增值的义务。

2、人员方面

担保人拥有自己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与担保人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管理体系分离；担保人依据国家及本地区的企业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规定，制订了一整套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3、机构方面

担保人设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必要的日常组织运行机构。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和职能部门，并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与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相互分开，各自独立。

4、财务方面

担保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担保人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担保人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单独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5、业务经营方面

担保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批担保人的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审批担保人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方案；对担保人发行债券作出决定。担保人董事会负责审定担保人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依据授权决定担保人的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清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定国有资产产权转让或产权收购的方案；制订担保人注册资本增减方案。担保人总经理主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担保人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五、担保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担保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纳入合并报表的全资及控股二级子公司 12 家，具体如下：

图表8-2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	昆明滇池湖泊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湖泊生态综合治理；生态发展规划及相关科学研究；项目咨询	100.00	100.00	设立
2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市政排水设施的运营管理及专业化服务等	98.00	100.00	设立
3	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市政排水系统的基础设施、污水处理、环保项目的科研开发、设计及技术咨询等	100.00	100.00	设立
4	昆明滇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水处理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环保产品及设备的研究，开发及销售；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51.00	51.00	设立
5	昆明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土地开发整理；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国内	100.00	100.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贸易、物资供销			
6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污水处理业务及再生利用、相关水务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	64.17	64.17	设立
7	昆明盘源置业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土地开发整理；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等	51.00	51.00	设立
8	昆明滇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服务；房屋租赁；停车场服务等	100.00	100.00	设立
9	昆明滇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服务；房屋租赁；停车场服务等	100.00	100.00	设立
10	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滇池治理相关项目的建设、管理与技术咨询；市政排水管网的建设管理及咨询；雨、污水收集处理；相关污水处理厂、泵站的建设、管理等	92.00	100.00	设立
11	昆明滇池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自有资产经营管理（金融资产除外）、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经营、工程机械租赁、汽车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旅游景点开发、广告制作设计制作发布	100.00	100.00	设立
12	昆明滇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环境科技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00	100.00	设立

以下为担保人重要子公司情况：

1、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持有其 64.17% 股份，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滇池水务注册资本 102,911.10 万元，住所：昆明市第七污水处理厂，法定代表人：郭玉梅。经营范围：污水处理业务及其再生利用及相关水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水务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产业的投资、建设、运营；相关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运营，投资管理及咨询；污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咨询及配套服务；收取污水处理费；苗木、盆景的种植销售；大气防治工程；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投资、运营管理；土壤修复；环境污染治理及设施运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滇池水务原为经昆明市国资委批准，由担保人、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昆明新都置业有限公司、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市国有资产管理营运有限责任公司五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国有股份有限公司。滇池水务是云南省污水处理及中水服务行业的领导者，是水务行业（包括自来水供应服务）的综合运营商之一及国家滇池污染治理战略目标的主要企业之一。

滇池水务于 2017 年 4 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其股份在香港上市，股票代码 3768.HK，股票简称“滇池水务”，注册资本增加至 102,911.10 万元，滇池水务上市时担保人对滇池水务的持股比例降至 64.2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滇池水务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8-3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滇池水务主要股东情况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占比	股份性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6,031.86	64.17	内资股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477.00	6.29	H 股
昆明市产业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900.00	5.73	H 股

截至 2020 年末，滇池水务总资产 1,050,033.43 万元，净资产 427,242.80 万元。2020 年滇池水务实现营业收入 193,058.69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41,548.07 万元，净利润 35,042.78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池水务总资产 1,051,074.43 万元，净资产 436,047.52 万元。2021 年 1-3 月滇池水务实现营业收入 56,067.04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9,888.18 万元，净利润 8,802.80 万元。

2、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10.20 亿元，住所：昆明市严家地 188 号，法定代表人：曾平华。经营范围：城镇排水设施及配套相关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城镇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雨水收集利用工程；城市防洪管理服务及水环境综合整治；城市排水技术服务；城市公共排水管理专业技术研发及推广应用；水泵、管网设施及设备的维护、租赁和相关技术咨询；排水管道及河道疏通、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场地、房屋及停车场等相关自有资产经营管理（金融性资产除外）；受托承担滇池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排水公司总资产 2,497,334.28 万元，净资产 1,374,595.12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592.06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3,263.60 万元，净利润 2,391.95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排水公司总资产 2,508,451.13 万元，净资产 1,375,174.74 万元。2021 年 1-3 月排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83.55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579.62 万元，净利润 579.62 万元。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名股实债的情况，该公司名股实债情况合法合规，符合财金【2018】23 号等文件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 2016 年 6 月签订的《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合同编号：5310201606100000472）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人民币现金 0.492 亿元对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成为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 2%；增资款项专项用于昆明主城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及泵站建设工程（子项目一）。该项目建设期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投资期限为自首笔增资款缴付完成之日起 15 年（以下简称“投资期限”），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按合同规定实现投资回收，即自 2019 年 12 月 22 日-2031 年 12 月 21 日逐年分期回收。

根据《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会是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因此，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虽然持有股份，但不能施加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因此发担保人继续将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担保人逐年向国开发展基金支付回购款进行股权回购。

3、昆明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目前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住所：昆明市书林街 134 号二楼，法定代表人：詹建森。经营范围：土地开发整理，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滇池置业总资产 51,313.98 万元，净资产 34,026.10 万元。2020 年滇池置业实现营业收入 1,818.9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78.77 万元，净利润 0.18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池置业总资产 51,527.97 万元，净资产 34,016.04 万元。2021 年 1-3 月滇池置业实现营业收入 677.18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574.02 万元，净利润 574.02 万元。

4、昆明滇池湖泊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湖泊治理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7 月，目前注册资本 600 万元，住所：昆明市滇池度假区湖滨路 7 号，法定代表人：陈实。经营范围：湖泊生态建设及开发；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技术研发示范应用、项目咨询管理；河、湖水面管理；河、湖水运开发；航运码头管理；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水生生物种养、资源化利用；河湖整治疏浚、清淤工程管理；河、湖底泥资源化及综合利用；渣土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昆明滇池湖泊综合治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滇池治理相关工作。为治理滇池，昆明市从 2011 年开始实施滇池水葫芦治理污染试验性工程，规模化种植水葫芦治理滇池水污染。昆明滇池湖泊综合治理有限公司即为实施水葫芦种植、打捞、利用的主体。

截至 2020 年末，滇池湖泊总资产 35,721.05 万元，净资产 647.57 万元。2020 年滇池湖泊实现营业收入 1,379.91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8.99 万元，实现净利润 2.46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池湖泊总资产 35,593.62 万元，净资产 640.64 万元。2021 年 1-3 月滇池湖泊实现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0.63 万元，净利润-0.63 万元，滇池湖泊营业收入低，导致公司亏损。

5、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7 月，目前注册资本 543.48 万元，住所：昆明市西山区福海办事处第一污水处理厂内，法定代表人：王俊华。经营范围：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滇池治理相关项目的建设、管理与技术咨询；市政排水管网的建设管理及咨询；雨、污水收集、处理；相关污水处理厂、泵站的建设、管理；工程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滇池建管总资产 5,400.06 万元，净资产 5,315.91 万元。2020 年滇池建管实现营业收入 701.97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8.87 万元，净利润 6.62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池建管总资产 5,389.17 万元，净资产 5,309.64 万元。2021 年 1-3 月滇池建管实现营业收入 235.85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5.78 万元，净利润-5.78 万元。滇池建管收入中含委托运营收入和委托建设管理收入，上述收入于年底进行确认，公司收入集中在年底，导致 1 季度利润为负。

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名股实债的情况，该公司名股实债情况合法合规，符合财金【2018】23 号等文件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 2016 年 6 月签订的《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合同编号：5310201606100000473）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人民币现金 0.5595 亿元对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成为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 8%；增资款项专项用于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该项目建设期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投资期限为自首笔增资款缴付完成之日起 15 年（以下简称“投资期限”），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按合同规定实现投资回收，即自 2019 年 12 月 22 日-2031 年 12 月 21 日逐年分期回收。

根据《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会是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因此，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虽然持有股份，但不能施加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因此担保人继续将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担保人逐年向国开发展基金支付回购款进行回购。

6、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住所：昆明市永昌小区永顺里 101 号，法定代表人：黄德志。经营范围：排水系统的基础设施、污水处理、环保项目的科研开发、设计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滇池项目总资产 26,367.05 万元，净资产 157.34 万元。2020 年滇池项目实现营业收入 680.6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29.84 万元，净利润 12.98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项目公司总资产 37,122.81 万元，净资产 63.82 万元。2021 年 1-3 月项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47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3.65 万元，净利润-43.65 万元。滇池项目公司亏损主要因为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较高所致。

7、昆明滇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滇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目前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住所：昆明市高新区海源北路六号招商大厦，法定代表人：宋红。经营范围：水处理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环保产品及设备的研究、开发及销售；环保项目投资；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昆明滇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由担保人（持股比例 51%）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合资组建，主要承接昆明城区整体污水处理工作，包括昆明市内的污水处理厂的投资、建设工作等。

截至 2020 年末，滇池碧水源总资产 863.37 万元，净资产 805.70 万元。2020 年滇投碧水源实现营业收入 52.65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93.11 万元，净利润-93.11 万元。滇投碧水源 2020 年度处于亏损状态，主要因为当年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较高所致。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投碧水源总资产 847.66 万元，净资产 789.69 万元。2021 年 1-3 月滇投碧水源实现营业收入 0.4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63 万元，净利润-4.63 万元。滇投碧水 2021 年度 1-3 月处于亏损状态，主要因为当期营业收入少，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较高所致。

8、昆明滇池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8 月，目前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路昆明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内办公楼 2 楼，法定代表人：游新兵。经营范围：自有资产经营管理（金融资产除外）、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经营、工程机械租赁、汽车租赁、园林绿化工程、

旅游景点开发、广告设计制作发布；水资源开发、利用和供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滇池资产总资产 11,996.00 万元，净资产 11,321.11 万元。2020 年滇池资产实现营业收入 4,634.32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808.96 万元，净利润 604.73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池资产总资产 11,462.42 万元，净资产 11,032.81 万元。2021 年 1-3 月滇池资产实现营业收入 220.17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75.74 万元，净利润-75.74 万元。利润为负主要是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较高所致。

9、昆明盘源置业有限公司

昆明盘源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9 月，目前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住所：昆明市盘龙区灵光街 36 号，法定代表人：詹建森。经营范围：土地整理及开发、旧城改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盘源置业总资产 756.95 万元，净资产 756.73 万元。2020 年盘源置业未实现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为 2.48 万元，净利润为 2.35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盘源置业总资产 757.39 万元，净资产 757.18 万元。2021 年 1-3 月盘源置业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0.51 万元，净利润 0.51 万元。

10、昆明滇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住所：昆明市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五楼 524 号，法定代表人：曾平华。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服务；房屋出租；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滇星房地产总资产 53.10 万元，净资产-269.90 万元。2020 年利润总额为 0.01 万元，净利润为 0.01 万元，主要是滇星房地产未实现营业收入。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星房地产总资产 52.09 万元，净资产-269.91 万元。2021 年 1-3 月滇星房地产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0.01 万元，净利润-0.01 万元。滇星房地产目前尚无实质业务开展未实现营业收入，利润为负主要是因财务费用大多从而使得营业成本较大所致。

11、昆明滇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住所:昆明市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五楼 523 号,法定代表人:曾平华。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服务;房屋出租;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滇龙房地产总资产 79.49 万元,净资产-398.51 万元。2020 滇龙房地产未实现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为 0.08 万元,净利润为 0.08 万元。滇龙房地产目前尚无实质业务开展未实现营业收入。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龙房地产总资产 79.50 万元,净资产-398.50 万元。2021 年 1-3 月滇龙房地产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0.01 万元,净利润 0.01 万元。

12、昆明滇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3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度假区湖滨路 7 号,法定代表人:王勇,经营范围:环境科技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路旅客运输;水路货物运输;港口经营;水路工程建设;船舶的研发;船舶及船舶设备的维修及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摄影摄像服务;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票务代理;商务信息咨询;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餐饮服务;婚庆服务;室内、室外娱乐服务;国内贸易、物资供销;景点开发;船舶租赁;充电桩租赁;停车场的经营及管理;项目投资;环境治理;河湖整治疏浚、清淤工程管理;渣土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滇润生态总资产 2,172.97 万元,净资产 504.98 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477.73 万元,利润总额为 46.07 万元,净利润为 45.76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滇润生态总资产 1,505.54 万元,净资产 270.01 元。2021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3.83 万元,利润总额为-49.12 万元,净利润为-49.12 万元,主要是滇润生态并未开展实质业务,未实现营业收入导致亏损。

(二) 主要参股公司及其他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主要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

图表8-4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参股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昆明顺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泥制品生产	1,742.88	30.00	30.00
云南大地丰源环保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4,500.00	34.00	34.00
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2,000.00	40.00	40.00
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科技	800.00	35.00	35.00
昆明滇益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1,000.00	35.00	35.00
昆明迪肯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业	100.00	37.00	37.00
昆明国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权基金	301,608.00	37.30	37.30
云南绿宸中检联环境食品检测服 务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	2,007.00	49.00	49.00

图表8-5 截至 2020 年末/2020 年度担保人参股公司财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参股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昆明顺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泥制品生产	5104.06	3383.87	22.33	10.39
云南大地丰源环保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20349.09	12001.38	1567.55	1317.32
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	污水处理	774.99	775.09	28.53	28.53
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生物科技	931.12	710.52	-83.15	-85.21
昆明滇益环保工程开发有限 公司	危废处置	1337.59	302.84	-0.34	-0.34
昆明迪肯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业	104695.89	26223.67	-885.36	-885.36
昆明国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基金	3054.03	2709.99	1400.61	1023.95
云南绿宸中检联环境食品检 测服务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	573.90	504.44	393.64	389.15

以下为担保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1、昆明顺弘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昆明顺弘水泥制管制品有限公司）

昆明顺弘水泥制管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主要生产混凝土排水管及其他市政水泥制品，注册资本 1,742.88 万元，由昆明冠江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人共同出资兴建。该公司管道采用德国标准，符合地下水环保要求。该公司生产设备及工艺从德国、意大利进口，现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工艺配置先进、科学、紧凑、灵活，具备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排水管等多品种水泥制品。

2、云南大地丰源环保有限公司

云南大地丰源环保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是一家省级环保股份制企业，目前承担着国家规划内国债资金支持的重点项目——“昆明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中心”的建设及今后的运作。昆明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中心项目是《滇池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五”计划》(结转为“十一五”规划)及《全国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项目之一，并且列入昆明市“创模”的重点项目，系国家发改委、环保部 2004 年确定建设的 19 个集中式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中心之一。

3、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04 月 13 日，企业住所位于昆明市官渡区六甲乡张家庙村旁 2—06 幢 3 楼。公司主营业务为环保科学技术的研究及推广；水处理设备及环保设备、节能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维护（限上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项目除外）；社会经济信息咨询。

4、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08 月 12 日，住所位于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区古城污水处理厂内，主营业务为生物制品与生物技术的研发；食品、化妆品、微藻类产品的研发、加工及销售；农副产品、劳保用品、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生物信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昆明滇益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滇益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住所位于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县昆阳镇碧水云天小区 3 幢 1 单元 102 室，经营范围为：滇池治理工程建设、水利工程建设、自来水工程建设、污水处理工程建设，土地一级开发、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昆明迪肯商贸有限公司

昆明迪肯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13 日，住所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五楼 522 号，经营范围为：国内贸易、物资供销；场地租赁，自有柜台租赁；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昆明国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明国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住所位于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路 3 号 2G6-4 室，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得涉及互联网金融及其关联衍生业务、个人征信业务，不得在经开区内从事本区产业政策中限制类、禁止类行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 2016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华润彩云之南产业基金”专题会议精神，明确由担保人代表昆明市政府出资参与华润资本、云南城投集团等共同设立昆明国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保人出资比例为 37.30%。

8、云南绿宸中检联环境食品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云南绿宸中检联环境食品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住所位于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云大西路 39 号新兴产业孵化区 C 幢 3 楼 303-304 号，经营范围为：环境科研报告的编制；生态建设报告的编制；环境污染处理工程报告的编制；水质监测；大气监测；固体废弃物监测；噪声监测；土壤监测；食品、农产品检测；药品、日用品与化妆品检测；纺织品与皮革监测；化工材料与产品检测；计量校准。（以上范围均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担保人治理结构

（一）担保人治理结构

担保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成立运作。由股东方履行出资人职责，但决策内容涉及国有资产监管事项的，必须获得昆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方可生效。根据 2017 年 3 月经昆明市国资委批复生效的《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章程》，担保人设立了党委、纪委、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各司其职，各行其职，为滇池投资合理规范运营提供保障。滇池投资机构的设置及职能的分工符合内部控制的要求。

1、股东会

担保人不设股东会，股东昆明市国资委按照《公司法》行使投资人职权：

（1）选举、委派和更换非职工董事，按照市政府有关规定，指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对担保人董事会、董事进行考核评价，决定董事的报酬等有关事项；

(2) 委派和更换滇池投资非职工监事；按市政府有关规定对滇池投资派出监事会，在监事会成员中制定监事会主席；对滇池投资监事会、监事进行考核评价；

(3) 审核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和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对滇池投资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改制、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定；其中，重要的国有独资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应当经市国资委审核后报市政府批准。

(5) 审核批准董事会制订的滇池投资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修订案；

(6) 行使相关法律法规及市政府赋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

担保人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 7 人，其中 1 名职工董事由滇池投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董事 2 人由市国资委协调委派；董事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国资委任命，任期三年，董事长代表滇池投资签署有关法律文件，主持召开董事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执行市国资委的决定，向市国资委报告工作；

(2) 制订滇池投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

(3) 决定滇池投资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滇池投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5) 制订滇池投资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6) 制订滇池投资改制、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7) 决定滇池投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8) 制定滇池投资的基本管理制度，并督促其执行；

(9) 根据“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按权限对滇池投资涉及“三重一大”的事项进行集体研究决策；

(10) 按干部管理权限和有关程序聘任或者解聘滇池投资高级管理人员，制定其薪酬、考核、奖惩等方案；

(11) 对子公司行使股东职权, 审核批准子公司章程, 决定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应由股东会审议决定的重大事项;

(12) 决定委派或更换独资子公司非职工董事、非职工监事, 并指定其董事长(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监事), 决定其薪酬、考核、奖惩等事项; 向独资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推荐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 决定向非独资子公司推荐董事、监事人选, 并按非独资子公司章程的规定推荐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

(13) 审议滇池投资内部审计报告, 决定滇池投资的风险管理体系, 对滇池投资风险管理进行监控;

(14) 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报告, 监督检查滇池投资、滇池投资子公司及分公司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5) 在市国资委核准的工资总额范围内, 决定滇池投资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政策, 审核职工收入分配方案;

(16) 决定滇池投资内部改革方案;

(17) 制定担保人公司章程草案或章程修订草案;

(18) 市政府、国资委及有关部门授权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担保人设监事会, 监事会成员不少于 5 名, 其中职工代表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成员由市国资委按市政府有关规定委派, 监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由滇池投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 滇池投资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检查担保人贯彻执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2) 检查担保人财务;

(3) 对担保人“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实行监督;

(4) 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担保人职务的行为, 向市国资委或董事会提出奖惩、任免建议;

(5) 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担保人利益时, 要求相关人员予以纠正;

(6) 列席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年度（年中）工作会议、涉及人事变动议题的党委会、职代会等担保人重要会议，对所参加会议的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发现担保人经营情况异常时，及时将异常情况通报担保人董事会、担保人党委、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市国资委；

(7) 定期和不定期向市国资委报告工作；

(8) 对担保人进行监督检查、专项检查或调研，并出具报告；

(9) 法律法规、市国资委授予的其他职权。

4、经营管理机构及高级管理人员

担保人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总监 1 名，总工程师 1 名。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担保人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定；

(2) 组织拟订滇池投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融资方案、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

(3) 组织拟订滇池投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亏损弥补方案、发行债券、兼并重组、产权转让及改制方案；

(4) 组织实施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融资方案；

(5) 组织拟订滇池投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

(6) 拟订滇池投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7) 拟订滇池投资的基本管理制度；

(8) 拟订滇池投资内部改革方案；

(9) 拟订滇池投资发展改革及生产经营年度工作计划；

(10) 制订滇池投资的具体规章制度；

(11) 向董事会提请聘任或者解聘滇池投资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12) 根据有关程序，聘任或解聘担保人除担保人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以外的担保人管理人员；

(13) 根据“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按权限对滇池投资涉及“三重一大”的事项进行集体研究决策；

(14) 组织制定滇池投资员工招聘、调整方案，制定担保人总部员工录用、调动、晋级和奖惩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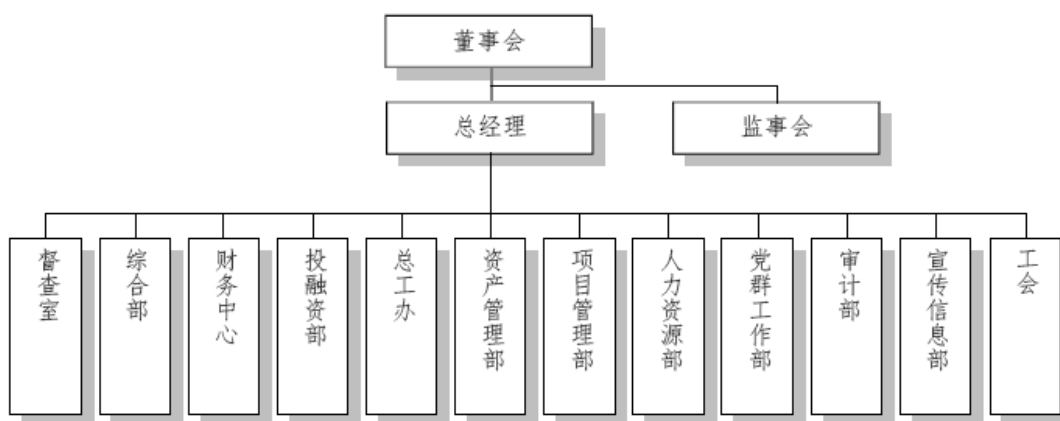
(15) 根据董事长的委托，代表担保人签署合同等法律文件或者其他业务文件；

(16) 法律法规规定或者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 组织机构结构

担保人下设督查室、综合部、财务中心、投融资部、总工办、资产管理部、项目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审计部、宣传信息部和工会共 12 个部门。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图表8-6 担保人组织结构图



(三) 担保人职能部门的运行情况

担保人各部门工作职责介绍如下：

1、督查室

负责担保人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执行情况、上级部门重要文件确定事项、重要会议议定事项的督促检查、反馈和协调工作。负责担保人主要领导同志批示、指示和交办事项的督促检查、反馈和协调工作；负责上级部门有关批转事项的督促检查、反馈和协调工作；负责沟通协调昆明市委目督办、昆明市政府目督办相关工作。

2、综合部

负责收发文、印鉴管理、文秘、会务等行政管理工作；负责信息工作；负责职工食堂、办公设备、信息系统维护、车辆管理等后勤保障；负责档案管理；负

责担保人对外联络、接待、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担保人项目信息的统计和对外报送。

3、财务中心

负责担保人日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负责担保人预算编制、资金调度、核拨、收付；负责担保人经济运行情况分析；配合办理融资相关手续；负责编制统筹协调和落实担保人债务偿还计划；负责担保人税收筹划以及各项税务工作；负责配合并接受国家有关部门对财务管理、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审计、监督检查；负责集团财务监管，对下属子担保人的财务管理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检查。负责联系政府审计部门组织项目第三方跟踪评审和项目工程决算。负责与财政、税务等相关部门联系及协调工作。

4、投融资部

负责组织制定并落实年度融资计划、各项融资方案；负责落实项目融资要件；负责对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资本市场的研究分析，开辟融资新渠道、新途径，创新融资模式；负责国家、省级专项补助资金的申报；负责与金融机构的联系、沟通、协调；负责市场开发投资分析；负责执行落实筹资计划，负责向政府资金管理部门填报有关项目投融资材料。负责招商引资工作。

5、总工办

负责担保人滇池治理项目的技术统筹和规划；负责担保人重大项目的技术会审，对担保人的重大项目决策提供技术支持；协调服务设计、科研院所等技术单位做好项目的技术论证和设计工作；联系协调政府各级项目组织管理部门和单位，做好各滇池治理项目之间的系统协调和匹配，并参加关联项目的技术审查；负责组织污水处理工艺技术、污水深度处理与再生利用技术、污泥处理处置技术、水体生态环境治理技术、排水数据技术的科技研发和技改创新，组织开展对外的技术合作交流，提升担保人技术实力。

6、资产管理部

负责担保人固定资产管理，加强对担保人资产的梳理、盘活、开发、利用，确保资产的价值增值；负责对二级公司的生产运行情况统计、分析、指导、监督、管理和目标责任考核；负责担保人对外投资及股权、债权债务管理；负责各子公司更新改造项目管理；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污水处理主营业务发展规划、计划；

负责联系、协调环保、滇管等有关部门，帮助解决生产运营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组织开展资产性项目的验收、资产入账登记工作；负责办理国有资产权属处置、变更、核销、报废等手续，及时办理担保人投资形成的资产权证；下设安全生产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处理安全生产工作重大事项，组织培训，编制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对外联系安全生产部门。

7、项目管理部

负责组织编制担保人承担的工程项目规划、计划、方案设计；负责组织开展担保人承担的工程项目的立项、可研、设计等前期工作并负责组织报批；负责工程建设项目代建委托及管理；负责建设项目的招投标、预结算和合同管理。

8、人力资源部

负责根据担保人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人力资源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立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制度；负责担保人人事管理、职工劳动合同管理、档案管理；负责薪酬、绩效和考核管理；负责组织开展职工教育培训；负责办理职工社保的核定、缴纳手续；负责办理人才储备、选聘、晋升等相关工作。负责担保人各类职称评审申报，评聘结合工作；办理因公出国相关手续。

9、党群工作部

负责制定担保人家党建工作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负责担保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指导、检查；负责组织开展党建专题学习教育实践活动；负责党风廉政建设；负责纪检、监察工作；负责党员管理、教育、培训；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和职工政治思想工作；负责联系和指导工会、共青团、妇委会工作；负责受理各类信访举报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扶贫工作。

10、审计部

根据国家审计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对担保人系统各单位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以及各子公司负责人的经济责任进行审计监督；负责制定担保人加强审计监督的规章制度和实施办法并监督执行；负责编制担保人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负责对审计事项进行审计评价，提出完善有关政策、规章、管理措施的建议；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有关重大案件；负责外部

审计单位的沟通、协调，确保各项审计工作顺利开展。负责联系担保人法律顾问并处理担保人相关法律工作。

11、信息宣传部

负责担保人网站系统的建设、运行、维护、管理工作；负责执行担保人系统内新闻管理、对外宣传管理、媒体关系管理、舆情监测、新闻危机应急处置等工作；负责担保人企业文化建设。

12、工会

按《工会法》及《工会章程》独立组织开展工作，负责工会委员会的具体工作，协调各专员工作委员会的工作开展，指导、协调下级基层工会的工作开展；履行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职能；履行工会的建设职能，倡导和组织职工群众参加滇池投资建设发展的各项工作中，建立和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共同促进生产力的提高和经济效益的发展；履行工会参与职能，组织职工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履行工会教育职能，组织职工参加思想政治和文化技术教育，普法宣传工作，负责做好退休职工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四）担保人内部制度

担保人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已经建立了包括行政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投资开发管理制度、建设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审计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方面的若干制度，内部管理体系的主要内容如下：

1、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在资金运营管理方面，担保人制定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制度对集团总部及下属各全资、控股公司实行高度集权的资金集中管理模式，所有资金收支纳入集团资金统一管理，集团总部及下属各成员公司所有账户纳入集团财务信息系统集中管理，所有收入都进入经集团审批过的银行账户进行监管，所有支出都必须根据规定程序审批后方可支付。为了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核算及结转、核销，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安全，还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暂行规定》。该规定对专项资金明确资金使用责任人，设立资金专户，使用资金进行预算报批、资金使用必须

取得合法票据，涉及采购报批后由担保人采购小组向中标入围供应商进行采购。该制度还对专项资金的核算及结转、核销，确保等方面进行了制度约定。

2、资金管理模式

为有效调节资金流向，控制资金使用，盘活存量资金，加快资金周转，减少资金沉淀，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担保人依据结算中心资金管理制度和担保人运营与发展需求，特制定《大额资金调拨管理办法》。担保人对资金调拨坚持“收支两条线”的管理方式，银行账户统一管理，资金统一收支，统一调度，分别核算。资金调配坚持预算管理模式，资金调配全面考虑。根据资金使用需求及时安排资金，降低资金沉淀余量，提升周转效率。严格控制资金的使用，严格控制沉淀资金余量和资金占用周期。

3、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担保人制定的《资金结算中心制度》中对资金调度应急方面中规定：为保证资金结算中心的有序运转，各成员公司在结算中心平台上按月报送资金需求计划。结算中心按照“量入为出、量力而行、确保重点”的方针，结合各成员公司的资金预算，汇总并合理计划安排资金。资金管理遵循“预算管理”的原则，依据资金预算安排资金。临时资金需求或者需求变动，应该根据预算管理办法经审批后，方可执行。除计划性的资金支出外，担保人根据日常业务规模，预留一部分现金头寸作为备付支出。目前担保人及子公司与数十家金融机构合作，储备了大量的融资额度，可以应对各类期限的资金支出。

4、安全生产制度

担保人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担保人安全管理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各项生产活动严格遵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针的要求；坚持“四不放过”原则：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过；坚持“谁管理、谁负责”原则，各成员公司负责本单位安全管理工作，是安全责任主体，集团对安全工作统一部署、实施督导；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做到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考核生产工作的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考核安全工作，实行安全目标管理；集团系统各企业

的工会依法组织职工参加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职工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合法权益。

5、担保人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体制

在财务管理方面，担保人制定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核算管理制度》，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担保人财务实行统一集中管理，母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对子公司的财务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控制与管理的财务管理制度，强化对子公司财务会计事务的监督、检查和指导，监督、管理子公司的财务活动；对子公司实施财务决策机制，对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贯彻和实施情况进行控制和管理；对子公司建立财务管理评价机制，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经营状况进行综合评价。

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制度对集团总部及下属各全资、控股公司实行高度集权的资金集中管理模式，所有资金收支纳入集团资金统一管理，集团总部及下属各成员公司所有账户纳入集团财务信息系统集中管理，所有收入都进入经集团审批过的银行账户进行监管，所有支出都必须根据规定程序审批后方可支付。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员工招聘管理办法（暂行）》等一系列的管理制度，对集团总部及下属各全资、控股公司的人员招聘、职工薪酬、人员及高管考核及职位设置进行统一的管理。

在生产经营管理方面，子公司生产经营的组织由子公司自主决定。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需的原材燃料、动力、物资等，除母公司规定统一采购的外，可由子公司自行采购，也可委托母公司专业管理部门采购。子公司的产品除保证母公司计划需要以外，由子公司自行组织销售。子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母公司、子公司与分公司等单位之间发生的经济往来，原则上按市场价格进行结算，不能执行市场价格的，由母公司与子公司参照市场价格协商一致后制定内部价格进行结算。

在物资采购方面，物资采购货款集中支付，实行由各二级单位（含子公司）按月编制物资款项支付预算并上报公司财务中心，由财务中心进行审核平衡。

在战略管理方面，集团公司采取集权式的管理。母公司全面负责制定母公司的战略方案和审议子公司的战略方案；负责战略方案的监督实施与战略实施效果评估。

在资产管理方面，母公司对子公司采取集权式的资产管理方式，即战略发展结构、投资政策、制度保障体系制定、对外投资事项决策都集中于母公司，子公司仅负责投资项目的实施。母公司要求子公司的重大投资项目应与发展规划确定的一致，且必须符合母公司战略发展结构、投资政策要求，具有整体战略发展协同性。子公司投资方案应按规定报母公司批准实施和备案。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母公司投资管理部门对子公司具体日常事务进行微观、宏观的监督管理和评估。

6、担保人的担保政策

公司对外担保实行统一领导、集中管理、集体审批的办法，成员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业务（包括担保意向函等非正式担保文件），均须事先向集团报批，未经集团批准，一律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业务的归口管理部门为集团财务管理部，负责对担保的对象、金额、期限和其他有关事项进行全面的记录，是担保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构成担保风险第一道防线，并负责定期向集团领导提交担保项目监测报告；公司的经营管理部及相关事业部为业务会审部门，经营管理部作为担保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是担保风险管理的协调管理部门，侧重于对担保业务进行风险的二次把关和法律审核，资本运营部与财务管理部一起构成担保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相关事业部侧重对担保业务评估是否科学合理、担保业务对象是否符合集团发展战略及纳入集团预算。

7、担保人内部审计管理办法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统一管理各成员公司的审计工作，由集团总部委派人员开展内部审计事项，完成集团下达的内审工作任务，对成员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日常审计，检查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纠正违规事项，揭露侵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8、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担保人在发生关联交易时均签订有明确的购销合同；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为：如有国家定价，则以国家定价为基础；如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不高于政府指导价的价格；如既没有国家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也没有市场价，则由交易双方协商定价。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协议中予以明确。

9、重大融资管理制度

担保人制定了融资管理制度，规范各类融资行为，发挥资金集中一贯优势，降低融资成本、控制融资风险。担保人实行“集中管理、按需融资、平衡匹配、降低成本、控制风险”的融资原则，坚持多渠道筹集资金，统筹安排融资计划，严格控制债务风险，确保流动性和灵活性。

10、财务管理制度

担保人制定了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对集团财务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管理模式，严格审批，保证集团资金运用安全高效，监控到位；集团财务中心对成员公司财务部门具有业务指导权，成员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受本单位总经理和集团财务中心的双重领导，实行定期和不定期的双向汇报制；集团实行财务负责人外派制度，由集团财务中心提出委派人员人选提名、推荐，进行专业培训和管理。

11、预算管理制度

担保人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对集团总部及集团对之行使主要经营管理权的集团下属各级全资或控股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全部纳入全面预算管理，做到全员参与，全面覆盖，并进行事前预算、事中控制和事后分析相结合的全程监控；按照先业务预算、后财务预算原则，全面预算以经济业务活动为出发点汇总编制，不以会计科目为出发编制，实现明确目标、落实责任、集成管理信息的功能。

12、投资管理制度

担保人制定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对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的对外投资进行统一管理，集团各投资单位的投资决策按照“先内后外”原则实施，即各单位的投资活动须先获得集团审批通过后，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报各投资单位股东会、董事会决策及报送相关政府部门核准或备案，或

履行其它必要程序。集团对各类投资活动实施统一管理，各级机构和人员在集团投资活动中按规定承担不同职责。

13、信息披露制度

担保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人民银行及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对担保人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在存续期间发行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以及对于相关规定要求需披露的事项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担保人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公告的情况、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活动须接受交易商协会的自律管理，依法真实、完整、及时、准确地披露信息；担保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及时性、公平性、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担保人依法在交易商协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可能影响偿债能力的重要信息，且披露时间不晚于担保人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担保人不先于指定媒体或平台，不以新闻发布或者答记者问等任何形式代替应当履行的报告、公告义务，不以定期报告形式代替应当履行的临时报告义务。

14、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应对突然发生的，已经或者可能会对担保人经营、财务状况、资产安全、员工健康、以及对担保人社会声誉产生严重影响的，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偶发性事件，担保人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从突发事件的适用范围、预警和预防机制、应对突发事件的组织体系和职责、工作原则、工作程序、后期处置、应对突发事件的宣传、培训和演练、突发事件信息披露制度、公司管理层的应急选举方案和其他应急处置方案、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的，已经或者可能会对担保人经营、财务状况、资产安全、员工健康、以及对担保人社会声誉产生严重影响的，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偶发性事件。与“重大事项”的范围相比，“突发事件”仅限于企业外部客观因素导致的突发性事件。《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中规定突发事件的适用范围主要包括：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担保人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如突然死亡、失踪或严重疾病）；担保人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重大违规、违法行为，或已被执行司法程序。《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中规定预警和预防机制为：建立以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受理危机，总经办等相关部门负责监督，人事、财务、总务和各子公司等部门提供物资和人力保障的危机预警体系；总经办指定专人负责定期浏览搜索引擎监测本单位负面曝光情况，一旦发现，立即上报本单位第一负责人和办公室，并提出处理建议或方案。办公室根据危机的种类和分级界定，稳妥作出是否立即报告上级或自行处理的决定，成立危机处理小组，制订危机处理方案，经危机处理小组组长审批后即刻实施，并在 24 小时内形成对外统一口径，由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对外发布。各下属子公司应结合其生产、经营特点梳理在实际工作中可能产生的风险或危机隐患，并进行归纳、分类和汇编成册，适时组织开展模拟危机处理训练，增强危机意识和心理承受能力，切实提高应对风险危机的敏感反应和处理本领。

针对担保人治理和人员管理方面，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无法履行职责的，担保人将及时安排其他管理层人员代为履行职责，并及时选举新任管理层人员，并根据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确保正常经营的开展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

同时，针对信息披露，发生突发事件后，担保人将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准确披露事件信息及其影响情况。

七、担保人董事、监事、主要高管人员以及其他人员情况

目前，担保人已按照《公司章程》任命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担保人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决策已执行 2020 年 12 月 28 日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担保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任命符合《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公务员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

（一）担保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图表8-7 担保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企业任职职务	任期	是否公务员	政府任职情况	兼职取薪情况
----	----	--------	----	-------	--------	--------

董事会成员						
1	马振华	党委副书记、董事、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0.08 至今	否	无	在公司领薪
2	郭玉梅	董事	2017.4 至今	否	无	不在公司领薪
3	曾平华	董事	2017.4 至今	否	无	在公司领薪
4	宋红	党委委员、董事、财 务总监	2017.4 至今	否	无	在公司领薪
5	杨昆慧	外部董事	2017.4 至今	否	无	不在公司领薪
监事会成员						
6	赵静	监事会主席、法务审 计部经理	2019.10 至今	否	无	兼职不兼薪
7	张英杰	监事、结算中心主任	2019.10 至今	否	无	兼职不兼薪
8	王云	监事、财务中心副主 任	2019.10 至今	否	无	兼职不兼薪
9	赵飞	职工监事、投资部经 理	2017.7 至今	否	无	兼职不兼薪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0	王勇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7.7 至今	否	无	在公司领薪
11	徐景东	副总经理	2019.7 至今	否	无	在公司领薪
12	王海玲	总工程师	2017.7 至今	否	无	在公司领薪

备注：1、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和《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昆办通[2019]67号），2019年8月，昆明市国资委下发《昆明市国资委关于撤出派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的通知》（昆国资发[2019]170号），撤出昆明市国资委派驻担保人的监事会，致使公司监事会缺位一人。

2、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期截止时间。

3、目前郭玉梅、曾平华、宋红、杨昆慧四位董事的任期已满，但由于昆明市国资委尚未作出换届决定，因此四位目前仍实际履行董事职责。

4、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文件《关于郝国栋等十一名同志任免职通知》（昆政任[2020]7号），马振华同志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根据昆明市国资委《关于同意马振华同志主持昆明市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批复》（昆国资复[2020]413号），同意昆明市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空缺期间，由党委副书记、董事会董事、总经理马振华同志主持昆明市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工作。根据昆明市国资委《关于昆明市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批复》（昆国资复[2020]415号），同意公司总经理担任法定代表人。

公司董事、监事缺位，暂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根据公司股东昆明市国资委及公司内部人事安排，后续公司相关职务人员到位后，即可补足。

（二）担保人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人员简历

董事会成员：

马振华：男，汉族，云南省江川县人，1979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昆明市宜良县县长助理，宜良县县委常委、北古城镇党委书记，宜良县县委

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中共昆明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专职副主任，中共昆明市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兼中共昆明市委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委员，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郭玉梅，女，汉族，云南省昆明市人，1968 年 9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昆明市排水公司综合处处长，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共事业运营总监兼公共事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

曾平华，男，汉族，云南省彝良人，1974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先后在云南广袤市场调查公司、昆明利源市场研究公司、昆明汇泽市场调查公司从事市场研究、昆明市土地开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昆明市土地开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企业发展部主任、行政办公室主任。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昆明市排水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宋红，女，汉族，辽宁省鞍山市人，1964 年 12 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昆明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处长，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中心主任。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党委委员。

杨昆慧，女，汉族，1971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昆明市盘龙区审计事务所所长，现任昆明博扬会计事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监事会成员：

赵静：女，汉族，云南省昆明市人，1971 年 5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昆明市滇池北岸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合同处处长、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同部经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务审计部副经理。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法务审计部经理。

张英杰：女，汉族，云南省昆明市人，1972 年 5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融资部副经理、财务中心副主任。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结算中心主任。

王云：男，汉族，云南省昆明市人，1974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财务中心副主任。

赵飞：男，汉族，云南省昆明市人，1977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昆明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助理工程师、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会计、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项目主管、昆明市滇池环湖截污工程建设指挥部财务处处长、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昆明滇池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财务中心副主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勇，男，汉族，1968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云南省劳改局任二级警司，昆明市滇池管理局法规处副处长，昆明市滇池管理行政执法总队副总队长，昆明市滇池管理局执法处处长，盘龙江上段截污工程建设指挥部工程处处长，滇池底泥二期工程项目部主任，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滇池底泥疏浚三期指挥部指挥长。

徐景东，男，汉族，1968 年 5 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历任昆明电视台社区频道副总监，昆明电视台指导办副主任，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组负责人，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总监，昆明和瑞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明和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海玲，女，汉族，云南昆明人，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昆明市排水公司污水处理管理处副处长，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管理部经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经理，昆明主城雨污分流指挥部合同计划处处长，现任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

六、担保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担保人的业务总体情况

担保人主要从事业务为污水处理、中水销售、滇池水域环境治理和土地一级开发业务，业务发展稳定。担保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污水处理及土地一级开发业务。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06,713.70 万元、198,674.75 万元、288,466.66 万元和 52,963.94 万元，其中污水处理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115,907.47 万元、123,523.09 万元、127,646.54 万元和 25,084.57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56.07%、62.17%、44.25%和 47.36%；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分别

实现收入 60,880.84 万元、12,384.32 万元、99,755.99 万元和 0.00 万元，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29.45%、6.23%、34.58%和 0.00%。

担保人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8-8 担保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污水处理	25,084.57	47.36	127,646.54	44.25	123,523.09	62.17	115,907.47	56.07
中水销售	3,645.71	6.88	27,543.45	9.55	30,273.01	15.24	11,525.41	5.58
土地一级开发	-	-	99,755.99	34.58	12,384.32	6.23	60,880.84	29.45
项目管理	603.90	1.14	24,908.55	8.63	21,104.90	10.62	17,128.37	8.29
管理及技术服务	-	-	-	-	160.57	0.08	267.87	0.13
租赁业务	-	-	845.02	0.29	278.32	0.14	1,003.73	0.49
热力电力生产供应	23,629.76	44.61	7,767.10	2.69	10,950.54	5.51	-	-
合计	52,963.94	100.00	288,466.66	100.00	198,674.75	100.00	206,713.70	100.00

2018 年度担保人营业收入为 206,713.70 万元，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115,907.47 万元，占比 56.07%；土地一级开发收入 60,880.84 万元，占比 29.45%。

2019 年度担保人营业收入为 198,674.75 万元，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123,523.09 万元，占比 62.17%；土地一级开发收入 12,384.32 万元，占比 6.23%。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占比持续下降，是因为担保人逐渐将业务重心转移至污水处理和中水销售业务上，使其收入结构更趋于市场化。

2020 年度担保人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127,646.54 万元，占比为 44.25%；土地一级开发收入 99,755.99 万元，占比 34.58%，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增加幅度较大主要为担保人 2020 年开发整理羊肠片区四宗土地，合计 228 亩土地，成交价 32.12 亿元，当年确认土地一级开发收入 99,755.99 万元。

从担保人营业成本看，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175,104.86 万元、181,995.21 万元、254,322.14 万元和 52,655.43 万元，呈波动增长趋势。担保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8-9 担保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营业成本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污水处理	17,172.04	32.61	69,769.32	27.43	70,479.95	38.73	67,077.22	38.31
中水销售	2,362.12	4.49	20,694.28	8.14	23,508.98	12.92	10,435.25	5.96
土地一级开发	-	-	83,611.03	32.88	9,548.68	5.25	51,561.94	29.45
项目管理	12,120.51	23.02	79,462.22	31.24	68,761.57	37.78	45,075.40	25.74
管理及技术服务	-	-	-	-	135.46	0.07	220.99	0.13
租赁业务	-	-	785.3	0.31	213.47	0.12	734.06	0.42
热力电力生产供应	21,000.76	39.88	-	-	9,347.10	5.14	-	-
合计	52,655.43	100	254,322.14	100	181,995.21	100.00	175,104.86	100.00

2019 年度担保人营业成本为 181,995.21 万元，较 2018 年度增加 6,890.35 万元，主要为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2020 年度担保人营业成本 254,322.14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加 72,326.93 万元，主要是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成本相应增加和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成本的增加。

从担保人毛利水平来看，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毛利润分别为 31,608.83 万元、16,679.54 万元、34,144.52 万元和 308.51 万元，总体呈波动趋势。其中，污水处理业务是担保人毛利润最主要的来源。

图表8-10 担保人近三年及 2021 年 1-3 月毛利润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毛利润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污水处理	7,912.53	2,564.76	57,877.22	169.51	53,043.14	318.01	48,830.25	154.48
中水销售	1,283.59	416.06	6,849.17	20.06	6,764.03	40.55	1,090.16	3.45
土地一级开发	0.00	0.00	16,144.96	47.28	2,835.64	17.00	9,318.90	29.48
项目管理	-11,516.61	-3,732.98	-54,553.67	-159.77	-47,656.67	-285.72	-27,947.02	-88.42
管理及技术服务	0.00	0.00	0.00	0.00	25.11	0.15	46.88	0.15
租赁业务	0.00	0.00	59.72	0.17	64.85	0.39	269.67	0.85
热力电力生产供应	2,629.00	852.16	7,767.10	22.75	1,603.44	9.61	-	-
合计	308.51	100.00	34,144.52	100.00	16,679.54	100.00	31,608.83	100.00

担保人 2018 年度毛利润为 31,608.83 万元，主要由污水处理业务毛利和土地一级开发毛利构成，两项业务毛利占总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154.48%和 29.48%。

担保人 2019 年度毛利润为 16,679.54 万元，主要由污水处理业务毛利中水销售毛利构成，两项业务毛利占总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318.01%和 40.55%。

担保人 2020 年度毛利润为 34,144.52 万元，主要由污水处理业务毛利、销售毛利和土地一级开发毛利构成，三项业务毛利占总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169.51%、20.06%和 40.55%。

担保人毛利率情况看，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29%、8.40%、11.84%和 0.58%。各板块毛利率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 8-11 担保人近三年及 2021 年 1-3 月毛利率情况表

单位：%

毛利率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污水处理	31.54	45.34	42.94	42.13
中水销售	35.21	24.87	22.34	9.46
土地一级开发	-	16.18	22.90	15.31
项目管理	-1,907.04	-219.02	-225.81	-163.16
管理及技术服务	-	-	15.64	17.50
租赁业务	-	7.07	23.30	26.87
热力电力生产供应	11.13	100.00	14.64	-
综合毛利率	0.58	11.84	8.40	15.29

2019 年度担保人毛利有所降低，主要是项目管理业务成本提高，毛利率相应下降导致综合收益率有所下滑。

2020 年，随着担保人将业务重心转移至污水处理和中水销售，毛利率回升明显。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由于土地一级开发还未确认收入、管理及技术服务和租赁业务三个板块收入并入项目管理核算，影响担保人毛利率回升。

项目管理业务一直处于持续亏损状态，主要原因是担保人管理的管网资产每年折旧较大和运行维护费用较高，从而使得该板块业务成本较高，而由该部分管网资产直接产生的收益较难覆盖该板块成本。此外，项目管理业务还包括子公司滇池水务的部分污水处理厂建造服务业务，该业务按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也会对项目管理业务整体毛利率产生一定影响。担保人最近一期中水销售毛利率增加，主要系随着担保人中水输水管网建设力度加大和中水技术的改进，中水利用率逐步提高。租赁业务毛利率最近一期偏高主要系房屋租赁资产的折旧成本计入管理费用，未体现在营业成本中。

（二）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1、污水处理与中水销售业务

担保人控股子公司滇池水务是担保人进行污水处理与中水销售业务的主体。滇池水务除自行运营污水处理厂外，亦受托管理少量担保人本部拥有的污水处理厂。

担保人控股子公司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担保人进行排水管网运营维护的主体。

(1) 污水处理业务

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四）发行人主营板块业务经营情况分析 2、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概况（1）污水处理业务”。

(2) 污水处理厂

担保人是国内技术先进的污水处理企业，为市政污水处理、中水供应、自来水供应及其他水务相关业务提供综合服务，是云南省污水处理规模最大的企业。公司具有包括曝气强化污水处理厂剩余污泥高温水解酸化装置、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进水装置、雨季一级强化处理与生化处理结合污水处理系统、空气堰加药装置及污水处理系统、不改变氧化沟池形的开孔与流态调节方法及结构、生物滤池工艺及滤池、污水反硝化深度脱氮处理设备和处理方法、基于脉冲曝气强化污水脱氮除磷和节能降耗的方法等 16 项注册专利用于与废水处理、中水供应和污泥处理有关的技术。具备的专利技术使公司能够改善污水处理过程，提高污水质量并节省成本，同时在中国也有滇池流域污水处理可视化信息平台 V1.0、化学除磷智能控制系统 V1.0、污水处理企业能耗监测与管理平台 V2.0、城市中水用户管理信息系统 V1.0、污水处理在线监测信息管理系统 V1.0、污水处理水质化验分析系统 V1.0 等 11 个注册商标和注册版权。凭借技术先进的设施、独立研发的专利及良好的管理能力，担保人能够维持较低的成本，提供高质量的污水处理服务。截至 2018 年末，担保人设计污水处理能力的 92% 达到国家一级 A 类排放标准。其昆明市主城及环湖各污水处理厂出水氨氮、COD、T-P 和 T-N 等主要指标分别比国家一级 A 标准排放限值低 92%、77%、72% 和 46%。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合并口径）拥有正在运营的污水处理厂共 68 座（其中 13 座位于昆明市，55 座位于昆明以外地区），设计污水处理量合计 235.2 万方/天。其中，昆明市第一至第八污水处理厂为担保人主要利润来源。担保人

近两年在全国范围内乃至海外拓展业务，收购、新建污水处理厂，产能在逐步扩大中。

随着昆明市人口的迅速增加，城市规模迅速扩大，2018-2020 年，担保人污水处理厂设计产能分别为 84,141.24 万方、84,753.00 万方和 90,378.75 万方，年污水处理量分别达到 67,495.10 万方、68,325.00 万方和 73,677.95 万方。担保人名下污水处理厂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8-12 担保人名下污水处理厂具体情况表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期末污水处理能力（万方/年）	90,378.75	90,378.75	84,753.00	84,141.24
实际处理量（万方）	17,183.21	73,677.95	68,325.00	67,495.10
期末污水处理厂数量（个）	68	68	65	64
服务面积（平方千米）	1,094.00	1,094.00	1,094.00	894.58

近三年来，担保人通过对第一至第八污水处理厂进行逐个升级改造，应用国内外先进技术，使得出水质量逐步提高，出水合格率已达到 99% 以上。此外，为解决昆明市城市排水、污水处理的压力，担保人于近年来建成了昆明市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污水处理厂以及滇池环湖流域和昆明周边的污水处理厂并逐步投入运行，未来担保人污水处理量还将稳步增加。

（3）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污水处理业务板块上游主要是昆明市主城区生活污水及雨水等。公司在污水处理设施、中水供应及污泥处理工艺中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合氯化铝及聚丙烯酰胺等化学物，相关化生物药剂供应商为昆明和而泰环保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运营中所使用的主要设备包括水泵、污泥泵、鼓风机和紫外消毒灯等。公司供应商基本在云南本地，同时设备的生产商及进口商均是有一定资质认证的企业，保证了公司设备及原材料的营运需求。公司生产经营主要能源为电力，电力行业在云南省内供应旺盛，对公司正常营运周转起到了强有力的保证。

（4）主要在建污水处理厂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主要在建污水处理厂 1 座，计划总投资 18.49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8-13 担保人在建污水处理厂情况表

单位：亿元、万方/日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预计总投资	已完成投资	2021 年计划投资	2022 年计划投资	产能	预计投入运行时间
昆明市第十四污水处理厂	昆明市北片区盘龙区政府旁	18.49	10.5	5.00	3.00	20.00	2022 年
合计		18.49	10.5	5.00	3.00	20.00	-

注：详细情况见在建工程板块分析。

(5) 业务拓展

利用在品牌声誉、管理效率及技能等方面的竞争优势，担保人拟积极寻求与全国范围内各级地方政府合作的机会，拓展地区覆盖范围、扩大市场份额及提升品牌知名度。担保人计划有选择地收购在日益严格的当前监管环境中难以为继的小规模运营商，利用技术知识及管理经验获得合理回报。截至目前，担保人多座污水处理厂处于在建阶段，且已将业务延伸至云南省、贵州省、安徽省及浙江省。

此外，担保人计划在中央政府“一带一路”战略的领导下，利用政府资金及政策支持，以及基础设施发展资金提供的投资机遇，将业务拓展到邻近地区，并通过 PPP 等投资模式进入东南亚及南亚市场。由于这些地区的污水处理基础设施相对落后及城镇化率较低，因而凭借担保人的战略地位及行业竞争优势，未来拥有较大回报空间。截至目前，担保人已达成特许经营权协议，在老挝建设和经营一间污水处理厂及一间自来水厂。此外，担保人还与巴基斯坦拉合尔发展局签署了一项无约束力的谅解备忘录，以此担保人将对拉合尔的 BOT 污水处理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而拉合尔发展局将协助物色场地及选定可建设的潜在项目，并提供所需的许可证及执照。

图8-14 担保人涉及的主要海外 BOT 项目

单位：万元、万方/日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累计投资	计划产能	项目类型及模式	项目合规性	项目进度	备注
老挝金三角特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工程	3,093.80	5,394.16	0.6	BOT	合法合规	已完工	2015 年 10 月 16 日担保人与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波乔省金三角经济特区签订了《投资、建设、特许经营及移交合同》

拉合尔的 BOT 污水处理项目	-	-	-	BOT	-	可行性研究阶段	由于疫情原因，项目处于暂停状态
-----------------	---	---	---	-----	---	---------	-----------------

注：老挝金三角特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符合当地法律，项目合法合规。

(6) 中水销售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拥有供水管网 260 公里，共拥有 10 间污水处理厂生产中水(分别是第一至第十一污水处理厂，其中第七、第八污水处理厂为同一间)，设计产能合计为 21.3 万立方米/日，供水能力为 13.70 万吨/天。

上下游产业链情况：中水业务的水源来自于担保人污水处理后达到中水销售标准后的水源，再面向下游客户进行销售。中水销售客户包括昆明市的工商业机构、企事业单位，该业务已广泛应用到园林绿化、道路清洁、车辆冲洗、基建施工和水体景观中。

产销区域：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产销区域主要为《昆明市中水利用特许经营服务协议》中的特许经营范围，即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被授予昆明市五华、盘龙、西山、官渡、滇池旅游度假区的城市规划区内，以及未来在昆明行政辖区范围内，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昆明市中水利用相关规划的要求投资新建、改扩建、或者收购、委托管理的中水供应设施可提供中水服务的范围内，开展中水利用特许经营服务。

盈利模式：担保人将工业、生活废水集中起来，经过适当处理达到一定的标准后，再回用于工业用水，生活盥洗等方面。

销售价格：按照昆明市发改委《关于昆明市城市中水指导价格的通知》（昆发改【2007】875）确定的中水出厂指导价，结合实际情况，现执行价格为出厂指导价基础上的市场协议价。

行业地位：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中水供应目前主要集中在云南省昆明市，并与昆明市水务局签订了《昆明市中水利用特许经营服务协议》。昆明市有非常敏感的中水供应需求，昆明市政府中水项目基本都是由担保人子公司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承做。公司中水销售业务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业务规模相对较小，产能利用率整体较低。

十九大以来，国家在推动社会节水、全面提升水资源利用率，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保障国家水安全、促进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出台了诸多措施，同时，

随着国家对分类用水的调控，中水价格市场经济效益显著，被广泛推广用于工业生产、生态补水等方面。中水供水量随着城市河道补水市政运用需求量的增加而有大幅提升。

公司中水销售业务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业务规模相对较小，产能利用率整体较低。未来随着在建自来水厂竣工及现有产能逐渐释放，该业务收入有望进一步增长。

图表8-15 中水销售业务数据

单位：万立方米/日、万立方米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产能	21.30	5.20	5.20
供水量	3,117.70	1,173.58	882.53
产能利用率	53.40%	61.83%	46.50%

(7) 安全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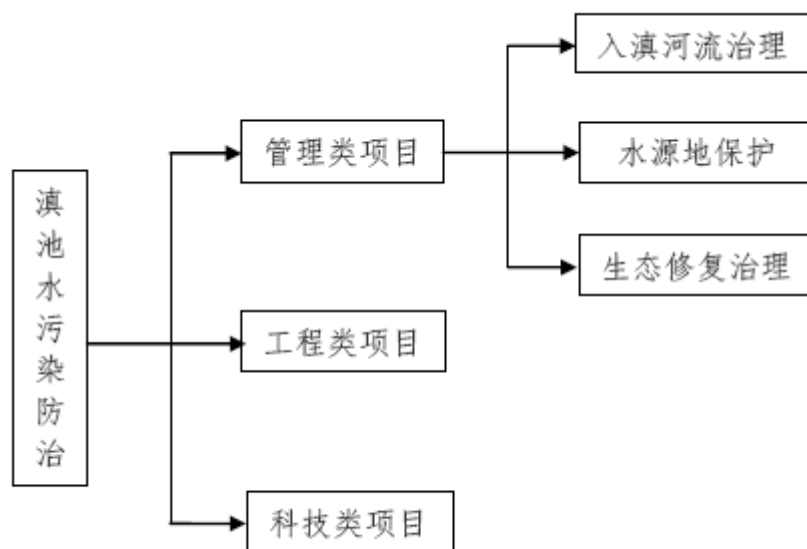
担保人制定了《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隐患自查自报管理办法》，适用于担保人合并范围内各目标公司。担保人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经营范围、业务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近三年内未因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纳税等受到重大处罚。本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不会因担保人的上述业务运营情况受到限制。

综上所述，担保人污水处理与中水销售业务符合国家的相关政策指引，合法合规。

2、滇池水域环境治理

滇池水域环境治理主要由担保人本部及子公司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昆明滇池湖泊治理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根据昆明市政府《关于印发向市属投融资公司注入资源资产的方案的通知》（昆政发[2008]34号），担保人作为滇池水污染防治的骨干企业，自成立之初便积极投身于滇池流域的水污染防治工作。担保人通过加强管理、强化科研、主抓工程等方式，多渠道全方位地推进滇池治污工作，其主要模式如下图所示：

图表8-16 滇池水域环境治理模式图



治理滇池是一项系统性的工程，担保人在近年来投入大规模资金进行工程建设，除了建设污水处理厂和中水处理厂等设施进行污水处理以及中水供应外，还通过建设大量工程从源头上对滇池污染进行治理，主要包括：（1）水源地保护：对流域内农村进行水土流失、生活污水及垃圾治理等，控制农业面源污染；（2）入滇河流治理：对盘龙江、洛龙河、船房河等入滇河流进行水环境综合治理，减少污染物流入滇池；（3）生态修复治理：开展“退田退塘、退人退房，还湖还湿地、还林”工作、建设湿地等工作，改善滇池生态环境。

首先，污水处理为滇池综合治理的重要环节。担保人名下的第一到第八污水处理厂将昆明市部分工业、生活废水进行净化形成中水后再排入滇池，可以大幅削减入湖污染负荷，有效保护滇池水质。同时，上述污水处理业务已经得到昆明市政府特许经营许可，通过收取污水处理费产生经营性收益。

其次，担保人利用各级政府配置的优质资源开展滇池水域治理项目。为平衡滇池治理项目的投资收益，昆明市政府通过由担保人承担昆明市内部分优质的土地一级开发工作，担保人享有总投资额 16% 的投资回报及 3% 的管理费，作为土地开发收益，充实滇池治理项目的项目资本金。

与此同时，担保人对滇池环湖截污体系、昆明排水管网综合信息平台、水葫芦资源化利用示范等项目进行探索和研究，不断改进现有滇池治理技术，提高治理理念，为治理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主要污染防治在建项目如下：

图表8-17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主要污染防治在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资金筹措计划	已到位资本金	土地文号	环评文号	核准文号	累计完成投资	未来投资计划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续建）	3.85	资本金、贷款	2.26	昆国土预[2016]6号	西环管发[2016]88号	昆发改地区[2016]639号	3.68	0.17	-	-
2	昆明主城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续建）	5.61	资本金、贷款	1.46	云南国土厅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1]284号	云发改地区[2011]1896号	5.14	0.47	-	-
3	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续建）	3.68	资本金、贷款	0.30	云南国土厅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1]283号	云发改地区[2011]1794号	3.08	0.20	0.40	-
4	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度假区）（续建）	3.31	资本金、贷款	0.30	云南国土厅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1]275号	云发改地区[2011]2033号	2.10	1.21	-	-
5	昆明主城区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盘龙区）（续建）	4.82	资本金、贷款	0.45	云南国土厅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2]302号	云发改地区[2012]2529号	3.55	0.27	1.00	-
6	昆明市第十四水质净化厂建设工程	18.49	资本金、贷款	6.96	昆国土资预[2017]8号	昆环保复[2018]58号	昆发改地区[2016]378号	10.5	5.00	3.00	-
7	昆明主城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及泵站建设工程	9.50	资本金、贷款	4.48	取得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6]160号	昆发改地区[2016]409号	6.28	1.20	2.02	-
8	草海大堤加固提升及水体置换通道建设工程	4.90	资本金、贷款	0.98	不涉及新增用地	昆度环复[2017]2号	昆发改地区[2017]162号	4.50	0.40	-	-

9	草海及入湖河口清淤工程	5.88	资本金、 贷款	1.74	昆明国土资源局 用地意见	昆度环保 [2017]24 号	昆水复 [2017]112 号	3.15	1.00	1.73	-
10	昆明主城排水管网系统清淤 除障项目-子项目二	5.29	资本金、 贷款	0.79	不涉及	不涉及	昆发改地区 [2017]606 号	4.1	1.19	-	-
	合计	65.33	-	19.72	-	-	-	46.08	11.11	8.15	

滇池治理是国家级湖泊环境治理工程，国务院、云南省、昆明市各级政府通过财政专项拨款方式，对担保人所承担的滇池治理项目进行直接资金支持。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担保人分别获得财政专项拨款 10.20 亿元、9.75 亿元和 18.27 亿元，合计为 38.22 亿元。2021 年一季度担保人财政拨款 559.35 万元。

滇池治理项目资金来源为担保人自有资金、外部融资及部分财政专项拨款。

对于担保人自有项目，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项目建设阶段：

借：在建工程

贷：货币资金

项目竣工：

借：固定资产

贷：在建工程

收到财政专项拨款时：

借：货币资金

贷：专项应付款

使用专项应付款时：

借：在建工程

贷：货币资金

借：专项应付款

贷：资本公积/其他收益

对于由昆明市属其他委办局承担的与滇池治理有关的项目，由担保人先行转付项目主体，从而形成相应的长期应收款。待项目确权后，长期应收款将通过由欠款单位付款结清或将项目主体资产移交担保人转入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科目等方式予以结清。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担保人转付项目款时：

借：长期应收款

贷：货币资金

项目确权后，由欠款单位付款结清的：

借：货币资金

贷：长期应收款

项目确权后，将项目主体资产移交担保人的：

借：在建工程/固定资产

贷：长期应收款

3、土地一级开发

(1) 运作模式和业务流程

1) 业务模式

担保人作为昆明市政府赋予的羊肠片区、羊肠大村、晋宁片区、呈贡片区、西山区片区、官渡王官片区土地开发主体，不承担土地储备职能，符合《关于规范土地储备和资金管理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6]4号）的相关文件规定。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的实施主体为昆明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人将政府委托的有关土地一级开发所涉及到的建设、规划、工程等事宜全权委托昆明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按照计划有序推进各片区的土地一级开发业务。

另外，根据昆明市政府《关于印发向市属投融资公司注入资源资产的方案的通知》（昆政发[2008]34号），经昆明市政府授权，担保人对昆明市内部分土地进行土地一级开发。2008年11月12日，担保人与昆明市土地矿产储备管理办公室签订《羊肠区政府储备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约定由担保人作为受托方对羊肠片区约3,300亩土地进行一级开发。2009年7月12日，担保人与晋宁县人民政府签订《晋宁县晋城镇、新城乡镇储备用地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约定由担保人作为受托方对晋宁片区约20,000亩土地进行一级开发（2015年9月23日，双方签订《晋宁县晋城区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对原晋宁县晋城镇、新城乡镇20,000亩土地进行调整，调整后土地一级开发面积约为12,241亩）。2013年10月18日，担保人与晋宁县人民政府签订《晋宁县昆阳片区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约定由担保人作为受托方对晋宁县昆阳片区约3,235亩土地进行一级开发。2015年7月3日，担保人与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昆明市土地矿产储备中心呈贡分中心共同签订《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委托合同》，约定由担保人作为受托方对呈贡片区约20,490.81亩土地进行一级开发。

担保人对相应地块进行征地、拆迁、安置、补偿等工作，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土地达到“三通一平”、“六通一平”等建设条件。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全覆盖工作的通知》（昆政发[2010]68号）及《昆明市土地储备支出核算管理办法》，担保人享有总投资额16%的土地

一级开发收益及 3%管理费，此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的收益来源。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具体模式如下：

a.昆明市政府将待整理地块一级开发主体资格授权给担保人，担保人取得该地块整合范围后，完成土地调查、房屋调查等前期工作，并制定工作方案及可研方案立项，得到立项批复后与市级土地储备部门签订一级土地开发委托协议，将待开发土地授权委托给担保人进行开发，担保人作为该项目的一级土地开发主体。

b.担保人垫付开发费用对土地进行前期开发整理并进行市政配套设施和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其中垫付开发费用包括国有土地征地拆迁补偿费、一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前期费用、土地报批等各项税费（仅新增用地）、财务费用、间接支出（如人防设施等地上附着物的拆除费用）、征地工作经费等。一级土地开发整理完成后，担保人将土地交回市级土地储备部门。

c.担保人将项目开发中涉及到的各项付款凭证交由昆明市政府相应部门审计备案，取得审计报告后与地块资料一同交由储备中心；市级土地储备部门委托交易中心在市场上进行土地的招拍挂出让，土地出让收入划入市财政局。昆明市财政局再根据经审计的土地一级开发成本及约定的投资回报和管理费向担保人支付相关款项。

d.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昆明市一级土地开发整理管理办法的通知》（昆政发〔2010〕74 号），一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成本由市审计部门按照《昆明市土地储备支出核算管理办法》予以审计认定。审计认定结果作为确定、核拨一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成本的依据。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一级土地开发整理全覆盖工作的通知》（昆政发〔2010〕68 号），市级国有投资公司组织实施的一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统一按照审计所确定的总投资额的 16%给予投资回报，并计入土地收储成本。同时，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全覆盖工作的通知》（昆政发〔2010〕68 号）文件精神，担保人受托组织实施的一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统一按照审计所确定的总投资额的 3%支付管理费，作为担保人执行委托经营和承担成本与费用的收益补偿。在此业务模式下，担保人仅作为土地整理开发业务的代建方，对土地项目进行整理开发，按照合同施工、验收和结算工程款。

e.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昆明市土地储备支出核算管理办法的通知（昆政发【2010】75 号），市级国有投资公司受托实施土地储备的，由市级土地储备机构在收到市财政局拨付的土地储备支出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市级国有投资公司拨付相关费用。

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采用委托开发建设模式，担保人根据经审计的土地一级开发成本加成一定比例确认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收入，未与土地出让收入挂钩。

2) 会计处理方式

a、在土地开发整理阶段：

公司支付土地一级开发整理资金时，借记：存货-开发成本，贷记：银行存款。并在现金流量表里计入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b、公司在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完工具备成熟移交条件，并经审计部门审定后确认收入，收入的确认方式如下：

公司根据经审计的土地一级开发成本、投资回报和管理费组价，全额确认收入，借记：银行存款/应收账款，贷记：其他业务收入-土地一级开发。并在现金流量表里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c、公司在收到成本加成的款项后：

公司根据土地一级开发成本组价结转成本，借记：其他业务成本-土地一级开发，贷记：存货-开发成本

3) 担保人土地一级土地开发业务板块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4) 担保人不涉及土地专项审计情况，不承担土地储备职能。

5) 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经营情况

担保人获得土地一级开发业务职能后，按照计划有序推进各片区的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图表8-18 2018 年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亩、万元/亩、万元

地块名称	片区	出让面积	出让单价	总投资	已投资	整理期间	出让时间	回款期间	回款金额	确认收入金额	未来三年回款计划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获取报酬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KCPL2016-5	羊肠片区	55.66	1,326.00	21,147.58	21,147.58	2008-2018	2018.6	2018	24,969.62	24,969.62	-	-	-	是	是
KCPL2016-7-A1	羊肠片区	36.19	1,326.00	13,750.11	13,750.11	2008-2018	2018.6	2018	16,235.19	16,235.19	-	-	-	是	是
KCPL2016-7-A2	羊肠片区	43.86	1,326.00	16,664.26	16,664.26	2008-2018	2018.6	2018	19,676.02	19,676.02	-	-	-	是	是
合计	-	135.71	-	51,561.94	51,561.94	-	-	-	60,880.83	60,880.83	-	-	-	-	-

图表8-19 2019 年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亩、万元/亩、万元

地块名称	片区	出让面积	出让单价	总投资	已投资	整理期间	出让时间	回款期间	回款金额	确认收入金额	未来三年回款计划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获取报酬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KCPL2016-3-A3	羊肠片区	8.13	784.00	3,760.21	3,760.21	2008-2019	2019.11	2020	3,008.17	0.00	-	-	-	是	是
KCPL2019-04-N-21 KCPL2019-04-N-22 -1/22-2 KCPL2019-04-N-23 -1/23-2	羊肠大村	197.78	818.85	110,127.05	110,127.05	2014-2019	2019.8	2020	15,757.95	8,302.45	-	-	-	是	是
KCC2018-15	呈贡片区	89.95	372.00	5,244.57	5,244.57	2015-2019	2019.4	2019	4,081.87	4,081.87	-	-	-	是	是
合计	-	295.86	-	119,131.83	119,131.83	-	-	-	22,847.99	12,384.32	-	-	-	-	-

注：羊肠大村已经引入社会投资人进行开发，故该地块可招拍挂面积为 0。

图表8-20 2020 年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亩、万元/亩、万元

地块名称	片区	出让面积	出让单价	总投资	已投资	整理期间	出让时间	回款期间	回款金额	确认收入金额	未来三年回款计划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获取报酬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KCC2019-14、15	呈贡片区	233.58	1,032.53	98,625.14	98,625.14	2009-2020	2020.7.15	2020.11	82,961.65	95,044.39	-	-	-	是	是
KCPL2019-3-A1-A4	羊肠片区	152.43	181.00	27,561.93	27,561.93	2015-2020	2020.2.18	2020.2	15,710.31	4,466.16	-	-	-	是	是
KCC2019-34-A1-A16	呈贡片区	559.79	184.00	58,710.78	58,710.78	2015-2020	2020.11.25	2020.12	20,607.00	0.00	-	-	-	是	是
合计	-	945.80	-		184,897.85	-	-	-	119,278.96	99,510.55	-	-	-	-	-

注：羊肠大村已经引入社会投资人进行开发，故该地块可招拍挂面积为 0。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的土地一级开发成本为 85.52 亿元，除上表中正在出让中的土地成本外，正在开发中的土地成本约为 160.81 亿元，剩余约 54.75 亿元主要系资本化利息金额。正在开发中的土地成本主要包括羊肠片区合计约 28.18 亿元、晋宁片区 10.21 亿元、呈贡片区 22.62 亿元、西山区王家堆片区及明朗片区（新邑村、庙村）8.71 亿元、“四退三还一护”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 14.72 亿元、呈贡斗南土地拆迁及补偿 10.22 亿元。

担保人 2021 年 1-3 月，没有可用于挂牌交易的土地进行出让。

(2) 土地的来源、范围和土地性质

根据昆政发[2008]34号文件，经昆明市政府授权，担保人对昆明市内部分土地进行土地一级开发。

2008年以来，昆明市各级政府部门陆续与担保人签订合作协议以委托担保人进行相关片区的土地一级开发工作，签订的协议主要包括《羊肠片区政府储备用地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2008年11月12日，面积约3,300亩）、《晋宁县晋城镇、新城乡城镇储备用地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2009年7月12日，面积约20,000亩）、《晋宁县昆阳片区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2013年10月18日，面积约3,235亩）、《晋宁县晋城区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2015年9月23日，对原晋宁县晋城镇、新城乡城镇20,000亩土地进行调整，调整后土地一级开发面积约为12,241亩）、昆明市呈贡片区《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委托合同》（2015年7月3日，面积约20,491亩）等。截至2021年3月末，由市政府和各属地政府委托担保人整理的土地资源共54,220.47亩，涉及昆明市盘龙、官渡、西山、呈贡、晋宁五个片区，其中盘龙区羊肠片区4,351.86亩、晋宁片区27,334.00亩、呈贡片区20,491.81亩、西山区1,327.80亩、官渡区王官片区715.00亩。

目前担保人各土地整理项目均在有序推进中，预计未来几年担保人可获得可观的土地开发业务收入。上述大面积土地配置政策将对保障担保人持续投入滇池治理的能力和提升担保人盈利水平发挥重要作用。

(3) 土地一级开发业务进展情况

担保人获得土地一级开发业务职能后，按照计划有序推进各片区的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截至2021年3月末，担保人已开工土地约20,827.64亩，可用于挂牌交易的土地约5,303.82亩，主要片区的进展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8-21 担保人土地资源开发情况表

单位：亩、亿元

片区	土地面积	预计总投资	已开工面积	已投资金额	可招拍挂面积	已招拍挂面积
羊肠片区	3,300.00	47.38	3,300	28.19	1,503	1,190.5
羊肠大村	754.00		1,051.86	3.01	-	-
晋宁片区	27,334.00	267.87	4,754.78	10.20	763.74	427.74
呈贡片区	20,491.00	159.21	9,735	33.14	2,658.08	1,260.53
西山区	1,298.00	23.64	1,271	8.71	356.00	-
官渡区王官片区	715.00	-	715	2.23	-	-
合计	52,423.00	498.10	20,827.64	85.48	5,280.82	2,878.77

注：羊肠大村已经引入社会投资人进行开发，故该地块可招拍挂面积为 0。

1) 羊肠片区和羊肠大村

2008 年 11 月，市政府授权公司实施盘龙区羊肠片区 3,300 亩土地一级开发整理，项目位于盘龙区北部山水新城范围内，东至昆曲高速，南临羊肠小村、西至盘龙 1 号路、北临大波村，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对羊肠片区地块完成征地拆迁，实施道路建设 7.4 公里，完成入滇河道整治 3 公里，最终实现净用地面积 1503 亩，同时累计完成招拍挂土地面积 1,190.5 亩，项目已投资金 28.19 亿元。

同时，担保人对羊肠大村村城改项目完成金汁河沿线拆迁 7.3 万平方米，并于 2016 年度成功引入社会投资人，由社会投资人先行返还公司前期投入成本并提供安置房源 1.8 万平方米，实现投入资金回笼及村民的妥善安置。担保人对羊肠大村片区 1,051.86 亩土地进行开发，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项目已投资金 3.01 亿元。

2) 呈贡片区

按照市委、市政府对滇池保护治理工作的要求及部署，担保人作为该项目业主，与呈贡区政府合作进行呈贡片区滇池环湖生态项目的建设。公司于 2014 年完成了斗南整村 3,100 亩集体土地征收及补偿，并于 2015 年完成了斗南片区湿地一期 612 亩建设，同时启动了彩龙村安置房项目。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呈贡片区总用地面积合计 20,491 亩，已开工面积项目 9,735.00 亩，项目已投资金 33.14 亿元，可招拍挂面积 2,658.08 亩，已招拍挂面积 1,260.53 亩。

3) 晋宁片区

晋城片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主要包含晋城片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和昆阳片区土地一级开发及东大河片区项目，合计土地面积为 27,334.00 亩，预计总投资 267.87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开工面积项目 4,754.78 亩，已投资资金 10.20 亿元，可招拍挂面积 763.74 亩，已招拍挂面积 427.74 亩。

4) 西山区王家堆、明朗片区

2014 年，按市政府对滇池环湖湖滨带生态建设的工作部署，由融资人作为项目业主，完成王家堆片区综合整治工程及湿地建设，王家堆片区位于滇池草海

南部西岸，总用地约 906 亩；同时，西山区政府将明朗片区约 392 亩土地配置予融资人。2015 年 10 月，市政府授权融资人作为王家堆片区（含明朗片区）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实施主体，项目总用地约 1,298 亩，其中，王家堆约 906 亩，明朗片区约 392 亩。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资 8.71 亿元，已完成王家堆片区征地 1271 亩（含草海南部西岸），共完成拆迁 6.4 万平方米，该片区土地主要用于生态建设，已移交该地块土地进行第十三污水处理厂及王家堆湿地建设；另外，已投资 1.228 亿元完成明朗片区 356 亩土地指标报批、土地征收，正在开展地上附着物拆迁。

5) 官渡王官片区

按照市政府对滇池环湖湖滨带生态建设的工作部署，由融资人作为项目业主，完成官渡王官片区综合整治工程及湿地建设，该地块面积为 715 亩。公司已于 2014 年投资 2.26 亿元完成征地拆迁工作，并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取得该地块土地。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已经在该地块上完成王官湿地的建设。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无变化。

(4) 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收入情况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60,880.84 万元、12,384.32 万元和 99,755.99 万元。

2018 年，担保人将整理后的羊肠片区 137.5 亩交回政府进行公开交易，最终于由俊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 18 亿元竞得，根据经审计的土地一级开发成本、投资回报和管理费，公司已确认该年度土地一级开发收入 60,880.84 万元。

2019 年，担保人公司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有序推进，土地出让收入 12,384.32 万元，主要为出让 295.86 亩的羊肠片区和呈贡片区土地地块。

2020 年，担保人开发整理了 1000.97 亩的羊肠片区和呈贡片区土地地块，公司已确认该年度的土地一级开发收入 99,755.99 万元。

目前，公司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有序推进，未来公司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收入将作为滇池治理财政专项资金的重要补充，保障公司滇池治理项目的顺利开展。

(5) 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的合规性

根据昆明市政府《关于印发向市属投融资公司注入资源资产的方案的通知》（昆政发[2008]34号），经昆明市政府授权，担保人对昆明市内部分土地进行土地一级开发，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担保人不承担土地储备职能。担保人不在于 2014 年土地专项审计范围内，并未收到相关部门关于土地出让业务的整改通知。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采用委托开发建设模式，担保人根据经审计的土地一级开发成本加成一定比例确认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收入，未与土地出让收入挂钩。担保人不在于以土地名义变相融资等违规行为。

综上，担保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符合国发[2010]19号文、国土资发[2012]162号、财预[2012]463号文、国发[2014]43号文、财综[2016]4号文、财预[2017]87号及财综[2018]8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4、项目管理

图表8-22 担保人报告期内项目管理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7,947.31	33.89	24,908.55	8.63	21,104.90	10.62	17,128.37	8.29
营业成本	30,696.96	58.30	79,462.22	31.24	68,761.57	37.78	45,075.40	25.74
毛利润	-12,749.65	-4,132.65	-54,553.67	-159.77	-47,656.67	-285.72	-27,947.02	-88.42

担保人项目管理业务依托建管公司、项目公司、湖泊公司，按照项目建设管理要求，负责滇池治理项目建设管理，并积极参与市场竞争，承接项目运营、项目建造等相关市场业务。主要为昆明市滇池治理项目的项目建设管理和资产管理，包括子公司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公司的排水管网运营业务，子公司滇池水务的部分污水处理厂建造服务业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1) 排水管网运营业务

2014年5月昆明市政府常务会同意授予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对昆明市主城区公共排水设施运行维护业务的特许经营权，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运营模式，并明确：城市公共排水设施运行维护费用按照市财政承担资金占总费用的13.30%，各区财政共同承担资金占总费用的10.70%，以后逐年随管理设施量增长调增，承担比例不变；主城区现有公共排水管网、泵站及相关附属设施，原则上按照国有管理程序无偿划拨至排水公司。根据2014年11月26日昆明市滇池管理局与担保人子公司排水公司签署的《昆明市主城区公共排

水设施特许经营权协议》，授予其期限为二十年对昆明市主城区公共排水设施运行维护业务的特许经营权。2015 年上半年，排水公司获得总长约 3,444.20 公里的管网资产注入（评估价值 30.58 亿元）。

该业务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运营模式，收入来源为昆明市各级财政支付的排水管网运营维护费用。其中，昆明市财政承担排水管网运营维护费用的 13.30%，各区财政共同承担排水管网运营维护费用的 10.70%，相关政府采购资金纳入财政预算，预计每年为公司带来约 0.72 亿元收入。在成本方面，排水管网运营成本主要为维护成本和管网资产折旧，担保人排水管网资产规模较大，因此维护成本和折旧成本较高，2018 年-2020 年担保人管网资产折旧成本和维护成本分别高达 3.69 亿元、3.70 亿元和 3.87 亿元，总体排水管网运营业务仍处于亏损状态。

2020 年排水管网运营收入 0.7 亿，成本 3.87 亿。

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借：银行存款

贷：其他业务收入

（2）建造服务业务

建造服务业务为子公司滇池水务承接的部分污水处理厂等建设项目，按项目建设进度确认收入，业务规模较小，毛利率水平较低。

担保人排水管网运营业务已经昆明市政府部门授权，并与昆明滇池管理局签署了《昆明市主城区公共排水设施特许经营权协议》。担保人建造服务业务均已签署了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担保人上述业务不存在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情形。

担保人工程及技术服务业务主要为为其他企业提供咨询服务获得的咨询费用。担保人租赁业务主要为企业将下属停车场、自有房产等资产对社会企业进行经营租赁取得的租赁收入。担保人上述业务不存在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情形。

2020 年，收到委托建造收入 0.85 亿元，委托运行费等收入 0.45 亿元。

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借：长期应收款

贷：其他业务收入

5、其他业务

(1) 担保人工程及技术服务业务主要为为其他企业提供咨询服务获得的咨询费用。担保人租赁业务主要为企业将下属停车场、自有房产等资产对社会企业进行经营租赁取得的租赁收入。担保人上述业务不存在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情形。

(2) 热力电力生产供应业务

热力电力生产供应业务主要由担保人滇池水务的子公司浏阳市宏宇热电有限公司（简称“宏宇热电”）负责运营。

2018 年 10 月 8 日，担保人子公司滇池水务以 4,140 万元收购宏宇热电 100% 股权。浏阳市宏宇热电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03 月 12 日在浏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该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电力电子技术服务；供热、冷、汽管网的技术咨询；污泥处理项目的运营；火力发电；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

此项收购使担保人子公司滇池水务在原有工业供水、工业污水处理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整合现有项目资源，向再生水循环利用、固废协同处置方向拓展，让产业协同发挥最大效应，加速湖南以及华中地区业务拓展。

宏宇热电自 2018 年 10 月纳入担保人合并范围，2019 年收入大幅增加，并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中单独披露。

七、担保人在建工程及重要拟建工程

(一) 重大在建工程介绍

担保人以下在建项目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不存在需要暂停建设的情况，并均已经过可研、环评等相关审批程序，具备合法开建的条件（部分项目系依据国土部门预审文件办理核准手续，虽暂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但对项目核准手续不构成实质性障碍）。主要在建项目如下：

图表8-23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主要在建项目投资计划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资金筹措计划	已到位资本金	土地文号	环评文号	核准文号	累计完成投资	未来投资计划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续建）	3.85	资本金、贷款	2.26	昆国土预[2016]6号	西环管发[2016]88号	昆发改地区[2016]639号	3.68	0.17	-	-
2	昆明主城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续建）	5.61	资本金、贷款	1.46	云南国土厅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1]284号	云发改地区[2011]1896号	5.14	0.47	-	-
3	昆明主城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续建）	3.68	资本金、贷款	0.30	云南国土厅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1]283号	云发改地区[2011]1794号	3.08	0.20	0.40	-
4	昆明主城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度假区）（续建）	3.31	资本金、贷款	0.30	云南国土厅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1]275号	云发改地区[2011]2033号	2.10	1.21	-	-
5	昆明主城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盘龙区）（续建）	4.82	资本金、贷款	0.45	云南国土厅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2]302号	云发改地区[2012]2529号	3.55	0.27	1.00	-
6	昆明市第十四水质净化厂建设工程	18.49	资本金、贷款	6.96	昆国土资预[2017]8号	昆环保复[2018]58号	昆发改地区[2016]378号	10.5	5.00	3.00	-
7	昆明主城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及泵站建设工程	9.50	资本金、贷款	4.48	取得用地意见	昆环保复[2016]160号	昆发改地区[2016]409号	6.28	1.20	2.02	-
8	草海大堤加固提升及水体置换通道建设工程	4.90	资本金、贷款	0.98	不涉及新增用地	昆度环复[2017]2号	昆发改地区[2017]162号	4.50	0.40	-	-
9	草海及入湖河口清淤工程	5.88	资本金、贷款	1.74	昆明国土资源局用地意见	昆度环保[2017]24号	昆水复[2017]112号	3.15	1.00	1.73	-
10	昆明主城排水管网系统清淤除障项目-子项目二	5.29	资本金、贷款	0.79	不涉及	不涉及	昆发改地区[2017]606号	4.1	1.19	-	-
	合计	65.33	-	19.72	-	-	-	46.08	11.11	8.15	

注：担保人在建工程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政策，手续合法合规，部分项目系依据国土部门预审文件办理核准手续，虽暂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但对项目核准手续和项目建设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担保人主要在建项目介绍：

1、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续建）

昆明主城西片（二环路外）排水体制规划为雨污分流制，其受制于片区开发及旧城改造进度的限制，短期内片区排水系统仍然存在大片合流制。本项目是滇池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二五”结转“十三五”规划项目，项目的实施，可以降低合流制排水系统雨季溢流污染，实现污染物的源头控制，进行污水处理厂错峰调节，提升污水处理设施的效率，进一步改善滇池流域水环境。

本工程范围为昆明主城西片区总服务面积 73.44 平方公里，其中二环外面积 61.04 平方公里，二环内面积 12.40 平方公里。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调蓄池 2 座，建设西片排水设施联合调度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 DN530-2200 调蓄池进出水管 2,410 米。其中郑河路沟调蓄池 14,000 立方，三污厂调蓄池 24,000 立方，总有效容积 38,000 立方。

本工程估算总投资 3.85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项目投资 3.68 亿元。项目已取得的批文如下：昆明市发改委下发的《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昆发改地区[2016]639 号）；昆明市国土资源局下发的《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项目用地预审意见》（昆国土预[2016]6 号）；昆明市西山区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西环管发[2016]88 号）。

2、昆明主城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续建）

该项目位于昆明市主城区西片区二环路外西山区 23.83 平方公里范围（二环路以西，人民路以南，草海以北）。项目建设内容为埋设污水管 42.17 公里；建设钢筋混凝土污水检查井 1,488 个；埋设雨水管 57.83 公里；建设钢筋混凝土雨水检查井 2,101 个。

项目总投资 5.61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完成 5.14 亿元。项目取得的批文如下：云南省发改委下发的《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昆明主城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子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地区[2011]1896 号）；云南省国土资源厅下发的《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昆明主城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子项）用地的审查意见》；昆明市环境保

护局下发的《关于对《昆明主城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子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昆环保复[2011]284号）。

3、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续建）

该项目位于昆明市主城区南片区二环路外西山区和草海东岸片区 21.09 平方公里范围（东以盘龙江为界，南至广福路，西至草海，北至南二环）。项目建设内容为埋设污水管 41.29 公里；建设钢筋混凝土污水检查井 1,668 个；埋设雨水管 49.20 公里；建设钢筋混凝土雨水检查井 1,966 个。

项目总投资 3.68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完成 3.08 亿元。项目取得的批文如下：云南省发改委下发的《云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子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地区[2011]1794号）；云南省国土资源厅下发的《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子项）用地的审查意见》；昆明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对《昆明主城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西山区子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昆环保复[2011]283号）。

4、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度假区）（续建）

该项目位于昆明市度假区 21.62 平方公里范围（东以盘龙江为界，南至广福路，西至草海，北至南二环）。项目建设内容为埋设污水管 49.87 公里；建设钢筋混凝土污水检查井及顶管井 1,807 个；埋设雨水管 44.44 公里；建设钢筋混凝土雨水检查井 1,780 个；扩建正大河金太塘泵站，扩容至 1.71 立方/秒，装机容量 200 千瓦。

项目总投资 3.31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完成 2.10 亿元。项目取得的批文如下：云南省发改委下发的《云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度假区子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地区[2011]2033号）；云南省国土资源厅下发的《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度假区子项）用地的审查意见》；昆明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对《昆明主城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度假区子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昆环保复[2011]275号）。

5、昆明主城区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盘龙区）（续建）

该项目位于昆明市东至清水河-金浑公路-支 161 公路，西至盘龙江-津源路-长崇山，南至二环路-园博路，北至松华坝，面积 45.52 平方公里。项目建设内容

为敷设管网 88.70 公里，其中污水管网 41.9 公里，雨水管网 46.80 公里；新建金色大道混合污水调蓄池 1 座，规模 0.8 万立方。

项目总投资 4.82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完成项目投资 3.55 亿元。项目取得的批文如下：云南省发改委下发的《云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昆明主城区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盘龙区子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地区[2012]2529 号）；云南省国土资源厅下发的《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昆明主城区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盘龙区子项）用地的审查意见》；昆明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对《昆明主城区西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路外度假区子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昆环保复[2012]302 号）。

6、昆明市第十四水质净化厂建设工程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昆明主城区北部。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污水处理厂，近期规模为 10 万立方米/天（含 40 万立方米/天一级强化处理设施），远期建设规模为 20 万立方米/天（一期土建 20 万立方米/天一次完成，设备 10 万立方米/天），配套建设 4.8 公里转输管网及新建改造 6 处合流沟渠截留井。项目总投资金额 18.49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完成投资金额 10.5 亿元。项目基坑部分已完成 93%，主体部分已完成 80%，整体形象进度完成 75%，累计完成土方开挖 117 万立方米，基坑回填土方 7 万立方米，止水桩 2616 幅，支护桩 941 颗，冠梁 1458 米，腰梁 6529 米，锚索 4367 根，锚索回收 236 根，工程桩 10573 颗，顶管 422 米，主体工程混凝土浇筑 113336 立方米；项目总投资 18.49 亿元，自开工以来，2018 年度完成投资 0.59 亿元，2019 年度完成投资 4.44 亿元，2020 年完成投资 3.67 亿元。2021 年 1-5 月完成投资 16595 万元，截至目前，项目累计投资已超 12.5 亿元（含土地费用 2.1 亿元）。

项目已取得昆明市国土资源局土地预审批复昆国土资预[2017]8 号、昆明市环保局昆环保复[2018]58 号、昆明市发改委可研报告批复昆发改地区[2016]378 号。

7、昆明主城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及泵站建设工程

本项目是按照国家从城市污水收集处理、城市防汛排涝、节能降耗等方面对城市公共排水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行提出的要求，实施昆明主城老旧管网及泵站改造工程，以解决排水设施建设年代早、设计标准低，无法满足现状排水需求，以及旱季污水外溢、雨季内涝等问题。项目建设内容为改造新建污水管约 11.78

公里、雨水管约 14.68 公里，改造新建箱涵约 1.052 公里，新建污水管约 2.55 公里、雨水管约 3.28 公里，改造修复河道截污管节点约 11 处；原址改造泵站 10 座，原址重建泵站 2 座。项目总投资金额 9.5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完成投资金额 6.28 亿元。

项目取得的证照为：昆明市国土资源局用地意见；昆明市环保局批复昆环保复[2016]160 号；昆明市发改委项目可研批复昆发改地区〔2016〕409 号。

担保人在建工程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在建工程项目合法合规。

8、草海大坝加固提升及水体置换通道建设工程

该项目是围绕《滇池草海及周边水环境提升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昆办通〔2016〕93 号）建设的项目，通过该工程的实施，可解决草海大坝前坡抗滑稳定性安全隐患，增强草海大坝的防汛抗洪能力；通过草海水体置换，可降低草海的蓝藻水华富集程度，提高草海湖体水质，有效改善水环境；并同步对草海大坝景观进行提升改造，优化美化草海大坝景观。

工程位于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滇池防护大坝，东侧为城市道路（观景路），西侧为草海水域，北侧为永昌湿地船房河入湖口，南侧为草海与外海分隔的船闸。项目用地从南至北约 3 公里，从东到西约 16~27 米，呈细条状布置。建设内容为：（1）草海大坝加固工程：对草海大坝长度约 2.4 公里迎水面进行全护筒灌注桩加固，总计 800 根灌注桩。（2）水体置换工程：沿草海大坝新建 20 个升降闸门收集井及 DN2500 预制钢筋砼蓝藻收集通道 2.4 公里；新建船房河入湖口翻板闸门 1 座，闸门长 30 米高 3 米；永昌湿地外围新建 10 米×8 米蓝藻收集旋流井 4 个；尾水 11#集污井泵站更换 4.75m³/s 泵机 6 台。（3）大坝景观提升工程：新增大坝平台广场铺装 39,590.23 m²（其中新建硬地面积 16,936.75 m²），新建休息亭、景墙、雕塑、栏杆、景观小品、华灯、灯光亮化等内容。

目前项目已经取得了相关证照和批复。项目取得的证照为：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昆发改地区【2017】162 号可研报告批复；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环保局昆度环复【2017】2 号环评批复；该项目不涉及用地。

项目总投资金额 4.9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完成项目投资 4.5 亿元。

9、草海及入湖河口清淤工程

为有效清除沉积在草海底泥中的污染物，解决草海的内源污染问题，增加滇池蓄水量，昆明市从 1998-2001 年和 2009-2010 年相继实施了草海污染底泥疏挖

及处置一期工程,草海污染底泥疏挖及处置继续工程和滇池污染底泥疏挖及处置二期工程,三期工程共清除草海污染底泥 770 万方,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草海水质。本工程将进一步清除草海及入河口污染底泥,对持续改善草海水质,恢复草海水生态环境将起到积极作用。

本项目工程范围包括滇池草海片区主要入湖河口水域底泥疏浚、余水处理、污染底泥脱水处理、底泥堆储等,疏挖面积 108.22 万平方米,涉及疏浚工程量 461.31 万方。

目前项目已经取得了相关证照和批复。项目取得的证照为:昆明国土资源局用地意见;昆明市水务局、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昆水复【2017】112 号初步设计报告批复;昆明市环境保护局昆环保复【2017】24 号环评批复。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5.88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完成项目总投资 3.15 亿元。

10、昆明主城排水管网系统清淤除障项目-子项目二

随着滇池治理的不断深入和城市的快速发展,主城区已基本建成较为完善的市政排水管网系统,但存在管网淤积堵塞严重,导致管道过流断面不足、运行效能低等问题,该项目的实施可提升改善现状排水管网运行能力,确保新旧管网有序、有效连接,全面提高污水收集能力,对市区 50 个淹水点起疏导作用,进一步缓解城市内涝。

该项目实施内容为对(1)昆明主城 276 条市政道路的排水管渠、10 条河道截污管、15 条支流沟渠进行清淤除障。其中管道长度 958,640 米,沟渠长度 24,202 米,合计 982,841 米。总淤泥量约 108,688.23 立方米,其中管道淤泥量约 73,089.71 立方米,沟渠淤泥量约 35,598.52 立方米;(2)管道设施除障完善工程包括:检查井加装防坠设施约 33,174 套;检查井井框、井盖更换约 16,125 套;项目实施范围内的排水设施小修工程(雨水篦子破损修复及增设、检查井破损修复及更换、管道更换等)。(3)部分污水主干管加装自动水力冲洗设备 3 套。(4)购置公共排水管网系统调查及检测评估专用设备(管道检测专用设备 4 台套、排水箱渠调查船 1 艘)。

目前项目已经取得了相关证照和批复。项目取得的证照为: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昆发改地区〔2017〕606 号实施方案批复;该项目仅为已有管网的清淤除障,不涉及用地和环评。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5.29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已完成项目总投资 4.1 亿元。

担保人建设工程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在建工程项目合法合规。

（二）重大拟建工程介绍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在滇池水域环境治理、污染防治的拟建项目共计 1 个，拟建项目 2020 年-2021 年计划总投资额约 5.00 亿元。

图表8-24 担保人未来五年主要拟建项目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总投资	2020 年拟投资	2021 年拟投资
昆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工程	滇池治理工程	2020 年	2022 年	5.00	1.80	3.20
合计	-	-	-	5.00	1.80	3.20

上述担保人拟建项目建设内容为建设污泥消化、脱水及热干化工艺的污水处理厂一座，规模为 700 吨/日（80%含水率）。

八、担保人业务发展战略规划

担保人根据《滇池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年）》，并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制定了“十三五”战略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一）经营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末，把担保人打造成为西南地区一流的绿色生态综合基础设施运营商。以担保人母公司为主体，资本控股、参股为纽带，各业务板块均衡发展，打造核心竞争力，自求平衡；将公司资源配置与滇池治理资金需求紧密联系；采用 BT、BOT、PPP 等模式开展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

（二）污水处理和中水板块

以污水处理业务为基础和龙头，以污水处理上下游产业链的延展为主线，开展和促进多种相关业务的发展；加大力度多渠道引进外部资金，实现股权多样化，以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污水处理业务的载体，大幅度提高污水处理和滇池流域水污染防治的业务总量和业务水平，拓展污水处理收费范围，提升中水供应能力。

利用自身优势和雄厚的人员、技术基础，借助打造上市公司之良机，努力成为国内及东南亚领先的污水处理及工艺研发企业。并以先近（周边地区）后远（全

国及东南亚范围)的扩展方式,努力开展污水处理厂代建、托管、工艺控制方案编制、技术规范培训等多项相关业务,拓展创收渠道,增加经营收入。

(三) 滇池治理和土地一级开发业务

紧密围绕滇池治理开展土地整体开发,将滇池治理项目建设投资纳入土地一级开发成本;充分盘活现有土地资源,做好项目策划和包装,利用土地项目融资和回笼资金满足土地开发投入需求,实现土地板块的滚动开发和良性循环,保障滇池治理项目的顺利实施。

九、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本募集说明书中,担保人的财务数据来源于担保人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21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担保人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担保人的历史财务数据说明。

(一) 担保人财务报表

1、财务报告编制基础

担保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注册会计师对担保人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担保人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担保人合并口径、母公司口径的 2018 年末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8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出具了众环审字(2019)1600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担保人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担保人合并口径、母公司口径的 2019 年末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9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出具了众环审字(2020)16002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担保人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担保人合并口径、母公司口径的 2020 年末资产负债表以及 2020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出具了天衡审字（2021）0076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担保人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3 月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投资者应通过查阅担保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21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详细了解担保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 2018 年财务数据引自担保人经审计的 2018 年财务报表期初数和上期数，2019 年财务数据引自担保人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期末数和本期数，2020 年财务数据引自担保人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期末数和本期数，2021 年 3 月财务数据引自未经审计的 2021 年 3 月财务报表。

3、担保人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担保人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母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1）2018 年度担保人合并报表变动情况

2018 年度担保人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2）2019 年度担保人合并报表变动情况

2019 年末，公司新增 1 家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2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

图表8-25 2019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昆明滇池湖泊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	600.00	100.00	设立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102,040.00	98.00	设立
昆明滇池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100.00	100.00	设立
昆明滇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	6,000.00	51.00	设立
昆明滇池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2,000.00	100.00	设立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	102,911.10	64.16	设立
昆明盘源置业有限公司	昆明	100.00	51.00	设立
昆明滇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100.00	100.00	设立
昆明滇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100.00	100.00	设立
昆明滇池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543.48	92.00	设立

昆明滇池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2,000.00	100.00	设立
昆明滇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50,000.00	100.00	设立

(3) 2020年度担保人合并报表变动情况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计 12 家，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4、担保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担保人 2018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事项如下：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担保人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根据《昆滇投董决（2018）29 号》文件要求，从 2018 年 4 月起，公司的“管网沟渠”资产会计折旧年限由 40 年变更为 50 年，“构筑物”资产会计折旧年限由 30 年变更为 50 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税前利润增加 86,883,381.22 元。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主要结合公司相关固定资产的维修改造情况，对公司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了重新评估。同时，公司也对同行业上市公司或发债企业进行了相关市场调研，调整后相关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未明显偏离行业水平。

(2) 担保人 2019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事项如下：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所属控股子公司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9 年度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其他公司尚未执行上述各项新准则。根据财政部印发新收入准则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母公司执行本准则、但子公司尚未执行本准则的，母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本准则规定调整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母公司尚未执行本准则、而子公司已执行本准则的，母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可以将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后合并，也可以将子公司按照本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直接合并，母公司将子公司按照本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直接合并的，应当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该事实，并且对母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及其他相关信息分别进行披露。”本年度对子公司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进行合并。

2) 会计估计变更

担保人2019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3) 担保人 2020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事项如下：

1) 会计政策变更

担保人2020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担保人2020年度无会计估算变更。

5、担保人近三年及 2021 年 1-3 月财务数据

图表8-26 近三年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5,485.92	536,644.86	597,462.54	588,142.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24,632.69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2,105.74	2,181.22	1,020.32	1,316.38
应收账款	97,722.15	116,515.84	118,283.62	101,793.14
应收款项融资	0.00	234.90	0.00	0.00
预付款项	6,583.16	3,655.09	6,225.11	5,488.62
其他应收款	282,750.23	319,697.21	278,775.69	115,480.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存货	2,193,344.38	2,155,587.58	2,023,157.93	2,058,728.66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56.65	3,351.66	3,512.62	3,132.24
其他流动资产	47,553.03	42,397.35	21,768.58	40,531.27

流动资产合计	3,088,901.25	3,180,265.70	3,074,839.09	2,914,612.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14.22	1,514.22	1,514.22	1,514.22
长期应收款	723,345.04	695,755.06	615,395.62	564,724.58
长期股权投资	25,612.56	25,612.56	20,004.13	19,770.63
投资性房地产	27,375.51	27,375.51	0.00	0.00
固定资产	1,369,694.31	1,384,984.70	1,399,304.17	1,114,151.44
在建工程	1,881,536.67	1,828,225.83	1,714,767.51	1,685,174.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62.63	162.63	514.72	0.00
无形资产	202,810.71	203,299.31	192,634.74	90,056.11
开发支出	94.00	0.00	0.00	995.81
商誉	0.00	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3,078.47	19,628.99	13,467.59	5,42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00.42	7,430.13	5,432.19	5,087.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75.23	7,635.58	11,614.69	15,724.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7,399.76	4,201,624.52	3,974,649.57	3,502,620.06
资产总计	7,356,301.01	7,381,890.22	7,049,488.66	6,417,233.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7,500.00	326,126.27	265,120.00	209,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8,461.31	8,461.31	-	-
应付票据	50,531.06	68,181.82	18,181.82	0.00
应付账款	78,989.89	125,146.40	102,479.20	74,510.29
预收款项	4,658.53	1,234.74	679.56	1,781.15
合同负债	4,104.87	4,549.29	723.78	-
应付职工薪酬	4,639.14	6,488.59	6,042.46	5,899.26
应交税费	11,815.37	12,388.07	10,377.39	14,263.61
其他应付款	289,436.62	225,979.60	304,915.99	75,220.1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403.87	746,069.24	734,610.12	929,660.82
其他流动负债	1,942.67	592.89	458.59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88,483.31	1,525,218.22	1,443,588.91	1,310,335.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4,914.42	783,816.24	892,765.90	792,302.66
应付债券	1,272,973.28	1,192,051.79	849,274.64	546,808.86
租赁负债	116.84	0.00	149.53	0.00
长期应付款	826,620.40	852,449.00	862,965.27	790,479.83
预计负债	0.00	0.00	0.00	0.00
递延收益	2,240.84	27,065.67	26,756.82	22,32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241.74	128,071.46	127,294.17	126,184.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589.40	0.0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0,696.93	2,983,454.15	2,759,206.33	2,278,103.61
负债合计	4,499,180.24	4,508,672.38	4,202,795.24	3,588,438.8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0.00	0.00
资本公积	1,619,191.79	1,624,191.79	1,624,779.79	1,633,170.73
减：库存股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380,147.35	380,147.35	379,294.66	379,238.77
专项储备	17.19	0.00	0.00	0.00
盈余公积	9,375.07	9,375.07	9,375.07	9,375.07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04,759.96	219,020.65	199,120.63	179,809.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3,491.36	2,732,734.86	2,712,570.14	2,701,594.41
少数股东权益	143,629.41	140,482.99	134,123.28	127,199.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7,120.77	2,873,217.84	2,846,693.42	2,828,79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56,010.01	7,381,890.22	7,049,488.66	6,417,233.03

图表8-27 近三年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963.94	288,466.66	198,674.75	206,713.70
其中：营业收入	52,963.94	288,466.66	198,674.75	206,713.70
利息收入	0.00	0.00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63,565.33	293,360.73	242,998.73	222,824.91
其中：营业成本	52,655.43	254,322.14	181,995.22	175,104.86
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863.88	3,728.26	3,789.49	4,752.02
销售费用	423.91	1,409.68	1,379.02	1,437.18
管理费用	7,325.67	32,832.96	45,205.92	38,639.28
研发费用	0.00	739.81	571.91	416.57
财务费用	2,296.44	327.89	10,057.17	2,475.00
其中：利息费用	0.00	21,867.38	15,006.40	15,390.34
利息收入	0.00	8,498.57	9,387.72	11,555.63
加：其他收益	559.35	56,276.17	50,538.31	53,615.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721.56	42,657.00	895.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32.60	476.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8,611.36	4,632.69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2,667.13	-882.9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30.00	-261.78	1,942.21

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0.13	-68.69	-583.59	3,683.37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041.91	41,786.48	51,775.76	40,141.39
加: 营业外收入	33.80	237.89	30.81	420.11
减: 营业外支出	20.78	1,263.34	929.93	650.8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28.89	40,761.02	50,876.64	39,910.64
减: 所得税费用	1,085.38	7,749.12	18,245.56	7,401.8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14.27	33,011.90	32,631.08	32,508.8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33,011.90	32,631.08	32,508.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60.69	19,900.02	19,310.80	19,446.35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6.42	13,111.88	13,320.28	13,062.49

图表8-28 近三年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88.01	252,621.70	120,902.99	200,507.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61	660.96	11,674.37	8,142.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66.36	316,423.00	400,642.10	288,23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992.99	569,705.66	533,219.46	496,880.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17.96	184,273.54	77,436.50	111,287.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00.99	30,834.47	25,656.25	24,87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67.85	22,201.75	32,459.46	16,896.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74.36	135,219.82	175,853.18	132,87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761.15	372,529.57	311,405.39	285,93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31.83	197,176.08	221,814.07	210,94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	20,000.00	17,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2.70	8,456.22	6,140.80	495.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	80.04	77.19	1,264.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43,267.26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48	100,000.00	1,100.00	36,720.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9.01	128,536.26	67,585.25	38,48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418.34	294,321.14	242,493.12	306,253.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35,184.36	20,000.00	5,595.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4.86	6,423.04	0.00	25,951.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50.36	100,000.00	100,016.61	81,008.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13.56	435,928.54	362,509.73	418,80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24.54	-307,392.27	-294,924.47	-380,32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8,453.2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3,460.00	962,110.00	1,239,385.50	526,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82.66	852,584.33	398,737.15	253,9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942.66	1,814,694.33	1,638,122.65	788,903.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7,039.35	1,118,612.51	1,010,213.46	714,692.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236.50	254,748.86	212,776.88	210,470.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77.79	353,298.83	487,366.44	258,251.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753.64	1,726,660.20	1,710,356.78	1,183,41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0.98	88,034.12	-72,234.13	-394,51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74	-2,338.04	1,311.83	-2,517.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158.95	-24,520.10	-144,032.71	-566,407.1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664.05	442,184.15	586,216.86	1,152,623.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505.10	417,664.05	442,184.15	586,216.86

6、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1-3 月母公司财务报表

图表8-29 担保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251.68	355,185.48	376,012.01	379,950.6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652.11	7,652.11	30,500.13	21,914.12
预付款项	5,239.34	1,606.96	2,951.69	2,768.29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35,820.64	197,977.14	274,112.22	149,561.29
存货	2,315,090.66	2,277,334.60	2,144,393.58	1,935,49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31,542.86	28,209.77	13,946.61	18,222.49
流动资产合计	2,883,597.29	2,867,966.06	2,841,916.24	2,507,908.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1,514.22	1,514.22
其他债权投资	1,514.22	1,514.22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392,419.23	392,419.23	425,569.49	452,531.76
长期股权投资	1,063,418.42	1,063,418.42	1,057,558.25	955,983.17
固定资产	435,286.79	440,133.04	456,423.04	374,420.10
在建工程	1,499,662.98	1,457,602.36	1,245,968.69	1,187,113.23
无形资产	134,371.85	134,374.72	134,390.01	34,59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98	68.98	131.92	65.85
长期待摊费用	20,963.22	19,565.70	13,341.08	5,01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2,380.9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7,705.69	3,511,477.56	3,334,896.70	3,011,238.43
资产总计	6,431,302.98	6,379,443.62	6,176,812.94	5,519,146.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00.00	95,126.27	108,620.00	79,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8,583.07	188,418.17	115,421.64	73,483.18
预收账款	0.00	0.00	5.75	13.65
应付职工薪酬	209.02	197.56	149.94	202.95
应交税费	41.50	179.89	180.89	166.13
其他应付款	1,749,679.63	1,650,706.88	1,800,320.94	1,029,039.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2,559.24	372,559.24	432,681.29	711,322.77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57,072.46	2,307,188.00	2,457,380.44	1,893,22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1,145.52	348,389.98	517,015.60	617,802.66
应付债券	1,269,158.43	1,188,281.44	779,611.72	477,202.45
长期应付款	313,501.41	350,317.97	233,742.66	299,452.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846.86	119,846.86	119,846.86	119,846.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3,652.22	2,006,836.24	1,650,216.83	1,514,304.60
负债合计	4,390,724.68	4,314,024.24	4,107,597.27	3,407,53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79,146.71	379,146.71	379,146.71	379,146.71
资本公积	1,203,997.77	1,208,997.77	1,209,585.77	1,217,976.71
盈余公积	9,375.07	9,375.07	9,375.07	9,375.07
未分配利润	-51,941.25	-32,100.17	-28,891.88	5,115.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0,578.30	2,065,419.38	2,069,215.67	2,111,614.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31,302.98	6,379,443.62	6,176,812.94	5,519,146.99

图表8-30 担保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1-3 月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0.00	99,510.55	12,392.22	62,286.57
其中：营业收入	0.00	99,510.55	12,392.22	62,286.57
二、营业总成本	19,841.08	-	45,643.63	117,006.16
减：营业成本	17,498.34	160,719.30	78,504.35	99,044.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383.38	467.86	406.61
管理费用	2,348.01	9,146.93	26,659.75	22,785.40
财务费用	-5.27	-223.85	-2,749.43	-5,419.9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251.76	-264.26	189.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3,792.07	11,354.02	10,576.73
资产处置收益	0.00	2.04	-590.89	3,835.79
其他收益	0.00	53,756.95	46,740.04	43,218.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41.08	-2,712.40	-33,251.41	2,911.52
加: 营业外收入	0.00	44.59	0	5.91
减: 营业外支出	0.00	477.54	822.28	446.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41.08	-3,145.35	-34,073.69	2,470.84
减: 所得税费用	0.00	62.94	-66.07	-47.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41.08	-3,208.29	-34,007.62	2,518.19
六、综合收益总额	-	-3,208.29	-34,007.62	2,518.19

图8-31 担保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1-3 末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123,792.76	4,081.87	126,043.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28	3,178.34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852.72	933,397.11	1,205,582.92	681,81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852.72	1,057,190.15	1,212,843.13	807,861.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31,181.39	104,532.62	55,954.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5.20	1,924.24	2,377.89	2,22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7.54	5,776.37	842.53	470.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353.26	492,198.30	462,483.30	329,08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76.00	531,080.30	570,236.35	387,73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76.72	526,109.85	642,606.79	420,124.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13,096.15	11,316.97	10,082.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00	74.63	0.5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13,096.15	11,391.60	10,082.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7.25	255,782.73	193,441.88	243,539.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5,164.25	500.00	5,595.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47.32	192,911.18	215,943.98	239,831.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14.57	453,858.16	409,885.86	488,96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4.57	-440,762.01	-398,494.26	-478,883.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6,460.00	536,010.00	208,620.00	301,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504,838.27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10	492,502.66	38,000.00	95,4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88.10	1,028,512.66	751,458.27	396,4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3,371.95	754,382.48	736,336.53	557,192.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12.10	222,236.51	156,923.30	187,403.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27,790.61	246,476.96	82,457.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684.05	1,104,409.60	1,139,736.79	827,053.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95.95	-75,896.94	-388,278.52	-430,603.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22.58	-72.65	67.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933.80	9,473.47	-144,238.65	-489,29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828.20	235,712.01	379,950.66	869,244.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894.40	245,185.48	235,712.01	379,950.66

(二) 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分析

1、资产情况分析

图表8-32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总资产的主要构成表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55,485.92	6.19	536,644.86	7.27	597,462.54	8.48	588,142.16	9.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24,632.69	0.35	0.00	0.00
应收票据	2,105.74	0.03	2,181.22	0.03	1,020.32	0.01	1,316.38	0.02
应收账款	97,722.15	1.33	116,515.84	1.58	118,283.62	1.68	101,793.14	1.59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234.9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6,583.16	0.09	3,655.09	0.05	6,225.11	0.09	5,488.62	0.09
其他应收款	282,750.23	3.84	319,697.21	4.33	278,775.69	3.95	115,480.49	1.80
存货	2,193,344.38	29.82	2,155,587.58	29.20	2,023,157.93	28.70	2,058,728.66	3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56.65	0.05	3,351.66	0.05	3,512.62	0.05	3,132.24	0.05
其他流动资产	47,553.03	0.65	42,397.35	0.57	21,768.58	0.31	40,531.27	0.63
流动资产合计	3,088,901.25	41.99	3,180,265.70	43.08	3,074,839.09	43.62	2,914,612.97	45.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14.22	0.02	1,514.22	0.02	1,514.22	0.02	1,514.22	0.02
长期应收款	723,345.04	9.83	695,755.06	9.43	615,395.62	8.73	564,724.58	8.80
长期股权投资	25,612.56	0.35	25,612.56	0.35	20,004.13	0.28	19,770.63	0.31
投资性房地产	27,375.51	0.37	27,375.51	0.37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369,694.31	18.62	1,384,984.70	18.76	1,399,304.17	19.85	1,114,151.44	17.36
在建工程	1,881,536.67	25.58	1,828,225.83	24.77	1,714,767.51	24.32	1,685,174.93	26.26
使用权资产	162.63	0.00	162.63	0.00	514.72	0.01	0.00	0.00
无形资产	202,810.71	2.76	203,299.31	2.75	192,634.74	2.73	90,056.11	1.40

开发支出	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5.81	0.02
长期待摊费用	23,078.47	0.31	19,628.99	0.27	13,467.59	0.19	5,420.45	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00.42	0.10	7,430.13	0.10	5,432.19	0.08	5,087.47	0.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75.23	0.06	7,635.58	0.10	11,614.69	0.16	15,724.43	0.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7,399.76	58.01	4,201,624.52	56.92	3,974,649.57	56.38	3,502,620.06	54.58
资产总计	7,356,301.01	100.00	7,381,890.22	100.00	7,049,488.66	100.00	6,417,233.03	100.00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6,417,233.03 万元、7,049,488.66 万元、7,381,890.22 万元和 7,356,301.01 万元。2019 年末, 担保人资产总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632,255.63 万元, 增幅为 9.85%。2020 年末, 担保人资产总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332,401.56 万元, 增幅为 4.72%。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资产总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25,589.21 万元, 减幅为 0.35%。从总资产构成情况来看, 主要由货币资金、存货、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构成。

从资产构成来看,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2,914,612.97 万元、3,074,839.09 万元、3,180,265.70 万元和 3,088,901.25 万元, 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42%、43.62%、43.08%和 41.99%。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502,620.06 万元、3,974,649.57 万元、4,201,624.52 万元和 4,267,399.76 万元, 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58%、56.38%、56.92%和 58.01%。担保人资产构成以非流动资产为主。

(1) 流动资产

担保人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

1) 货币资金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588,142.16 万元、597,462.54 万元、536,644.86 万元和 455,485.92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17%、8.48%、7.27%和 6.19%。2019 年末, 担保人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9,320.38 万元, 增幅为 1.58%。2020 年末, 担保人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减少 60,817.68 万元, 降幅为 10.18%。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货币资金较 2020 年末减少 81,158.94 万元, 降幅为 15.12%。报告期内, 担保人货币资金余额呈波动趋势主要由于融资规模变化所致。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218,284.58 万元，主要为存单质押。

图表8-33 担保人近三年末货币资金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3.84	-	-	16.72	-	-	37.08
-人民币	-	-	-	-	-	16.72	-	-	37.08
银行存款：	-	-	527,650.20	-	-	582,467.43	-	-	586,179.78
-人民币	-	-	-	-	-	507,286.84	-	-	553,512.16
-美元	-	-	-	534.95	6.9762	3,731.89	322.79	-	2,215.39
-港币	-	-	-	79,759.66	0.8958	71,448.70	34,754.89	0.8762	30,452.23
-日元	-	-	-	0.01	0.064086	0.01	-	0.061887	-
其他货币资金：	-	-	8,980.81	-	-	14,978.38	-	-	1,925.30
-人民币	-	-	-	-	-	14,978.38	-	-	1,925.30
合计	-	-	536,644.86	-	-	597,462.54	-	-	588,142.16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0.00 万元、24,632.69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0.00%、0.35%、0.00%和 0.00%。2019 年末，担保人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24,632.69 万元，主要系衍生工具交叉货币掉期安排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人民币 4,632.69 万元，与博时资本（作为资产管理人）及招商银行（作为资产托管人）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合计 20,000.00 万元。

3)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应收票据分别为 1,316.38 万元、1,020.32 万元、2,181.22 万元和 2,105.7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2%、0.01%、0.03%和 0.03%。2019 年末，担保人应收票据较 2018 年末减少 296.06 万元，降幅为 22.49%。2020 年末，担保人应收票据较 2019 年末增加 1,160.90 万元，增幅为 113.78%。2021 年 3 月末和 2020 年末基本一致。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101,793.14 万元、118,283.62 万元、116,515.84 万元和 97,722.1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1.68%、1.58%和 1.33%。2019 年末，担保人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6,490.48 万元，增幅为 16.20%。2020 年末，担保人应收账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1,767.78 万元，降幅为 1.49%。2021 年 3 月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18,793.69 万元，降幅 16.13%。2019 年末担保人应收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8-34 担保人 2019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比例
昆明市财政局	客户	65,044.76	1 年以内、1-2 年	54.25
昆明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呈贡分中心	客户	21,526.62	1 年以内、2-3 年	17.95
云南俊发龙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7,315.91	3-4 年	6.10
昆明通用水务自来水有限公司	客户	2,227.63	1 年以内	1.86
仁怀市水务局	客户	1,936.90	1 年以内	1.62
合计	-	98,051.83		81.78

图表8-35 担保人 2020 年末对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比例
昆明市财政局	客户	71,480.78	1 年以内、1-2 年	61.35
昆明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呈贡分中心	客户	5,994.52	1 年以内	5.14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客户	4,582.46	1 年以内	3.93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客户	3,352.01	1 年以内、1-2 年	2.88
晋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客户	1,657.59	3-4 年	1.42
合计	-	87,067.36		74.73

图表8-36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比例
昆明市财政局	客户	75,329.36	1 年以内	77.09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呈现建设管理局	客户	6,258.89	1 年以内	6.40
昆明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呈贡分中心	客户	5,994.52	1 年以内	6.13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客户	3,352.01	1 年以内、1-2 年	3.43
马龙县人民政府	客户	2,902.69	1 年以内	2.97
合计	-	93,837.46	-	96.02

图表8-37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对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是否具有业务背景	业务背景
昆明市财政局	75,329.36	是	污水处理业务款项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呈现建设管理局	6,258.89	是	污水处理业务款项
昆明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呈贡分中心	5,994.52	是	土地一级开发款项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3,352.01	是	污水处理业务款项
马龙县人民政府	2,902.69	是	污水处理业务款项
合计	93,837.46	-	-

4) 预付款项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预付款项分别为 5,488.62 万元、6,225.11 万元、3,655.09 万元和 6,583.1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9%、0.09%、0.05%和 0.09%。2018 年末，担保人预付款项较 2017 年末增加 319.65 万元，增幅为 6.18%。2019 年末，担保人预付款项较 2018 年末增加 736.49 万元，增幅为 13.42%。2020 年末，担保人预付款项较 2019 年末减少 2,570.02 万元，降幅为 41.28%，主要为担保人 2019 年预付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预付昆明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付云南耀洲电力工程公司、预付昆明市盘龙区国有资产经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与担保人所合作的项目结算所致。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预付款项较 2020 年末增加 2,928.07 万元，增幅 80.11%，主要系预付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和昆明市盘龙区国有资产经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合作款所致。

图表8-38 担保人 2020 年预付账款前 5 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龙泉街道办事处	1,000.00	27.36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供电局	598.49	16.37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0.94
陕西新鸿业生态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28.36	6.25
曼斯顿电梯（浙江）有限公司	137.34	3.76
合计	2,364.19	64.68

图表8-39 担保人 2020 年末对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预付账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是否具有业务背景	业务背景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龙泉街道办事处	1,000.00	是	土地一级开发款项
合计	1,000.00	-	-

图表8-40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预付账款前 5 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5.19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龙泉街道办事处	1,000.00	15.19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供电局	598.49	9.09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4.56
昆明市盘龙区国有资产经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1.00	3.51
合计	3,129.49	47.54

图表8-41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对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预付账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是否具有业务背景	业务背景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龙泉街	1,000.00	是	土地一级开发

道办事处			款项
合计	1,000.00	-	-

担保人预付账款中涉及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往来款项，均存在真实的经营背景。

5) 其他应收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15,480.49 万元、278,775.69 万元、319,697.21 万元和 282,750.2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0%、3.95%、4.33%和 3.84%。2019 年末，担保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63,295.19 万元，增幅为 141.41%，主要系新增对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晋宁县滇池环湖（东大河片区）生态建设项目指挥部等的往来款。其中，对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拆借款 30,000.00 万元和对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款 30,000.00 万元，虽无具体经营背景，但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等行为。2020 年末，担保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40,921.52 万元，增幅为 14.68%。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其他应收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36,946.98 万元，降幅为 11.56%。报告期内，担保人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为融资租赁保证金和往来款增加所致。

图表8-42 担保人 2020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 5 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32.19	1 年以内	11.90	往来款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69.55	1 年以内	11.16	往来款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68.57	1 年以内	9.41	往来款
昆明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9.38	往来款
晋宁县滇池环湖（东大河片区）生态建设项目指挥部	项目单位	25,236.39	1 年以内	7.89	往来款
合计	-	159,006.70	-	49.74	-

图表8-43 担保人 2020 年末对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业务背景	回款安排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0,000.00	污水处理业务款项	拟于 1-2 年内收回
宜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拟于年内收回
昆明市财政局滇池旅游度假区分局	915.45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款	拟于年内收回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1,700.00	寻甸县 5 个重点乡镇（片区）污水处理收集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	拟于 1-2 年内收回

土地储备中心	500.00	保证金	拟于 1-2 年内收回
嵩明县土地储备中心	100.00	保证金	拟于 1-2 年内收回
宜良县土地储备中心	793.58	保证金	
合计	15,009.03		

图表8-44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其他应收款前 5 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63.76	1 年以内	13.36	往来款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3.68	1 年以内	12.38	往来款
昆明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呈贡分中心	非关联方	33,357.21	1 年以内	11.80	往来款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10.61	往来款
博时资本互信 2 号单一资管计划	非关联方	26,500.00	1 年以内	9.37	往来款
合计	-	162,624.65	-	57.52	-

图表8-45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对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是否具有业务背景	业务背景	回款安排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0,000.00	是	污水处理业务款项	拟于 1-2 年内收回
宜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434.84	是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拟于年内收回
昆明市财政局滇池旅游度假区分局	915.45	是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款	拟于年内收回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1,700.00	是	寻甸县 5 个重点乡镇(片区) 污水处理收集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	拟于 1-2 年内收回
土地储备中心	500.00	是	保证金	拟于 1-2 年内收回
嵩明县土地储备中心	100.00	是	保证金	拟于 1-2 年内收回
宜良县土地储备中心	793.58	是	保证金	
合计	15,443.87			

6) 存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存货分别为 2,058,728.66 万元、2,023,157.93 万元、2,155,587.58 万元和 2,193,344.3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08%、28.70%、29.20%和 29.82%，相对平稳。2019 年末，担保人存货较 2018 年末减少 35,570.73 万元，降幅为 1.73%。2020 年末，担保人存货较 2019

年末增加 132,429.65 万元，增幅为 6.55%。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存货较 2020 年末增加 37,756.81 万元，增幅为 1.75%。

图表8-46 担保人报告期内存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原材料	654.91	1,741.66	1,695.44	545.78
库存商品	-	489.11	196.07	795.81
低值易耗品	36.04	-	626.68	198.82
土地一级开发成本	2,192,653.43	2,153,581.39	2,020,640.37	2,057,188.25
合计	2,193,344.38	2,155,812.16	2,023,158.55	2,058,728.66

从土地市场看，受区域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上行带动，昆明市 2019 年土地市场活跃。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显示，2020 年昆明市土地成交 962.40 万平方米，低于 2019 年的 1,356.54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用地成交 506.90 万平方米；成交金额为 668,70.48 亿元，其中住宅用地成交金额为 575.35 亿元；成交均价为 2550 元/平方米，其中住宅用地成交均价约为 3,629 元/平方米，高于 2019 年的 3023 元/平方米，虽有所降低，但整体来看，土地市场的活跃带动了当地土地一级开发的推进。

2018 年昆明土地市场成交依然保持高位并且持续走高。2018 年，昆明（含主城五区和三个国家级开发区）共成交 225 宗土地，成交面积累计 803.65 万方（约 12,054.7 亩），成交金额达 568.42 亿元。相比 2017 年成交面积虽然有所减少 13.12%，但成交金额增幅较大，达近 7 年峰值，成交均价为 471.53 万元/亩。其中，城镇住宅用地占 2018 年昆明土地市场成交主流，共成交 85 宗 5,441.03 亩土地，成交金额约 334.45 亿元，成交均价为 614.68 万元/亩。其次为商住用地，成交 26 宗 1,189.79 亩土地，成交金额约 123.79 亿元，成交均价为 1,040.44 万元/亩。

2019 年，昆明（含主城五区和三个国家级开发区）共成交 394 宗土地，成交面积累计 1356.54 万方，成交金额达 887.48 亿元。其中，住宅类用地共成交 206 宗 712.91 万方，成交金额约 679.68 亿元，成交均价为 635.81 万元/亩。其次商住用地成交 39 宗 102.69 万方，成交金额约 154.05 亿元，成交均价为 1,000.32 万元/亩。2020 年，昆明（含五华、官渡、盘龙、西山、呈贡、晋宁及安宁共 6 区 1 市）共成交 269 宗土地，成交面积累计 9043700.81 m²（不含工业用地），合约 13565.55 亩。成交金额达 689.12 亿元。综合来看，2020 年昆明土地集中在

下半年出让。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土地市场恢复较为缓慢；进入下半年，疫情影响逐渐消退，土地市场逐渐活跃。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开发成本全部为土地储备，其中已经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8-47 担保人 2020 年末存货中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情况明细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用途	面积	土地出让金缴纳情况
1	盘国用(2014)第00044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44,486.69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59,866.92	已足额缴纳
2	盘国用(2014)第00043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16,476.58	出让	商务金融用地	22,220.81	
3	盘国用(2014)第00042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9,408.93	出让	商务金融用地	12,689.18	
4	盘国用(2014)第00041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16,304.25	出让	商务金融用地	21,987.63	
5	盘国用(2014)第00040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36,813.99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49,539.80	
6	昆国用(2011)第00682号	羊肠片区宝云社区	1,464.64	出让	科教用地	17,133.34	
7	昆国用(2011)第00684号	羊肠片区宝云社区	1,320.34	出让	医卫慈善用地	11,353.34	
8	昆国用(2011)第00737号	羊肠片区宝云社区	471.9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4,000.00	
9	昆国用(2011)第00691号	羊肠片区宝云社区	112.79	出让	公路用地	760.00	
10	昆国用(2011)第00840号	羊肠片区宝云社区	27,968.27	出让	铁路用地	218,496.11	
11	昆国用(2011)第00689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42,791.21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34,246.00	
12	昆国用(2011)第00692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94,420.55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75,567.00	
13	昆国用(2011)第00738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41,650.00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33,333.00	
14	昆国用(2011)第00675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18,852.00	出让	商务金融用地	12,766.67	
15	昆国用(2011)第00685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25,185.60	出让	商业金融用地	19,080.00	
16	昆国用(2011)第00743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37,356.00	划拨	商业金融用地	28,300.01	
17	昆国用(2011)第00671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174,551.44	划拨	商务金融用地	131,787.00	
18	昆国用(2011)第00841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19,442.22	划拨	城镇住宅用地	15,560.01	
19	昆国用(2012)第00350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83,341.65	划拨	城镇住宅用地	66,700.00	
20	昆国用(2012)第00352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127,952.19	划拨	城镇住宅用地	101,914.00	
21	昆国用(2012)第00351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65,111.20	划拨	商务金融用地	49,326.62	
22	昆国用(2011)第00686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3,551.44	划拨	商务金融用地	2,747.00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位置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用途	面积	土地出让金缴纳情况
23	昆国用(2011)第00839号	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	45,473.47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36,393.35	
	合计		934,507.41	-	-	1,025,767.79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40,531.27 万元、21,768.58 万元、42,397.35 万元和 47,553.03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3%、0.31%、0.57%和 0.65%。2019 年末, 担保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18,762.70 万元, 降幅为 46.29%, 主要是由于短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和待抵扣增值税减少所致。2020 年末, 担保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20,628.77 万元, 增幅为 94.76%。主要是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20,423.89 万元所致。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5,155.69 万元, 增幅 12.16%, 主要系待抵扣的增值税增加。报告期内担保人其他流动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图表8-48 担保人三年末其他流动资产明细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41,823.31	21,399.41	23,222.90
短期理财产品	-	-	17,000.00
预交税费	364.73	156.41	308.37
其他	209.31	212.75	-
合计	42,397.34	21,768.58	40,531.27

(2) 非流动资产

担保人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1,514.22 万元、1,514.22 万元、1,514.22 万元和 1,514.22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2%、0.02%、0.02%和 0.02%, 主要由可供出售股权资产构成。

图表8-49 2020 年担保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表

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云南正晓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4.22
昆明市城市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昆明华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00
合计	1,514.22

2) 长期股权投资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9,770.63 万元、20,004.13 万元、25,612.56 万元和 25,612.5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31%、0.28%、0.35%和 0.35%。2019 年末，担保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增加 233.50 万元，增幅为 1.18%。2020 年末，担保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9 年末增加 5608.43 万元，增幅为 28.04%，主要系昆明国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追加投资变动所致。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长期股权投资和 2020 年末一致。总体来看比较平稳。

图表8-50 2020 年末担保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昆明顺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1,164.47
昆明滇益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105.85
昆明迪肯商贸有限公司	9,988.57
云南大地丰源环保有限公司	1,996.37
昆明国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94.03
昆明藻井泉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6.28
云南滇池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45.81
云南绿宸中检联环境食品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411.18
合计	25,612.56

2021 年 3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与 2020 年末保持一致。

3) 长期应收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564,724.58 万元、615,395.62 万元、695,755.06 万元和 723,345.0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80%、8.73%、9.43%和 9.83%。2019 年末，担保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50,671.04 万元，增幅为 8.97%，主要系收回部分长期应收款所致。2020 年末，担保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80,359.44 万元，增幅为 13.06%，主要是特许经营权应收账款增加所致。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20 年末增加 27,589.98 万元，增幅为 3.97%。

担保人长期应收款主要为滇池治理相关项目的款项。担保人对昆明市水利局、滇池管理局、交通局等市属委办局的长期应收款，系由财政资金转拨造成。由于担保人系昆明市滇池治理的唯一主体，负责接收滇池治理的项目财政资金。

由昆明市属其他委办局承担的与滇池治理有关的项目，由担保人先行转付项目主体，从而形成相应的长期应收款，待项目竣工结算形成资产后，项目主体资产移交担保人，相应核销担保人的长期应收款。担保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长期应收款存在经营业务背景。

未来，担保人长期应收款中部分由欠款单位付款结清，部分将转入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科目，部分由昆明市政府配置土地和其他资源进行资金平衡。由于担保人已获得昆明市政府配置的大量土地资源的一级开发权益，担保人的长期应收款回收的风险较小。

图表8-51 2020 年末担保人长期应收款前 5 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占比
昆明市财政局	330,367.39	47.48
昆明市水务局	30,831.24	4.43
昆明市滇池管理局	24,791.11	3.56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100.00	2.60
昆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12,629.01	1.82
合计	416,718.76	59.89

图表8-52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长期应收款前 5 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占比
昆明市财政局	267,518.33	36.98
昭通市昭阳区住建局	43,943.10	6.07
昆明市水务局	30,831.24	4.26
昆明市滇池管理局	24,791.11	3.43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20,061.59	2.77
合计	387,145.37	53.51

图表8-53 担保人 2020 年末与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业务背景	备注	回款安排
昆明市财政局	205,160.83	牛栏江购水资金	项目垫资	已于 2020 年 6 月财政购水资金 3 亿元，余款拟于 5 年内分期收回。
	10,510.60	宝象河专项资金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51,469.55	滇池治理项目专项筹集资金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昆明市水利局	30,831.24	病险水库项目资金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昆明市滇池管理局	7,468.44	滇池外海部分防浪堤拆除及生态防护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堤埂建设工程		
	30.00	底泥疏挖及处置二期工程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2,000.00	滇池外海水位调控枢纽（海口闸）工程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2,961.92	水葫芦控制种养及资源化利用项目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544.90	龙门藻水分离站工程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1,634.46	集镇污水处理站及温水收集系统建设工程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2,800.00	滇池生态湿地中山杉种植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1,046.35	环滇池生态圈、文化圈、旅游圈控详规编制经费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72.00	十二五规划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编制费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50.00	瑞士国际税务公司咨询服务市级补助资金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1,150.00	滇池水葫芦治理污染实验性工程—紫根水葫芦净化滇池草海水体工程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80.00	滇池阳光艺术团宣传文化巡演经费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4,504.02	滇池外海环湖湿地建设工程—滇池湖滨及入湖河口种植中山杉款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328.62	滇池湖滨河口湿地布水系统完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70.40	第十三届世界湖泊大会经费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50.00	代垫排水监测站办公室搬迁费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3,494.44	视槽河整治工程建设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昆明市财政局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财政局	489.13	湖滨东路盘龙江桥造桥补助费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8,000.00	环湖东岸截污工程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盘龙区财政局	5,508.29	盘龙江松花坝至大花桥两岸征地拆迁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补助		
昆明市交通局	5,185.31	GBM 道路工程	项目垫资	拟根据项目情况 5 年内分期申请收回
合计	345,440.51			

4) 固定资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1,114,151.44 万元、1,399,304.17 万元、1,384,984.70 万元和 1,369,694.31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36%、19.85%、18.76%和 18.62%。2019 年末, 担保人固定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285,152.73 万元, 增幅为 25.59%, 主要为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导致。2020 年末, 担保人固定资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14,319.47 万元, 降幅为 1.02%。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固定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15,290.39 万元, 降幅为 1.10%。

图表8-54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753,967.60	762,384.41	774,588.36	483,966.65
管网沟渠	459,419.16	464,547.82	481,049.19	486,949.13
机械设备	136,005.21	137,523.48	123,907.59	114,431.79
电子设备	437.3081717	442.19	1,960.83	1,773.80
运输设备	7,083.20	7,162.27	6,465.27	6,562.94
其他设备	12,781.84	12,924.53	11,332.92	20,467.12
合计	1,369,694.31	1,384,984.70	1,399,304.17	1,114,151.44

备注: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主要是综合楼、桩基工程、库房、办公楼、设备房、鼓风机房、加药间、回用水泵房、沉砂池、消防安保绿化设施等。

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 其实际成本包括有关建造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与购置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 包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1,685,174.93 万元、1,714,767.51 万元、1,828,225.83 万元和 1,881,536.67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26%、24.32%、24.77%和 25.58%。2018 年末, 担保人在建工程较 2017 年末增加 170,370.21 万元, 增幅为 11.25%, 主要系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昆明第十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等归集的工程成本增加所致。2019 年末, 担保人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增加 29,592.58 万元, 增幅 1.76%, 主要系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昆明第十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等归集的工程成本增加所致。

2020 年末，担保人在建工程较 2019 年末增加 113,458.32 万元，增幅 6.62%，主要系主城管网完善工程、昆明第十四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等归集的工程成本增加所致。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在建工程较 2020 年末增加 53,310.84 万元，增幅 2.92%。

图表8-55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主要在建工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第十一污水处理厂	7,324.12
牛栏江引水工程防洪工程	137,644.89
环湖截污南岸工程	371,803.78
环湖截污西岸工程	20,608.17
环湖东岸截污工程	16,919.35
滇池外海主要入湖河口及重点区域底泥疏浚工程	51,518.99
草海大堤加固提升及水体置换通道工程	42,628.89
昆明第十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75,114.04
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及调蓄池	156,676.17
昆明市第十四污水处理厂工程	94,006.26
昆明主城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搬迁项目	57,771.97
昆明主城第一、三、七八、九污水处理厂超极限除磷提标改造试验示范工程	45,696.76
昆明主城雨污分流支次干管配套建设工程	159,748.36
昆明主城排水管网完善工程	64,703.95
滇池蓝藻项目工程	24,913.46
合计	1,327,079.16

图表8-56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主要在建工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滇池环湖南岸干渠截污工程项目	372,062.79
昆明市主城市政雨污分流排水管网工程	159,748.37
昆明市主城市政雨污分流排水工程	140,331.43
牛栏江引水工程盘龙江入口段防洪工程	131,684.38
雨污分流次干管及支管配套建设	130,412.71
昆明市第十四污水处理厂工程	85,287.02
昆明市第十三污水处理厂工程	75,230.40
昆明主城排水管网完善工程	67,191.74
昆明主城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搬迁项目	60,213.64
滇池外海主要入湖河口及重点区域底泥疏浚工程	52,551.38
草海大堤加固提升及水体置换通道工程	42,628.89
昆明主城第一、三、七八、九水质净化厂超极限除磷提标改造试验示范工程	39,053.50
昆明主城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及泵站建设工程（子项目二）	38,029.00
海口河出流提升工程	29,321.46
滇池航运建设一期	29,187.29
昆明主城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外盘龙区）	27,511.16
昆明市第十一污水处理厂工程	25,606.45

昆明主城西片调蓄池工程（二环路外）	24,502.81
昆明主城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及泵站建设工程（子项目一）	20,828.08
环湖截污西岸工程	20,387.76
草海及入湖河口清淤工程	19,969.09
环湖截污南岸配套收集系统完善项目	18,814.65
环湖东岸截污工程	17,095.97
昆明市第九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15,379.10
昆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工程配套水处理一期工程	15,281.11
湖滨生态建设项目	14,316.60
环湖东岸干渠至尾水外排二期雨污合流水传输通道工程	13,427.14
王家堆湿地建设工程	11,812.10
合计	1,697,866.01

6) 无形资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90,056.11 万元、192,634.74 万元、203,299.31 万元和 202,810.7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0%、2.73%、2.75%和 2.76%。担保人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资产构成。2019 年末，担保人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102,578.63 万元，增幅为 113.91%，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2020 年末，担保人无形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10,664.57 万元，增幅为 5.54%。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无形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488.59 万元，降幅为 0.24%。

图表8-57 担保人近三年末及最新一期无形资产构成表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土地使用权	171,154.02	170,111.29	172,474.93	72,371.29
财务软件	1,569.47	1,218.17	1,025.63	1,351.09
特许经营权	29,981.18	31,969.86	19,134.00	16,333.53
专利权	106.05	0.00	0.18	0.21
合计	202,810.71	203,299.31	192,634.74	90,056.11

图表8-58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中土地资产情况表

单位：平方米、万元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块位置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取得时间	土地出让金缴纳金额
1	昆国用（2011）第 00236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海埂路 73 号（老海埂路 17 号）	教育、办公	划拨	2,138.64	1,039.38	成本法	2011 年	-
2	昆国用（2009）第 00015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福海乡杨家办事处	仓储	划拨	2,089.20	272.78	成本法	2009 年	-
3	昆国用（2009）第 0001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永昌路 58 号永昌小区	住宅用地	划拨	639.77	88.65	成本法	2009 年	-
4	昆国用（2011）第 00247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度假区，船闸路以北，草海大坝以西	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6,903.13	503.86	成本法	2011 年	-
5	昆国用（2011）第 00232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西山区海口镇大中滩	综合用地	划拨	3,522.74	92.00	成本法	2011 年	-
6	昆国用（2011）第 00244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西山区海口镇大中滩	综合用地	划拨	886.00	23.14	成本法	2011 年	-
7	昆国用（2011）第 00245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西山区海口镇大中滩	综合用地	划拨	2,386.25	62.32	成本法	2011 年	-
8	昆国用（2011）第 0024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西山区海口镇大中滩	综合用地	划拨	708.27	18.50	成本法	2011 年	-
9	昆国用（2011）第 00248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宁市太平乡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393.40	4.33	成本法	2011 年	-
10	昆国用（2011）第 00237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宁市太平地区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8,991.20	98.90	成本法	2011 年	-
11	昆国用（2011）第 0024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宁市太平乡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9,818.90	108.00	成本法	2011 年	-
12	昆国用（2011）第 0024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海埂滇池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24,561.00	101.28	成本法	2011 年	-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块位置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取得时间	土地出让金缴纳金额
13	昆国用（2011）第 0025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龙泉镇、上坝村	机关宣传	划拨	7,870.70	200.42	成本法	2011 年	-
14	昆国用（2009）第 00007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龙泉镇松花坝	水工建设用地	划拨	123,798.50	1,312.51	成本法	2009 年	-
15	昆国用（2009）第 00011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龙泉镇上坝村	公路用地	划拨	14,456.00	114.42	成本法	2009 年	-
16	昆国用（2009）第 00014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龙泉镇上坝村	公路用地	划拨	3,660.70	37.58	成本法	2009 年	-
17	昆国用（2009）第 00018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盘龙龙泉镇松花坝	公路用地	划拨	12,336.12	97.64	成本法	2009 年	-
18	昆国用（2009）第 0001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龙泉镇上坝村	水利设施用地	划拨	161,470.60	1,711.91	成本法	2009 年	-
19	昆国用（2009）第 0000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龙泉镇上坝	水工建筑用地	划拨	6,863.56	63.65	成本法	2009 年	-
20	昆国用（2009）第 00017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龙泉镇松花坝	果园	划拨	42,910.49	433.86	成本法	2009 年	-
21	昆国用（2009）第 0001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龙泉镇松花坝	住宅用地	划拨	3,637.84	90.23	成本法	2009 年	-
22	昆国用（2009）第 00016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龙泉镇上坝村	仓储	划拨	140,493.10	1,331.59	成本法	2009 年	-
23	昆国用（2009）第 00006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龙泉镇上坝村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37,742.80	314.96	成本法	2009 年	-
24	昆国用（2011）第 00246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小河乡迥流村	清淤基地（31）	划拨	11,649.53	119.12	成本法	2011 年	-
25	昆国用（2011）第 00241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小河乡迥流村	清淤基地	划拨	18,369.66	164.45	成本法	2011 年	-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块位置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取得时间	土地出让金缴纳金额
26	昆国用（2011）第 00234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小河乡迥流村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2,318.50	20.70	成本法	2011 年	-
27	昆国用（2011）第 0023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小河乡迥流村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6,666.70	57.75	成本法	2011 年	-
28	昆国用（2011）第 0023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小河乡迥流村	公共基础设施（231）	划拨	41,574.20	372.17	成本法	2011 年	-
29	昆国用（2011）第 00231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龙泉镇、老里山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2,391.80	129.49	成本法	2011 年	-
30	盘龙国用（01）字第 0107628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书林街 134 号	住宅用地	划拨	2,236.38	9.22	成本法	2003 年	-
31	昆国用（2008）第 00711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红阳新村 1、2 栋	城镇住宅	划拨	1,217.14	325.27	成本法	2008 年	-
32	昆国用（2008）第 00702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闻路南端铁路旁（卢家营泵站）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2,933.91	282.13	成本法	2008 年	-
33	昆国用（2008）第 00674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水顺里 69 号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456.6	72.04	成本法	2008 年	-
34	昆国用（2008）第 00565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工人新村西南角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194.81	30.22	成本法	2008 年	-
35	昆国用（2008）第 00708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河埂 67 号（酒厂泵站）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345.65	54.13	成本法	2008 年	-
36	昆国用（2008）第 00672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河埂泵站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96.40	15.34	成本法	2008 年	-
37	昆国用（2008）第 0071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春城路昆交会对面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739.60	117.28	成本法	2008 年	-
38	五华国用（2002）字第 020515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永昌小区宁里院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182.47	28.85	成本法	2002 年	-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块位置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取得时间	土地出让金缴纳金额
39	昆国用（2008）第 0070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盘龙区小坝东村穿金路立交桥东南角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994.70	95.68	成本法	2008 年	-
40	五华国用（2002）字第 0205164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坝路底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197.63	46.53	成本法	2002 年	-
41	昆国用（2008）第 0067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福路与采莲河交汇处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1,455.60	121.71	成本法	2008 年	-
42	西国用（2014）第 0001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前卫镇马家村委会大营村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1,221.25	115.39	成本法	2014 年	-
43	昆国用（2008）第 00566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前卫镇双凤办事处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2,781.43	126.98	成本法	2008 年	-
44	昆国用（2008）第 00685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六甲乡金家村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3,131.20	148.47	成本法	2008 年	-
45	昆国用（2012）第 009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福海乡河尾村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7,695.80	349.60	成本法	2012 年	-
46	昆国用（2008）第 00675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西山区前卫镇南坝社区居民委员会二组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2,193.64	212.26	成本法	2008 年	-
47	昆国用（2008）第 00684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马街镇张锋村委会中锋一组（张锋小学旁）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1,414.48	64.58	成本法	2008 年	-
48	昆国用（2008）第 00562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福海乡陆家办事处邬大村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1,959.95	89.64	成本法	2008 年	-
49	昆国用（2008）第 0056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船房河旁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1,974.10	89.22	成本法	2008 年	-
50	昆国用（2008）第 00704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永顺里 69 号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636.83	100.67	成本法	2008 年	-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块位置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取得时间	土地出让金缴纳金额
51	昆国用（2008）第 00567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桥村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60.45	18.37	成本法	2008 年	-
52	昆明五华（2011）第 020009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盘江西路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2,366.46	197.88	成本法	2011 年	-
53	昆国用（2012）第 00838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梁源小区运粮河旁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9,834.00	448.83	成本法	2012 年	-
54	昆国用（2012）第 00837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梁源小区运粮河旁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3,184.37	145.34	成本法	2012 年	-
55	昆国用（2013）第 00017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西山区福海街道办事处船房社区居民委员会	公共基础设施	划拨	18,407.92	75.90	成本法	2013 年	-
56	昆国用（2011）第 00235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宁市太平乡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6,066.30	25.01	成本法	2011 年	-
57	昆国用（2013）第 0132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昌源北路（九厂）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27,298.50	112.56	成本法	2013 年	-
58	昆国用（2011）第 00238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北郊松花坝	水域用地	划拨	5,013,632.70	20,673.45	成本法	2011 年	-
59	西（度假）国用（2015）第 00015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街道办事处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47,473.38	195.75	成本法	2015 年	-
60	晋国用（2015）第 432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晋宁县晋城镇梁王村民委员会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86,429.33	356.39	成本法	2015 年	-
61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融城优郡	城镇住宅用地	转让	2,295.00	222.88	成本法		-
62	昆国用（2000）字第 00110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宁市太平乡（滇池草海）	市政公用设施	划拨	3,182.90	35.01	成本法	2000 年	-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块位置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取得时间	土地出让金缴纳金额
63	昆国用（2008）第 00668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菊花立交东北侧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1,987.50	326.92	成本法	2008 年	-
64	昆国用（2010）第 0086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马街街道办事处明波居委会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2,553.63	213.53	成本法	2010 年	-
65	昆国用（2010）第 00005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官渡区官渡镇龙马村委会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1,047.30	4.32	成本法	2010 年	-
66	晋国用（2011）第 431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晋宁县昆阳碧水云天小区	城镇住宅用地	划拨	13.40	0.06	成本法	2011 年	-
67	晋国用（2015）第 4308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古城雨污水处理厂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1,075,494.31	18,500.45	成本法	2015 年	-
68	晋国用（2015）第 4484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淤龙河与污水处理厂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89,252.15	1,535.30	成本法	2015 年	-
69	晋国用（2015）第 4521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昆阳与污水处理厂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81,694.34	1,405.29	成本法	2015 年	-
70	官国用（2015）第 00002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官渡区金马街道办事处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40,724.8	700.54	成本法	2015 年	-
71	昆国用（2012）第 00878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污水处理厂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100,482.28	1,728.48	成本法	2012 年	1,728.48
72	昆国用（2012）第 00883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污水处理厂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111,535.48	1,918.61	成本法	2012 年	1,918.61
73	昆国用（2012）第 00882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污水处理厂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110,034.58	1,892.79	成本法	2012 年	1,892.79
74	昆国用（2012）第 00881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污水处理厂扩建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54,571.6	938.73	成本法	2012 年	938.73
75	昆国用（2012）第 00879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污水处理厂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23,764.38	408.79	成本法	2012 年	408.79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块位置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取得时间	土地出让金缴纳金额
76	盘国用（2013）第 0014175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污水处理厂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61,602.33	1,059.67	成本法	2013 年	1,059.67
77	昆国用（2012）第 00880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污水处理厂扩建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33,712.41	579.91	成本法	2012 年	579.91
78	昆国用（2012）第 00884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污水处理厂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63,005.98	1,083.82	成本法	2012 年	1,083.82
79	昆国用（2012）第 00876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污水处理厂扩建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26,820.07	461.35	成本法	2012 年	461.35
80	西（度假）国用（2015）第 00016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八污水处理厂土地	公共设施用地	出让	201,054.89	3,458.51	成本法	2015 年	3,458.51
81	昆国用（2010）第 00283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昆阳污水处理厂、古城污水处理厂、淤泥河污水处理厂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36,668.07	630.76	成本法	2010 年	-
82	晋国用（2016）第 567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洛龙河厂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89,252.15	1,535.30	成本法	2016 年	-
83	官国用（2015）第 00002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十一污水处理厂	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40,724.80	17,105.20	成本法	2015 年	-
84	云（2017）晋宁区不动产权第 0007962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国有建设用地	划拨	14,527.25	631.76	成本法	2017 年	-
85	云（2017）晋宁区不动产权第 000796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国有建设用地	划拨	1,069.05	46.49	成本法	2017 年	-
86	云（2017）晋宁区不动产权第 0007964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国有建设用地	划拨	237,920.77	10,346.69	成本法	2017 年	-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地块位置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取得时间	土地出让金缴纳金额
87	云（2017）晋宁区不动产权第0007965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国有建设用地	划拨	1,869.37	81.30	成本法	2017年	-
88	云（2017）晋宁区不动产权第0007966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国有建设用地	划拨	124,427.12	5,411.08	成本法	2017年	-
89	云（2017）晋宁区不动产权第0007967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国有建设用地	划拨	539.42	23.46	成本法	2017年	-
90	云（2017）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185217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公路用地	划拨	5,732.02	530.91	成本法	2017年	-
91	云（2017）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185251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公路用地	划拨	16,599.90	1,537.52	成本法	2017年	-
92	云（2017）西山区不动产权第0185577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	公路用地	划拨	3,261.77	302.11	成本法	2017年	-
	合计	-	-	-	-	8,607,483.30	108,387.81	-	-	13,530.66

注：划拨土地账面价值合计92,468.14万元。

7) 长期待摊费用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5,420.45 万元、13,467.59 万元、19,628.99 和 23,078.47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8%、0.19%、0.27%和 0.31%, 担保人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由河道清淤费用构成。2019 年末, 担保人长期待摊费用较 2018 年末增加 8,047.14 万元, 增幅为 148.46%, 主要系本年度河道清淤费增加较多所致。2020 年末, 担保人长期待摊费用较 2019 年末增加 6,161.40 万元, 增幅为 45.75%, 主要系滇池环湖(晋宁东大河片区)生态建设项目新增 5,244.06 万元所致。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长期待摊费用较 2020 年末增加 3,449.48 万元, 增幅为 17.57%, 主要系环湖南路古城段提升改造工程增加所致。

图表8-59 担保人近三年末长期待摊费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河道清淤费	10,343.61	13,341.08	5,016.13
其它	9,285.38	126.51	404.32
合计	19,628.99	13,467.59	5,420.45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不存在资产权属不明、注入过程存在法律瑕疵的资产的情况。

2、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8-60 担保人 2017-2019 和 2021 年 3 月末负债结构表

单位: 万元、%

负债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47,500.00	7.72	326,126.27	7.23	265,120.00	6.31	209,000.00	5.82
应付票据	50,531.06	1.12	68,181.82	1.51	18,181.82	0.43	0.00	0.00
应付账款	78,989.89	1.76	125,146.40	2.78	102,479.20	2.44	74,510.29	2.08
预收款项	4,658.53	0.10	1,234.74	0.03	679.56	0.02	1,781.15	0.05
合同负债	4,104.87	0.09	4,549.29	0.10	723.79	0.02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639.14	0.10	6,488.59	0.14	6,042.46	0.14	5,899.26	0.16
应交税费	11,815.37	0.26	12,388.07	0.27	10,377.39	0.25	14,263.61	0.40
其他应付款	289,436.62	6.43	225,979.60	5.01	304,915.99	7.26	75,220.15	2.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403.87	17.48	746,069.24	16.55	734,610.12	17.48	929,660.82	25.91
其他流动	1,942.67	0.04	592.89	0.01	458.59	0.01	0.00	0.00

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88,483.31	35.31	1,525,218.22	33.83	1,443,588.91	34.35	1,310,335.28	36.52
长期借款	654,914.42	14.56	783,816.24	17.38	892,765.90	21.24	792,302.66	22.08
应付债券	1,272,973.28	28.29	1,192,051.79	26.44	849,274.64	20.21	546,808.86	15.24
租赁负债	116.84	0.00	0.00	0.00	149.53	0.0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26,620.40	18.37	852,449.00	18.91	862,965.27	20.53	790,479.83	22.03
递延收益	2,240.84	0.05	27,065.67	0.60	26,756.82	0.64	22,328.02	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241.74	2.85	128,071.46	2.84	127,294.17	3.03	126,184.24	3.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0,696.93	64.69	2,983,454.15	66.17	2,759,206.33	65.65	2,278,103.61	63.48
负债合计	4,499,180.24	100.00	4,508,672.38	100.00	4,202,795.24	100.00	3,588,438.88	100.00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3,588,438.88 万元、4,202,795.24 万元、4,508,672.38 万元和 4,499,180.24 万元。从负债构成来看,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310,335.28 万元、1,443,588.91 万元、1,525,218.22 万元和 1,588,483.31 万元, 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52%、34.35%、33.83%和 35.31%。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2,278,103.61 万元、2,759,206.33 万元、2,983,454.15 万元和 2,910,696.93 万元, 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48%、65.65%、66.17%和 64.69%。

(1) 流动负债

担保人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

1) 短期借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209,000.00 万元、265,120.00 万元、326,126.27 和 347,500.00 万元, 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2%、6.31%、7.23%和 7.72%。2019 年末, 担保人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56,120.00 万元, 增幅为 26.85%。2021 年 3 末, 担保人短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61,006.27 万元, 增幅为 23.01%。2020 年 3 月末, 担保人短期借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21,373.73 万元, 增幅为 6.55%。

图表8-61 担保人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	-------------	---------	---------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保证借款	95,000.00	95,126.27	145,000.00	95,000.00
信用借款	156,500.00	136,000.00	90,120.00	55,000.00
质押借款	96,000.00	95,000.00	30,000.00	59,000.00
合计	347,500.00	326,126.27	265,120.00	209,000.00

图表8-62 担保人截至 2020 年末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利率	增信措施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银行昆明分行	95,126.27	2020-1-17	2021-1-16	4.35	大额存单质押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20,000.00	2020-7-31	2021-7-31	4.85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昆明翠湖支行	20,000.00	2020-7-28	2021-7-28	5.80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滇池支行	25,000.00	2020-12-2	2021-12-2	6.30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30,000.00	2020-6-23	2021-6-22	4.28	滇投担保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明世纪城支行	16,000.00	2020-6-2	2021-1-14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	9,500.00	2020-3-13	2021-3-12	4.0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15,000.00	2020-12-15	2021-12-14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5,000.00	2020-12-7	2021-12-6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15,500.00	2020-9-8	2021-9-7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	40,000.00	2020-6-24	2021-6-24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康路支行	10,000.00	2020/8/12	2021/5/13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25,000.00	2020/12/21	2021/10/23	3.85	信用
合计		326,126.27				

图表8-63 担保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利率	增信措施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银行昆明分行	96,000.00	2021/1/17	2022/1/16	4.35	存单质押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20,000.00	2020/7/31	2021/7/31	4.85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滇池支行	25,000.00	2020/12/2	2021/12/2	6.3	滇投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30,000.00	2020/6/23	2021/6/22	4.28	滇投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农村信用社	10,000.00	2021.04.02	2022.04.02	5.1	滇投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10,000.00	2021.03.01	2022.03.01	4.85	滇投 担保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明分行	16,000.00	2021/1/31	2022/1/31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15,000.00	2020/12/15	2021/12/14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5,000.00	2020/12/7	2021/12/6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 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15,500.00	2020/9/8	2021/9/7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	40,000.00	2020/6/24	2021/6/24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康路支行	10,000.00	2020/8/12	2021/5/13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25,000.00	2020/12/21	2021/10/23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昆明分行	6,000.00	2021/2/2	2022/2/1	4.00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昆明分行	4,000.00	2021/3/11	2022/3/11	4.00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农信社昆明联社	8,000.00	2021/2/7	2022/2/7	4.23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农信社西山区福海联社	5,000.00	2021/2/7	2022/2/7	4.23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农信社五华区联社	3,000.00	2021/2/7	2022/2/7	4.23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 有限公司	农信社盘龙区联社	4,000.00	2021/2/7	2022/2/7	4.23	信用
合计		347,500.00				

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应付票据分别为 0.00 万元、18,181.82 万元、68,181.82 万元和 50,531.06 万元, 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0.43%、1.51%和 1.12%。2019 年末, 担保人应付票据较 2018 年末增加 18,181.82 万元。2020 年末, 担保人应付票据较 2019 年末增加 50,000.00 万元, 增幅为 275.00%, 主要系对云南水投牛栏江滇池补水工程有限公司增加的应付票据所致。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应付票据较 2020 年末减少 17,650.76 万元，降幅为 25.89%，主要系票据到期兑付。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74,510.29 万元、102,479.20 万元、125,146.40 万元和 78,989.8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8%、2.44%、2.78%和 1.76%。2019 年末，担保人应付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27,968.91 万元，增幅为 37.54%，主要系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2020 年末，担保人应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22,667.20 万元，增幅为 22.12%，主要系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应付账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46,156.51 万元，降幅为 36.88%，主要系结算了部分工程款及设备款所致。总体而言，报告期内随着担保人业务规模扩大，由采购而产生应付工程款逐步增加。

图表8-64 担保人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一年以内	41,955.22	41,955.22	55,793.50	54,179.03
一至二年	31,846.38	31,846.38	33,837.64	19,965.50
二至三年	5,188.3	31,101.83	12,623.24	365.76
三年以上	-	20,242.98	224.83	-
合计	78,989.89	125,146.40	102,479.20	74,510.29

图表8-65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账龄超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692.51	未到结算期
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11,824.65	未到结算期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1,219.64	未到结算期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498.16	未到结算期
云南工程建筑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	4,824.19	未到结算期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3,994.70	未到结算期
中铁八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3,770.61	未到结算期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	2,985.72	未到结算期
核工业井巷建设集团公司	87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0,680.17	-

3) 预收款项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预收款项分别为 1,781.15 万元、679.56 万元、1,234.74 万元和 4,658.5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5%、0.02%、0.03%和 0.10%。2019 年末，担保人预收款项较 2018 年末减少 1,101.59 万元，降幅为 61.85%，主要系该科目进行重分类并将一部分计入合同负债所致。

2020 年末，担保人预收款项较 2019 年末增加 555.18 万元，增幅为 81.70%，主要系预收房屋租赁租金所致。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预收款项较 2020 年末增加 3,423.80 万元，增幅为 277.29%，主要系担保人预收工程款项所致。

图表8-66 担保人报告期内预收款项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一年以内	4,122.55	698.76	152.72	1,771.69
一至二年	535.98	535.98	517.49	9.35
二至三年	-	-	9.35	0.11
三年以上	-	-	-	-
合计	4,658.53	1,234.74	679.56	1,781.15

4) 其他应付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75,220.15 万元、304,915.99 万元、225,979.60 万元和 289,436.6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0%、7.26%、5.01%和 6.43%。2019 年末，担保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229,695.84 万元，增幅为 305.36%，主要系应付昆明新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款项及应付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款项增加所致，该款项主要系担保人与以上两家公司的往来款。2020 年末，担保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78,936.39 万元，降幅为 25.89%，主要系支付工程款项和支付平台公司往来款所致，工程款主要是支付给昆明捷运泰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和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往来款主要是支付给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昆明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呈贡分中心和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其他应付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63,457.02 万元，增幅为 28.08%，主要系往来款增加所致。其他应付款项主要包括往来款及借款、工程款质量保证金、应付长期资产购买款、应付特许经营权对价款、应付其他费用、代扣款项。

图表8-67 担保人近三年及 2021 年 3 月末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付利息	-	-	19,806.38	14,233.16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289,436.62	225,979.60	285,109.60	60,986.99
合计	289,436.62	225,979.60	304,915.99	75,220.15

图表8-68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主要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昆明市土地储蓄交易中心呈贡分中心	45,000.00	未到结算期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9,742.15	工程质保金

昆明捷运泰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477.61	工程质保金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6,682.09	工程质保金
昆明市土地矿产储备中心	6,302.50	工程质保金
合计	85,204.35	-

图表8-69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主要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昆明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呈贡分中心	45,000.00	未到结算期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633.33	往来款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58.28	往来款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9,742.15	往来款
昆明捷运泰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739.09	往来款
合计	130,172.85	-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929,660.82 万元、734,610.12 万元、746,069.24 万元和 786,403.8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91%、17.48%、16.55%和 17.48%。2019 年末，担保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195,050.70 万元，降幅为 20.98%。2020 年末，担保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11,459.12 万元，增幅为 1.56%。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 40,334.63 万元，增幅为 1.5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图表8-70 担保人报告期内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485.98	346,441.59	287,531.64	545,281.1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7.12	31,000.00	155,000.00	12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48,593.92	368,510.81	291,699.88	260,379.7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116.84	116.84	378.59	-
合计	786,403.87	746,069.24	734,610.12	929,660.82

图表8-71 担保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用款单位	借款银行	余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类别	担保单位/抵押内容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6.09	2020/8/12 至 2022/8/11	保证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6.09	2020/6/30 至 2022/6/29	保证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	富滇银行股	79,000.00	4.75	2018/12/19	抵	大额定期存单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有限责任公司	份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支行			至 2021/12/18	押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支 行	15,000.00	6.65	2019/5/22 至 2022/5/22	保证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市官渡 支行	7,000.00	4.9	2012/1/21 至 2024/6/15	抵押	昆国用(2011)第 00675号、昆国用 (2011)00685号、昆 国用(2011)00743号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市官渡 支行	6,000.00	4.9	2010/8/30 至 2024/6/15	抵押	昆国用(2011)第 00675号、昆国用 (2011)00685号、昆 国用(2011)00743号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 作信用社	15,000.00	5.39	2014/6/17 至 2023/12/15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 作信用社	8,000.00	5.39	2014/6/16 至 2023/11/16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 作信用社	3,000.00	5.39	2014/12/25 至 2023/12/25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华夏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支 行	4,600.00	6.5	2014/8/26 至 2022/8/26	保证	保证人为昆明产业开 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最高额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 银行\国外借 款\日本协力 银行外币户 127 亿	2,632.29	0.75	2006/6/23 至 2046/6/1	保证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 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 银行\国外借 款\日本协力 银行外币户 104 亿	1,346.12	0.75	2007/3/30 至 2046/12/2	保证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 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国 外借款\芬兰 政府借款	408.98	0.75	2013/6/30 至 2023/6/3	保证	污泥项目, 担保人: 云 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 行昆明第一 支行	1,500.00	5.13	2018/4/28 至 2021/4/27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 司云(2017)呈贡区不 动产权第 0044809 号
昆明滇池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 行昆明第一 支行	800.00	5.225	2018/7/31 至 2021/7/3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 司云(2017)呈贡区不 动产权第 0044809 号
昆明排水设施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富滇银行昆 明滇池路支 行	100.00	4.75	2017/2/4 至 2022/2/4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	厦门国际银	800.00	7.00	2019/9/27 至	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行福州分行			2021/9/27	证	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昆明城北支行	5,000.00	5.46	2019/5/23 至 2022/5/23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9.00	2019-12-11 至 2021-12-11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官渡支行	200.00	6.15	2020/3/30 至 2022/3/30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	8.5	2020/6/12 至 2022/6/12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	163,245.28	浮动利率	2019/3/28 至 2021/9//26	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16,000.00	LPR+22.5BP	2020/3/26 至 2022/9/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2,000.00	LPR+42.5BP	2020/5/14 至 2023/5/1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200.00	LPR+22.5BP	2020/12/22 至 2023/10/27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17,000.00	4.655	2019/12/26 至 2022/12/25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3,000.00	4.15	2020/12/4 至 2023/12/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1,787.22	4.988	2018/3/29 至 2021/12/31	抵押	构筑物及设备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10	6.00	2018/5/23 至 2021/12/31	抵押	构筑物及设备
	合计	435,819.99				

图表8-72 担保人截至 2021 年 3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主要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债单位	证券名称	还款金额	债券起始日	债券还款日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 滇投企业债	31,000.00	2017/7/17	2021/7/17
合计	-	31,000.00	-	-

图表8-73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情况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金融机构	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利率	增信措施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	14,517.85	2016.6.24	2024.6.24	4.900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聚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83.63	2020.4.27	2023.4.27	7.884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929.17	2020.11.2	2026.11.1	6.84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212.89	2017.3.28	2022.3.28	4.275	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293.44	2020.8.7	2025.8.7	6.7263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1,175.42	2020.9.11	2023.9.11	5.912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5,700.82	2020.6.30	2025.6.30	6.3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188.83	2018.10.25	2023.10.25	7.9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银金融租赁（第二期）	6,829.83	2016.1.14	2022.1.14	4.9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融资租赁	50,000.00	2016.4.6	2021.4.6	5.7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	4,113.10	2016.9.29	2024.9.15	4.41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银金融租赁（第三期）	6,394.49	2017.1.9	2023.1.9	4.95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鑫桥联合融资租赁（第三期）	14,421.66	2017.12.19	2027.12.15	5.145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金融租赁（第三期）	10,000.00	2018.6.29	2023.8.29	7.67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航国际租赁	6,666.67	2019.10.18	2024.10.18	9.06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第二期）	3,862.48	2018.10.18	2023.10.18	7.86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银金融租赁	5,402.17	2018.12.3	2023.12.3	6.77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	3,981.95	2019.1.25	2024.1.29	8.1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第二期）	7,105.49	2019.1.31	2024.1.31	7.19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骊信国际融资租赁	4,536.88	2019.3.14	2022.3.14	6.9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远海运租赁	1,182.13	2019.3.29	2024.3.29	8.18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科工金融租赁	4,022.80	2019.4.26	2024.4.26	8.07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药融资租赁	2,113.30	2019.7.5	2024.7.5	8.18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金融租赁	2,664.28	2019.9.9	2024.9.9	8.18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邦银金融租赁	5,382.49	2019.9.20	2022.9.20	9.44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第三期）	6,723.02	2019.12.19	2024.12.19	7.059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	10,815.00	2019.12.2	2022.12.2	8.823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哈银金融租赁	6,546.62	2019.12.30	2023.1.30	8.314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晨融资租赁	363.00	2020.1.9	2021.7.9	8.07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贵银金融租赁	3,382.01	2020.1.2	2025.1.2	9.44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投租赁	4,434.98	2020.3.2	2023.3.15	8.72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鑫桥联合融资租赁（第四期）	12,667.13	2020.6.11	2030.6.11	7.7142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第二期）	3,701.73	2020.6.24	2025.6.24	7.827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第二期）	7,768.62	2020.11.20	2025.11.20	6.9825	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第三期）	4,000.00	2020.12.11	2025.12.11	6.888	担保
合计		319,583.87				

(2) 非流动负债

担保人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

1) 长期借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792,302.66 万元、892,765.90 万元、783,816.24 万元和 654,914.4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08%、21.24%、17.38%和 14.56%。2019 年末，担保人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00,463.24 万元，增幅为 12.68%。2020 年末，担保人长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108,949.66 万元，降幅为 12.20%。

图表8-74 担保人报告期内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96,000.00	81.95	119,000.00	159,000.00
抵押借款	44,665.88	90,408.16	103,228.00	130,004.00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保证借款	340,782.57	558,239.05	586,537.90	377,598.66
信用借款	173,465.98	135,087.08	84,000.00	125,700.00
合计	654,914.42	783,816.24	892,765.90	792,302.66

图8-75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用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类别	担保单位/抵押内容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37.22	6.09	2020/8/12 至 2022/8/11	保证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579.09	6.09	2020/6/30 至 2022/6/29	保证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031.96	5.23	2020/1/2 至 2022/1/2	保证	保证人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20,114.66	4.75	2018/12/19 至 2021/12/18	抵押	大额定期存单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13,410.19	6.65	2019/5/22 至 2022/5/22	保证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21,041.92	4.9	2012/1/21 至 2024/6/15	抵押	昆国用（2011）第 00675 号、昆国用（2011）00685 号、昆国用（2011）0074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18,035.93	4.9	2010/8/30 至 2024/6/15	抵押	昆国用（2011）第 00675 号、昆国用（2011）00685 号、昆国用（2011）0074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34,327.35	5.39	2014/6/17 至 2023/12/15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14,040.00	5.39	2014/6/16 至 2023/11/16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4,850.00	5.39	2014/12/25 至 2023/12/25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30,520.00	5.39	2013/12/31 至 2023/11/16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1,812.71	6.5	2014/8/26 至 2022/8/26	保证	保证人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外借款\日本协力银行外币户 127 亿	64,506.20	0.75	2006/6/23 至 2046/6/1	保证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外借款\日本协力银行外币户 104 亿	33,660.88	0.75	2007/3/30 至 2046/12/2	保证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国外借款\芬兰政府借款	1,581.96	0.75	2013/6/30 至 2023/6/3	保证	污泥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23.51	5.13	2018/1/22 至 2021/1/21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司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 004480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2.35	5.13	2018/4/28 至 2021/4/27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司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 004480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1.28	5.225	2018/7/31 至 2021/7/3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司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 0044809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50,087.08	5.225	2019/12/26 至 2022/12/26	信用	-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21,900.00	4.75	2017/2/4 至 2022/2/4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14,400.00	7	2019/9/27 至 2021/9/27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昆明城北支行	10,000.00	5.46	2019/5/23 至 2022/5/23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国际信托	15,000.00	7	2021/1/25 至 2023/1/25		滇投和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官渡支行	14,700.00	6.15	2020/3/30 至 2022/3/30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	建信信托有	55,000.00	8.5	2020/6/12 至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施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限责任公司			2022/6/12		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 施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交银金融租 赁有限责任 公司	15,000.00	7.059	2019/12/19 至 2024/12/19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银团贷款	66,764.42	浮动利率	2019/3/28 至 2022/12/24	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莆 田市分行	151.08	5.4	2019/6/14 至 2019/6/13	抵押 加保 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黄益泽、吴 兰仙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莆 田市分行	170.23	5.4	2019/1/24 至 2029/1/23	抵押 加保 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黄益泽、吴 兰仙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莆 田市分行	274.04	5.4	2019/2/21 至 2029/2/20	抵押 加保 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黄益泽、吴 兰仙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莆 田市分行	381.09	5.4	2019/2/2 至 2029/2/1	抵押 加保 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黄益泽、吴 兰仙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莆 田市分行	680.91	5.4	2019/1/29 至 2029/1/27	抵押 加保 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黄益泽、吴 兰仙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莆 田市分行	692.35	5.4	2019/1/21 至 2029/1/17	抵押 加保 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黄益泽、吴 兰仙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莆 田市分行	83.29	5.4	2019/5/7 至 2029/5/6	抵押 加保 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黄益泽、吴 兰仙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莆 田市分行	87.00	5.4	2019/4/18 至 2029/4/17	抵押 加保 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黄益泽、吴 兰仙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云 南省分行营 业部	3,000.00	LPR+22.5BP	2020/3/26 至 2022/9/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云 南省分行营 业部	700.00	LPR+42.5BP	2020/5/14 至 2023/5/1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 务股份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云 南省分行营 业部	11,100.00	LPR+22.5BP	2020/12/22 至 2023/10/27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2,000.00	4.655	2019/12/26 至 2022/12/25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27,000.00	4.15	2020/12/4 至 2023/12/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6,165.71	4.988	2018/3/29 至 2021/12/31	抵押	构筑物及设备
	合计	654,914.42				

2) 应付债券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应付债券分别为 546,808.86 万元、849,274.64 万元、1,192,051.79 万元和 1,272,973.2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24%、20.21%、26.44%和 28.29%。2019 年末，担保人应付债券较 2018 年末增加 302,465.78 万元，增幅为 55.31%，主要系 2019 年新发行债券所致。2020 年末，担保人应付债券较 2019 年末增加 342,777.15 万元，增幅为 40.36%。

图表8-76 担保人 2020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明细表

单位：万元、年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17 滇投债	100	2017-7-17	7 年	155,000.00	154,329.08	126,823.24
13 滇投债	100	2013-2-17	7 年	120,000.00	24,000.00	-
2017PPN001	100	2017-8-2	5 年	100,000.00	69,327.20	71,113.32
2017PPN002	1000	2017-11-17	5 年	200,000.00	179,566.11	181,032.52
19 滇投美元债 3 亿元	100	2019-6-19	3 年	209,415.00	208,210.18	195,429.80
19 滇池投资 CP001	100	2019-10-17	1 年	100,000.00	100,000.00	-
19 滇池投资 MTN001	100	2019-10-25	3 年	100,000.00	99,911.16	100,817.01
19 滇池投资 PPN001	100	2019-11-12	5 年	100,000.00	99,267.99	100,134.69
20 昆明滇投 ZR001	100	2020-3-20	3 年	40,000.00	-	42,233.47
20 昆明滇投 ZR002	100	2020/4/48	3 年	20,000.00	-	20,909.01
20 昆明滇投 ZR003	100	2020-6-19	3 年	60,000.00	-	62,253.07
20 滇池投资 SCP001	100	2020.3.18	3 月	100,000.00	-	-
兴业银行第四期	100	2020-6-24	3 年	50,000.00	-	51,595.08
兴业银行第五期	100	2020-11-17	3 年	10,000.00	-	10,039.06
20 滇池投资 PPN001	100	2020.8.31	5 年	100,000.00	-	101,249.38
20 滇池投资 CP001	100	2020-10-30	1 年	100,000.00	-	100,651.78
滇投 2020 年第一批政府专项债	100	2020-6-18	7 年	55,000.00	-	55,000.00
2015 年滇池水务公司债券	100	2015-12-25	7 年	70,000.00	69,662.92	3,770.35
合计				1,689,415.00	1,004,274.64	1,223,051.79

3) 长期应付款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790,479.83 万元、862,965.27 万元、852,449.00 万元和 826,620.40 万元, 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03%、20.53%、18.91%和 18.47%。2019 年末, 担保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72,485.44 万元, 增幅为 9.17%。2020 年末, 担保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10,516.27 万元, 降幅为 1.22%。

图表8-77 担保人报告期内长期应付款分类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余额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754,238.36	779,484.19	761,245.40	664,464.12
专项应付款	72,382.04	72,964.81	101,719.87	126,015.71
合计	826,620.40	852,449.00	862,965.27	790,479.83

图表8-78 担保人 2020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金融机构	2020 年末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775.74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第二期)	253.62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第三期)	17,210.95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9,835.06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期)	25,244.11
中商国际融资租赁 (深圳) 有限公司	60.17
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191.80
招商局融资租赁	15,932.26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2,933.14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3.13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期)	19.93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期)	25,101.97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一期)	41,548.17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二期)	83,029.32
聚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736.32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1,100.00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4,457.48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4,981.50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67.5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第二期)	1,747.16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第三期)	132,045,541.59
云南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1.68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	117.04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融资租赁	839.17
鑫桥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第三期)	111,153.20
鑫桥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第四期)	91,368.54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7,832.0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第二期）	3,489.65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第三期）	19,011.70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71,581,994.46
骊信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27,017.96
中近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5,746.63
航天科工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477.20
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1.69
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578.83
霍尔果斯沃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93
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8,710.65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982.87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第二期）	12,434.00
哈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7,989.99
华晨融资租赁	73.65
贵阳贵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2,319.82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481,099.12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期.）	29,309.47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8,895.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9,967.66
合计	779,484.19

图表8-79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金额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8,179.91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3,586.01
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615.57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7,070.94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9,461.32
聚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781.44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1,100.00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9,527.05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0,472.75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	34,030.25
招银金融租赁（第三期）	12,637.84
鑫桥联合融资租赁（第三期）	111,153.20
华夏金融租赁（第三期）	17,210.95
中航国际租赁	7,832.0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第二期）	3,489.65
工银金融租赁	17,158.20
招商局融资租赁	15,932.26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第二期）	25,244.11
骊信国际融资租赁	27,017.96

中远海运租赁	5,746.63
航天科工金融租赁	6,477.20
国药融资租赁	15,001.69
湖北金融租赁	13,578.83
邦银金融租赁	28,649.36
交银金融租赁（第三期）	21,047.96
远东国际租赁	16,982.87
哈银金融租赁	37,989.99
贵银金融租赁	11,359.94
中建投租赁	4,434.98
鑫桥联合融资租赁（第四期）	87,390.98
远东国际租赁（第二期）	12,434.00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第二期）	25,531.01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第三期）	19,011.70
	-112,900.20
合计	754,238.36

图表8-80 担保人 2020 年末公司专项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昆明主城调蓄池挖潜增效应急试验示范项目	2,261.68
民兵应急营城市排涝连专项经费	31.10
银行收滇投公司拨付 2019 年-2020 年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经费	3.50
住建部昆明主城区污染物综合减排水质保障关键技术与示范工程财政补助款	228.17
住建部昆明老运粮河环境改善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财政补助款	235.66
2015 年滇池治理“十二五”规划水污染防治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2,600.00
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5 年省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	200.00
滇池航运建设（一期）工程中央补助资金	2,750.00
滇池航运建设（一期）工程 省级资金	100.00
2015 年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350.00
2015 年第二批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补助资金	20,000.00
2016 年滇池重点区域蓝藻打捞处置工作财政补助经费	1,534.00
2017 年滇池治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400.00
2018 年滇池水污染治理防治市级补助资金	2,000.00
2019 年滇池保护治理省级补助资金	6,718.00
2019 年滇池水污染治理防治市级补助资金	9,870.00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滇池保护治理省级补助资金-草海及入湖河口清淤工程	600.00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滇池保护治理省级补助资金-滇池外海环湖湿地建设四退三还工程	715.92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滇池保护治理省级补助资金-排水管网系统清淤除障项目	4,000.00
昆明市滇池管理局 2020 年湿地运行管理维护费	100.00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外贷项目省级财政贴息资金	46.78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年池保护治理省级补助资金-昆明主城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及泵站建设工程	10,000.00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超级限除磷提标改造管理款	5,700.00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滇池保护治理省级补助资金-滇池斗南湿地建设工程	1,500.00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滇池治理水污染防治项目市级补助资金-浪池湖面保洁管护经费	500.00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滇池治理水污染防治项目市级补助资金-盘龙江水面保洁经费	120.00
昆明市财政局-2020 年泊池治理水污染防治项目市级补助资金-三个半岛前置库高效重构水生态技术修复示范工程	400.00
合计	72,964.81

图表8-81 担保人 2021 年 3 月末公司专项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昆明主城调蓄池挖潜增效应急试验示范项目	2,261.68
民兵应急营城市排涝连专项经费	26.00
草海及入湖河口清淤工程	600.00
滇池航运建设一期	100.00
滇池航运中央资金	2,750.00
滇池外海环湖湿地建设四退三还工程	715.92
滇池重点区域蓝藻打捞处置工程	1,534.00
环湖截污南岸配套收集系统完善项目	1,450.00
昆明市第十四污水处理厂工程	6,718.00
昆明主城区南片排水管网完善工程（二环外度假区）	1,000.00
牛栏江补水工程购水资金	2,000.00
牛栏江引水工程盘龙江入口段防洪工程	200.00
排水管网清淤除障项目	4,000.00
湿地维护运行管理	100.00
外贷贴息	46.78
王家堆湿地建设工程	500.00
昆明主城老旧排水管网改造及泵站建设工程（子项目一）	10,000.00
昆明主城第一、三、七八、九水质净化厂超极限除磷提标改造试验示范工程	5,700.00
住建部昆明主城区污染物综合减排水质保障关键技术与示范	228.17
住建部昆明老运粮河环境改善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	235.66
2015 年第二批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20,000.00
滇池流域水污染控制工程评估及精准治污决策系统资金	300.00
滇池斗南湿地二期建设工程项目	1,500.00
滇池湖面保洁管护工作	500.00
盘龙江水面保洁管护工作	120.00
三个半岛前置库高效重构水生态技术修复示范工程	400.00

其他（经费日常业务）	9,395.83
合计	72,382.04

3、所有者权益分析

图表8-82 担保人近三年及一期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21年3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	17.35	500,000.00	17.40	500,000.00	17.56	500,000.00	17.68
资本公积	1,619,191.79	56.19	1,624,191.79	56.53	1,624,779.79	57.08	1,633,170.73	57.73
其他综合收益	380,147.35	13.19	380,147.35	13.23	379,294.66	13.32	379,238.77	13.41
盈余公积	9,375.07	0.33	9,375.07	0.33	9,375.07	0.33	9,375.07	0.33
未分配利润	204,759.96	7.96	219,020.65	7.62	199,120.63	6.99	179,809.84	6.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3,491.36	95.02	2,732,734.86	95.11	2,712,570.14	95.29	2,701,594.41	95.5
少数股东权益	143,629.41	4.98	140,482.99	4.89	134,123.28	4.71	127,199.74	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7,120.77	100	2,873,217.84	100	2,846,693.42	100	2,828,794.15	100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828,794.15 万元、2,846,693.42 万元、2,873,217.84 万元和 2,857,120.77 万元。2019 年末，担保人所有者权益较 2018 年末增加 17,899.27 万元，增幅为 0.63%。2020 年末，担保人所有者权益较 2019 年末增加 26,524.42 万元，增幅为 0.93%。担保人的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构成。

（1）实收资本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实收资本（或股本）均为 500,000.00 万元。报告期内，担保人实收资本无变化。

图表8-83 担保人截至 2020 年末实收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实收资本内容	金额	性质
2004	财政拨款入资本金	1,000.00	货币
2005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财政拨款）	6,400.00	货币
2008	财政拨款	32,396.00	货币
2013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财政拨款）	460,204.00	货币
合计	-	500,000.00	-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担保人历次增资中，不存在资产权属不明、注入过程存在法律瑕疵的资产、公益性资产的情况。担保人历次增资不存在以“名股实债”、股东借款、公益性资产、储备土地等方式的违规出资或出资不实的问题。

(2) 资本公积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资本公积分别为 1,633,170.73 万元、1,624,779.79 万元、1,624,191.79 万元和 1,619,191.79 万元。2019 年末，担保人资本公积较 2018 年末减少 8,390.94 万元，降幅为 0.51%。2020 年末，担保人资本公积较 2019 年末减少 588.00 万元，降幅为 0.03%。报告期内变化不大。担保人的资本公积主要由政府注入的资产、专项资金转资本公积、置换债转资本公积、政府注入的排水管网资产构成。

(3) 其他综合收益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 379,238.77 万元、379,294.66 万元、380,147.35 万元和 380,147.35 万元。2019 年末，担保人其他综合收益较 2018 年末增加 55.89 万元，增幅为 0.01%。2020 年较 2019 年末增加 4,852.69 万元，增幅 1.28%。报告期内担保人其他综合收益变化不大。

(4) 未分配利润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79,809.84 万元、199,120.63 万元、219,020.65 万元和 204,759.96 万元。2019 年末，担保人未分配利润较 2018 年末增加 19,310.80 万元，增幅为 10.74%。2020 年末，担保人未分配利润较 2019 年末增加 19,900.02 万元，增幅为 9.08%。

4、财务指标分析

(1) 担保人盈利能力分析

图表8-84 近三年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盈利能力指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52,963.94	288,466.66	198,674.75	206,713.70
营业成本	52,655.43	254,322.14	181,995.22	175,104.86
期间费用	10,046.02	34,570.53	56,642.11	42,551.46
其中：				
销售费用	423.91	1,409.68	1,379.02	1,437.18
管理费用	7,325.67	32,832.96	45,205.92	38,639.28
财务费用	2,296.44	327.89	10,057.17	2,475.00
营业利润	-10,041.91	41,786.48	51,775.76	40,141.39
营业外收入	33.8	237.89	30.81	420.11

营业外支出	20.78	1,263.34	929.93	650.85
利润总额	-10,028.89	40,761.02	50,876.64	39,910.64
净利润	-11,114.27	33,011.90	32,631.08	32,508.85
业务毛利率	0.00	11.84	8.4	15.29
净资产收益率	-0.39	1.15	1.15	1.15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 担保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06,713.70 万元、198,674.75 万元、288,466.66 万元和 52,963.94 万元。2019 年度, 担保人营业总收入较 2018 年度减少 8,038.95 万元, 降幅为 3.89%。2020 年较 2019 年增加 89,791.91 万元, 增幅 45.20%, 主要原因为污水处理和土地一级开发两个板块营业收入增加。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 担保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42,551.46 万元、56,642.11 万元、34,570.53 万元和 10,046.02 万元。2019 年度, 担保人期间费用较 2018 年度增加 14,090.65 万元, 增幅为 33.11%, 主要来自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的增加, 其中管理费用主要系水葫芦种植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主要系当期汇兑损失所致。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减少 22,071.58 万元, 主要系财务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减少, 其中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 12,37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确认水葫芦种植费用 19,501.08 万元, 2020 年该项费用减少至 1,193.49 万元, 主要是此项费用减少所致, 2020 年财务费用减少 9,729.28 万元, 主要是实现汇兑收益 13,234.69 万元所致。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 担保人营业利润分别为 40,141.39 万元、51,775.76 万元、41,786.48 万元和 -10,041.91 万元。2019 年度, 担保人营业利润较 2018 年度增加 11,634.37 万元, 增幅为 28.98%。2020 年较 2019 年减少 9,989.28 万元, 降幅 19.29%。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 担保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39,910.64 万元、50,876.64 万元、40,761.02 万元和 -10,028.89 万元。2019 年度, 担保人利润总额较 2018 年度增加 10,965.99 万元, 增幅为 27.48%。2020 年较 2019 年减少 10,115.62 万元, 降幅 19.92%。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 担保人净利润分别为 32,508.85 万元、32,631.08 万元、33,011.90 万元和 -11,114.27 万元。2019 年度, 担保人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增加 122.23 万元, 增幅为 0.38%; 2020 年较 2019 年增加 380.82 万元, 基本保持稳定。

(2) 担保人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8-85 担保人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2018年末/度
流动比率	1.98	2.09	2.13	2.22
速动比率	0.57	0.67	0.73	0.65
资产负债率(%)	60.83	61.08	59.62	55.92
EBITDA(万元)	11,496.01	136,378.58	144,342.29	87,271.5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10	0.58	0.75	0.43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22、2.13、2.09 和 1.98。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速动比率分别为 0.65、0.73、0.67 和 0.57。呈波动趋势。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92%、59.62%、61.08%和 60.83%，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非流动负债规模持续增加所致。2018-2020 年末，担保人 EBITDA 分别为 8.73 亿元、14.43 亿元和 13.64 亿元，呈波动趋势，主要系计入固定资产折旧逐年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分析

图表8-86 担保人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55,992.99	165,196.62	569,705.66	533,219.46	496,88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00,761.15	105,436.51	372,529.57	311,405.39	285,93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31.83	59,760.10	197,176.08	221,814.07	210,94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6,389.01	4,819.64	128,536.26	67,585.25	38,48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10,013.56	51,045.98	435,928.54	362,509.73	418,80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24.54	-46,226.34	-307,392.27	-294,924.47	-380,32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84,942.66	273,575.00	1,814,694.33	1,638,122.65	788,903.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417,753.64	353,072.70	1,726,660.20	1,710,356.78	1,183,41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0.98	-79,497.70	88,034.12	-72,234.13	-394,511.62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均为正值，担保人经营收入发展较好，在满足经营性开支后仍有结余。2019 年度，担保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增加 10,864.87 万元，增幅为 51.50%，主要为担保人污水业务稳步增长现金流入增加，同时收回的往来款和收到的政府

补助增加所致。2020 年度担保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24,637.99 万元，日常经营活动期间费用支付及政府专项补助资金转拨款项较同期差不多，变动主要是与各公司往来款划转。2021 年 1-3 月，担保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略微减少 4528.27 万元，主要是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收到往来款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均为负值，担保人承担了大量滇池治理及城市水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任务，进行了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支付了大量资金。从长期看，大量的资金投入将会在未来为公司带来更大的收益及现金流入。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0,327.69 万元、-294,924.47 万元、-307,392.27 万元和-103,624.54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减少 12,467.80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滇池治理项目增加投资流出较多。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94,511.62 万元、-72,234.13 万元、88,034.12 万元和-32,810.98 万元，呈波动态势。由于近几年担保人在建项目、投资项目和业务发展需要较大的投入，使得担保人单靠自身的经营现金流入无法满足投资需求，因此担保人需要通过借款、直接融资等融资手段等筹资解决投资所需资金。2019 年年度，担保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72,234.13 万元，主要系 2019 年担保人偿还债务导致现金流出增加所致。2020 年担保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88,034.12 万元较同期新增 160,268.25 万元，主要新增融资租赁和发行 20 滇池投资 PPN001 所致。2021 年 1-3 月，担保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32,810.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6,686.72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一季度较同期新增借款所致。

总体看来，担保人基本保持了资金来源与运用之间的平衡，自身信用良好，目前资金周转状况正常，资金储备丰沛，现金流状况基本反映了公司所处行业的性质，并与公司目前所处发展阶段相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足，投资活动与筹资活动具有较好的匹配性。

(4) 运营效率分析

图表8-87 担保人近三年及 2021 年 1-3 月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财务指标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0	2.46	1.81	2.00
存货周转率（次）	0.03	0.14	0.09	0.09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1	0.04	0.03	0.03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担保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03、0.03、0.04 和 0.01。受公司资产规模较大、滇池治理项目投资建设周期长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偏低，符合公司所在行业及自身业务结构的特征。

总体来看，公司的运营状况良好，发展趋势稳定，预计随着滇池环境整治工程的进一步开展、公司污水处理项目逐步完工带动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的各项营运能力指标将稳步提升。

十、担保人有息债务情况

（一）近一年担保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1、借款期限结构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有息债务余额为 3,827,547.73 万元，明细如下：

图表8-88 2020 年末担保人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26,126.27	8.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6,069.24	19.49
长期借款	783,816.24	20.48
应付债券	1,192,051.79	31.14
长期应付款	779,484.19	20.37
合计	3,827,547.73	100.0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有息债务余额为 3,816,029.94 万元，明细如下：

图表8-89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47,500.00	9.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403.87	20.61
长期借款	654,914.43	17.16
应付债券	1,272,973.28	33.36
长期应付款	754,238.36	19.77
合计	3,816,029.94	100.00

2、借款担保结构

图表8-90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有息债务担保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	合计

		负债			款	
信用借款	95,000.00	563,078.5	173,465.98	1,272,973.28	-	2,330,704.49
保证借款	156,500.00	223,325.4	367,448.45	-	754,238.36	1,275,325.48
抵押和质押借款	96,000.00	-	114,000.00	-	-	210,000.00
合计	347,500.00	786,403.90	654,914.43	1,272,973.28	754,238.36	3,816,029.97

(二) 担保人主要银行借款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短期借款余额为 326,126.27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46,069.24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783,816.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8-91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银行昆明分行	95,126.27	2020/1/17	2021-1-16	人民币	4.35	大额存单质押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20,000.00	2020/7/31	2021/7/31	人民币	4.85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昆明翠湖支行	20,000.00	2020/7/28	2021/7/28	人民币	5.80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富民银行滇池支行	25,000.00	2020/12/2	2021/12/2	人民币	6.30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30,000.00	2020/6/22	2021/6/22	人民币	4.28	滇投担保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明世纪城支行	16,000.00	2020/6/2	2021/1/14	人民币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	9,500.00	2020/3/13	2021/3/12	人民币	4.0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15,000.00	2020/12/15	2021/12/14	人民币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5,000.00	2020/12/7	2021/12/6	人民币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15,500.00	2020/9/8	2021/9/7	人民币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	40,000.00	2020/6/24	2021/6/24	人民币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康路支行	10,000.00	2020/8/12	2021/5/13	人民币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	民生银行昆	25,000.00	2020/12/21	2021/10/23	人民	3.85	信用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	明滇池路支行				币		
合计	-	326,126.27	-	-	-	-	-

图表8-92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主要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一年内到期	起始日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滇池支行	79,114.66	79,000.00	2018/12/19	2021/12/18	人民币	4.75	10 亿存单质押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城北支行	40,081.95	40,000.00	2018/3/23	2021/3/23	人民币	6.70	其他应收款质押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2019/12/27	2021/12/27	人民币	9.00	保证借款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信托	79,000.00	24,000.00	2020/6/12	2022/6/12	人民币	8.50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香港分行	116,023.48	22,184.66	2017/9/28	2021/9/27	港币	浮动利率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香港分行	80,322.22	17,084.48	2019/3/28	2021/3/26	港币	浮动利率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红塔银行	42,579.09	15,000.00	2020/6/30	2022/6/29	人民币	6.09	昆明市公共租赁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35,071.12	15,000.00	2019/5/22	2022/5/22	人民币	6.65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49,327.35	15,000.00	2014/6/17	2023/12/15	人民币	5.39	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15,023.51	15,000.00	2018/1/22	2021/1/21	人民币	5.13	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 0044809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31,475.05	10,476.00	2012/3/16	2023/12/21	人民币	4.90	抵押担保： 土地使用权 昆国用 (2011) 第 671 号，保证 人：昆明产业 开发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	36,192.68	10,026.96	2018/3/29	2021/12/31	人民币	4.99	抵押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22,040.00	8,000.00	2014/12/25	2023/12/25	人民币	5.39	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28,041.92	7,000.00	2012/1/21	2024/6/15	人民币	4.90	昆国用 (2011) 第 00675、0074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红塔银行	20,037.22	6,000.00	2028/8/12	2022/8/11	人民币	6.09	昆明市公共租赁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24,035.93	6,000.00	2010/8/30	2024/6/15	人民币	4.90	昆国用 (2011) 第 00675、00743 号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昆明城北支行	15,000.00	5,000.00	2019/5/23	2022/5/23	人民币	5.46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6,412.71	4,600.00	2014/8/26	2022/8/26	人民币	6.5	保证人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7,850.00	3,000.00	2014/12/25	2023/12/25	人民币	5.39	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30,000.00	3,000.00	2020/12/4	2023/12/4	人民币	4.15	信用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67,138.49	2,632.29	2006/6/23	2046/6/1	人民币	0.75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16,000.00	1,600.00	2019/9/23	2021/9/23	人民币	7.00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1,502.35	1,500.00	2018/4/28	2021/4/27	人民币	5.13	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35,006.99	1,346.12	2007/3/30	2046/12/2	人民币	0.75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503.74	1,000.00	2011/12/22	2023/12/21	人民币	4.90	抵押担保: 土地使用权 昆国用(2011)第671号, 保证人: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滇池支行	22,900.00	1,000.00	2017/2/24	2022/2/24	人民币	5.00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801.28	800.00	2018/7/31	2021/7/31	人民币	5.13	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2,372.94	790.98	2013/6/30	2023/6/30	人民币	4.90	污泥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云投融资租赁	200.1	200.10	2018/5/23	2021/12/31	人民币	6.00	抵押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14,900.00	200.00	2020/3/30	2022/3/30	人民币	6.15	保证借款
合计		950,954.78	346,441.59					

图表8-93 2020 年末担保人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	------	------	-------	-------	----	----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红塔银行	14,037.22	2028/8/12	2022/8/11	人民币	6.09	昆明市公共租赁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红塔银行	27,579.09	2020/6/30	2022/6/29	人民币	6.09	昆明市公共租赁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	20,031.96	2020/1/2	2022/1/2	人民币	5.23	保证人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滇池支行	114.66	2018/12/19	2021/12/18	人民币	4.75	10 亿存单质押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20,071.12	2019/5/22	2022/5/22	人民币	6.65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999.05	2012/3/16	2023/12/21	人民币	4.90	抵押担保:土地使用权昆国用(2011)第 671 号, 保证人: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1,503.74	2011/12/22	2023/12/21	人民币	4.90	抵押担保:土地使用权昆国用(2011)第 671 号, 保证人: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21,041.92	2012/1/21	2024/6/15	人民币	4.90	昆国用(2011)第 00675、0074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18,035.93	2010/8/30	2024/6/15	人民币	4.90	昆国用(2011)第 00675、00743 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34,327.35	2014/6/17	2023/12/15	人民币	5.39	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14,040.00	2014/12/25	2023/12/25	人民币	5.39	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4,850.00	2014/12/25	2023/12/25	人民币	5.39	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1,812.71	2014/8/26	2022/8/26	人民币	6.50	保证人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64,506.20	2006/6/23	2046/6/1	人民币	0.75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33,660.88	2007/3/30	2046/12/2	人民币	0.75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1,581.96	2013/6/30	2023/6/30	人民币	0.00	污泥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23.51	2018/1/22	2021/1/21	人民币	5.13	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 0044809 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2.35	2018/4/28	2021/4/27	人民币	5.13	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1.28	2018/7/31	2021/7/31	人民币	5.13	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城北支行	81.95	2018/3/23	2021/3/23	人民币	6.70	其他应收款质押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	50,087.08	2019/12/26	2022/12/26	人民币	5.23	信用借款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滇池支行	21,900.00	2017/2/24	2022/2/24	人民币	5.00	保证借款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14,400.00	2019/9/23	2021/9/23	人民币	7.00	保证借款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昆明城北支行	10,000.00	2019/5/23	2022/5/23	人民币	6.70	保证借款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0.00	2019/12/27	2021/12/27	人民币	9.00	保证借款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14,700.00	2020/03/30	2022/03/30	人民币	6.15	保证借款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信托	55,000.00	2020/6/12	2022/6/12	人民币	8.50	保证借款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	15,000.00	2016/03/31	2021/03/15	人民币	5.00	保证借款
滇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分行	33,664.00	2019/12/4	2022/12/4	港币	浮动利率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香港分行	63,237.74	2019/3/28	2021/3/26	港币	浮动利率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香港分行	93,838.82	2017/9/28	2021/9/27	港币	浮动利率	保证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	151.08	2019/6/14	2029/6/13	人民币	5.40	抵押加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	170.23	2019/1/24	2029/1/23	人民币	5.40	抵押加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	274.04	2019/2/21	2029/2/20	人民币	5.40	抵押加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	381.09	2019/2/2	2029/2/1	人民币	5.40	抵押加保证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储	680.91	2019/1/29	2019/1/27	人民币	5.40	抵押加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储	692.35	2019/1/21	2019/1/17	人民币	5.40	抵押加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储	83.29	2019/5/7	2019/5/6	人民币	5.40	抵押加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储	87.00	2019/4/18	2019/4/17	人民币	5.40	抵押加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19,000.00	2020/3/26	2022/9/4	人民币	LPR+2.5BP	信用借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900.00	2020/5/14	2023/5/14	人民币	LPR+4.25BP	信用借款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13,100.00	2020/12/22	2023/10/27	人民币	LPR+2.5BP	信用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9,000.00	2019/12/26	2022/12/25	人民币	4.66	信用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27,000.00	2020/12/4	2023/12/4	人民币	4.15	信用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6,000.00	2018/3/28	2022/3/28	人民币	3.27	信用借款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	26,165.71	2018/3/29	2021/12/31	人民币	4.99	抵押
合计		783,816.24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短期借款余额为 347,5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35,819.99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654,914.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8-94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利率	增信措施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银行昆明分行	96,000.00	2021/1/17	2022/1/16	4.35	存单质押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20,000.00	2020/7/31	2021/7/31	4.85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滇池支行	25,000.00	2020/12/2	2021/12/2	6.3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官渡支行	30,000.00	2020/6/23	2021/6/22	4.28	滇投担保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农村信用社	10,000.00	2021.04.02	2022.04.02	5.1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10,000.00	2021.03.01	2022.03.01	4.85	滇投担保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明分行	16,000.00	2021/1/31	2022/1/31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15,000.00	2020/12/15	2021/12/14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昆明城南支行	5,000.00	2020/12/7	2021/12/6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15,500.00	2020/9/8	2021/9/7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	40,000.00	2020/6/24	2021/6/24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康路支行	10,000.00	2020/8/12	2021/5/13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25,000.00	2020/12/21	2021/10/23	3.85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昆明分行	6,000.00	2021/2/2	2022/2/1	4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昆明分行	4,000.00	2021/3/11	2022/3/11	4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农信社昆明联社	8,000.00	2021/2/7	2022/2/7	4.23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农信社西山区福海联社	5,000.00	2021/2/7	2022/2/7	4.23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农信社五华区联社	3,000.00	2021/2/7	2022/2/7	4.23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农信社盘龙区联社	4,000.00	2021/2/7	2022/2/7	4.23	信用
合计		347,500.00				

图表8-95 2021年3月末担保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用款单位	借款银行	余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类别	担保单位/抵押内容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6.09	2020/8/12 至 2022/8/11	保证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6.09	2020/6/30 至 2022/6/29	保证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79,000.00	4.75	2018/12/19 至 2021/12/18	抵押	大额定期存单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6.65	2019/5/22 至 2022/5/22	保证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昆明滇池支行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7,000.00	4.9	2012/1/21 至 2024/6/15	抵押	昆国用(2011)第00675号、昆国用(2011)00685号、昆国用(2011)00743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6,000.00	4.9	2010/8/30 至 2024/6/15	抵押	昆国用(2011)第00675号、昆国用(2011)00685号、昆国用(2011)00743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15,000.00	5.39	2014/6/17 至 2023/12/15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8,000.00	5.39	2014/6/16 至 2023/11/16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3,000.00	5.39	2014/12/25 至 2023/12/25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4,600.00	6.5	2014/8/26 至 2022/8/26	保证	保证人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外借款\日本协力银行外币户 127 亿	2,632.29	0.75	2006/6/23 至 2046/6/1	保证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外借款\日本协力银行外币户 104 亿	1,346.12	0.75	2007/3/30 至 2046/12/2	保证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国外借款\芬兰政府借款	408.98	0.75	2013/6/30 至 2023/6/3	保证	污泥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1,500.00	5.13	2018/4/28 至 2021/4/27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司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800.00	5.225	2018/7/31 至 2021/7/3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司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100.00	4.75	2017/2/4 至 2022/2/4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800.00	7.00	2019/9/27 至 2021/9/27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昆明城北支行	5,000.00	5.46	2019/5/23 至 2022/5/23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	兴业国际信	30,000.00	9.00	2019-12-11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限责任公司	托有限责任 公司			至 2021-12-11		公司、昆明产业开发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官渡支 行	200.00	6.15	2020/3/30 至 2022/3/30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建信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24,000.00	8.5	2020/6/12 至 2022/6/12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银团贷款	163,245.28	浮动利率	2019/3/28 至 2021/9/26	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 南省分行营 业部	16,000.00	LPR+22.5BP	2020/3/26 至 2022/9/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 南省分行营 业部	2,000.00	LPR+42.5BP	2020/5/14 至 2023/5/1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 南省分行营 业部	200.00	LPR+22.5BP	2020/12/22 至 2023/10/27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 行昆明市滇 池国家旅游 度假区支行	17,000.00	4.655	2019/12/26 至 2022/12/25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市官渡 支行	3,000.00	4.15	2020/12/4 至 2023/12/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 赁有限责任 公司	11,787.22	4.988	2018/3/29 至 2021/12/31	抵押	构筑物及设备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 限公司	云南云投融 资租赁有限 公司	200.10	6.00	2018/5/23 至 2021/12/31	抵押	构筑物及设备
	合计	435,819.99				

图表8-96 2021年3月末担保人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用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类别	担保单位/抵押内 容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4,037.22	6.09	2020/8/12 至 2022/8/11	保证	昆明市公共租赁 住房开发建设管 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7,579.09	6.09	2020/6/30 至 2022/6/29	保证	昆明市公共租赁 住房开发建设管 理有限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031.96	5.23	2020/1/2 至 2022/1/2	保证	保证人为昆明产 业开发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最高额 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20,114.66	4.75	2018/12/19 至 2021/12/18	抵押	大额定期存单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13,410.19	6.65	2019/5/22 至 2022/5/22	保证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21,041.92	4.9	2012/1/21 至 2024/6/15	抵押	昆国用(2011)第00675号、昆国用(2011)00685号、昆国用(2011)00743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18,035.93	4.9	2010/8/30 至 2024/6/15	抵押	昆国用(2011)第00675号、昆国用(2011)00685号、昆国用(2011)00743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34,327.35	5.39	2014/6/17 至 2023/12/15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14,040.00	5.39	2014/6/16 至 2023/11/16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4,850.00	5.39	2014/12/25 至 2023/12/25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海农村合作信用社	30,520.00	5.39	2013/12/31 至 2023/11/16	保证	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	1,812.71	6.5	2014/8/26 至 2022/8/26	保证	保证人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外借款\日本协力银行外币户 127 亿	64,506.20	0.75	2006/6/23 至 2046/6/1	保证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外借款\日本协力银行外币户 104 亿	33,660.88	0.75	2007/3/30 至 2046/12/2	保证	北岸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国外借款\芬兰政府借款	1,581.96		2013/6/30 至 2023/6/3	保证	污泥项目, 担保人: 云南省财政厅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23.51	5.13	2018/1/22 至 2021/1/21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司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2.35	5.13	2018/4/28 至 2021/4/27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司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发展银行昆明第一支行	1.28	5.225	2018/7/31 至 2021/7/3	抵押	晋宁滇池置业有限公司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50,087.08	5.225	2019/12/2 6至 2022/12/2 6	信用	-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21,900.00	4.75	2017/2/4 至 2022/2/4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14,400.00	7	2019/9/27 至 2021/9/27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昆明城北支行	10,000.00	5.46	2019/5/23 至 2022/5/23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国际信托	15,000.00	7	2021/1/25 至 2023/1/25		滇投和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官渡支行	14,700.00	6.15	2020/3/30 至 2022/3/30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	8.5	2020/6/12 至 2022/6/12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7.059	2019/12/1 9至 2024/12/1 9	保证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	66,764.42	浮动利率	2019/3/28 至 2022/12/2 4	保证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151.08	5.4	2019/6/14 至 2019/6/13	抵押加保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益泽、吴兰仙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170.23	5.4	2019/1/24 至 2029/1/23	抵押加保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益泽、吴兰仙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274.04	5.4	2019/2/21 至 2029/2/20	抵押加保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益泽、吴兰仙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381.09	5.4	2019/2/2 至 2029/2/1	抵押加保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益泽、吴兰仙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680.91	5.4	2019/1/29 至 2029/1/27	抵押加保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益泽、吴兰仙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692.35	5.4	2019/1/21 至 2029/1/17	抵押加保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益泽、吴兰仙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83.29	5.4	2019/5/7 至 2029/5/6	抵押加保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益泽、吴兰仙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分行	87.00	5.4	2019/4/18 至 2029/4/17	抵押加保证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黄益泽、吴兰仙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3,000.00	LPR+22.5 BP	2020/3/26 至 2022/9/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700.00	LPR+42.5 BP	2020/5/14 至 2023/5/1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11,100.00	LPR+22.5 BP	2020/12/2 2 至 2023/10/2 7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支行	2,000.00	4.655	2019/12/2 6 至 2022/12/2 5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官渡支行	27,000.00	4.15	2020/12/4 至 2023/12/4	信用	-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6,165.71	4.988	2018/3/29 至 2021/12/3 1	抵押	构筑物及设备
	合计	654,914.42				

(三) 担保人融资租赁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通过融资租赁的方式从金融租赁公司融入资金，共计为 1,089,722.95 万元，其中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的金额为 153,402.10 万元，计入长期应付款科目的金额为 936,320.85 万元。

图表8-97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融资租赁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租赁单位	还款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租赁	2,790.23	2016.3.31	2021.3.15	4.75	产投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	43,750.00	2016.6.24	2024.6.24	4.90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	中商国际融资租	4,000.00	2018.1.31	2021.1.20	5.40	信用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贷款单位	租赁单位	还款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限责任公司	赁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中商国际融资租 赁	7,000.00	2018.2.9	2021.1.28	5.40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国银租赁	47,368.78	2019.12.30	2024.12.30	7.44	房产抵押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国银租赁	90,806.68	2020.6.30	2025.6.30	6.30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聚创租赁	29,000.00	2020.4.27	2023.4.27	7.88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招商局通商融资 租赁	16,125.13	2017.3.28	2022.3.28	4.28	市城投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信达租赁	47,770.39	2020.8.7	2025.8.7	6.73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仑租赁	20,000.00	2020.9.11	2023.9.11	5.91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华夏金融租赁 5 亿	50,000.00	2020.11.2	2026.11.1	6.84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三期租赁	25,000.00	2018.6.29	2023.8.29	7.67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鑫桥联合融资租 赁三期 15 亿元	105,000.00	2017.12.19	2027.12.15	5.15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金融租赁有 限公司二期 4 亿元	6,666.66	2015.9.28	2021.9.28	4.90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银租赁二期 2 亿	3,709.20	2015.11.27	2021.11.27	4.90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银租赁二期 3 亿	6,917.04	2016.1.14	2022.1.14	4.90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银租赁三期 5 亿	20,289.36	2017.1.9	2023.1.9	4.95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浦银租赁二期	4,479.92	2016.9.21	2021.3.21	5.23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	10,000.00	2016.1.21	2021.7.21	4.90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云投融资租 赁	5,544.42	2016.9.10	2021.3.10	4.75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 赁	40,000.00	2016.9.29	2024.9.15	4.41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 赁二期	9,000.90	2018.10.18	2023.10.18	4.78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银租赁一期	22,800.00	2018.12.3	2023.12.3	5.51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融租赁	30,000.00	2018.10.25	2023.10.25	5.94	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 赁二期	32,500.00	2019.1.31	2024.1.31	4.75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骊信租赁	32,500.00	2019.3.14	2022.3.14	5.70	昆明滇投担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	招商局通商融资	3,720.10	2019.3.15	2024.3.15	5.70	昆明滇投担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贷款单位	租赁单位	还款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理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					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	16,292.31	2019.1.25	2024.1.29	5.70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远海运	6,011.63	2019.3.29	2024.3.29	4.75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金租	11,828.75	2019.4.26	2024.4.26	6.5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药租赁	15,175.91	2019.7.5	2024.7.5	7.8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霍尔果斯	7.50	2020.3.20	2021.6.20	6.5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邦银	8,000.00	2019.11.22	2022.11.22	7.8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邦银	15,000.00	2019.9.20	2022.9.20	7.8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金租	15,548.20	2019.9.9	2024.9.9	6.4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航租赁	13,333.33	2019.10.18	2024.10.18	6.90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远东租赁	29,999.99	2019.12.2	2022.12.2	5.9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哈银租赁	42,096.31	2019.12.30	2023.1.30	4.75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租赁三期	28,666.72	2019.12.19	2024.12.19	5.00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贵银租赁	13,140.00	2020.1.2	2025.1.2	6.5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霍尔果斯沃盈租赁	20.00	2020.1.6	2021.4.6	6.5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晨租赁	632.01	2020.1.9	2021.7.9	4.75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霍尔果斯	17.50	2020.3.20	2021.6.20	6.55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邦银	8,500.00	2020.3.20	2025.3.20	7.88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投租赁	9,213.98	2020.3.2	2023.3.15	6.50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鑫桥租赁	76,000.00	2020.6.11	2030.6.11	6.32	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远东租赁	13,500.00	2020.6.24	2025.6.24	5.95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租赁	30,000.00	2020.11.20	2025.11.20	6.65	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越秀租赁	20,000.00	2020.12.11	2025.12.11	5.40	滇投担保
合并		1,089,722.95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 担保人通过融资租赁的方式从金融租赁公司融入资金, 共计为 903,455.22 万元, 其中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的金额为 91,614.92 万元, 计入长期应付款科目的金额为 811,840.30 万元。

图表8-98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融资租赁情况表

单位: 万元、%

贷款单位	租赁单位	还款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	43,750.00	2016.6.24	2024.6.24	4.90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银租赁	44,665.88	2019.12.30	2024.12.30	7.44	房产抵押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银租赁	86,242.97	2020.6.30	2025.6.30	6.30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聚创租赁	24,000.00	2020.4.27	2023.4.27	7.8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	10,863.36	2017.3.28	2022.3.28	4.28	市城投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租赁	45,514.30	2020.8.7	2025.8.7	6.73	信用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仑租赁	16,667.00	2020.9.11	2023.9.11	5.91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三期租赁	25,000.00	2018.6.29	2023.8.29	7.67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鑫桥联合融资租赁三期 15 亿元	105,000.00	2017.12.19	2027.12.15	5.1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二期 4 亿元	3,333.33	2015.9.28	2021.9.28	4.90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银租赁二期 2 亿	2,797.10	2015.11.27	2021.11.27	4.90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银租赁二期 3 亿	5,563.80	2016.1.14	2022.1.14	4.90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银租赁三期 5 亿	18,131.52	2017.1.9	2023.1.9	4.9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	5,000.00	2016.1.21	2021.7.21	4.90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云投融资租赁	0.00	2016.9.10	2021.3.10	4.7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	35,000.00	2016.9.29	2024.9.15	4.41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二期	6,998.81	2018.10.18	2023.10.18	4.7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银租赁一期	20,900.00	2018.12.3	2023.12.3	5.51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融租赁	35,000.00	2018.10.25	2023.10.25	5.94	产投担保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 赁二期	30,000.00	2019.1.31	2024.1.31	4.7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骊信租赁	30,000.00	2019.3.14	2022.3.14	5.70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局通商融资 租赁	3,489.21	2019.3.15	2024.3.15	5.70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局通商融资 租赁	15,142.67	2019.1.25	2024.1.29	5.70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中远海运	5,423.50	2019.3.29	2024.3.29	4.75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金租	9,090.75	2019.4.26	2024.4.26	3.81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国药租赁	14,229.55	2019.7.5	2024.7.5	4.7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邦银	7,500.00	2019.11.22	2022.11.22	7.8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邦银	14,000.00	2019.9.20	2022.9.20	7.8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金租	14,609.54	2019.9.9	2024.9.9	6.48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中航租赁	13,333.33	2019.10.18	2024.10.18	6.90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远东租赁	26,249.99	2019.12.2	2022.12.2	5.9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哈银租赁	41,092.16	2019.12.30	2023.1.30	4.75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租赁三期	27,034.15	2019.12.19	2024.12.19	5.00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贵银租赁	12,520.00	2020.1.2	2025.1.2	6.5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霍尔果斯沃盈租 赁	10.00	2020.1.6	2021.4.6	6.55	昆明滇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华晨租赁	289.84	2020.1.9	2021.7.9	4.75	昆明滇投、产投担保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霍尔果斯	7.50	2020.3.20	2021.6.20	6.55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邦银	8,000.00	2020.3.20	2025.3.20	7.88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投租赁	8,254.96	2020.3.2	2023.3.15	6.50	信用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鑫桥租赁	76,000.00	2020.6.11	2030.6.11	6.32	产投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远东租赁	12,750.00	2020.6.24	2025.6.24	5.95	信用
合计		903,455.22				

(四) 存续期债券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担保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发行的待偿还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97.75 亿元、美元 3.00 亿元，详细情况如下：

图表8-99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担保人存续的债券情况（人民币）

单位：亿元、%、年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余额	利率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兑付情况
21 滇池投资 PPN001	昆明滇投	10.00	6.00	3	2021-04-07	2024-04-07	尚在存续期
21 滇池投资 SCP002	昆明滇投	10.00	5.70	0.49	2021-07-22	2022-1-14	尚在存续期
20 滇池投资 PPN001	昆明滇投	10.00	5.80	5	2020-08-31	2025-08-31	尚在存续期
19 滇池投资 PPN001	昆明滇投	10.00	5.45	5	2019-11-12	2024-11-12	尚在存续期
17 滇投债	昆明滇投	12.40	5.75	7	2017-07-24	2024-07-24	尚在存续期
17 滇池投资 PPN002	昆明滇投	18.00	5.92	5	2017-11-17	2022-11-17	尚在存续期
19 滇池投资 MTN001	昆明滇投	10.00	4.77	3	2019-10-25	2022-10-25	尚在存续期
17 滇池投资 PPN001	昆明滇投	6.95	5.99	5	2017-08-03	2022-08-03	尚在存续期
20 滇池投资 CP001	昆明滇投	10.00	3.92	1	2020-10-30	2021-10-29	尚在存续期
15 昆水务	滇池水务	0.40	4.35	7	2015-12-25	2022-12-25	尚在存续期
合计	-	97.75	-	-	-	-	-

图表8-100 截至目前担保人存续的直接债务融资工具情况（美元）

单位：亿美元、%、年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余额	利率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兑付情况
昆明滇投 6.6% N2022	昆明滇投	3.00	6.60	3	2019-06-26	2022-06-26	尚在存续期

（五）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担保人已注册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SCP）；拟注册发行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CP），由招商银行承销，计划今年年内发行；担保人拟注册发行 10 亿元公司债券，计划今年年内发行。除上述融资计划外，担保人暂无其它直接融资计划。

十一、担保人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担保人的实际控制人

担保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担保人的子公司

担保人子公司及下属企业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章第五节“担保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担保人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章第五节“担保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二）关联交易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无需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担保人资信情况

(一) 担保人信用评级情况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担保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 担保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及下属子公司获得云南省农信社、兴业银行、广发银行、富滇银行、交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授信额度总额为人民币 570.44 亿元，其中已使用额度 205.09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 365.35 亿元。

图表8-10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授信方式	借款余额	未使用余额
1	农业发展银行	17,971.00	银行贷款	0.00	17,971.00
2	工商银行	100,000.00	银行贷款	0.00	100,000.00
3	浦东发展银行	10,000.00	银行贷款	0.00	10,000.00
4	富滇银行	306,000.00	银行贷款	182,000.00	124,000.00
5	交通银行	260,000.00	银行贷款	260,000.00	0.00
6	中信银行	120,000.00	银行贷款	100,000.00	20,000.00
7	兴业银行	800,000.00	银行贷款	131,500.00	668,500.00
8	农业银行	18,500.00	银行贷款	0.00	18,500.00
9	中国银行	120,000.00	银行贷款	28,000.00	92,000.00
10	中国银行	100,000.00	银行贷款	24,000.00	76,000.00
11	省农信社	1,000,000.00	银行贷款	168,900.00	831,100.00
12	国家开发银行	120,000.00	银行贷款	0.00	120,000.00
13	国家开发银行	63,700.00	银行贷款	0.00	63,700.00
14	中国银行	7,390.80	外国贷款转贷	1,520.00	5,870.80
15	华夏银行	182,200.00	银行贷款	55,000.00	127,200.00
16	恒丰银行	101,400.00	银行贷款	10,000.00	91,400.00
17	民生银行	20,000.00	银行贷款	20,000.00	0.00
18	建设银行	260,000.00	银行贷款	120,000.00	140,000.00
19	北京银行	230,000.00	银行贷款	230,000.00	0.00
20	广发银行	500,000.00	银行贷款	140,000.00	360,000.00
21	进出口银行	150,000.00	银行贷款	0.00	150,000.00
22	红塔银行	100,000.00	银行贷款	70,000.00	30,000.00
23	世界银行	5,009.56	外国贷款转贷	5,009.56	0.00
24	日本协力银行	261,255.90	外国贷款转贷	95,479.56	165,776.34
25	平安银行	345,000.00	银行贷款	269,500.00	75,500.00
26	招商银行	216,000.00	银行贷款	100,000.00	116,000.00
27	曲商行	60,000.00	银行贷款	0.00	60,000.00
28	渤海银行	10,000.00	银行贷款	0.00	10,000.00

29	厦门银行	20,000.00	银行贷款	20,000.00	0.00
30	光大银行	200,000.00	银行贷款	20,000.00	180,000.00
	合计	5,704,427.26		2,050,909.12	3,653,518.14

(三) 担保人债务违约记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担保人近三年及近一期各类债务能够到期还本按期付息，未有延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无任何债务违约记录。

(四) 担保人直接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如下：

1、已经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担保人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发行了 8 亿元“2009 年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期，票面年利率 6.20%，于当期债券存续期第 5 年末附担保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该债券已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到期兑付完毕。

担保人于 2013 年 2 月 1 日公开发行了 12 亿元“2013 年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期限 7 年期，票面年利率 6.50%，在本期债券期限内收益率固定不变，按年付息，自第三年开始每年偿还 2.4 亿元本金，该债券已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兑付完毕。

担保人于 2014 年 6 月 17 日发行了 18 亿元“2014 年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期限 7 年期，票面年利率 6.65%，在债券期限内收益率固定不变，按年付息，自第三年开始每年偿还 3.6 亿元本金。2017 年 12 月 21 日，由债券债权人召集的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同意债券提前兑付。该债券已于 2018 年 1 月 5 日提前兑付完毕。

担保人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发行了 10 亿元“15 滇池投资 PPN001”，期限 3 年期，票面年利率 5.49%，在债券期限内收益率固定不变，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该债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兑付完毕。

担保人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 16 滇池投资 PPN001，发行金额 10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票面年利率 3.95%，该债券已于 2019 年 10 月 20 日兑付完毕。

担保人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公开发行了 10 亿元“19 滇池投资 CP001”，期限 1 年期，票面年利率 3.83%，在本期债券期限内收益率固定不变，按年付息，该债券已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兑付完毕。

担保人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公开发行了 10 亿元“20 滇池投资 SCP001”，期限 270 天，票面年利率 2.90%，在本期债券期限内收益率固定不变，按年付息，该债券已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兑付完毕。

担保人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了 10 亿元“21 滇池投资 SCP001”，票面年利率 4.50%，期限 0.74 年，在本期债券期限内收益率固定不变，按年付息，该债券已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兑付完毕。

2、未到期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图表8-102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担保人未到期债务工具情况（人民币）

单位：亿元、%、年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余额	利率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兑付情况
21 滇池投资 SCP002	昆明滇投	10.00	5.70	0.49	2021-7-21	2022-1-17	尚在存续期
21 滇池投资 PPN001	昆明滇投	10.00	6.00	3	2021/04/07	2024-04-07	尚在存续期
20 滇池投资 CP001	昆明滇投	10	3.92	1	2020/10/30	2021-10-30	尚在存续期
20 滇池投资 PPN001	昆明滇投	10.00	5.80	5	2020-08-31	2025-08-31	尚在存续期
19 滇池投资 PPN001	昆明滇投	10.00	5.45	5	2019-11-12	2024-11-12	尚在存续期
17 滇投债	昆明滇投	12.40	5.75	7	2017-07-24	2024-07-24	尚在存续期
17 滇池投资 PPN002	昆明滇投	18.00	5.92	5	2017-11-17	2022-11-17	尚在存续期
19 滇池投资 MTN001	昆明滇投	10.00	4.77	3	2019-10-25	2022-10-25	尚在存续期
17 滇池投资 PPN001	昆明滇投	6.95	5.99	5	2017-08-03	2022-08-03	尚在存续期
15 昆水务	滇池水务	0.40	4.35	7	2015-12-25	2022-12-25	尚在存续期
合计	-	97.75	-	-	-	-	-

图表8-103 截至目前担保人未到期债务工具情况（美元）

单位：亿元、%、年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余额	利率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兑付情况
昆明滇投 6.6% N2022	昆明滇投	3.00	6.60	3	2019-06-26	2022-06-26	尚在存续期

3、2020 年担保人不存在资信状况重大不利变化

十三、担保人或有事项

（一）担保情况

1、担保人担保制度

为规范担保人担保行为，防范担保业务风险，保障担保人权益，担保人担保业务按照审慎原则进行，即要求提高风险意识，谨慎提供担保，实行规模控制。担保人担保业务严格履行根据《昆明市市属投融资公司融资审批管理办法》（昆政办发[2017]77号）相关要求，投融资公司之间债务链接进行的资金拆借和相互担保企业自愿达成协议的，由公司通过总经理办公会及董事会决议决定，并在决定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报市国资委备案；投融资公司向市属企业或因融资需要向

融资合作关系方提供第三方责任担保，由公司通过总经理办公会及董事会决议决定，决议通过后报市国资委审批，获得国资委批复后方能提供担保；为自身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需由总经理办公会和董事会决议通过方能提供担保。

2、关联担保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关联担保余额为 639,518.37 万元，具体为：

图表8-104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关联企业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关联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形式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8,252.95	保证担保	单人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770.35	保证担保	单人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迪肯商贸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27,495.07	保证担保	单人担保
合计			639,518.37	-	-

图表8-105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关联企业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关联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形式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992,911.74	保证担保	单人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000.00	保证担保	单人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迪肯商贸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10,167.71	保证担保	单人担保
合计			1,073,079.45		

3、对外担保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1,396,036.83 万元，占净资产比例为 67.59%，担保人为昆明产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昆明新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及昆明市土地开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图表8-106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对外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企业	被担保企业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形式	被担保企业经营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产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64,960.40	保证担保	单人担保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123,097.19	保证担保	单人担保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	171,000.00	保证	单人	良好

限责任公司	司		担保	担保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 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	保证 担保	单人 担保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 有限公司	260,520.99	保证 担保	单人 担保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土地开发投资经营 有限责任公司	240,458.25	保证 担保	单人 担保	良好
合计		1,396,036.83	-	-	-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1,540,666.83 万元，占担保人当期净资产的 53.46%，分别为：为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564,960.40 万元，为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123,097.19 万元，为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171,000.00 万元，为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36,000.00 万元，为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260,250.99 万元，为昆明市土地开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240,458.25 万元，为昆明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115,000.00 万元，昆明市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29,900.00 万元，为。

图表8-107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对外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企业	被担保企业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形式	被担保企业经营情况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564,960.40	保证	保证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123,097.19	保证	保证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发展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171,000.00	保证	保证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公共租赁住房开 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	保证	保证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城市建设开发投 资有限公司	260,250.99	保证	保证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土地开发投资经 营有限责任公司	240,458.25	保证	保证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农业发展投资有 限公司	29,900.00	保证	保证	良好
昆明滇池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昆明自来水集团有限公 司	115,000.00	保证	保证	良好
合计		1,540,666.83	-	-	-

(二) 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担保人及下属子公司不涉及重大未决诉讼。

（三）承诺事项或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担保人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或其他或有事项。

（四）资产质押、抵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担保人受限资产主要有货币资金和土地使用权。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受限货币资金 218,284.5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图表8-108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票据保证金	8,181.82	保证金
上海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798.99	共管监管账户
存单质押	209,303.77	质押借款
合计	218,284.58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受限土地资产对应借款余额为 177,716.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图表8-109 截至 2020 年末担保人土地资产所有权受限情况表

单位：亩、万元

序号	土地证号	面积		土地性质	受限原因	借款余额
		平方米	亩			
1	昆国用(2011)第00675号	12,766.67	19.15	商业金融用地	抵押借款	63,000.00
2	昆国用(2011)第00743号	28,300.01	42.45	商业金融用地	抵押借款	
3	昆国用(2011)第00671号	131,787.00	197.68	商业金融用地	抵押借款	40,166.00
4	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12,694.85	19.04	城镇住宅用地	抵押借款	16,550.00
5	盘龙国用〔01〕字第0107628号	2,236.38	3.35	住宅用地	抵押借款	58,000.00
6	昆国用〔2008〕第00711号	1,217.14	1.83	城镇住宅	抵押借款	
7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200840254号	3,163.28	4.74	-	抵押借款	
8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200840257号	891.45	1.34	-	抵押借款	
9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200840260号	2,660.00	3.99	-	抵押借款	
合计		195,716.78	293.57	-	-	177,716.00

担保人受限资产主要有货币资金和土地使用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受限货币资金 210,798.9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图表8-110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10,000.00	质押借款
共管监管账户	798.99	共管监管账户
合计	210,798.99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受限土地资产对应借款余额为 97,415.87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图表8-11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担保人土地资产所有权受限情况表

单位：亩、万元

序号	土地证号	面积		土地性质	受限原因	借款余额
		平方米	亩			
1	昆国用(2011)第00675号	12,766.67	19.15	商业金融用地	抵押借款	52,000.00
2	昆国用(2011)第00743号	28,300.01	42.45	商业金融用地	抵押借款	
3	云(2017)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044809号	12,694.85	19.04	城镇住宅用地	抵押借款	750.00
4	盘龙国用〔01〕字第0107628号	2,236.38	3.35	住宅用地	抵押借款	44,665.87
5	昆国用〔2008〕第00711号	1,217.14	1.83	城镇住宅	抵押借款	
6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200840254号	3,163.28	4.74	-	抵押借款	
7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200840257号	891.45	1.34	-	抵押借款	
8	昆明市房权证字第200840260号	2,660.00	3.99	-	抵押借款	
合计		63,929.78	95.89	-	-	97,415.87

(五) 衍生产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滇池投资本部未持有衍生产品。

(六) 重大金融理财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滇池投资未持有任何大宗商品期货、理财产品等重大金融理财投资情况。

(七) 海外投资情况

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滇池投资本部未进行海外投资活动。

十四、担保函主要内容

第一条 被担保的债务融资工具的种类、金额、期限、还本付息方式

主债权种类：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最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的金额为准）

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

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第二条担保的方式

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第三条担保责任的承担

在本担保函项下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时，如发行人不能按期全额兑付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担保人应主动承担担保责任，将兑付资金划入超短期融资券登记机构或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超短期融资券可分别或联合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主承销商有义务代理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要求担保人履行保证责任。

如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后，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担保人负有同种类、品质的到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可依法将该债务与其在本担保函项下对担保人的债务融资工具相抵销。

第四条担保的范围

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第五条担保的期间

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及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之日起二年，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担保人免除保证责任。

第六条财务信息披露

超短期融资券有关主管部门或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有权对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并要求担保人定期提供会计报表等财务信息。

第七条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或出质

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或持有人依法将超短期融资券转让或出质给第三人的，担保人在本担保函项第四条规定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第八条主债权的变更

经有关部门和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批准，超短期融资券利率、期限、还本付息方式等发生变更时，担保人会继续承担本担保函项下的担保责任。

第九条加速到期

在本担保函项下的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之前，担保人发生分立、合并、停产停业等足以影响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时，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人应在一定期限内提供新的保证。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人不提供新的保证时，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有权要求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人、担保人提前兑付超短期融资券本息。

第十条担保函的生效

本担保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在本担保函第五条规定的保证期限内不得变更或撤销。

第十一条 担保函的变更

担保人对担保协议或本担保函进行修改、变更、解除或终止，应经过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同意。

第十二条其他

担保人同意发行人将本担保函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同上报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并随同其他档案一同提供给认购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查询。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各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下列第（二）种方式进行解决：

-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依法向担保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章 税项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增值税

2016年3月2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投资者应按相关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企业超短期融资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超短期融资券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对超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规定。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超短期融资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四、税项抵销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超短期融资券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一）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

为规范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发行人及所属控股企业在发生根据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相关规定要求需要对外披露相关信息的，均统一遵循该制度，有效规范了信息披露管理工作。

（二）信息披露管理机制

发行人作为一家港股上市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信息披露管理机制，对于公司发生的达到披露要求的业务发展情况、交易情况等信息，均有报送、审议、公告审批及披露等管理机制，确保投资者及债权人能及时有效了解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以便做出投资决策。同时，公司对于市场舆情信息每天专人搜索查询，对于市场上出现的虚假信息等误导投资者、债权人情况的，根据相关规定及时予以澄清。

（三）信息披露负责部门

计划财务部负责发行人信息披露具体工作。具体负责人为王欣，任计划财务部经理。

二、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存续和兑付期间，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发行前信息披露

公司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正式发行前 2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2、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 3、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4、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 2021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5、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存续期内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公司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及时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 1、企业名称变更；
-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大合同；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三) 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定期披露以下信息：

1、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2、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企业信息披露的时间应当不晚于企业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媒体上的时间。

（四）本息兑付信息披露

发行人应当至少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支付日或本金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披露付息或兑付安排情况的公告。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发行人应当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发行人应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企业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披露违约处置进展，企业应当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企业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应当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 会议目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 决议效力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一) 召集人及职责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二) 召开情形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¹足额兑付；
- 2、发行人拟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3、发行人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安排、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4、发行人拟减资（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实施业绩承诺补偿等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减资的，且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累计减资比例低于发行时注册资本

¹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

102,911.10 万元的 5%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因拟进行的资产出售、转让、无偿划转、债务减免、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的除外)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原因可能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者 24 个月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导致净资产减少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 10%,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持续稳健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其丧失对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7、发行人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8、拟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如有);

9、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10、发行文件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11、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三) 强制召集

召集人在知悉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与相关方沟通持有人会议召集安排,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发生上述情形的,应当在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或应当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召集人,发行人披露相关事项公告视为已完成书面告知程序。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四) 主动和提议召集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出现《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列明的重大事项或信息披露变更事项情形之一的（上述约定须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除外），召集人可以主动召集持有人会议，也可以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 1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向召集人发出的书面提议召集持有人会议。

召集人收到书面提议的，应自收到提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如召集人书面同意召开持有人会议，应于书面回复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发出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如召集人不同意召开持有人会议，应书面回复不同意的理由。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一）召集公告披露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会议时间和地点；
-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5、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截止日和其他相关事宜；
- 6、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7、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8、参会证明要求：参会人员应出具参会回执、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及债权登记日债券账务资料，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二）初始议案发送

召集人应与发行人、持有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受托管理人（如有）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持有人会议议案。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

议案内容与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受托管理人（如有）等机构有关的，议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

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议案，可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

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受托管理人（如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可对议案进行增补，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并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最终议案概要包括议案标题、议案主要内容、议案执行程序及答复时限要求。

（五）议案内容

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六）召集程序的缩短

若发行人披露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的突发情形，召集人可在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情形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

符合上述缩短召集程序情形的，召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并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同时披露议案概要。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议案持有人，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

案一同表决,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一) 债权确认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本人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前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

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二) 参会资格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三) 其他参会机构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如有)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经召集人邀请,其他有必要的机构也可列席会议。

(四) 律师见证

持有人会议应当至少有 2 名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 表决权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计入总表决权数额。

（二）关联方回避

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主动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并不得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不计入总表决权数额。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重要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3、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
- 4、为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
- 5、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特别议案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如有）；
-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授权受托管理人（如有）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四）参会比例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超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数额的 50%，会议方可生效。出席持

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未达会议生效标准的，召集人应当继续履行会议召集召开与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 审议程序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和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六) 表决统计

召集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并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关于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七) 表决比例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5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八) 会议记录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作为备查文件。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九) 决议披露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概要、表决结果及生效情况。

(十) 决议答复与披露

发行人应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决议涉及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受托管理人（如有）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

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

六、其他

（一）释义

本节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

（二）保密义务

召集人、参会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三）承继方、增进机构及受托人义务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毕进入存续期后，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应按照本节中对发行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新增或变更后的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以及受托管理人（如有）应按照本节中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及受托管理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

（四）兜底条款

本节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 版）》要求不符的，或本节内对持有人会议规程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 版）》要求执行。

第十二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构成债务融资工具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1) 【宽限期条款】发行人在上述情形发生之后有【5】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应以当期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利息为计息基数、按照票面利率上浮【10】BP 计算利息。

发行人发生前款情形，并计划在宽限期内完成足额偿付的，应不晚于本息应付日的次 1 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支付本金或兑付利息的安排性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宽限期条款及计息情况、宽限期内偿付安排等内容。发行人发生前款情形，并预计无法在宽限期内完成足额偿付的，应不晚于本息应付日的次 1 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无法在宽限期内支付资金的风险提示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宽限期条款及计息情况、无法在宽限期内完成偿付的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等内容。

发行人在宽限期内足额偿付了全部应付本金和利息（包括宽限期内产生的利息），则不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应不晚于足额偿还的次 1 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内完成资金偿付的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及支付完成情况等，同时下一计息期（如有）起算日应从足额偿付的次一工作日开始起算，终止日不变。

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日仍未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则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应于当日向市场披露企业关于未按约定在宽限期内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在宽限期内支付的原因及相关工作安排。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条款的约定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三、偿付风险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期发行文件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四、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七、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八、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是指本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公布后, 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 致使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 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 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 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磋商, 决定是否终止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九、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 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以下选项择其一, 不可多选)

由_____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均应提交_____ (约定仲裁机构) 根据申请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裁决。

十、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 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 不能视作弃权, 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 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 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三章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有关的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湖滨路第 7 污水处理厂

法定代表人：郭玉梅

联系人：朱琦

电话：0871-65188261

传真：0871-65188261

邮政编码：650000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0号兴业银行大厦15层

联系人：杨景坛、杨文凤

电话：010-89926629、0871-63056997

传真：010-88395658

邮政编码：350000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金砖大厦

联系人：骆盈盈、汤雄

联系电话：021-38873262、0871-66030511

传真号码：021-58408070

邮政编码：200125

四、存续期管理机构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兴业银行大厦 15 楼

联系人：陈豪、杨文凤

电话：010-89926522

传真：010-88395658

邮政编码：100020

五、承销团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六、担保人

名称：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内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马振华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内办公楼

联系人：汤景豪

电话：0871-65180267

传真：0871-65180263

邮政编码：650000

七、审计机构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石文先、杨荣华、曾云鸿

联系人：韦军、杨帆

联系电话：027-86781250

传真：027-86771379

邮政编码：4300071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人：韩涛

联系电话：18629157425

邮政编码：200120

八、律师事务所

名称：云南澜湄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龙路世博园景区德国展园

负责人：李志杰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龙路世博园景区德国展园

联系人：解丹红

电话：0871-64116681

传真：0871-64116681

邮政编码：650000

九、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昭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波

联系地址：北京市昭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

联系人：喻宙宏、王默璇

电话：8610-85679696

传真：8610-85679228

邮政编码：100022

十、托管人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10-63326661

邮编：200010

十一、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声明：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之间不存在直接的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一、备查文件

(一) 关于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SCP 号）；

(二)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有权机构决议；

(三)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四)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 2021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五)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和跟踪评级安排；

(六) 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七)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发行人：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湖滨路第 7 污水处理厂

法定代表人：郭玉梅

联系人：朱琦

电话：0871-65188261

传真：0871-65188261

邮政编码：650000

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联系人：杨景坛、杨文凤

电话：010-89926629、0871-63056997

传真：010-88395658

邮政编码：350000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附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EBITDA=利润总额+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主营业务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初年末平均所有者权益合计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本页无正文，为《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